



# 世界遺產

論文集

保存與居民對話 國際研討會

Dialogue with Residents about World Heritage Conservation



# 目錄

## 〈場次一〉

●社區培力下的社區文資保存—以麻六甲經驗為例

Empowering Local Community on Heritage Protection through Community - Based Tourism: The Melaka (Malaysia) Experience

Rosli Bin Haji Nor.....002

●在地學校參與世界遺產潛力點教育推廣之機制—以嘉義縣立竹崎高中為例

Local Schools' Approach to Promoting Education on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 A Case Study of Jhuuci Senior High School in Chiayi County

邱上嘉、王新衡.....052

## 〈場次二〉

●關於民間團體參與保存和活化石見銀山遺址

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全・活用への民間参画

中村唯史.....067

●從淡水人的生活美學開始（逐字稿收錄）

Starting from Tamsui Residents' Aesthetic of Living

蘇文魁.....084

●文資保存與社區行動—水金九礦業遺址（逐字稿收錄）

Culture Heritage Conservation and Community Activities- Shuei-Jin-Jiou Mining Sites

林文清.....090

●居民對話在世界遺產登錄及保存管理執行的幾個模式

Several Citizens Communication Models in World Heritages Sites and Implementing Preservation Management

王維周.....095

## 〈場次三〉

●戰爭記憶、文化地景及其再現：金門、馬祖的申遺論述分析

A Study of Conservation of Memories of War, Cultural Landscapes: Analysis on Quemoy and Matsu's Discourse on Application for the World Heritage Sites

江柏煒.....107

●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與「人」—從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談起

Cultural Landscape Preservation through the "People"-Wushantou Reservoir and Chianan Irrigation System

王淳熙.....141

## 〈場次四〉

●澳門歷史城區行人徒步區擴充計畫

Planning for the Pedestrian Expansion of Macau's Historic Centre

Rui Leao.....155

●石見銀山遺址的保存管理與行政單位業務

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と行政

田原淳史.....164

●NGO 對世遺保存的角色—以檳城喬治市為例

The Role of NGOs in World Heritage Preservation - Using George Town in Penang as an Example

陳耀威.....175

## Empowering Local Community on Heritage Protection through Community-Based Tourism: The Melaka (Malaysia) Experience

Rosli Bin Haji Nor

Board Member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Monuments and Sites (ICOMOS), Malaysia

### Abstract

Melaka is one of the most complete surviving historic city center with a multi-cultural living heritage originating from the trade routes from Europe, Middle East to East Asia. The city bear testimony to a living multi-cultural heritage and tradition of Asia, where the many religious and cultures met and coexisted. The multi-cultural tangible and intangible heritage is expressed in a great variety of religious buildings of different faiths, ethnic quarters, the many languages, worship and religious festivals, dances, costumes, art and music, food, and daily life. Therefore, Melaka's 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may not be spectacular and monumental like many other heritage cities but together with its intangible resources, they are worth preserving and presented to the world.

The World Heritage status given by UNESCO to the city has given a hope for local communities to maximizing the social-economic benefits of cultural tourism. This is because local communities which live in and around the site often depend on the site for their livelihoods. However, mass tourism being almost fully controlled by tour operators from outside the state has saw that the local communities were totally missing from the entire tourism supply chain, and has taken away the opportunity for revenue capture for local communities.

The article will, discuss on critical issues,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experienced by the local communities within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to ensure that the tourism revenue flows back to the local communities. The article will focus on initiative by the local communities to strive toward sustainable tourism management and to empower themselves with the capacity and resources to sustain and protect their unique and authentic heritage values through community-based tourism projects. Finally, it will also highlight the result of UNESCO project entitled “The Power of Culture: Supporting Community-Based Management and Sustainable Tourism at World Heritage Sites in Malaysia and Southeast Asia” which was completed in 2016.



## THE MELAKA STORY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of Melaka comprises of two major areas. First is St. Paul's Hill Civic Zone which has a number of government buildings, museums, churches, urban square and original fortress town from the 13th century Malay Sultanate, 16th century Portuguese and Dutch Period. Second is The Historic Residential and Commercial Zone which has more than 600 shophouses, commercial and residential buildings, religious buildings and tombs on four main streets : Jalan Tun Tan Cheng Lock (Heeren Street), Jalan Hang Jebat (Jonker Street), Jalan kampong Pantai, and a three connecting streets of Jalan Tukang Besi (Blacksmith Street), Jalan Tukang Emas (Goldsmith Street) and Jalan Tokong (Temples Street) or betterknown by tourists as the Harmony Streets. As well as four perpendicular streets or cross streets of Lorong Hang Jebat, Jalan Hang Kasturi, Jalan Hang Lekiu and Jalan Hang Lekir.

Being situated geographically between two great civilizations of the East (China and Japan) and West (India and the Persia), and having been ruled at various periods by great civilizations of the Malays and Islam, Portuguese, Dutch and British, the Historic City of Melaka is very rich in their living multi-cultural heritage, as depicted by various religious, and cultural practices of the society. The living cultural heritage is reinforced by the existence of the urban morphology and architecture that symbolize various eastern and western styles which need to be continuously conserved and preserved.

The Historic City of the Melaka is excellent historic colonial town and experienced a succession of historical event mostly related to their former function as trading ports linking the East and West. No other historic port towns in the East that were used as settlements by the three great European powers for almost 500 years (1511 – 1957). Melaka was occupied by the Portuguese for 130 years (1511-1641), then by the Dutch for 145 years (1641-1786) and by the British for 171 years (1786-1957). The City of Melaka is the few historic cities in the world that experienced a succession of a colourful past from the Malay Sultanate, the Chinese, the Portuguese, the Dutch, the British and the post-colonial period, with each of this period managing to inscribe its print on the scroll of its evolution. However, in terms of its urban form, none of this age succeeded in erasing the imprint of its predecessors. Although, the physical evidence of the Melaka Malay Sultanate is not available, ancient graveyards and tombstones belonging to the warriors of the Sultan provides evidence of the period. The Portuguese who remain form a unique Eurasian community who speaks an ancient dialect of the Portuguese language and profess the Roman Catholic faith; they also left behind inherited the ruins of the church on St. Paul's Hill and the remains of the 'Porta de Santiago', the only artifact left of the infamous 'Fortaleza de Malacca'. The Dutch legacy can be seen in the design of the town square, surrounded by architectural masterpieces in the form of the Old Dutch administrative building called Stadhuis, the Christ Church and the Post Office building.

The Dutch also left behind a unique array of townhouses in Heeren Street and Jonker Street as well as an urban pattern that is unique due to the regulations imposed on buildings fronting a street. During the 171 years of British occupation in Malaya (1786-1957), they left a profound influence on the country's political system, administration, architecture and lifestyles of the country. Many great buildings, mainly public, administrative and religious buildings are still stand in their original glory in Melaka. During this period (18th century), the Malayan 'bungalow' emerges, a mixture of European and local features, such as timber posts and thatched roofs. As well as the shophouses and temples built by the Chinese immigrants who were mainly brought in by the British to help open-up the mining lands, and later the Indian temples built by the Indian who came to Malaya to help the British in rubber plantation and in building up infrastructure works. Juxtaposition of different building styles and typology from those built by the Portuguese, the Dutch, the British, the Malay, the Chinese and the Indian mainly, has created rich mixture of urban fabric in Melaka. The City remains as multi-cultural heritage towns until the present days, therefore the lifestyle of the people is the most important asset from which various culture, art form and fusion foods could be shared by tourist coming to the city. Thus make the community-based tourism initiative by the locals as an important means to empower the local community and to improved their livelihood.

Melaka City is the most complete surviving historic cities along the Straits of Malacca with a multi-cultural living heritage originating from the mercantile era of the Straits of Malacca, where the trade route extended from Great Britain and Europe through the Middle East, the Indian subcontinent and the Malay archipelago to China. It is the living testimony to the multi-cultural heritage and tradition of Asia, where Malay, the Chinese and the Indian communities mainly, still practices the same cultural traditions as they used to, hundreds of years ago. It offers a multi-religious community, each practicing their own heritage traditions and values. This can best be seen in the existence of different religious buildings - the Malay mosques, the Chinese temples, the Indian temples and the churches - with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of Melaka. The architecture of these religious buildings are exceptional. The Malay mosques, for example adopting strict design planning, but influenced by the regional roof form, as well as by the Chinese, colonial and British Raj styles. The Chinese temples, on the other hand are influenced by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architecture of the southern China; while the Indian temples very much follow the traditional Indian architecture from South India. Similarly the many churches in the city are of the mixture of western and oriental styles. There are 20 religious buildings in Melaka mainly Moslem mosques, Chinese temples, Indian temples and churches. All are still function as they were hundreds of years ago, where the communities perform prayers and other religious activities on daily basis. As a place where the greatest religions and cultures met, so too have their built forms, both retaining clear identities and allowing a fusion of ideas unified through a predominant respect for scale and

continuity. It is this that makes the urban landscape of value, not only the buildings per se, but their juxtaposition within the historical urban fabric of both cities. The different cultural groups and traditions have helped to enrich further the beautiful traditions and customs of these historic cities. The fact that these various peoples are living side by side with one another but practicing their own individual traditions and customs, make Melaka as the most vibrant and interesting living multicultural heritage towns in East and South East Asia.

The World Heritage city of Melaka reflects the coming together of cultural elements from elsewhere in the Malay Archipelago and from India and China with those of Europe to create a unique architecture, culture and townscape without parallel anywhere in the East and South East Asia. As the important hubs of both regional and global trade in the Southeast Asia from the 13th to 18th century, Melaka still maintain her architectural heritage including various types of heritage buildings of different periods. This includes the traditional Malay houses, mosques, churches, Chinese temples, Hindu temples, colonial buildings and large number of shophouses and townhouses. No other historic port towns in Asia offers a range and unique architecture of shophouses as in Melaka. There are now more than 1,400 shophouses of different styles and influences which are in the good state of conservation situated 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and the conservation area of the inner city of Melaka.

As a living historic town, Melaka is still inhabited by people; majority of them are descendants of the local groups that have inhabited the cities for generations. The Portuguese who remain in Melaka since their first arrival in 1511, form a unique Eurasian community who speaks an ancient dialect of the Portuguese language and profess the Roman Catholic faith. The Dutch legacy can be seen in the design of the town square, surrounded by architectural masterpieces in the form of the Old Dutch administrative building called Stadthuis, the Christ Church and the Post Office building. During the 171 years of British occupation in Malaya (1786-1957), they left a profound influence on the country's political system, administration, architecture and lifestyles of the country. Many great buildings, mainly public, administrative and religious buildings are still stand in their original glory.

The Melaka founder prince was said to be Parameswara which meant ‘prince consort’, was the husband of a princess from the mighty Majapahit Kingdom in Java. He was a prince from the court of Srivijaya (present day Palembang and Jambi), and who was involved in the war of succession and fled to Temasek (Ancient Singapore). There he was reported to have killed the Siamese regent who ruled the island, and was driven by the Siam armies. He wandered around until he reached the estuary of a river, later known to be the Melaka River, and rested under a tree. While resting he saw a mouse deer being chased by his dog, but the former fought back, notwithstanding its smaller size, and managed to chase the dog away. This demonstration of steely courage was taken by Parameswara as a symbol of fortune for him.

He asked around for the name of the place. Since none knew, he named it after the tree under which he was resting, the Melaka tree. Thus Melaka was founded.

Melaka the Genesis of Malaysian Traditions and Culture Melaka which was strategically situated at one of the narrowest spots on the Straits and geographically blessed as the area where the northeast and southwest monsoons met, became the heir of the Srivijayan traditions. The maritime traders who had been plying the sea routes between India and China and had converged at ports of influential kingdoms of Srivijaya in Sumatra and Majapahit in Java, began to call at the port of Melaka which was then only a small fishing village. With the help of the Orang Laut (Native of the Sea) or sea-rovers, Parameswara was rapidly able to build up a large settlement, and to ensure all vessels passing through the Straits to get clearance from him with passes. Melaka began to make its presence felt. It was also able to provide traders with fresh water and the harbour was situated such that it could easily be defended, especially against the marauding pirates. Right from the start Parameswara's political ambition had contributed to the multicultural characteristic of Melaka. He had opened his doors to Chinese envoys as a hedge against Siamese and Majapahit designs to claim suzerainty over his new kingdom. This coincided with the period of the Ming policy which was restoring Chinese control over states in Southeast Asia. Therefore, when the Chinese envoy, Yin-k'ing or Yi Ching, visited him around 1403, Parameswara seized the opportunity to apply for recognition from the Ming emperor and to request support against the Siamese. Two years later he sent an embassy to China which was well received and his position as ruler of Melaka was duly recognized.<sup>12</sup> That was the beginning of Melaka-China relationships which were strengthened by mutual regular visits by both parties led by the newly installed Melaka rulers or their regents on the Melaka side and by influential Chinese officers of the court of China on the other.

One of the most well known Chinese envoys was the outward looking Moslem Commander, Zheng He or Cheng Ho, who began his series of visits from 1405. In 1409 again he visited Parameswara to present him with a silver seal, a headgear and official robes and to declare him 'king'. Melaka became independent of Siam and began to concentrate in its political and economical expansion. The king's position was assured and further strengthened by the Srivijayan tradition that the king was God's Vicegerent on earth. His celestial position was sealed by the yellow robe, bestowed by the Chinese emperor. Yellow being the symbol of royalty was then forbidden from use by the ordinary folk, the rulers after him surrounded themselves with powerful bureaucrats whose titles carried Indian terminologies which were Bendahara (Prime Minister), Laksamana (Chief of Police), Syahbandar (Harbour Master), etc., showing Srivijayan Indian influence in the Melaka sultanate tradition. It is also well recorded that some members of the royal families of Melaka intermarried with Indian women. According to Sejarah Melayu (The Malay Annals), a sultan of Melaka had also married a Chinese princess



called Hang Li Poh. The princess' retinue which consisted of several hundred Chinese youths and maidens were settled on a hill which was then named Bukit Cina or Chinese Hill which still exists today (Chinese Hill was once the largest Chinese cemetery outside Mainland China, and now a protected site). Hence, even the royal traditions draw from the customs of different royal houses. Melaka's rapid growth further enhanced the multi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people. Malay traders from the island of Maluku (Moluccas) and other islands which produced cloves, nutmegs and mace, now stopped at Melaka before continuing to India. Many, however, waited at the Melaka Port and exchanged their products with textiles brought down by Indian counterparts from Gujarat, Coromandel, Malabar and Bengal. Chinese traders also began to throng Melaka with the well sought after Chinese porcelain and silk. These goods were usually exchanged for aromatics and perfumes from the Middle East, and spices, corals, sandalwood and other exotic products from the Malay archipelago that fetched very high prices in the East and West. Soon Melaka began to overshadow the older ports of Palembang and Jambi of the Srivijaya Kingdom in Sumatra. These last two ports only remained as ports of export for pepper, whereas Melaka became an emporium. It had wrested the spice trade route from the Straits of Sunda (between the Islands of Sumatra and Java) to the Straits of Malacca. The busiest season in Melaka was between December and March when the south westerly monsoon brought traders from the Far East and the West Asians to Melaka. Between the months of May and September the winds brought traders from Java and the eastern archipelago here. About 2,000 ships were reported to anchor at Melaka at any time during the height of her glory.

Melaka's success was also attributed to the well administered government and trading facilities. The Melaka Maritime Laws were introduced to ensure the rights of ships' captains and their crew. There were four different ports to cater for traders from different countries or continents, and each was headed by a harbour master or syahbandar. The most important was the one in charge of traders from Gujarat, for they formed the largest group of traders. The second was those from the rest of India, Burma, and North Sumatra. The third was for traders from island Southeast Asia, and last, but not least was for those from China and Indo-China. Since all of them had to take a break in Melaka to wait for the respective monsoons to take them home, they mingled together in the markets and the ports, though their places of domicile were accordingly allotted. It was reported that about 80 different languages were spoken on the streets of Melaka everyday. The presence of various ethnic groups; Indian, Chinese, Malay, Siamese, Burmese, Indo-Chinese, Arab, and others, germinated a multicultural, highly cosmopolitan society in Melaka. Islamic Tradition and Culture Islamic tradition is one of the major features of the multicultural society in the Malay archipelago and the rest of Southeast Asia.

Since Islam became the main religion of the state, Moslem traders from the neighbouring states of Sumatra, and from India and the Middle East also converged in Melaka in a big

groups, not only to trade but also to spread or study the religion. Melaka became the centre of learning of Islam.



場次一

Illustration 1: Research and illustration by Architect Faizal Rahmat that show the Kota Melaka (Fortified City of the Melaka Sultan) in the middle of the 15th Century. However buildings of this period were demolished by the Portuguese after they took over the city in 1511. They built a ‘Medieval European City’ on the same site complete with a castle for the Portuguese Governor. The Dutch period building including Stadthuis (built in 1650) now stand on this site which is now the center of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場次二



場次三

Illustration 2: Research and illustration by Architect Faizal Rahmat showing the Palace of the Melaka Sultan which stands majestically on the Melaka Hill (now Saint Paul's Hill) overlooking the Melaka river port.

場次四

The Dawn of European Culture Melaka's glory under the Malay sultans ended in 1511, when the Portuguese captured the 'fabulous eastern empire', under the command of Alfonso de Albuquerque. The reputation of Melaka must already have reached them much earlier. In 1509 a group of traders led by De Sequeira had landed in Melaka, but were attacked and some were killed. De Albuquerque, who had succeeded in capturing Goa in India, decided that it was the best opportunity for him to rescue and avenge his fellowmen and capture Melaka and the famous spice trade. By controlling it Portugal became the new power to be reckoned with in Europe. About Melaka, a Portuguese had once said, "Whosoever holds Malacca, had his hands on the throat of Venice", for the goods that were transacted in Melaka had very high values in Europe." They were also keen to spread their Catholic religion against the Moslems who were fighting against them in the wars of the Crusades. The Spread of Christianity After the conquest, the Portuguese quickly began to work. By using hundreds of workmen, including slaves and captives (probably Malays), they built a Famosa, a castle which was erected by 1000 Hamba Raja (Slaves of the Sultan) captured by the Portuguese. Later the Portuguese built a high stone wall surrounded the present St. Paul's Hill which was completed in 1548. Within the walls were, "the castle, palaces of the Governor of the State, the palace of the Bishop, the Hall of the Council of the Republic, the Hall of the Brothers of Mercy, together with five churches, namely the Cathedral of Our Lady of the Assumption, with its chapter and the Episcopal see, the Church of Mercy of Our Lady of Visitation, the Church of Our Lady of the Annunciation in the College in the Company of Jesus at the top of the hill, the Church of S. Domingo in the Convent of the Dominicans, and the Church of S. Antonio in the Convent of S. Augustine; [and] there were two hospitals". A famous French Jesuit, St. Francis Xavier "Apostle of the Indies", started St. Paul's College in 1548. On another hill opposite the China Hill, the Portuguese also built a chapel dedicated to St. John the Baptist, and the hill was thus named after him as St. John's Hill or Bukit Senjuang (the corrupted Malay name for the hill).

Portuguese missionary works were carried out and a number of people were converted, though not very successfully, for, in the 1st decade of the 17th century (almost 100 years after the Portuguese had landed in Melaka), not more than 8, 000 people were converted. Moslem traders in Melaka were being prejudiced. Consequently many left to seek other more favourable ports, a development that proved disadvantageous to the Portuguese themselves.. But trade did not stop in Melaka, especially with Indian textile traders who remained to be more dominant than the Portuguese themselves. Records also mentioned that Chettis (Indian-Malay mix-married) had partnered with the Portuguese in such trade. The latter had also encouraged these traders, especially those from the Coromandel ports, to settle down in Melaka. They were promised great privileges. This then was the first colonial policy of settlement that became a major feature from the 18th century onwards. However, the Portuguese allowed certain local tradition to continue. People from different ethnic



communities remained to live in their own sections as had been started by the Malay rulers. There were Kampong Jawa (Javanese village), Kampong Keling (Indian village) and Kampong Cina (Chinese village) located within the city wall.

It is also noted that the first Kapitan Cina (Head of the Chinese) and Kapitan Keling (Head of Indian) were appointed by the Portuguese. The appointment of this position was continued later by the Dutch and the British. Thus multiculturalism continued to flourish in Melaka. Continuing the Tradition: The Dutch in Melaka In the 17th century other European traders were actively plying the sea routes between India and China through the Straits of Melaka. Two of the most important were the Dutch and the British. The Portuguese influence at this juncture had begun to decline. Its empire had become too large and their home base was too far away. Melaka had repeatedly been attacked by the Malay neighbours, such as the former Melaka Malay sultans who had settled in Johor in the south of Melaka, the upcoming Acehnese (Acehnese) rulers who were contending as the new heir to the Malay/Moslem power in the archipelago, and the Dutch who had succeeded in subjugating Java. Between the Dutch and the British, the former were more advanced as they were able to ally with the local rulers. In the attack of Melaka, the Dutch received support from the Malays in Johor. After a five-month siege, the Portuguese surrendered in 1641, 130 years after they had forever removed the Malay sultanate from Melaka.

Batavia (Dutch period Jakarta) in Java was the new Dutch capital in the East (they had defeated Java in 1619), and the Dutch were not about to allow Melaka to compete with her. Dutch aim was to gain paramountcy in the spice and India-China trade, without any other European rivalry. Thus far they had been able to keep the British at bay, and with the defeat of the Portuguese, the Dutch had realized their dream. But they could not retard the trade in Melaka. In the Malay Peninsula, Melaka became the main base, for the Dutch who also concluded treaties with other Malay states, such as Perak and Selangor, which were rich in tin. In fact, at the end of the 18th century, Melaka rose again as a Southeast Asian entrepot par excellence. More Asian traders, especially Chinese and Bugis traded here again. Although the Dutch continued to monopolise the trade in the Straits of Malacca, they were less restrictive than the Portuguese. In fact, they resented the Portuguese more, for the European wars between the Catholics and Protestants to which the Portuguese and Dutch respectively were adherents, were also continued here. After the conquest of Melaka, the Dutch merely took over the infrastructure left behind by the Portuguese. They occupied the fortress and retained the name Fortaleza de Malaca. The coat of arms of the Dutch East India Company and the date 1670 were engraved on the main gate into the Fort.

Apparently the Dutch were more interested in trade than in religion. They introduced tax farming system, and heads of the different communities were appointed to help Dutch officers



administer the state. The Penghulu (Malay headmen) system was continued, so was the Kapitan Cina system. It was probably at this time that the Kapitan Cina system was associated with the triad society or the Thian Ti Hui. China was defeated by the Manchus and Chinese patriots who were repressed fled their country to neighbouring states, including Melaka, formed secret societies and aimed to gather enough support to drive away the Manchus. Thus Melaka also became a haven for Chinese patriots who became successful in wealth and influence, so that they could help regain China from their enemies. This tradition was to continue when China fought for the 1911 revolution. Christianity continued to spread during the Dutch period. Surprisingly it was the Catholic church, St. Peter's Church, which was first built in Melaka. The Dutch government allowed a Dutch Catholic to construct it in 1710 on a piece of land given by the government. The Dutch Protestants only built their own church, Christ Church, in 1753. This became the oldest Protestant Church in Malaysia. Jalan Gereja (Church Street) where it stands today was named after it. The church which was built of red bricks specially imported from Holland had tall slender windows with arched heads, massive walls and heavy wooden ceiling beams. Today the church is still in service and devotees still use the original pews during Sunday prayers.

Events in Europe also changed the history in Melaka. Holland was defeated by Napoleon and the Dutch king had to take refuge in England. The monarch then agreed to hand over Melaka and other possessions in the East to the British for protection until the Napoleonic wars were over. Thus Melaka came into British hands between 1795 until 1818.

**The Binding Threads** The people who have converged in Melaka not only form the mosaic of multiculturalism, but directly and indirectly they have also contributed to the political, economical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f the region, if not the world. Locally the markets were the primary locations where the different communities met and transacted. It was, therefore, not unusual to find many people here being multilingual. Inter marriages were also not unusual. Melaka communities celebrate many festivals throughout the year. Some are celebrated privately but some are commemorated publicly and in great splendour. All would, at their leisure times, watch or participate in the various road festivals, or eat the popular multicultural gourmet. Thus the cultural fabric is complete. That is what Melaka was and still are.

## BACKGROUND

Many experts argued that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is a form of branding whereby the benefits can be summarized as follows :

- i. as a catalyst for raising awareness for heritage preservation ;
- ii. this lead to improvement in the level of protection and conservation given to cultural properties ; and
- iii. financial (albeit nominal) and technical assistance from the World Heritage Committee for preservation efforts and developing educational materials.

Another real or perceived benefit of listing is the increase in tourist arrivals although promotion is still intergral to the success of the site in attracting tourist (Shackley, 1998). Hall and Piggin (2003) reviewed the change in tourist arrivals at selected World Heritage Sites before and after listing, but while there were significant increases across the board. Hall and Piggin concluded that the increase in tourist arrivals at these popular tourist attractions was inevitable, with or without listing.

For the case of Melaka, being one of the smallest State in Malaysia, and was once the poorest State with only the legacies of the colonial masters, the Inscription on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will give a pride to the citizens. The UNESCO Status will also hope to bring good fortune in term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or the people as least through tourism industries.

The idea to nominate Melaka for inscription into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was suggested as early as 1988 but it was not until 1998, that the idea was given a fresh impetus upon the recommendation from the UNESCO Regional Advisor for Culture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Picture 1 : The overview of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On the left is the old residential and commercial area (Asian town) and old administrative area (European town) is on the right separated by the historic Melaka River.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Picture 2 : The Old Residential and Commercial of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City. Different community groups occupied different street within the city, and each one off them have their own temples and clan association building as the meeting place of the community. Some street such as the Jonker Street is now highly commercial where house owner has converted their residence into boutique hotel, café, souvenir shop or tourism related offices. Whiles most of other streets still retained it old charm, and the ‘original’ still occupied the houses. Some traditional trades such as blacksmith, goldsmith and tinsmith still survived although the business is dying.





Picture 3 : Kampong Cina or Chinese Village (now known as Kampong Pantai) in 1920s was a prosperous commercial district during the British period due to the height of rubber price at world market. Melaka was once the main exporter of rubber in the world.



Picture 4 : View of the Melaka river in 1930s. After the British closed the operation of Melaka Port, Melaka became ‘A Sleeping Hollow’ without much business. Most of the population moved to Singapore Port or Penang Port for their new livelihood.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Picture 5 : The most important location in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It was on this location the first king of Melaka, Prince Paramewasra, built his palace overlooking the Melaka River. Later a Royal mosque and a Royal Mausoleum were built on this spot by the subsequent king. When the Portuguese took over the city, they built a castle for the Governor on the same location, and later in 1650 the Dutch VOC replaced it with Stadhuis (State House) for the Dutch VOC official residence. Excavation revealed traces of the previous structures on this spot, and made the story of this place remarkable and interesting.



Picture 6 : Houses along the Melaka River has transformed from dilapidated warehouse cum residence into hotels that offer excellent view overlooking the Melaka River from their rooms. Tourism has high impact on the economy of Melaka but the residents claimed that they have little benefit as travel agents prefer big hotels for the accommodation of their guests.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The Commitment Prior and Upon Listing

The procedure for inscription on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is a lengthy and complex process. Essentially, a national government that intends to nominate a particular site for inscription is required to submit a dossier containing details such :

- i. the cultural significance or the 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of the nominated site;
- ii. the authenticity in terms of design, material and workmanship;
- iii. a management plan to provide an effective legal protection, management mechanism, visitor management, revenue capture mechanism, etc.

The World Heritage Committee will then take about a year and a half to process the application (Shackley, 1998) with technical advice from the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Monuments And Sites (ICOMOS) and the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Conservation (ICCROM) in Rome in the case of cultural sites. Politics also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listing usually to assist or put pressure on governments to implement a management mechanism for the protection of sites that are facing serious threat from uncontrolled development or dereliction (Ritchter, 1999).

## INTRODUCTION

There were 2 scenarios happened during the listing of Melaka into World Heritage status. First was when the Melaka Government announced the intention to nominate Melaka on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the Government received a unanimous support from the public especially from the residents of the Old Town. The inscription of Melaka on the UNESCO List will ensure the survival of the Old Town, and will bring more business opportunity into the area especially through tourism. When the City received the UNESCO Status in 2008, many shop owners began to beautify their shop front and the City Authority received a lot of request from the residents to modified and renovate their shophouses. Only then the residents realized that obtaining UNESCO Status was the beginning of their commitment to abate to certain strict regulation on development and building renovation. Whiles the residents understanding was World Heritage Status means tourism and to facelift their houses to look more ‘antique’ . This misconception was due to the lack of information given by the Authority during the process of the Listing.

Secondly, few years after the Melaka City obtained the UNESCO Status, the residents realized that the tourists money did not go into their pocket despite the number of tourist arrival recorded was increased every year. This was because tourism was controlled by travel agents from Kuala Lumpur and Singapore as the ‘official entry points’ for Melaka. Therefore



package tours will visit, eat and shop at specific outlets only, and some were not in the city. Therefore the UNESCO status did not directly benefit the local people as far as the business is concerned. What left for the locals are only traffic congestion, noise and more expensive daily necessities such as foods and services.

This article will highlight 2 projects or initiatives being taken by the Melaka Government to overseeing the above issues. Projects 1 was initiated by JICA and started in year 2002 during the process of the UNESCO Listing as part of the awareness campaign for the local residents and the stakeholders. The Project 2 was a UNESCO project to empower local people to participate actively in tourism as one of the strategy to ensure certain tourism income flows into the community.

## **Project 1 : The Study On the Improvement and Conservation of Historical Urban Environment in the Historical City of Melaka**

This study was funded by the Japanes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JICA) with aim of preparing an action plan using a collaborative, bottom up approach to improve conservation efforts in the historic core. Subsequently, the flagship actions recommended by the Study e.g. street improvement are being implemented with the funding from the Federal Government.

The objectives of the study are to formulate the pilot project for sustainable improvement of urban environment and conservation of character as historical heritage through local community's participation in the planning process, with emphasis on harmonization with economic activity such as tourism; and to provide principle guideline which stimulate the local community's participation in the planning process.

Central to the overall study are local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and consensus building in order to archive a sustainable form of development. In view of this, the main feature of the study approach that distinguishes it from previous study is the active involvement of the local communities and stakeholders in the planning process, through the conduct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Workshops in the course of the study period.

The Study attempts to achieve two levels of planning; firstly the formulation of an Area-Wide Development Plan (AWDP) for the study area comprising broad policies and strategies to guide and shape the overall development and coordinate conservation efforts in the entire study area. Secondly, a pilot project area improvement plan will be formulated, which would be served a test case for the policies recommended in the AWDP.

Stage 1 of the Study chiefly involves the collection of data, conduct of survey and data analyses. Stage 2 involves the formulation of the AWDP and the selection of the Pilot Project Area, and finally Stage 3 involves the formulation of the Pilot Area Projects, cost estimation



and holding a seminar to publicize the outcomes of the Study.

## **Existing Situation in the Study area which was the nominated site for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The following were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the area prior to the commencement of the Study :

### **i.Socio-Economic Condition**

Although this Study is to rely on secondary data as much as possible, a 200 sample household socio-economic survey was conducted among a sample selected households in the Study Area to ascertain among others, the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 of the residents; the condition of the premises they live in; the nature of the business carried out; the adequacy and sufficiency of the amenities available in their precinct, their perception on elements for conservation, and the type of factors they considered important for the improvement to their living environment.

### **ii.Tourist Attraction and Facility**

The main tourist attractions within the study area are located on and around St Paul's Hill. These attractions comprise the restored civic buildings from the Portuguese, the Dutch and British period. The most famous and also controversial tourist activity or Special Tourism Event is the Jonker Walk. This weekend activity was started about 16 years ago involving the closure of Jonker Street from 6 pm to midnight on Friday, Saturday and Sunday. The original intention was to allow traders to peddle handicrafts so as to create a night activity for tourists but it has received a lot of criticism in the media mainly because it gives the appearance of just another Malaysian night market. Other activities for tourists include activities during festive days, and the river cruise.

## **Project's Outcome**

The outcome of the Project was Identification of Planning, Environment and Conservation Issues.

The following are issues obtained from the Public participation Workshops, analyses of the socio-economic survey and tourism surveys and various analyses of the present situations carried out in the Study. These are given in the following 5 categories :

i. Socio-economic and Demographic Changes

- a. Economic declines with loss of traditional trades, while facing pressure from new and modern services and commerce;
- b. Declining employment opportunity due to relocation of commercial establishment, warehouses;
- c. Repeal of Rent Control Act of 1966 which forces out some of the local businesses and traditional trades;
- d. Out migration of younger population and thus loss of heritage and cultural inheritance opportunity from the older to the younger generations;
- e. Pressure from outsiders in redevelopment of properties;
- f. Negative impacts from new and tourist related businesses;
- g. Lack of local leadership or grass-root organization;
- h. Local businesses affected by such events as Jonker Walk bazaar.

ii. Deteriorating Urban Environment and Streetscape

- a. High speed traffic threatening safety of pedestrians and residents,
- b. Traffic noise and air pollution;
- c. Need to reduce through traffic by better traffic information signages,
- d. Need to control building and land uses to reduce traffic demand;
- e. Indiscriminate on-street parking causing congestion and noise ;
- f. Uncontrolled loading and unloading of large trucks causing congestion and noise ;
- g. Uncontrolled commercial signage causing poor and messy townscape hence lost of cultural / heritage values ;
- h. Intrusion of new development / building affecting traditional architectural elements and designs ;
- i. Unkempt and unhygienic back lanes ;
- j. New uses (karaoke, western style café and pubs) causing excessive noise until the night and increase in traffic / parking.

### iii. Inadequate Infrastructure Facility and Amenities

- a. Lack of safe and comfortable pedestrian network facility, linking civic areas with other heritage sites ;
- b. Inadequate public toilets and rest areas ;
- c. Unsuitable pedestrian pavement materials and design ;
- d. Blockage of traditional sheltered five-foot ways by merchandise and goods ;
- e. Poor maintenance of drains and garbage collection bins ;
- f. Unsightly overhead utility lines ;
- g. Lack of centralized sewerage system.

### iv. Protection on Buildings and Cultural Heritage

- a. Lack of comprehensive listing of historical, cultural, religious and architectural significant buildings ;
- b. Poor enforcement of new development in or at the fringe of the conservation area which adversely affected the historical views and vista ;
- c. Deteriorating building structures due to lack of good maintenance brought about partly by the outdated Rent Control Act, 1966 ;
- d. Blatant demolition of old structure with legal permission;
- e. Lack of more stringent enforcement of violation on building demolition, renovation / addition, and painting;
- f. Illegal use of vacant buildings for bird nesting harvesting causing irreversible damages to structures.

### v. Tourism and Its Impacts

- a. Poor present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existing historical sites;
- b. Lack proper visitor management plan;
- c. Absence of well organized cultural events, celebrations and activities to attract tourist and lengthen their stays;
- d. Lack of visitor's itinerary such as heritage trails,

- e. Over commercialization of tourist related services and businesses threaten traditional life style;
- f. Lack of professionalism among tour operators and guides;
- g. Lack of a coordinated tourist revenue capturing system.

Finally, the Project has promoted the Establishment of Interpretation Centers as a Means of Improving Cultural Presentation and Nurturing Community Skill. A series of interpretation centers must be created to support the Visitors Center. At the Interpretation Center, information on each community shall be well presented to the visitors. Facilities like rest areas, public toilets shall be provided. Other information on cultural activities, art and craft workshops, special events, etc. must be made available to visitors.

In addition to the above functions, the Interpretation Center also served as a neutral venue for various community-based or initiated activities. Classes in promoting local culture, crafts, foods, for example, can be conducted for the younger generations, school children as well as visitors. Regular community meetings, seminars, forum were held at these Interpretation Centers.

The Study had also recommended the Local Government to set a Conservation Fund to carry out conservation projects which is now already being set up which obtained the financial support from the Heritage Fee collected from the tourists.

One of the main trusts of the Study is to deployment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planning process. Conservation and improvement of urban environment such as in the historical areas of Melaka would succeed only with the full support and cooperation of people who live there. Hence, continuous consultation and participation by the local communities is very important. For this purpose, this Study has also prepared A Manual on Public Participation, which can be used to plan and carry out future public participation workshops.

The Study has also demonstrated the systematic procedure and methodology in preparing an area wide development plan for the conservation area in Melaka and basing on this, the detailed analytical method used for planning and preparing the improvement plans for the selected Pilot Area. These procedures, methodologies including the conduct of the public participation workshops should be adopted by the Local Government in refining these proposals and preparing similar improvement plans for the other heritage area.





Figure 4.2.3 : Building Condi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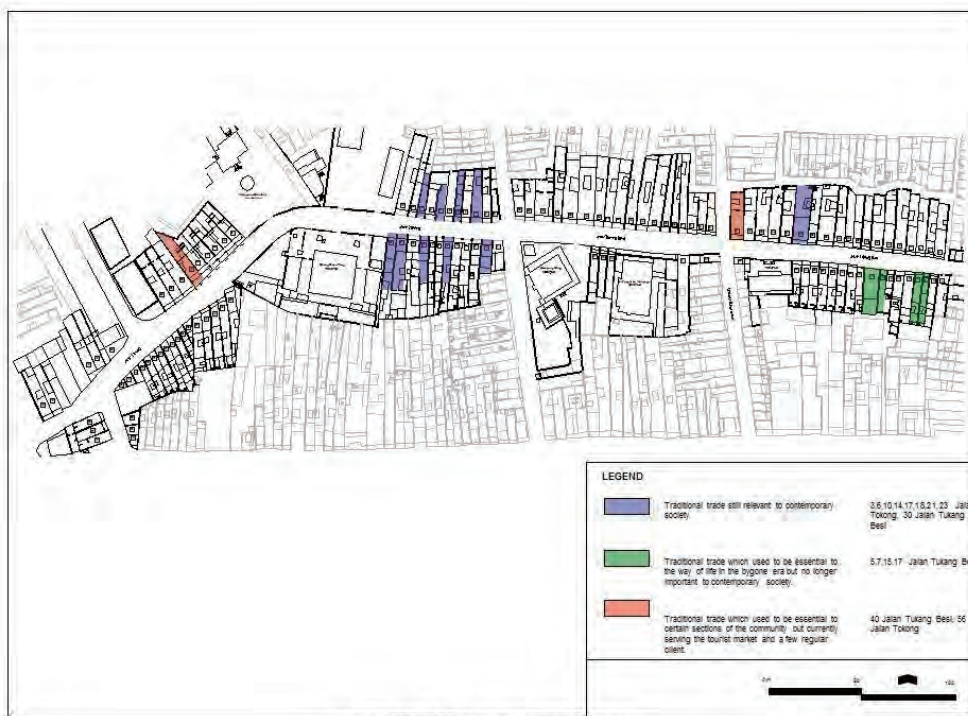


Figure 4.2.6 : Location of Traditional Trades

Figure 1 & 2 : Plans drawn for the project on the improvement of the Historic Character of the Harmony Streets of Melaka (part of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Project 2 : Sustainable Tourism Strategy : Draft SMART Action Plans Melaka

The project aligns with the UNESCO World Heritage and Sustainable Tourism (WH+ST) programme vision that in the future World Heritage and tourism stakeholders share responsibility for conservation of our common cultural heritage of 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OUV) and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rough appropriate tourism management.

The project is to help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of Melaka develops a sustainable World Heritage tourism strategy through broad stakeholder involvement. It was also to provide resources and built capacity to plan, develop, and manage tourism efficiently, responsibly and sustainably considering the OUVs as well as the local community context and needs. This effort will help identify good practice in the development of sustainable World Heritage strategies that in the future will benefit other World Heritage sites or Traditional Villages.

The first introductory Workshop attended by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munity, stakeholders, local Authorities, and tourism players have highlighted the following concern :

- i. Number of tourist arrival has steadily increased from 8 millions in 2008 when the city obtained UNESCO status to 16 million in 2016;
- ii. Tourism has become the second largest income generator to the State of Melaka after manufacturing;
- iii. However, tourism does not seem to benefit the local people in general but has been seen as problem which cause traffic congestion, noise pollution, increase volume of garbage, and increase in price for foods and drinks;
- iv. Since Melaka did not has official entry such as International Airport and Sea Port, package tours are controlled by travel agents from Kuala Lumpur and Singapore which did not benefit local tourist guides;
- iv. Therefore, a special project has been put forward by UNESCO in 2016 with the theme “The Power of Culture : Sustainable and Community-Based Management at World Heritage Sites in Southeast Asia” . Melaka was one of the pilot sites.
- v. The aims of this project is to empower local community to be involved in tourism as a host. This so call Community-based Tourism has trained local people as products owner to develop packages with the help of travel agents as products promoter;
- vi. Local youths have been trained as local guides or host, and local taxi drivers has been trained as tourist drivers.



vii. This project has just at the beginning and the outcome may take few years to see the real success.

The following Workshop participated by same group of representatives, and facilitated by UNESCO Experts has come out with the following critical issues,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Figure 3 : A map showing the 3 enclaves of the traditional village of Kampung Chetti (Indian Village), Kampung Morten (Malay Village) and kampong Portugis (Portuguese Village) at the outskirts of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The community from these three villages were originally from the Old Town of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Their cultural symbols, mosques, temples and churches were some important monuments still standing 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from where their cultural procession take place every year.

The Core Zone of the conservation area is the current Melaka World Heritage site which was the former fortified city of Melaka.

Bukit Cina (Chinese hill cemetery site) is also a protected area as the history of this hill is closely related to the history of the Melaka sultanate.



pertaining to Melaka Tourism :

i.Challenges that pinpoint tourism as a perceived threat to the 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OUV) of the site :

- a. Gentrification – changing lifestyles, increased cost of living (and potential evictions) resulting in loss of traditional community residents and traders changing the site's demographics;
- b. Lack of systematic, comprehensive, and correct interpretation of local cultural heritage;
- c. Endangerment and loss of traditional trades with increase of new products not relating to the heritage values;
- d. Congestion (people and traffic), limited accessibility and insufficient signage;
- e. Lack of disaster risk management and road safety for tourists.

ii.Opportunities for tourism to enhance the OUV and contribute positively to the local communities (improve quality of life and livelihood opportunities) :

- a. More dynamic economic system through increased job/business/income opportunities and tax revenues benefitting local residents;
- b. Tourism and “popular culture” creating enhanced interest, awareness, and understanding of traditional cultural heritage (WH), local festivals, and celebrations among both local people and visitors creating cultural understanding;
- c. Enhanced awareness and efforts to restore and conserve old buildings and dilapidated properties according to conservation management plans and special area plan guidelines;
- d. Improved infrastructure including public transport, security and tourism offerings (accommodation, sightseeing routes);
- e. Enhanced pride among local people.

## Project's Outcome

The outcome of the project was a Draft SMART Action Plans for Melaka and George Town, the Historic Cities of the Straits of Malacca. Appendix illustrate the proposal and recommendation from the Workshop participants comprises of local community representative, stakeholders, officers from the local Authorities as well as travel agents, tourist guides and tourism product owners.

## CONCLUSION

The paper has discussed on the lengthy path toward the World Heritage Listing based on author's experience in Melaka over the past twenty years. Amidst the rhetoric about the sustainability of Melaka for listing, many forgot that prior to the State government's announcement, the Melaka Old Town especially the living quarters was like a slum, suffering from serious building obsolesces and overall decay. Currently, the Old Town is experiencing



Picture 7&8 :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of Melaka is always crowded with visitors especially school children from all over Malaysia and Singapore even before the city being given the World Heritage status.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gentrification which has its good and bad points, and thus require careful management. Melaka may or may not be able to sustain its World Heritage status. If the local communities is longer support the Status or if the Status being delist, Melaka will not be hurt economically given that more that 8 million visitors coming to the Old Town even before the UNESCO listing. More importantly, the quest for World Heritage Listing and now the struggle to retain the Status has brought the communities in Melaka together on a long but fruitful journey in rediscovering their heritage, and understanding the important of their city better, and lastly on how to ensure that the benefit of the UNESCO World Heritage City Status is directly benefits the local communities.

For a small state like Melaka with limited resources, tourism is very important to the local economy. What makes it interesting but also a major source of conflict is the fact that tourism shares the same cultural resources with the cultural asset managers. However, tourism commodifies these resources in the form of tour packages that can be sold to tourist. Without a doubt, tourism is a legitimate industry which is able to maximize the potential of the cultural resources but without careful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adverse impacts are bound to occur at the expense of the cultural resources and local community.

Source of Information :

- 1.Nomination Docu,ment of “The Historic Port Cities of the Straits of Malacca: Melaka and George Town” , Ministry of Culture, Art and Heritage Malaysia, 2006.
- 2.The Study On the Improvement and Conservation of Historical Urban Environment in the Historical City of Melaka, Jap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JICA) and ZMD Planning Consult, 2002.
- 3.Report on “The Power of Culture: Sustainable and Community-Based Management at World Heritage sites in Southeast Asia” , UNESCO Jakarta, 2016.

## **Biodata**

ROSLI BIN HAJI NOR is a conservation architect by training. After spending almost 20 years working for the Historic Melaka City Council, and later Department of National Heritage and finally head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he is currently retired and spend his time as the Melaka World Heritage Volunteer. He is also the Committee Member of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Monuments And Sites (ICOMOS), Malaysia as well as Melaka Heritage Society. Within the conservation circle, Rosli is acknowledged as one of the key person responsible for carrying out conservation programme and projects as well as awareness on conservation matters in Melaka Historic City. In his spare time, he likes to travel to heritage destinations especially World Heritage Sites with similar cultural ties. He can be contacted at [melakawhsb@gmail.com](mailto:melakawhsb@gmail.com)



## Appendix

## Draft SMART Action Plan for Melaka

|   | SPECIFIC<br>target a specific area for improvement<br>(critical issues)  |   | MEASURABLE<br>quantifying or suggesting indicator of progress   | ASSIGNABLE<br>who will do it                    |   | REALISTIC<br>results that realistically can be achieved given available resources                            | TIME RELATED<br>when the result(s) can be achieved |                               |
|---|--|---|---|---|---|--|--|-------------------------------|
| 1 | Strategic Objective  | Action  | Success indicator / target output   | Implementation Body                             |   | Outcomes   | Funding source                                     | Time frame for implementation |
|   |  |   |   | Lead  | Supporting  |  |  |                               |
|   | To ensure that the tourism revenue flows back to the local communities of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by engaging with the entire tourism supply chain and policy makers | 1. Raise awareness among local community members on tourism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and ways tourism (and tourism businesses) may benefit the WH site and its communities | Increase in local community/ resident in heritage tourism employment ;Increase in local business ownership  | Local authority (MBMB)                          | Site Manager<br><br>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br><br>Ministry of Tourism and Culture   | 1. Better understanding among stakeholders on how to engage in tourism, and ensure, that money kept locally. |  |                               |
|   |  | 2. Encourage production of good quality local products / services   | -More variety and choices of heritage related product produced locally<br>- Enhance the product development and packaging of the existing brand of "MELAKA BEST" (made by Melaka, in Melaka for the world )<br>- various categories of products and services<br>- artisan | Pemasaran Melaka (Melaka State Marketing Agent) | Site Manager<br><br>Melaka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br><br>Ministry of Tourism and Culture<br><br>Association of Tourism Training Malaysia | 2. Standard of local products improved.  |  |                               |
|   |  | 3. Establish a mechanism for community to apply from Heritage Fund for selected heritage based activities.  | Increase in total number of application made under heritage fund  | Perzim (Museum Corporation)                     | Local Government<br><br>Community Based Organisation  | 3. Levy revenues to be used for heritage based tourism activities.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1 |  | 4. Prioritize involvement of local communities in tourism related events.  | -Increase in number of local community involvement in tourism events (crowd, volunteers, event managers, performers)<br>- Increase in cultural troupe within community  | MWHO             | MATTA<br>MAH<br>MTGC       | 4. Improved quality of life, locals appreciating culture and traditions,   |  |  |
|   |  | 5. Encourage local government to develop regulation of guides within the boundaries of the WHS.  | -Establishment of guidelines by local government.<br>-Establishment of guidelines by site managers<br>- CHSG as standard training programme recognised  | Local government | MWHO                       | 5. Local guides empowered.   |  |  |
| 2 | To ensure broad stakeholders participation in the management of tourism activities in the site | 1. Develop database of key tourism stakeholders within the community (including private sector), state and council, and ensure consistent reassessment of existing stakeholders. | - Consolidate a comprehensive database system under site managers<br>-Up-to-date records and periodic review under the site manager   | MWHO             | TM<br>MATTA<br>MAH<br>MTGC | 1. Improved knowledge about the key stakeholders within the broader WH destination.                                      |  |  |
|   |  | 2. Establish community initiated platform of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between stakeholders, and encourage partnership between the various stakeholders                            | 2.2 & 2.3<br>-Have 3 stakeholders engagement meeting annually under site manager<br>- Establish a social media platform<br>-Establish/work with print media (newsletter, newspaper)<br>- Produced simplified publication of do's and don' ts<br>-site manager and distributors. | MWHO             | LG<br>TM                   | 2. Effective partnerships and improved trust between (community incl. private sector)-, state-and council) stakeholders. |  |  |

|    |  |   |   |                      |                    |  |  |  |
|----|--|---|---|----------------------|--------------------|--|--|--|
| 2  |  | <p>3. Develop and provide proper guidelines/ policy in relation to stakeholder participation in sustainable tourism.</p> <p>3.1 Ensure proper representation of stakeholders within the site in the formulation of policies pertaining to tourism.</p>  |   |                      |                    | <p>3. Stakeholders are aware of their limits, 'dos and don'ts' relating to their participation and contribution to sustainable tourism.</p> <p>3.1 Improved involvement in development of tourism related policies, and increased support in implementation / enforcement.</p>   |  |  |
|    |  | <p>4. Provide incentives (e.g. award/ recognition financial support), as means of encouraging more positive participation.</p>  | <p>- Use the myTQA for heritage segment<br/>-Have annual award night (no need black tie)</p>  | MOTAC                | TM<br>MWHO<br>BWM  | <p>4. Stakeholders are motivated towards a more sustainable and innovative approaches, and thus providing better quality services (indirectly promoting healthy competition among stakeholders).</p>   |  |  |
| 3. | <p>To increase capacity of the stakeholders through training and education to better manage tourism 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p> | <p>1.1 Create specialised training programmes on tangible/intangible heritage, and the link between heritage and tourism<br/>1.2 Train government officers on appreciating OUV.<br/>1.3 Develop and conduct 'training the trainer' program<br/>1.4 Re-establish tourists clubs/ heritage societies in schools<br/>1.5 Teach heritage courses on higher institutions</p> | <p>- Engage and work with local institute / academies to create at least 5 new heritage/ tourism driven modules<br/>-target 2000 varies stakeholders (government officers / communities etc) to attend awareness programme<br/>-Organise 2 TOT programme annually</p> | MWHO<br>APM<br>ATTIM | JPK<br>MOE<br>JPKK | <p>1. Skilful and professional tourism stakeholders/ officers.<br/>1.1 Improved knowledge among government officers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OUV, integrity...)<br/>1.2 Increased capacity to train (number of certified trainer to train people).<br/>1.3 Active participation in tourist club among school children.<br/>1.4 Increased awareness about heritage, tourism and sustainability</p>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3 |  | 2. Provide funding for training programs.   | -Consolidate and increase no. of schools with clubs/<br>no. of students/no. of activity by 20 percent per year<br>- Channel funding to institution in (3.1).<br>- Create a youth heritage ambassador programme | MWHO                               | MOTAC<br>TM<br>ATTIM<br>MATA                | 2. Improved budget in training and education.  |  |  |
|   |  | 3. Create platforms for communities to share their views and experiences (e.g. organize information sharing session with members of all communities to change ideas)              | (Same as 2.2)  | MOTAC                              | TM<br>MWHO<br>BWM                           | 3. More space for active participation in communities e.g. dialogue, workshops, seminar etc. Increased participation and awareness among local people (More locals experience) |  |  |
|   |  | 4. Upgrade the current workforce certification (continuous training) and encourage hiring of certified work force.  | (Same as 1.5)  |                                    |   | 4. Proper certification of tourism work force e.g. travels agencies. Increased numbers of certified tour operators.  |  |  |
|   |  | 5. Encourage and allow for volunteering   | -Establish local heritage based IM4U chapter   | SM                                 | IM4U  | 5. Capacity built through volunteering   |  |  |
| 4 | To communicate the OUV of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to increase broad understanding and enhance appreciation to ensure conservation and safeguarding of the site | 1. Improve understanding and appreci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values by interpreting the Statement of OUV terms into simpler language everyone understand. (critical issues: 2) | Publication (creating platform for discussion/picture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authorities<br>Community associations | 1. The World Heritage values (OUVs) are communicated and understood, increasing the appreci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site.   | Local authorities<br>Fund raising<br>community |  |



|   |  |   |                                    |   |   |                        |  |
|---|--|---|------------------------------------|---|---|------------------------|--|
| 4 | 2. Empower the host community by telling their stories alongside the World Heritage specific values (OUV) (critical issues: 2) | Increase participation among the young Community activities in a regular basis (events/gallery...)            | Local Community leader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local government | 2. Gap between locally held (heritage) values and those perceived as coming from outside is closed.   | Community Fund raising |  |
|   | 3. Develop community journalism to expand public awareness of heritage issues (critical issues: 2)                             | Numbers of blogs of the initiatives of the community/ numbers of viewership/ number of journal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governments/ local communities                | 3. Public awareness on heritage issues increased.   |                        |  |
|   | 4. Create a platform for dialogue and engagement between stakeholders through various channels (critical issues: 1,2,3,4,5)    | Numbers of regularity/ Participation of town hall meetings (of different topics/ groups of people)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Community leaders                             | 4. Enable better transparency, better advocacy for local issues   |                        |  |
|   | 5. Create a media strategy ensuring access to correct and appropriate information (critical issues: 2,3)                       | Increase participation/correct, consistent of message disseminated/ public perception of world heritage site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communities                                   | 5. Correct and appropriate information is presented in media.   |                        |  |
|   | 6. Make heritage research available to the local community (critical issues: 1,2,3)  | Setting out of librarie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authorities (MBMB)                            | 6. Raised consciousness, pride preservation efforts among local residents through access to information / research ( “Preservation is the natural product of pride” )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4 |  | 7. Develop heritage library (physical and/ or online) (e.g. by pooling sources still dispersed such as local legends, old photographs, reminiscences, and other local forms of folklore) to spread information and stimulate interest especially among young people. (critical issues: 1,2,3) | The number of private libraries accessible available for the general public.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Communities/ Local authorities                                    | 7. Increase curiosity and enthusiasm about the community and their heritage. By keeping record of actual/concrete heritage-affirming activities, heritage issues are kept alive in the news |  |  |
| 5 | To enhance the visitor experience by creating innovative heritage-based products and services, improving health and safety (transportation, hygiene, etc.) | 1. Develop and implement proper guidelines in heritage building application for accommodation (e.g. boutique hotels) (critical issues: 1)   | Elimination of all the unlicensed premises.                                  | Local Communities Local authorities (MBMB)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relevant NGOs (IEM/BAM/ ICOSMOS)    | 1. Ensure compliance of all regulations and safety standards (e.g. fire hazards)  |  |  |
|   |  | 2. Encourage health related activities (e.g. Tai Chi Class by Cheah Kongsu) (critical issues: NO)   | Number of people participating/ more venues opening up for events.           | Local Communities (association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2. Promote healthy life style and intangible culture heritage as a community related project  |  |  |
|   |  | 3. Regularly update information (pre-tourist medias, e.g. Lonely Planet) (critical issues:2,3)  | The number of enquiries for the tourist books/ publications                  | State Tourism office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Local communities/ all stakeholders | 3. Create better awareness among travellers (pre-arrival)   |  |  |

|   |  |  |  |                            |   |  |  |
|---|--|--|--|----------------------------|---|--|--|
| 5 | 4. Use more skilful tourist guides (knowledge / passion / experience) (critical issues: 2,3)                             | The number of licensed (site-specific) tourist guides/feedback from the tourist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Local authorities          | 4. Better story telling and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the heritage site             |  |  |
|   | 5. Enhance public transport system (e.g. proper bus parking, car free day) (critical issues: 4,5)                        | More uses of public transport  | Local authorities (MBMB)                     | S.P.A.D                    | 5. Synchronised transportation for the convenience of tourists                    |  |  |
|   | 6. Recognize certify intangible heritage products (critical issues: 2)   | More of local events/intangible heritage products                                | Melaka World Heritage Office (WHO)           | State tourism              | 6. Leading tourists to the real authentic intangible product                      |  |  |
|   | 7. Improve public amenities (e.g. toilet facilities -accessibility and cleanliness) (critical issues: NO)                | Number of toilets accessible to the public (accessibility)                       | Local authorities (MBMB)                     | Local business communities | 7. A clean image of site is created and bringing convenience to tourists          |  |  |
|   | 8. Improve visitor safety (e.g. increase number of tourist police, tourist clinic tourist hospital) (critical issues: 5) | Less crimes  | Ministry of health/ Ministry of Home Affairs |                            | 8. Safety and security of tourists is improved (aim to create a crime free image)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社區培力下的社區文資保存

ROSLI BIN HAJI NOR

委員

國際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委員會 (ICOMOS) 馬來西亞分會

### 摘要

麻六甲是世界上保存最完整的歷史城區之一，源自於由歐洲、中東、到東亞的貿易航線，為其帶來了具多元文化背景的現存遺產。本城乃多元文化現存遺產和亞洲的傳統的見證者，諸多宗教和文化在此匯聚並共存。在此，多元文化的物質與非物質遺產，分別被表現在分屬不同信仰、種族之各式各樣的宗教建築，以及諸多語言、祈禱、和宗教儀典，還有舞蹈、服裝、藝術與音樂、飲食、和日常生活之上。也因此，麻六甲的物質文化遺產雖未必如其它同樣擁有文化遺產的城市般壯觀或具紀念意義，但若加上非物質的文化資源，仍是極具保存且展示於世人面前的價值的。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對麻六甲市所授予的世界遺產地位，讓在地社區得到了足以將文化觀光所帶來的社會經濟效益最大化的機會。這是因為居住在該世界文化遺址之中與其周邊社區的人們多倚靠其維生。然而，當地大眾觀光業多由來自境外的觀光業者所把持，在其生產線中幾乎不見在地社區民眾的參與，業者也剝奪了在地社區賺取觀光財的機會。

本文將探討麻六甲世界文化遺址當地的社區居民，為確保觀光財能回流社區，所感受到的切身問題、挑戰和機會。本文將聚焦於在地社區為追求永續性觀光業管理，以及賦予自身足夠能力與資源，透過以社區基礎之觀光計畫，保存其最獨特和道地之文化遺產價值所採取之行動。最後，本文也將重點提及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 2016 年結案之計畫：《文化的力量：馬來西亞與東南亞世界文化遺址之社區型管理和永續觀光業支援計畫》的執行結果。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背景

Hall 與 Piggin (2003: 208) 兩位學者曾主張世界遺產名錄可說是一種品牌，而其效益總結如下：

- i. 作為提升遺產保存關注度的催化劑；
- ii. 承上，能提升對文化資產的保護與保存程度；及
- iii. 得到來自世界遺產學會對保存行動和開發教育材料上的經濟（雖說可能是名義上的）和技術支援。

另一個登錄名錄的實際或有感好處在於造訪觀光客的增加，雖說推銷仍是達成它不可或缺的要素 (Shackley, 1998)。Hall 與 Piggin (2003) 檢視了部份史蹟在登錄世界遺產名錄前後的造訪觀光客數量，其結論是，雖然觀光客數量有顯著的增加，但這種對熱門遺址點的造訪趨勢是無可避免的，與登錄與否沒有關係。

就以麻六甲的案例來說，它是馬來西亞最小的州之一，也曾是最窮困的州份之一，只留下來自殖民者的遺產。登錄世界遺產名錄對當地居民來說是種驕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地位肯定也盼能透過觀光產業替當地的經濟發展、或至少人民，帶來機會。

麻六甲早在 1988 年起就已爭取登錄世界遺產名錄，然而直到 1998 年，這個想法才因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地區顧問的推薦而得以促動。

## 登錄前與登錄時的心血投入

登錄世界遺產名錄的程序是冗長且複雜的。整體來說，意圖提名國內特定地點登錄至世界遺產名錄的該國政府，需要遞交載有下列細節的檔案：

- i. 被提名地點所具備的文化重要性或傑出普世價值；
- ii. 設計、材質、做工上的真實性；
- iii. 提供有效法律保護、管理機制、參觀者管理、收入締造機制等的管理計畫。

世界遺產委員會接著會花費約一年半的時間處理申請 (Shackley, 1998)，並接受國際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委員會和位於羅馬的國際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研究中心（若受提名點為文化場址時）的技術建議。若場址面臨失控的開發或處於無人管理的狀態時，政治也是登錄場址時會使用的重要手段，用以協助或要求政府實施保護計畫以保存該場址 (Ritcher, 1999)。

## 序言

在登錄麻六甲為世界遺產時發生過兩段故事。首先是當麻六甲政府宣佈其打算提名麻六

甲申請世界遺產名錄時，政府得到了來自大眾，特別是舊城區居民的一致支持。登錄麻六甲為世界遺產可以確保舊城區的存續，且對當地帶來更多商業機會，特別是來自觀光業的。而當該城於 2008 年受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登錄後，許多商家開始美化他們的店面，市政府也接到當地居民許多協助修繕和更新商店的請求。這時居民們才知道，得到登錄地位意味著承諾放寬部份開發和建築更新的嚴格規定。然而居民對此的理解是，世界遺產登錄代表觀光商機의 到來，並會將他們的房子改修得更「古色古香」一點。這種誤解是來自於政府在登錄世界遺產期間未能向居民宣導正確的資訊所致。

再來，當麻六甲取得登錄地位後數年，居民們開始發現即便觀光客的數量每年增加，觀光財卻並沒流入當地人手中。這是因為觀光業都掌握在吉隆坡和新加坡的旅行社手裡，將上述地點作為進入麻六甲的「正式門戶」。因此團客只會參觀特定地點，並在特定的商場飲食和消費，這當中有些商場甚至不在市內。若從商業的角度來看，取得登錄地位並未對當地居民帶來好處，只帶來了交通壅塞、噪音、和高抬的日常需求，比如食物和服務的價格。

本文將提及由麻六甲政府所採行，用以監管上述問題的兩項計畫或倡議。第一個計畫是由日本國際協力機構提出，並於進行世界遺產登錄程序時所執行，用以提升在地居民和利益相關人關注的計畫。第二個計畫是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提出，用以賦權當地民眾主動參與觀光業，以做為確保一定觀光收益能回報給在地社區的計畫。

## 計畫一：歷史城市麻六甲歷史都市環境改善與保存研究

本研究是由日本國際協力機構（JICA）所資助，目標在於預備使用合作、由基層至上的行動計畫，以改善對歷史核心區所投入的保存努力。在那之後，由該研究所推薦的旗艦計畫，即街道改善行動則透過聯邦政府的資助加以執行。

本研究的目標在於透過在地社群於計畫中的參與，建立永續改善型的都市環境和史蹟特色保存的先導計畫，並強調和經濟活動，如觀光業的和諧共處；另也提供刺激在地社群參與計畫過程的指引方針。

整體研究最核心的部份在於當地社群的參與和共識建立，以追求永續發展的形式。因此，本研究方法和過往研究在特色上最大的差異，就是在地社群和利益相關人於規劃過程中的參與，這是透過研究期間開辦公眾參與工作坊所達成的。

本研究試圖進行兩層面的規劃；首先，是替研究區域擬定地區發展計畫（AWDP），其包含指導和形塑全研究區域整體開發和調配保存資源的一般政策與策略。其次，是地區改善前導計畫的成形，其可做為由地區發展計畫所推薦的政策の 試行研究。

研究的第一階段主要涉及資料採集、問卷調查和資料分析。第二階段為地區發展計畫的成形和前導計畫的選擇。而最後的第三階段為前導計畫的成形、成本估算和舉行講座以公開研究成果。

## 世界遺產名錄提名研究場址現狀

以下為研究開始前夕的場址現狀：

### i. 社經狀況

雖說本研究盡可能的仰賴次級資料，我們仍由研究區域中選擇兩百戶作為樣本進行問卷調查，以確認該區居民的社經背景、其所居住的房地狀況、其商戶的性質、該區域便利設施的設置充份度與效率、其對史蹟保存要素的概念、以及其認為能改善其居住環境的要素等。

### ii. 觀光景點與設施

研究範圍中最主要的景點位於聖保羅堂與其周邊地區。這些景點包括重新修繕的葡萄牙、荷蘭、和英國統治時期的民居。這當中最有名也最具爭議性的特殊觀光活動就是雞場街（Jonker Walk），這個週末的活動差不多於 16 年前開始舉辦，會於星期五、六、日的晚間六時對雞場街實施封街。其最初的意圖為讓小販推銷手工藝品並替觀光客打造晚間活動，但它飽受媒體批評，因為活動和馬來西亞其它夜市並沒有什麼兩樣。其它活動包括節慶活動和河上遊船等。

## 計畫成果

計畫的成果就是找出規劃、環境、和保存上的議題。以下為透過研究執行的公開參與工作坊，社經、觀光客問卷的分析，以及對現況進行分析所找出的議題。而其可歸為下列五類：

### i. 社經與人口分佈變化

- a. 傳統交易在面對新型與現代服務和商業所帶來的壓力而逐漸消失，導致經濟衰退；
- b. 商業設施、倉儲的遷移使就業機會減少；
- c. 1966 年原租金控管法的撤銷，逼走了部份在地商家和傳統交易行為；
- d. 年輕人的出走導致老一輩難以將遺產和文化傳承於年輕一輩；
- e. 來自外來人士的房產再開發壓力；
- f. 新設和觀光相關產業造成的負面衝擊；
- g. 缺乏在地領導或基層組織；
- h. 如雞場街市集這類影響在地商戶的活動。

### ii. 衰敗的都市環境和街景

- a. 快速的車輛往來對行人和居民的人身安全構成威脅；

- b. 交通噪音和空氣污染問題；
- c. 必需透過設計更佳的交通號誌減少通過交通流量；
- d. 必需控管建物和土地使用以減少交通需求；
- e. 未規範之街邊停車導致交通阻塞和噪音；
- f. 未規範之大型貨車裝、卸貨，導致交通阻塞和噪音；
- g. 未規範之店家招牌使街景既醜又亂，並因此喪失文化／遺產的價值；
- h. 新的開發案／建物入侵，影響傳統建築元素和設計；
- i. 凌亂與骯髒的後巷；
- j. 新的建物使用方式（卡拉 OK、西式咖啡廳和酒吧）日夜間製造過量噪音，並使交通流量／停車數量增加。

iii. 基礎設備和便利設施不足

- a. 缺乏安全且舒適的行人步道網路設施，將民用區和其它遺產場址連接；
- b. 公共廁所和休息區不足；
- c. 不合適的行人步道鋪設材質和設計；
- d. 傳統騎樓為商業設施和貨品所堵塞；
- e. 水管和垃圾收集箱的維護狀況甚差；
- f. 頭頂上難看的水電管線；
- g. 缺乏集中式的下水道系統。

iv. 建物和文化遺產保護

- a. 缺乏對歷史、文化、宗教、和建築美學上重要之建物的整體列表；
- b. 對史蹟保存區內部或邊界區域新開發的管控不足，使其影響歷史景觀和視野；
- c. 保存區內部或邊界區之建物缺乏良好維護而開始毀壞，其部份歸因於過去的 1966 年租金控管法；
- d. 在法律許可下公然進行舊建物的拆除行為；
- e. 缺乏對違規拆除建物、建物更新／加蓋、重漆的嚴格執法；



- f. 違法使用空屋飼養鳥禽，對建物結構造成無法回復的傷害。
- v. 觀光和其衝擊
  - a. 現有史蹟的展示和維護方式不佳；
  - b. 缺乏適當的參觀者管理計畫；
  - c. 缺乏良好組織的文化節目、慶典和活動以吸引觀光客和延長其停留時間；
  - d. 缺乏給參觀者的行程，如遺址步道等；
  - e. 觀光相關服務和商戶過度商業化，對傳統生活方式構成威脅；
  - f. 缺乏專業旅行經營者和導遊；
  - g. 缺乏經協調的觀光客收益締造系統。

最後，本計畫推廣建立解說中心作為提升文化展示和培養社區技能的方法。需建立一系列的解說中心以支持遊客中心。在解說中心，能確保每個社區都能被良好的呈現給參觀者。另也需提供如休息區、公共廁所之類的設施。其它關於文化活動、藝術、藝品店、特別活動等的資料，也必須提供給參觀者所知。

除了上述的功能外，解說中心也可作為不同社區或倡議活動的中立舉辦場所。如推廣地方文化、工藝、飲食的課程，就可以在此向年輕一輩、學童和參觀者開設。定期的社區聚會、講座、論壇也可在這些解說中心舉行。

本研究也建議地方政府設立保護基金以進行史蹟保存計畫，這個方案目前已在執行，並透過向觀光課收取遺產參觀費用來支持。

本研究主要的目的之一是在計劃階段廣徵公眾參與。保存和改善例如麻六甲歷史區的都市環境，需仰賴當地居民的完全支持與合作方有可能成功。因此，地方社群持續的諮詢和參與是很重要的。也因此，本研究也訂定了公眾參與指南，可用來策劃並實施未來的公眾參與工作坊。

本研究也示範了替麻六甲保存區擬定地區發展計畫的系統性程序和方法論，並藉此提出對選擇之前導區域擬定和規劃改善計畫的細節分析方法。這些程序、方法論，包含舉辦公眾參與工作坊的方式都應由地方政府所應用，以修正計畫草案，並替其它史蹟區擬定類似的改善計畫。

## 計畫二：永續性觀光策略：麻六甲 SMART 行動計畫草案

本計畫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與永續觀光計畫（WH+ST）的願景一致，即希望未來世界遺產和觀光業的利益相關人能共同分擔保護我們共同文化遺產的傑出普世價值（OUV），並透過適當的觀光管理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

本計畫旨在協助世界遺產場址麻六甲透過廣大利益相關人士的參與，發展永續性世界遺產觀光策略。它也將提供資源，並培養具效率、負責、永續性，考量傑出普世價值及在地社區情境和需求的觀光計劃、發展、和管理能力。這些投入將有助於找出發展永續世界遺產策略的好辦法，在未來使其它世界遺產場址或傳統聚落皆能受益。

參與第一場介紹工作坊的包括社區代表、利益相關人士、地方政府成員、和觀光業從業人員，他們提出了以下的看法：

- i. 造訪的觀光客數量由 2008 年城市剛取得登錄地位時的八百萬人，穩定提升到 2016 年的一千六百萬；
- ii. 觀光業已成為麻六甲州第二大收入來源，僅次於製造業；
- iii. 然而，觀光業似乎未使在地居民受益，反而被視為製造問題的來源，如交通堵塞、噪音汙染、垃圾量爆增、以及飲食價格高漲等；
- iv. 因為麻六甲沒有如國際機場和國際港之類的「國門」，旅行團多由吉隆坡和新加坡的旅行社所掌控，對在地導遊沒有任何助益；
- v. 因此，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 2016 年提出了一個名為《文化的力量：東南亞世界文化遺址之社區型管理和永續觀光業支援計畫》的特別計畫。麻六甲是其中一個先導計畫。
- vi. 該計畫的目標在於賦權在地社區，以主持者的方式涉入觀光業。這種被稱為社區型觀光的作法將訓練在地人作為產品製造者，開發套裝行程，並由旅行社協助產品推廣；
- vii. 在地年輕人可被訓練為在地導遊或主持者，在地的計程車司機也受訓成為觀光司機；
- viii. 本計畫才剛開始執行，要驗收成果必須花上數年時間。

以下為由同一群地方代表所參與，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專家所開設的工作坊，在會中提出了下列關於麻六甲觀光的關鍵議題、挑戰和機會：

- i. 挑戰：觀光已被視為對遺產場址的傑出普世價值（OUV）造成威脅的主要來源；
  - a. 仕紳化——生活風格的改變、生活開銷的增加（以及居戶可能被迫受逐的問題），導致傳統社區居民和商貿的流失，改變當地的人口分佈；
  - b. 缺乏對在地文化遺產系統性、全面性、且正確的詮釋；

- c. 和遺產價值無關的新產品增加，導致傳統貿易受到威脅並流失；
  - d. 阻塞狀況（人流和交通），可通行區域與標誌皆不足；
  - e. 缺乏替觀光客設想的災害風險管理和道路安全計畫。
- ii. 機會：用觀光強化 OUV 並正面回饋在地社群（提升生活品質和謀生機會）：
- a. 透過增加職缺／商業／收入機會，以及用稅款收入造福在地居民，打造更具流動性的經濟系統；
  - b. 觀光和「大眾文化」能替在地民眾和來訪者創造更多對傳統文化遺產（WH）、在地節慶的興趣、關注、與理解，打造出文化理解的風氣；
  - c. 根據保存管理計畫和特定區域計畫指引，強化對保存古建築和殘破建物的意識；
  - d. 改善基礎設施，包括大眾運輸、保安、與觀光需求設施（住宿、遊覽路線等）；
  - e. 增強在地人們對自己所居城市的自信。

## 計畫成果

本計畫的成果為麻六甲和喬治市這兩座麻六甲海峽歷史城市的 SMART 行動計畫草案。附錄中描繪了由參加工作坊的成員：包括在地社區代表、利益相關人、在地政府官員和旅行社成員、導遊、觀光產品業主等，所提出的計畫和建議。

## 結論

本文透過作者過去二十年在麻六甲的經驗探討了這座城市邁向世界遺產登錄的漫漫長路。但在檢討麻六甲登錄後應付出的永續性責任時，很多人都忘記了在州政府宣佈提名之前，麻六甲舊城的居住區簡直宛如貧民窟，苦於嚴重的建築毀壞和腐朽狀況。目前，舊城區正經歷著仕紳化這把雙面刃的影響，因此需要細緻的管理方式。麻六甲是否能維持其世界遺產身份仍是未知數，但若在地民眾不再支持登錄或城市遭到除名，麻六甲的經濟也不會因此受到太大傷害，畢竟早在列名前，這裡每年就有八百萬名的觀光客了。更重要的是，追求世界遺產列名的征途，和現在奮戰維持其地位的努力，讓麻六甲的社區團結起來，重新發現他們所擁有的遺產，並更進一步理解其城市的重要性，以及如何確保世界遺產登錄地位的益處能直接反應在當地社群身上。

如同麻六甲這般缺乏資源的小型州份，觀光業對當地經濟是很重要的。這當中有趣且是最大衝突來源的一點，就是觀光業和文化資產管理者分享了共同的文化資源。然而，觀光業將它商業化並以套裝行程方式販賣給觀光客。毫無疑問的，觀光業是能將文化資源的潛能加以最大化的合法產業，但若未經謹慎計劃和管理，反而會對文化資源和在地社群造成負面的衝擊。

## 關於作者

ROSLI BIN HAJI NOR 是受過專業訓練的建物保存建築師。他在麻六甲歷史城區顧問團任職長達二十年，後亦曾就任國家遺產部門與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他現已退休且擔任麻六甲世界遺產志工。他也是國際文化紀念物與歷史場所委員會（ICOMOS）馬來西亞分會以及麻六甲遺產學會的委員之一。在史蹟保存界中，Rosli 被視為提出麻六甲歷史城區保存行動和計畫，以及提升其保存關注度的關鍵人物之一。閒暇之餘，他喜歡至世界各地的遺產場址旅行，特別是和麻六甲具備相同文化連結的世界遺產場址。

其聯絡方式為 [melakawhsb@gmail.com](mailto:melakawhsb@gmail.com)



## 附錄

## 麻六甲 SMART 行動計畫草案

| 特定性              |  | 量測性   | 歸屬性                                   |   | 實際性                             |                                   | 相關時程    |      |      |
|------------------|--|---|---------------------------------------|---|---------------------------------|-----------------------------------|---------|------|------|
| 針對特定領域（重要問題）進行改善 |  | 進度量化或提出進度指標   | 由誰負責執行                                |   | 在給予現有資源下可實際達成的結果                |                                   | 何時可取得成果 |      |      |
| 1                | 策略目標                                   | 行動  | 成功指標／目標輸出                             |   | 執行單位                            |                                   | 結果      | 資金來源 | 實施時程 |
|                  |  |   |                                       |   | 主辦                              | 協辦                                |         |      |      |
|                  | 接觸整個觀光供應鍊和政策制定機構，確保觀光收入回流給世界遺產場址當地的社區。 | 1. 提升在地社區成員對觀光機會和挑戰，以及觀光（與觀光業）可能對遺產場址與其社區有益等事實的關注度。   | 增加在地社區／居民於遺產觀光的就業；<br><br>增加在地商業的所有權。 | 地方當局（MBMB）  | 場館經理<br><br>人力資源部<br><br>觀光與文化部 | 1. 利益相關者對投入觀光業，以及確保收益留在當地有了更好的理解。 |         |      |      |
|                  | 2. 鼓勵生產品質優良的在地產品／服務。                   | 在地生產之遺產相關產品更多樣化。<br><br>提升現有品牌《Melaka Best》的產品開發和包裝（麻六甲製，於麻六甲向全世界訪客銷售）<br><br>多元產品與服務類別。<br><br>手工藝人。 | Pemasaran Melaka（甲州行銷顧問公司）            | 場館經理<br><br>甲州發展局<br><br>觀光與文化部<br><br>馬來西亞觀光訓練協會 | 2. 在地商品水準提升。                    |                                   |         |      |      |
|                  | 3. 建立讓社區可申請遺產基金執行遺產相關活動的機制。            | 增加遺產基金挹注的申請案件數量。  | Perzim（甲州博物館機構）                       | 地方政府<br><br>社區組織                                  | 3. 徵得之收入用於遺產相關的觀光活動。            |                                   |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1 |                          | 4. 在地社區優先參與觀光相關活動。                                 | 增加在地社區優先參與觀光相關活動的量（群眾、志工、活動主管、表演者）。在地社區文化表演團體的增加。                                      | MWHO | MATTA<br>MAH<br>MTGC       | 4. 生活品質提升、讓在地民眾欣賞文化與傳統。                 |  |  |
|   |                          | 5. 鼓勵地方政府發展世界遺產場址範圍內的規範和指導原則。                      | 地方政府建立指導原則。<br>場館經理建立指導原則。<br>認定文化遺產專門技術指引（CHSG）做為訓練課目標準。                              | 地方政府 | MWHO                       | 5. 在地導遊得到賦權。                            |  |  |
| 2 | 確保廣大的利益關係人皆能參與場址之觀光活動管理。 | 1. 建立社區內（包括私部門）、州與顧問團中重要觀光利益關係人資料庫，並確保重新評估現有利益關係人。 | 完善全面性的資料庫系統並由場館經理管理。<br>資料更新至最新狀況並定期由場館經理檢閱。   | MWHO | TM<br>MATTA<br>MAH<br>MTGC | 1. 對世界遺產點周邊之重要利益關係人有更深的認識。              |  |  |
|   |                          | 2. 建立由社區倡議之平台以有效在利益關係人間進行溝通，並鼓勵和各利益關係人間進行合夥。       | 場館經理每年至少召集三位利益關係人舉行協商會議。<br>建立社交媒體平台。<br>建立平面媒體（新聞信、報紙）或與其合作。<br>由場館經理和發行單位生產簡單的規範出版品。 | MWHO | LG<br>TM                   | 2. （社區，包括私部門、州部門、利益關係人顧問團）間有效的合作和增強信任感。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2  |  | <p>3. 開發並提供關於利益關係人參與永續觀光的適當指導原則／政策。</p> <p>3.1 確保觀光政策制訂的過程中，有與該場址足夠的利益關係人代表參與。</p>  |  |                      |                    | <p>3. 利益關係人理解其參與和貢獻永續觀光上的限制與規範。</p> <p>3.1 觀光相關政策發展參與，和政策施行／執法面上支持度的提升。</p>   |  |  |
|    |  | <p>4. 提供激勵方式（如獎項／認證等財務上的支援），做為鼓勵更正面參與的手段。</p>   | <p>使用馬來西亞旅遊品質認證（myTQA）作為遺產觀光部份之認證。</p> <p>每年舉辦授獎之夜活動（不需盛裝出席）。</p>  | MOTAC                | TM<br>MWHO<br>BWM  | <p>4. 利益關係人更有動力實行永續和創新的作法，並提供品質更佳的服務（並間接造成利益關係人間的良性競爭）。</p>   |  |  |
| 3. | <p>透過訓練和教育增強利益關係人的能力，以更完善管理世界遺產場址的觀光業。</p> | <p>1.1 開設關於有形／無形文化遺產，以及文化遺產和觀光業間連結的專門訓練課程。</p> <p>1.2 培訓官員欣賞傑出普世價值的品味。</p> <p>1.3 開發並實施「訓練者培訓」的課程。</p> <p>1.4 重新於校園內建立旅者社團／遺產學會等。</p> <p>1.5 在高等學校中教授關於世界遺產的課程。</p> | <p>接觸並與在地機構／學校合作，打造至少五套以遺產／觀光驅動的 mode。</p> <p>達到兩千位不同的利益關係人（政府官員、社區居民等）參與意識宣導方案的目標。</p> <p>每年舉辦至少兩次訓練者培訓的課程。</p> | MWHO<br>APM<br>ATTIM | JPK<br>MOE<br>JPKK | <p>1. 得到能幹並專業的觀光利益關係人／官員。</p> <p>1.1 政府官員知識的提升（對如傑出普世價值的規則與規定，完整性等……）。</p> <p>1.2 提升培訓課程的容納能力（增加了合格的培訓人員）。</p> <p>1.3 學生主動參與旅者社團。</p> <p>1.4 對遺址、觀光和永續性的意識提升。</p>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3 |  | 2. 提供培訓課程的資金。  | 每年穩定並增加擁有俱樂部的學校、參與的學生數、活動的數量達百分之二十。<br><br>提供資金於 3.1 節中提及之機構。<br><br>打造青年遺產大使計劃。 | MWHO            | MOTAC<br>TM<br>ATTIM<br>MATA | 2. 訓練和教育的預算增加。  |           |  |
|   |  | 3. 建立平台以進行溝通和意見分享（如對各社區成員舉辦資訊分享會以交流意見）。                        | 同 2.2 節。   | MOTAC           | TM<br>MWHO<br>BWM            | 3. 在社區中有更多主動參與的空間，如對話、工作坊、講座等。<br><br>在地群眾的參與和關注度提升（有了更多的在地經驗）。 |           |  |
|   |  | 4. 更新現有的勞工認證（持續培訓）並鼓勵僱用具認證資格的勞工。                               | 同 1.5 節。   |                 |                              | 4. 觀光業，如旅行社員工有了適當的認證。認證旅業經營者的數量增加。                              |           |  |
|   |  | 5. 鼓勵並允許志工的從事。   | 建立以在地遺產為基礎的青年計劃內容。   | SM              | 《一個馬來西亞青年計劃》（IM4U）           | 5. 透過志工從事培養各種能力。  |           |  |
| 4 | 傳達世界遺產場址的傑出普世價值，以提升群眾理解和強化評價感，以確保能保存和保衛場址。 | 1. 透過將傑出普世價值（OUV）論述詮釋為更簡單的內容使眾人理解，提升他們對世界遺產價值的理解和欣賞能力。（重要議題：2） | 出版品（建立討論／圖片平台）。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 | 地方當局／社區協會                    | 1. 世界遺產價值（OUV）得到傳達和理解，提升對世界遺產場址的理解和欣賞能力。                        | 地方當局、社區募款 |  |



|   |  |                                       |                  |                         |  |      |  |
|---|--|---------------------------------------|------------------|-------------------------|--|------|--|
| 4 | 2. 透過在傳達世界遺產特定價值 (OUV) 的同時講述東道主社區的故事，為其賦權。<br>(重要議題：2) | 提升社區年輕成員的參與。<br>增加社區活動 (各種活動/展館) 的次數。 | 地方社區領導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 (WHO) / 地方政府 | 2. 在地價值觀 (遺產) 和外來價值觀間的鴻溝逐漸弭平。                    | 社區募款 |  |
|   | 3. 發展地方報導以拓展公眾對遺產的關注度。<br>(重要議題：2)                     | 社區發起的部落格數量/瀏覽數/文章數量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 (WHO) | 地方政府 / 地方社區             | 3. 公眾對遺產議題的關注度提升。                                |      |  |
|   | 4. 建立讓利益關係人透過多重管道，彼此間對話和接觸的平台。<br>(重要議題：1、2、3、4、5)     | 規律性/公所集會的參與 (不同的主題/參與團體組成)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 (WHO) | 地方社區領導                  | 4. 對在地議題有更高的透明度和最佳的宣導。                           |      |  |
|   | 5. 打造媒體策略以確保能取得正確和合適的資訊。<br>(重要議題：2、3)                 | 提高參與/訂正，散播一致的資訊/大眾對世界遺產場址的觀感。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 (WHO) | 地方社區                    | 5. 在媒體上呈現正確和合適的資訊。                               |      |  |
|   | 6. 讓遺產的研究內容亦能為在地社區所取得。<br>(重要議題：1、2、3)                 | 安排於圖書館。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 (WHO) | 地方當局 (MBMB)             | 6. 透過對資訊/研究的取得，提升在地居民的意識和自信。<br>(「保存是自信下的自然產物」)。 |      |  |
|   |  |                                       |                  |                         |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  |   |                  |                 |   |  |  |  |
|---|--|---|------------------|-----------------|---|--|--|--|
| 4 |  | 7. 發展遺產圖書館（實體和／或線上）（如整理散落的資訊來源，如傳說、舊照片、回想片段、和其它在地民俗等）以傳播資訊，並引發人們，特別是年輕人的興趣。<br>（重要議題：1、2、3） | 大眾可參訪的私人圖書館數量。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 | 地方社區／地方當局                                     | 7. 提升對社區和其遺產的好奇心和熱忱。透過保存遺產相關的實際活動，遺產議題能在新聞報導中延續。 |  |  |
| 5 | 透過打造創新的遺產產品和服務、改善醫療衛生和安全（如交通、衛生狀況）等作為，強化參觀者體驗。 | 1. 針對將遺產建物申請改建為住宿用建物（如精品旅館）發展並實施適當指導原則。<br>（重要議題：1）   | 清除所有未經許可的旅宿建物。   | 地方社區／地方當局（MBMB）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br>相關 NGO 團體（IEM/BAM/ICOSMOS） | 1. 確保對所有規範和安全標準（如消防規範）的遵守。                       |  |  |
|   |  | 2. 倡導保健相關的活動（如世德堂謝公司舉辦的太極課程）。<br>（重要議題：無）   | 參與的人數／更多舉辦活動的場所。 | 地方社區（協會）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                               | 2. 將推廣健康的生活方式以及無形文化遺產作為社區相關的計劃。                  |  |  |
|   |  | 3. 定期更新資訊（如寂寞星球等旅客前端媒體）。<br>（重要議題：2、3）  | 詢問旅遊書／出版物的次數。    | 甲州觀光辦公室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地方社區／全體利益相關人                  | 3. 讓旅行者們（在抵達前）就對此有更高的關注。                         |  |  |

|   |  |                          |                 |                    |                                 |  |  |
|---|--|--------------------------|-----------------|--------------------|---------------------------------|--|--|
| 5 | 4. 僱用更稱職的導遊（具備知識／熱情／經驗）。<br>（重要議題：2、3）         | 受認證（特定場址）的導遊數量／觀光客的回饋意見。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 | 地方當局               | 4. 能更充份的理解遺產場址並講述故事。            |  |  |
|   | 5. 改善大眾運輸系統（如適當的公車停靠站、無車日等）。<br>（重要議題：4、5）     | 增加使用大眾運輸。                | 地方當局（MBMB）      | 陸路公共運輸委員會（S.P.A.D） | 5. 便利觀光客使用的同步運輸。                |  |  |
|   | 6. 認證非物質遺產產品。<br>（重要議題：2）                      | 更多的在地活動／非物質遺產產品。         | 麻六甲世界遺產辦公室（WHO） | 甲州觀光業              | 6. 導引觀光客體驗真實的非物質遺產產品。           |  |  |
|   | 7. 增添公共便利設施（如廁所設備，在可使用性和清潔度上均作提升）。<br>（重要議題：無） | 公眾可使用的廁所數量（可使用性）。        | 地方當局（MBMB）      | 地方商業社群             | 7. 清潔的場址印象，給予觀光客便利。             |  |  |
|   | 8. 提升來訪者的人身安全（如增加觀光警察、觀光診所和醫院等）。<br>（重要議題：5）   | 減少犯罪。                    | 衛生部／內政部         |                    | 8. 觀光客的人身安全和保障的提升（目標在達成零犯罪的印象）。 |  |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在地學校參與世界遺產潛力點推廣教育之機制—以嘉義縣立竹崎高中為例

邱上嘉

特聘教授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所

王新衡

助理教授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所

### 摘要

在地青年投入文資保存工作已是世界趨勢，各界期望透過紮根學習與國際交流，形成在地永續發展的活水。本論文旨在探討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駐地工作團隊於 104 年嘉義縣竹崎高中成立「阿里山青年大使社團」的建置過程中，高中社團如何建構世界遺產的在地知識與推廣教育。本研究針對參與同學、駐地工作站與帶領的師長進行訪談，再從學生的課程心得成果，以及參與式觀察法解析世遺教育課程規劃內涵、教育推廣服務效益、國際交流等影響。從中發現世遺保存工作導入高中社團機制，可促使同學以竹崎車站為核心下，從事自主式區域型文資保存之學習服務。本研究團隊成員設立之駐地工作站除了帶領青年大使參與國內各項教育與文化競賽與活動，還引入國內外青年參與世遺之交流管道，皆是阿里山青年大使順利推展之關鍵。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Local Schools' Approach to Promoting Education on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 A Case Study of Jhuci Senior High School in Chiayi County

### Abstract

The involvement of local young people in preserving cultural assets has become a global trend. People from all walks of life expect the living water establishment for local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rough deep learning and international exchange.

Hence, the work team stationed at the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founded the Jhuci High School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Club” in Chiayi County in 2015.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determine how students from this high school club gain local knowledge and promote education pertaining to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This study utilizes students, work team members, and key teachers as subjects, and conducts questionnaire surveys and interviews. Moreover, the students' performance after the lesson as well as participatory observation is used to analyze the contents of World Heritage' lesson plans, the benefits of education promotion service and the influence of international exchange.

Based on this study, we found that the approach to introduce World Heritage concepts to high school clubs helps students to independently learn how to preserve regional cultural assets, with the Jhuci railway station as basis. The selected work team does not only lead students to participate in many domestic competitions and activities, but it also introduces exchange channels to local and international young people regarding World Heritage sites, which are the key factors in facilitating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mission.

Key words: Alishan Forest Railway,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Regional Type

Cultural Assets, Chiayi County Jhuci High School,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 一、文化資產青年國際論壇與國際青年交流

1972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所通過的《保護世界文化和自然遺產公約》第27.1條呼籲締約國應藉由教育宣導行動強化人們對具普世價值的文化與自然遺產的鑑賞與尊重。教科文組織旗下的「校際聯合網絡計畫」（Associated Schools Project Network，簡稱ASPnet）強調文化資產的教育普及，1994年發起「青年世界遺產教育計畫（The UNESCO Young People's World Heritage Education Programme，簡稱WHE Programme）」，隔年於挪威伯爾根舉行第一次世界遺產青年論壇，1997年出版了世界遺產教材「The World Heritage in young Hands」，期望透過世遺保存的精神與公約、環境保育與觀光發展平衡等議題，推廣各地學校的世遺知識教育。2004年第28屆世界遺產委員會會議在中國蘇州召開時所制定的《世界遺產青少年教育蘇州宣言》，更為強調世界遺產保護的青年啟蒙與教育。並提出各國應制定世遺青年教育的行動綱領與措施，鼓勵世遺知識的教材編集、舉辦論壇與媒體傳播教育活動。為了世遺青年教育永續發展，各國應有完善的評估與關懷措施，協助弱勢地區的世遺教育資源不足之問題。可見近二十餘年來各界更為重視下一代對自然、文化保存理解與共識，從事青年世代的世遺知識建構，將有助於建立在地世界遺產保存的責任感，進而推行世遺的公民永續管理。於是在2008年所通過魁北克宣言（Quebec Declaration）宣告積極投入青少年世代的文資紮根教育，從事國際交流讓多元世代能承接各地文資保存工作。我國文化部為了與國際接軌自2008年起響應國際青年文化教育趨勢，每年舉辦「文化資產青年國際論壇」，希望促進在地青年接觸理解文資的價值，進而投入文資保存工作。

筆者曾協助2016年與2017年文化資產國際青年論壇，從中記錄青少年世代的文化資產教育工作的特殊性，理解若以大學或社會教育的一般性教材一味地灌輸將無法確切達成其目的。必須先從引導使其關注，促使其感興趣並產生喜愛後，逐步讓青少年世代在課業繁忙階段願意投身文資保存。因此前述的國際論壇並不像一般的學術論文或專題演講，而是結合至少兩天工作坊讓學員親身投入文資的田野，以實作方式完成自我對文資的探索成果。以2016年青年論壇為例，論壇整體主題為「青年力量玩轉世界遺產」，戶外活動除了布農族八部合音鑑賞以及霧峰林家花園的參訪外，工作坊分為「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主題，讓年輕學員深入布農族「明德部落」，與族人學習八部合音的藝術，並訪談記錄口述傳統與在地知識實踐，各式無形文化資產價值與保存的可能性探討。另一組學員則與竹崎高中的阿里山青年大使，從事阿里山森林鐵道的產業文化資產系統調查，探討鐵道遺產脈絡性保存，進而與青年大使協作從事竹崎文化資源初步調查，並認識傳統店舖、街道紋理與竹崎車站、阿里山森林鐵道之關係。

2017年的青年論壇的主題以「教育紮根」為核心，強調青年文資教育百年樹人，因為無法一蹴可幾而必須長年深根經營。故此次青年論壇延續阿里山青年大使的教育活動，同時邀請長年與我國青年團體合作的「澳門文物大使協會」，資深的青年大使持續來臺給予指導。另外也再次邀請馬來西亞文化藝術教育協會（ARTS-ED），協助青年大使在竹崎街區文化資源調查與傳統店舖盤點。由於阿里山青年大使三年來文資教育推廣的成果豐碩，已逐漸扮演文化部文資局宣導並邀請參與青年論壇的主軸。特別在世界遺產潛力點的阿里山森林鐵道議題

上，竹崎的在地力量如何參與世界遺產保存運動，其機制、經驗與國際交流，都已受到各界矚目。在澳門文物大使協會的國際交流上，不似過往許多國際文資團體或個人專家學者、官員僅是短暫或非經常性造訪，澳門與阿里山青年大使的互動在彼此強烈的信任感與深厚情誼下，經常性的聯繫與每年的互訪，促成國際實質交流與合作。這也呼應了舉辦近十年的國際青年論壇，到底有無深耕在地青年？還是短暫標案型的大拜拜？在青年間的國際交流上，到底有無長期與國際合作？還是僅由不常來臺的學者或與青年議題背離的專業者來臺虛應故事。近年文資局願意積極面對課題並逐步調整文資青年國際論壇的方向與實踐，也更期望阿里山青年大使扮演我國下一代參與文資的先鋒，讓其經驗與機制可拓展至全國，作為我國文資基礎教育的根本。



◀圖 1 阿里山青年大使與校長（右四）、站長（右五）於竹崎車站合影



◀圖 2 青年大使於竹崎車站幫日本學生導覽



阿里山青年大使為我國青年世代參與世界遺產保存的典範，三年來與澳門之交流受到澳門文物大使協會影響甚深，於 2017 年澳門文物大使、臺灣阿里山青年大使、西湖特使甚至簽署十年的互相合作協議。因此探討阿里山青年大使之前，就必須先闡述世界遺產青少年組織的先驅－澳門文物大使協會。2005 澳門舊城區登錄為世界遺產之前，由文化廳與民間合作下成立「文物大使」，鼓勵許多青少年世代參與歷史城區認識與推廣活動。在世遺登錄前關鍵的一年，由第一屆文物大使譚志廣成立澳門文物大使協會。此協會為促使澳門青年世代喜愛並推廣澳門本土文化，積極舉辦甚多以青年為核心的文化資產體驗與專業課程，促進澳門年輕人參與文化政策與環境營造。2010 年曾獲得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地區世界遺產培訓與研究中心所頒發的「世界遺產青少年教育基地」(World Heritage Youth Education Base)，成為第一批世界遺產青少年教育基地，受到各國認同為優良的教育基地。

澳門文物大使協會以制度執行運作，在培訓制度上大使必須經過面試、理論課程、筆試、口試及文物導覽等嚴謹的考核制度，並且按照其資歷、參與程度及評核結果，分級為首席榮譽文物大使、榮譽文物大使、資深文物大使、基礎文物大使、實習文物大使與準文物大使六類。教育活動部分有靜態的展演與專題演講，以及廣為好評的動態的行動學習。另外該協會最重要的導覽活動部分，不僅培訓青年世代對世界遺產的深化，更促進在地民眾與國際觀光客的文化交流。「遺城詩路」正是由文物大使所規劃的行動導覽，跳脫一般的歷史導覽模式，不再以歷史年代填鴨，而是強調市民日常、民俗文化、民間傳說、文學藝術等。導覽過程以廣東詩詞與表演藝術貫穿，例如：文學著作朗讀、藝術展示、現代舞表演、參與式行動劇、音樂表演…等，潛移默化中傳達遺產的知識並加深訪客對澳門世遺的喜愛。

由前述可知，澳門文物大使協會的創辦即是由青年世代組成，不似一般常見由成年人主導指揮，將更堅定青少年作為世界遺產的保護者的同儕影響。因為此世界遺產青少年教育基地屬於協會形式，制度化運作與青年自主管理組職的性格強烈，培訓課程與考核制度讓文資專業確實深化青年參與者，資深文物大使隨著年紀越長，也必須交棒給下屆更年輕的文物大使，避免「非青少世代」主導的情況。但是資深的文物大使即便大學畢業到社會上工作，仍會回到該協會協助相關事務並做好交接傳承。近年該會開始發展「匯聚文城」文化創意產業品牌，藉著建立品牌強化產品特色，持續經營位於亞婆井前地的售賣亭、大三巴牌坊詢問處及鄭家大屋禮品店，向市民及遊客提供更多元化及即時的文化資訊，以年輕世代的青春及活力，為市民及遊客提供文化服務及文化創意產品。



◀圖 3 澳門文物大使、臺灣阿里山青年大使、西湖特使簽署十年的互相合作協議

### 三、嘉義縣立竹崎高中「阿里山青年大使社團」的設立推展

#### (一) 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與阿里山青年大使社團成立

阿里山青年大使是由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所設立的社團，但最初主要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本研究團隊所輔導成立。該社團推動的契機在於阿里山森林鐵道保存工作進行之同時，104年與嘉義縣政府協力於竹崎鄉執行「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該計畫期望由在地參與結合社區營造的理念保存面狀文化資產。竹崎高中在本團隊的輔導下，同年完成社團成員招生作業，社團以「阿里山世界遺產推廣」為主要課程。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配合學校社團制度運作，新設立社團後第一學期招收成員為16名、第二學期招收成員為23名。藉由一年級與二年級為主要成員，並且以竹崎地區為核心將阿里山森林鐵道保存放射至週邊八處市、鄉、鎮。

竹崎的區域型文資計畫是以「人才培育」為主的世遺青年大使培訓、社區住民與社群合作、世遺潛力點保存文本檢視等工作。同時進行阿里山林鐵的田野資源調查，以「記錄林鐵專業技藝、保存林鐵社群記憶」為軸心，建構林鐵從業人員過往管理維護的記憶網絡。計畫初期以盤點林業鐵道資源為主，從事在地產業文資田野探訪、林鐵從業人員口述歷史，區域文資的調查分析後重現阿里山林鐵的記憶與技藝。此計畫於後期聚焦於竹崎「舊車站」建築與周遭鐵道遺產，同時在舊車站與其周遭區域的閒置老空間中尋找世遺教育基地之場域。

除了以世遺潛力點為主要教育推廣目標，定期於暑假期間特別舉辦「社區藝術在地行」工作坊。此工作坊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專家教授「種子教師」（潛力點沿線教師及社區營造推動人員）社區藝術之田野調查與故事素材蒐尋，第二階段由「種子教師」引領「創作種子」（竹崎高中美術班學生）一起為社區歷史文化創作出藝術作品。透過重新詮釋促使社團成員與在地學子與民眾都能理解在地文化保存的重要。此工作坊將散佈在生活周遭故事元素，為社區及阿里山森林鐵道重新釋明其價值與對當地之意義，讓文化資產保存成為生活的一部份的共識強化。經過一年期區域型文化資產，大致上是以地方文資盤點與調查為主，阿里山青年大使的培訓則以大學教授為主軸，再輔以鐵道遺產的導覽以及社區藝文活動舉辦。第一年期主要是以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為主，創立了阿里山青年大使社團，但也產生高中同學如何更深入參與世遺知識吸收與文資保存、教育推廣參與的課題。

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的結束致使青年大使社團是否要繼續的嚴峻課題，由於第一年的成效有限，也還看不出高中生培訓與世遺潛力點的導覽是否具永續性，因此縣政府與竹崎高中校方仍評估是否可行。在本研究團隊的成員「林志庭」與「朱可暄」在沒有經費與支援的長期陪伴下，仍舊持續阿里山青年大使的相關活動，後續還成立「嗨森青年創意工作室」成為大使活動據點。因此，青年大使組織的強化成為第二年的重點，組織規劃及活動策劃培訓、宣傳推廣與深化，積極於參與全國性競賽等策略，透過學員自發性規劃，提升活動策劃能力。同時青年大使更嚴謹於組織架構與章程，以利於正式定位青年大使社團之名稱、成員工作分配、社團規章與未來發展方向等，提升組織規劃能力。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圖 4 青年大使於幼稚園宣傳林鐵與社區故事

## (二) 青年大使的世遺潛力點教育推廣

依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培訓世界遺產青年大使的規劃上，為了深化青年大使之培育，強調質化的培訓優於量化，青年大使積極參與國內教育活動與文化保存的相關競賽。雖然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結束了，但策略轉為以青年大使為唯一主體，不再完全倚靠政府計畫案，轉為參與全國文化、教育活動。為此文化保存與教育績效搭起線，因此也加深青年大使家長們與學校師長的認同，大幅改善了第一年家庭不支持、學校仍觀察的窘境。

關於阿里山青年大使的世遺潛力點保存推廣的服務，主要以「學習」、「服務」、「競賽」、「推廣」為範疇，以下說明各範疇之內容：

### 1.文化資產與在地知能「學習」

社團課程主軸包含「文化資產基礎知識」、「阿里山森林鐵道相關課程」、「社區與傳統產業」、「世界遺產的國際知能」等，此外同時參加文化部與教育部相關研習活動。

### 2.文化活動「服務」

以 105 年為例，服務範圍包含社區導覽、幼兒園行動故事劇場、國際交流工作坊等，共計 11 場次 66 小時總服務人數共 2,322 次。青年大使平時最常執行的教育推廣活動為竹崎車站周遭導覽，以「世界遺產」、「阿里山普世價值」、「林鐵人故事」、「青年大使大事記」等主題介紹阿里山森鐵在竹崎的歷史文化。若以全國型工作坊為例，2016 年全國古蹟日在嘉義縣活動的主題為「世界遺產」，阿里山青年大使為活動主角，青年大使不但以青年世代的新思維帶領參訪者，同時在竹崎車站周邊增設「阿里山青年大使故事屋」以繪本故事認識森林鐵道，同時讓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青年論壇成果於竹崎車站對面的教育基地籌備處進行展覽。

### 3.全國教育與文化「競賽」

由於在推動青年大使的過程中，難以突破我國長久以來升學掛帥的難題，社團對一般青年大使的家長而言還是歸類成娛樂性的組織。為改善此難題，參與國內各項競賽以提升阿里山青年大使能見度，並回饋至竹崎社區與竹崎高中對世遺大使的認同，105 年到 106 年間跑

遍各大小競賽與活動。其中參加教育部的競賽並獲得一定成績，讓各同學青年大使的文化保存活動受到家長與校方認同，也促使青年大使的推行較為順遂。讓青年大使在第二年逐漸走向全國性舞臺表現自我、分享阿里山森林鐵道世界遺產潛力點，在競賽中讓青年大使有機會觀摩參考他校優秀案例。參與的文化活動與競賽中所獲得的獎項如下。

- (1) 進擊偏鄉比點子創意競賽【金獎、最佳人氣獎】
- (2) 青年團隊政策好點子競賽【優勝】
- (3) 服務利他獎【第三名】
- (4) 高中地理奧林匹亞地理小論文【入圍】
- (5) 教育部「青年轉動全球」微電影徵選【參與】



◀圖 5 青年大使獲頒教育部進擊偏鄉金獎



◀圖 6 教育部好點子競賽優勝獲總統頒獎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4. 報章媒體與訊息「推廣」

媒體報導方面有 2016 年度獲得媒體大幅度報導，總計 23 則新聞，共 43 個媒體平臺報導。此外影像拍攝包含 TVBS「青年轉動全球」、華視拍攝均質化微電影、中央廣播電臺「青春 e 起飛」等節目專訪。粉絲專頁上傳青年大使各階段成果或活動訊息，另一方面也提供學員課程討論互動平台，至今 (2017 年 9 月) 粉絲專頁突破約 5200 名粉絲。

三年來的阿里山青年大使可分為「培育期」、「成長期」與目前遭遇的「傳承」課題，104 年由區域型文化資產計畫下進行我國首次以高中社團肩負世界遺產潛力點的教育推廣工作，藉由課程培訓與啟蒙以及潛力點參訪與工作坊舉辦，讓原本參與文化活動較低的同學群體之專業度予以提升。成長期則開始輔導同學證照考取、藉由競賽提升曝光率、籌備在地工作站。目前在地工作站已建構完成，青年大使也穿梭於阿里山森林鐵道的各大小活動，甚至藉由媒體與競賽參與讓文資保存領域逐漸重視其存在之意義。

場次一



◀圖 7 中央廣播電臺「青春 e 起飛」節目專訪

場次二

#### (三)「阿里山世界遺產潛力點青年大使導覽認證」證照測驗施行

為落實阿里山青年大使培訓課程檢核機制，在 104 年度計畫特別提出了「阿里山世界遺產潛力點青年大使導覽認證」之建議。於 105 年度由竹崎高中函文主動邀請嘉義縣文化觀光局及本團隊協助證照試辦。於是在青年大使經歷兩學期及暑期工作坊之培訓後，於 105 年辦理青年大使導覽認證考試，驗收青年學子導覽解說之能力，並落實青年大使培訓制度化之規範。導覽證照的導覽範圍以「104 年度阿里山森林鐵路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計畫」核心範圍竹崎車站、竹崎高中、竹崎公園遠至竹崎真武廟等整體竹崎街區為導覽範圍，考照資格必須是參加推動阿里山森林鐵路世界遺產潛力點社團之學員或培訓工作坊之學員。

場次三

場次四



▼表 1 導覽認證合作單位工作規劃

| 單位                       | 工作內容   |
|--------------------------|--|
| 嘉義縣文化觀光局                 | 阿里山世界遺產潛力點青年大使導覽證照製作<br>青年大使導覽證照發照   |
|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br>以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青年大使導覽證照報名作業<br>青年大使導覽證照考試相關行政作業<br>由合作單位專業師資進行導覽員筆試自評<br>聘請專業師資進行口試評審<br>導覽證照考試場地規劃 |

「阿里山世界遺產潛力點青年大使導覽認證」分為兩階段測驗，第一階段為導覽稿筆試，其內容主要以社區走訪之標的為導覽對象，包含竹崎歷史、人文、景觀、宗教、美食等；第二階段導覽模擬口試，考試內容將導覽稿轉為簡報檔，口試評分重點及議程如下表。導覽認證的嘗試辦理正可檢視阿里山青年大使受訓半年多的成果，有了導覽證照的頒發同時加深青年大使對於導覽解說的信心，因此延伸了許多青年大使實務導覽的機會。

▼表 2 導覽證照口試評分重點

| 評分項目 | 測驗內容  |
|------|---|
| 內涵   | 1. 導覽佈局（架構、組織、佐證資料）<br>2. 導覽效果（目的達成、趣味性、接受度）<br>3. 導覽價值（論點、邏輯、創意） |
| 表達   | 1. 形體表現（衣著儀態、肢體語言）<br>2. 聲音表現（語調變化、音量大小）<br>3. 態度表現（自信、熱忱）        |
| 時間   | 時間掌握  |



▲圖 8 阿里山世界遺產潛力點青年大使導覽認證評審情況

#### (四) 竹崎高中作為世遺青年教育基地之特點

青年大使培訓內容包含：宣傳推廣與深化、參與全國性競賽、透過學員自發性規劃、提升活動策劃能力等，提升在地青年推廣阿里山森林鐵道的能量。同時青年大使參考各社團成立組織架構與章程，作為正式定位青年大使社團之名稱、成員工作分配、社團規章與未來發展方向等，以提升整體組織規劃能力。然而，為何竹崎的阿里山青年大使選擇以「竹崎高中」為基地？主要因為竹崎高中為綜合高中（含國中部），校址靠近竹崎車站，其位處阿里山森林鐵道沿線重要轉捩點，不但有位置上的地利之便，且鄰近竹崎國小，12年國民教育延續及許多退休師資投入社區志工都是青年大使永續發展的機會。加上近年竹崎親水公園吸引了許多觀光人潮，也擴展了文化推廣範圍。眾多的契機交錯，讓青年大使在向下扎根的同時，能創造在地青年發展的機會、帶入世界遺產的議題，提高推廣的延續性。由此可知約 15-18 歲之間的高中生，已逐漸邁入成人之列具有一定之成熟度，向下還可與國中小學生有充分互動，向上則可直接與家族、鄰居與在地居民有密切聯繫。高中年齡也與澳門文物大使類似，唯一與澳門文物大使不同之處，高三畢業後甚少有同學仍留於竹崎，大多數選擇到外地就讀大學。因此，如何效法澳門文物大使，建構出文化商品形成收入來源，讓年輕世代留在竹崎工作的良善經濟循環將是長程計畫中必須思考的範疇。於是嗨森青年創意工作室研發了瑞成油行文化商品，也與青年大使的薑農家長合作開發薑糖。期望透過在地文化商品的經濟循環，促使大使願意回鄉服務持續守護阿里山森鐵。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圖 9 瑞成油行文化商品結合阿里山青年大使形象設計



◀圖 10 「那就薑吧」被選為林務局 106 年櫻花季伴手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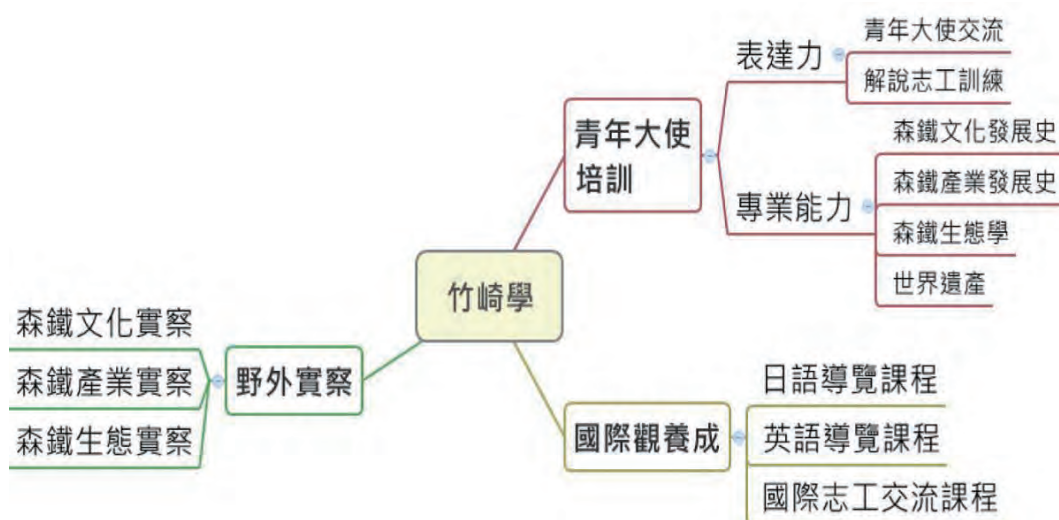


## 四、阿里山青年大使投入地方文化保存策略—「竹崎學」建構

青年大使的孕育搖籃竹崎高中本著竹崎鄉境內之阿里山森林鐵道，是臺灣少數具有比較完整的人文與自然系統的複合性文化資產，更是典型的文化景觀範例。其鐵道技術的特殊性是文化景觀重要的無形文化資產，而以區域性發展來看，阿里山林業暨鐵道文化景觀與其鐵道建築、機具、相關的管理制度、維護技術、自然環境條件、族群、產業發展的歷史文化、集體知識及社會發展息息相關，是透過產業發展來影響自然環境與人文發展的文化景觀，完整呈現線性人文地理及豐富產業文化。

有鑒於阿里山森林鐵道的特殊性，本團隊開始將鐵道完整的環境景觀及產業文化融入培訓課程中，讓青年大使及其他學生透過系統化的課程教學及活動規劃，學習最在地化的「竹崎學」。因此促使竹崎高中學校本位課程—竹崎學的形成，透過教育與文化兩個系統的合作介接，讓森林鐵道的推廣更為全面。本研究團隊藉由嘉義縣志、阿里山森林鐵道專書、各權屬機關調查研究報告書及官方網站，整理關於阿里山及竹崎的「地理位置與水文」、「自然生態」、「阿里山森林鐵道」、「人文歷史」等資料，彙編成竹崎學教材初稿，送交校內社會科專業師資審稿，107年正式納入校本課程，下圖為竹崎高中竹崎學培訓目標。其中教材編集部分，青年大使培訓課程主要將阿里山森林鐵道文化發展史、產業發展史、鐵道生態學、世界遺產及表達力訓練融入培訓課程中，並製作導覽解說手冊。野外實察部分，以森林鐵道文化實察、產業實察、生態實察等活動設計，促進青年大使對自身鄉土之瞭解，並進而愛護之。國際觀養成部分則是藉由英、日語導覽課程以及國際志工交流等課程活動編排，從做中學，提升青年大使及其他同儕之國際觀。

▼圖 11 竹崎學培訓目標（改編自竹崎高中優質化課程內容）





◀圖 12 青年大使帶領在地青年盤點地方文化資源

以在地學下的阿里山青年大使推動在地認同主要有兩大範疇：「學習」及「服務」，藉由訪談社區耆老、探索地方文化資產吸收在地知識養分。透過在地文化讓在地青年與社區互動，貫徹世界遺產由下而上推動的理念。關於強化社區互動關係方面，因為林鐵故事元素散佈在生活周遭，青年大使透過重新詮釋讓大眾感受其溫度感。學員透過林鐵街區特色店家與耆老之訪問與調查，開始建立社團合作之對象；並且進一步建置社區文化地圖、社區產業達人之圖文資料。另外在阿里山森林鐵道的繪本創作，也期望作為在地鄉土教材。透過學校圖書館的支持，青年大使藉由對林業鐵道工作人員訪談的素材，把運、工、機三大範疇的工作濃縮編撰成以「秋人」為名的故事串場，目前已透過系統提供網路連結使用及到館閱讀利用，讓更多人透過青年大使的視野認識在林鐵工作人們（俗稱林鐵人）的故事。

## 五、結論：阿里山青年大使機制下的森鐵保存運動意義

### （一）世遺潛力點的擴展

阿里山青年大使肩負推動阿里山森林鐵道邁向世界遺產之目標，第二、三年以培訓工作坊，更深化森鐵的幾處重要遺產據點的探索，深入阿里山重要的登山起始站竹崎車站周邊進行田野調查並與居民互動拍下微電影。第一年的培訓課程初期的規劃活動上並不純熟，但卻激發青年大使對於各項能力須加強之動力，青年大使於檢討後期望持續深化對於地方文化的認識，並放大視野觀察國際間世界遺產青年培訓活動之內涵作為未來的目標。換言之，青年大使發展由地方性社團開始，逐漸透過參與競賽與組織區域和平志工邁向全國性社群，相關計畫都期望促使同學完成學業後能夠回到教育基地持續孕育下一代的青年大使。

### （二）世界遺產潛力點教育推廣成效

#### （1）受培訓的青年世代

相關培訓活動受服務的在地青年因為阿里山青年大使熱情的帶領之下與社區互動，透過田野調查與影像拍攝，為社區說故事並詮釋在地文化，讓文化資產保存逐漸成為竹崎人生活的一部份。

## (2) 青年大使與他們的家人

青年大使影響了他們的家庭，目前青年大使中已經有超過三組以上的兄弟姐妹參與，也擴展至其他高中的同學一同參與。青年大使的組成讓家人認同社區文化，讓文化資產的學習不因升學的影響逐步落實。

## (3) 學童基礎教育

青年大使透過嘉義縣文化觀光局出版之「『越過山崗』阿里山森林鐵道的故事」繪本為媒介，赴計畫區域內鄰近學校辦理說故事劇場，宣傳繪本及林鐵，藉此扎根世界遺產與文化資產教育，也透過導讀或劇場的方式培養青年大使導覽解說的能力。同時在地國小生及幼兒認同青年大使外，更加認識家鄉文化。

## (4) 社區居民

青年大使訪查後進行林鐵人故事編撰，為有效在讓參觀者感受林鐵人的辛勞，特地製作一完整牆面之林鐵人故事，參訪後的在地居民才深刻找回過去百年來的森林鐵道記憶。

### (三) 青年大使培訓之課題

過去三年來，阿里山青年大使的培訓工作，始終處於動態調整階段。第一年期的區域型文化資產計劃僅在該計畫最後一年進場，導致無法延伸執行的情況下，讓青年大使的持續性不被各界看好。再加上世界遺產潛力點議題在許多社區仍尚未形成共識，不論校方還是同學家長均不認為青年大使社團能為學習有絕對正面影響，以至於連同本團隊與嘉義縣政府於初期也沒有信心是否能持續執行。然而阿里山青年大使是否能持續，絕對不是經費來源或僅是縣府、學校的支持，關鍵在於竹崎高中同學是否有意願。面對仍在青少年時期的高中生，本團隊深知整座阿里山如同一座藏經閣，有自然景觀的美，有人文歷史的真，青年大使無法在短時間內建構完整的阿里山知識。因此專業知識內涵建構不是初期就可以建立，必須先從在地共識與青年大使們真切喜愛其家鄉文化資產著手。第二年積極參與外部競賽，並因此獲得許多媒體的關注與報導，有助於大使對自我與家鄉的文化自信提升。對於學校或家長而言，競賽得獎也有助於學校或升學甄試，雖然不再執行區域型文化資產計劃，也沒有充足的經費得以執行，但卻產生意外的效果。由此可知，在地青年世代參與世界遺產保存議題，必須有長者長期的陪伴，但又必須適時放手讓青年展現自主性。避免以計劃養活動方式讓青年大使始終處於「客人」階段，而是必須以「反客為主」來達成在地青年自主性進行世遺的教育推廣與保存再利用工作，重視世遺保存的青年「賦權」以達成永續發展之目的。

### (四) 未來願景

阿里山青年大使的世遺教育課程具有參與式體驗教育的互動性特徵，不僅探討世界遺產的有形物件，還充分將在地與人們的素材融入保存議題，綜合性地反思在地價值。例如從竹崎車站與森林鐵道的世遺保存，擴張至竹崎傳統產業或老店鋪的文化資源永續議題，導向以地方學知識為基底探討世遺與地方的關係。藉由青年大使的教育宣導已呈現竹崎文化多樣性，

也開始批判性思考環境保育的議題。未來應藉由阿里山青年大使社團平台將文資專家學者與教育工作者相互連結，更強化講習課程、教材編列與實際田野調查，促使學校教師共學成長。再者未來應有校際網絡，將世遺青年大使的機制散布至全國世遺潛力點，以改善目前鄉土教育的格局。同時，文資與教育等多元專業擴學科連結，並導入內外部專業與資源於綜合性的世遺教育工作更是刻不容緩之責任。

## 六、參考文獻

1. Francesco Bandarin (2007) *World Heritage Challenges for the Millennium*, Paris: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2. QUÉBEC DECLARATION, ON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SPIRIT OF PLACE, Adopted at Québec, Canada, October 4th 2008.
3. 邱上嘉等 (2016) 105 年度嘉義縣世界遺產潛力點推動第二期計劃，嘉義縣：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4. 邱上嘉等 (2015) 104 年度阿里山森林鐵路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計劃，臺中市：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5. 日本建築 (2007) まちづくり 習，東京：丸善株式 社。
6. 原科幸彥等 (2008) 市民 加と合作形成—都市と環境の計画づくり，東京：芸出版社。



## 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全・活用への民間参画

中村唯史

副理事長

特定非営利法人石見銀山協働会議

### はじめに

石見銀山遺跡では、2007年の世界遺産登録に先立ち、2005年から官民協働による「石見銀山協働会議」を立ち上げ、世界遺産登録後の保全・活用に向けて議論し、準備してきた。その後、会議の民間参加者の一部が中心となって「特定非営利法人石見銀山協働会議」（以下、NPO）を設立し、民間が実施する保全・活用事業の支援等を実施している。

官民協働による会議の立ち上げは行政が主導したものであるが、その投げかけに民間側も応えて、2005年の立ち上げ当初は約200人が会議に参加した。この会議によって登録後の保全・活用の指針となる「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が策定された（2006年3月）。当時、日本の世界遺産（候補）において、民間が加わって東独後の地域のあり方を議論し、計画としてまとめたことは先進的な取り組みであった。この計画では、民間が持続的に保全・活用に加わる方策として、主体となる団体の設立や基金の必要性にも言及し、それが後の基金の設置やNPOの設立につながっている。

本報告では、民間参画の経緯と成果、現状の課題などを紹介したい。

## 1. 石見銀山遺跡の社会的環境

### (1) 立地

石見銀山遺跡は、西日本の島根県大田市にある。大田市は東西に細長い島根県のほぼ中央に位置し、面積は約436平方kmである。北は日本海に面し、平地に乏しい地形で、南東には標高1126mの三瓶山、南西には標高808mの大江高山を主峰とする山群がある。2017年5月時点の人口は約34,000人の小規模な都市である。

周辺人口も少なく、東に接する出雲市が約145,000人、西の江津市が約26,000人である。大都市圏からの時間距離が遠いことも当地の特徴で、特に、航空機を含む公共交通機関を使って東京から訪問する場合、本州では最も所要時間を要する地域である。最も近い政令市の広島市からも自家用車で約2時間を要する。

### (2) 産業

大田市の産業は、就業者の割合で見ると第3次産業が62%、第2次産業が27%、第1次産業が11%である（2010年統計）。地域経済の中核といえる産業がなく、経済規模は小さい地域である。



観光業について、石見銀山遺跡は大田市の主要な観光地である。その観光客数は世界遺産登録翌年の2008年の約813,000人をピークとして、その後は減少傾向にあるものの、2015年に約375,000人が訪れている。しかし、宿泊を伴わない通過型の観光が多く、飲食店や商店、旅館業などの観光事業者があまり多くないために、観光収入にはつながりにくい構造となっている。

### (3) 住民が暮らす世界遺産

石見銀山遺跡の世界遺産としての登録範囲は5.29平方kmあり、鉾山部分のみならず、鉾山町（大田市大森町）、港湾と港湾町（大田市温泉津町、同仁摩町）、鉾山と港湾をつなぐ街道、城跡などで構成されている。遺跡地内に住民が生活する住居があり、大森町（人口約400人）、温泉津町（人口約550人）の町並みは国の重要伝統的建造物群保存地区でもある。

広い範囲に道を含む様々な構成要素が存在する石見銀山遺跡は、遺跡そのものの保全・活用に加えて住民の生活環境を守ることも求められる。これを経済規模が小さな地域行政が担うことは容易ではないと予想される。石見銀山遺跡における民間参画、官民協働は、持続的な保全と継承のために市民の参画が必要であると考えられたことから始まったものである。

## 2. 民間主導による保全、研究 ～協働に至る歴史的背景～

### (1) 価値の指摘

石見銀山において官民協働の取り組みが始まった背景として、民間主導によって保全活動や研究を行ってきた歴史的な伏線を見逃すことができない。

石見銀山を研究してその歴史的意義を指摘したのは、山根俊久氏（1896～1979年）であった。旧制大田中学校（現島根県立大田高校）で教員を務めていた山根氏は、1923年に操業を休山したばかりの石見銀山（当時の名称は大森鉾山）について単独で調査を行い、1932年に著書「石見銀山に関する研究」を私費出版した。この研究は、石見銀山の歴史的意義を初めて指摘したもので、その後の保全活用の道を切り開く役割を果たした。この時代に、鉾山に歴史的意義があることを見出し、現地調査に基づいて学術的に評価したことは驚くべきことで、山根氏の研究は日本における鉾山史研究の先駆とされている。山根氏による価値の指摘は、民間主導による保全活動の契機であり、世界遺産に至るその後の歩みの第一歩と言える。

### (2) 文化財保存会

石見銀山の鉾山町として成立した大森町では、1957年に住民によって「大森町文化財保存会」が設立され、現在も活動を続けている。この会は、1956年に邇摩郡大森町が大田市に編入されたことを契機に、町の歴史が忘れられることを懸念した住民が、町内の文化

財を守り、後世に伝える目的で設立したものである。保存会の設立によって民間による遺跡保全が本格的に始まり、これを追従するように行政も動いて、1969年に石見銀山遺跡が国の史跡に指定された。鉱山遺跡が史跡指定されたのは日本国内で初めての事例である。同年、大田市立大森小学校では全児童が加わる「石見銀山遺跡愛護少年団」が結成され、遺跡の清掃などの活動に加えて、外部からの来訪者に遺跡を紹介するなど活用面の活動を行い、現在も継続している。さらに、1976年には住民が市から旧邇摩郡役所の建物の払い下げを受け、住民有志が運営する「石見銀山資料館」を設立した。この資料館は現在、石見銀山研究の拠点的役割を果たしている。以上のように、大森町では住民による遺跡の保存と活用に60年以上の歴史がある。2005年の段階で世界遺産登録後に備えて官民協働による会議が始まったことは、当然の流れだったという見方もできるだろう。

### (3) 町の持続

大森町で、民間が自主的に遺跡の保全と活用を行ってきたことは、この町の特異性とも言える。

大森町は大田市の市街地からは約10km離れた山間部の谷筋にある。鉱山町として成立した町は、多くの場合、鉱山の操業が終わるとともに急速に衰退し、特に山間部では町そのものが消滅する。大森町で今も約400人の人が暮らしていることは、例外的な状況と言える。この町が持続したことは、江戸時代（1603～1868年）にここに幕府（中央政府）の出先機関である「代官所」が置かれ、現大田市域を中心に、幕府が直接支配していたことが影響したと思われる。江戸時代を通じて、大森町は当地一帯の行政の中心地であり、経済的にも周辺地域に対して影響力を持っていた。明治時代以降も一時は県庁が置かれるなど、しばらくは政治経済の中心地であり続け、鉱山関連の従事者のみで成立した町ではなかったことが町が持続した大きな理由と推定している。また、山根俊久氏によって、鉱山休山（事実上の閉山）後の早い段階で歴史的価値が指摘され、住民が地域に誇りを抱いたことが自主的な保全活動へつながり、遺跡や町並みが守られてきた経緯がある。

## 3. 行政と民間による会議がはじまる

### (1) プランナーの募集

大森町では住民主導による遺跡保全活動の実績がある。また、遺跡が生活の場と重なるという事情から、遺跡の保全と活用に加えて生活環境の保全が求められることから、行政主導による一元的な管理では足りない部分があると予想された。そこで、大田市は世界遺産登録に先立って官民協働による会議の招集を決め、市民の参加を募ることになった。その呼びかけに応じて200人以上の市民が参加し、2005年6月に協働会議がスタートした。当時、世界遺産登録が観光振興の起爆剤になると期待する市民も多く、世界遺産登録に向けた計画策定への関心が高かった状況があった。

協働会議の開催にあたり、行政側は市民が計画立案し、市民が計画を主体的に実施す

ることを期待した。開会にあたり、協働会議の参加者をプランナー（立案者）と呼び、計画策定後はプレーヤー（実践者）へ移行する旨が説明された。

## (2) 分科会に分かれての議論

協働会議に参加したプランナーは、「保全」、「発信」、「受入」、「活用」の4つの分科会に分かれ、それぞれのテーマに向けて議論を開始した。各分科会には民間側から2名ずつの世話人が置かれ、行政側は記録・調整係として参加した。会議は世話人が司会進行しながら、民間側が主導する形で行われた。会議は概ね2週間ごとに市役所の会議室で行われ、3月の「行動計画」策定までに各分科会とも15回前後の議論を重ねた。プランナーは職業従事者が多いことから、会議は夜間に行われ、時には深夜まで議論が続いた。プランナーは職業や考え方が多様であるため、議論はしばしば混迷し、必ずしも順調とは言えない状況であった。世界遺産登録において、遺跡や住民の生活環境の保全が観光振興より優先されることに違和感を覚える人も少なからずおり、3月まで継続的に参加したプランナーは当初の3分の1程度であった。

議論の混迷や、参加者の減少という状況もあったものの、世界遺産登録に先立って様々な立場から意見を交わしたことには大きな意義があり、その結果策定された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は、世界遺産としての石見銀山遺跡のあり方を示す指針となった。

## (3) 世話人と行政職員の役割

プランナーによる分科会と並行して、世話人と行政職員による世話人会（調整会議）が12回開催された。この会は、分科会ごとの議論の内容が重複した場合の調整が主な目的である。また、分科会を進行する役割を担う世話人にとって、会を重ねるほどに議論が混迷する分科会の方向性について考えを整理する機会でもあった。

議論の落とし所をある程度見通した上で分科会に参加している行政職員は、分科会の場で意見を集約、誘導したくなる気持ちもあったのではないかと想像するが、記録・調整係に徹した。世話人会の場では行政の立場で発言することもあり、世話人は民間プランナーと行政双方の考えを知ること、次回以降の分科会に備えることができた。議論の場はあくまで分科会であるが、それを整理し、方向性を定める上では世話人会が果たした役割は大きかったと思われる。

## (4) 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の策定

協働会議の議論を経て、2006年3月に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が策定された。官民で議論した保存管理、情報発信、受入、活用の項目に行政が主体となる調査研究を加えた5項目について、想定される課題と解決の方向性を示したもので、石見銀山遺跡に関する事業の指針となったものである。計画に掲げられた、市民が保全等の活動を持続的に行うための財源として基金を設置し運営することと、持続可能に向けた地域教育の推進は、その後の官

民協働の軸になっている。

行動計画では、プランナーがプレーヤーとして持続的に活動を行うことをある程度想定している。その想定には、世界遺産登録後には市民の関心がさらに高まることへの期待も含まれていた。観光等での経済効果が生まれることによって、保全と活用にも市民の力が向けられるという目論見もあった。しかし、市民の関心は世界遺産登録に向けて漠然と期待していた段階が最も高く、行動計画策定時の思惑が外れた部分もある。市民の関心が低下した理由は、「世界遺産＝観光振興、地域活性化」という期待が大きかっただけに、保全が優先され、「期待した変化」が生まれる余地が小さかったことへの失望感と推定している。

行動計画の策定後、協働会議は自然消滅状態になったが、発信分科会から派生した「石見銀山ブランディング委員会」は、分科会と同様の形で2006年も引き続き開催され、石見銀山遺跡が目指すブランドイメージを検討した。

## 4.NPO 法人石見銀山協働会議の設立と運営

### (1) 石見銀山基金の設置

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において、民間が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全等に関わるための財源として基金が提案され、2008年に石見銀山募金委員会が設立された。委員会では、5カ年の計画で募金を募り、3億円の基金を立ち上げることを目標とした。1年間に民間から募金があった額と同額を、島根県と大田市が拠出し、3億円のうち民間と行政が1.5億円ずつを負担する仕組みである。

民間からの募金としては、募金箱等に投じられる募金のほか、特定の電子マネーの利用額や商品売上の一部を遺跡保全への協賛としてまとまった額を寄付した企業があったことで、目標の3億円は4年足らずで達成し、2017年時点の総額は4億円近くに達している。

### (2)NPO 法人の設立

基金への募金が集まり、民間団体への助成金制度の運用を検討する段階において、行政はここに官民協働の仕組みを取り入れることを提案した。既存の民間団体に助成金制度の運用を委任することも考えられたが、団体の本来の業務に支障がでることが懸念され、引受ける団体はなかった。

一方、行動計画策定の段階では、民間が実施する保全等の事業を総括する組織の必要性が提唱されていた。そこで、官民協働の中核となる組織として、協働会議のプランナーからなる法人を設立し、助成金制度の運用をこの法人が行うことが計画された。

助成金制度を運用する組織が必要という事情があったことから、NPO法人の設立は行政が主導する形で行われた。協働会議の世話人を中心に、理事8名、監事2名を選出し、NPO法人石見銀山協働会議が設立された。現在、NPOは大田市役所石見銀山課内に事務局



を置き、専任の事務局員 1 名が従事している。事務局経費および基金事業の選定等にかかる経費は、石見銀山基金をもとに大田市が負担金を支出するしくみである。

### (3) 助成金制度のしくみ

石見銀山基金に基づく助成金制度は、「石見銀山基金事業助成金」の名称である。基金は大田市の基金として管理している。形式上は市の基金であるが、他の一般的な行政基金と異なり、官民協働で設立した基金であることを尊重し、市が単独で基金の使途を決定することはできないこととしている。

助成対象は、民間が実施する石見銀山の保全や活用に関する事業で、事業の募集、事業申請の受付、選定委員会の開催、審査委員会を通さない特定案件の採否判断、完了報告の受付等の業務を NPO が行っている。遺跡の清掃活動や学校が実施する石見銀山学習など定型の事業は NPO が採否を判断するが、それ以外の事業は選定委員会により採否を決定し、NPO はその判断に関与できない。

事業実施者への助成金の支払いは、基金管理者の大田市が行う。事業実施者にとっては申請の窓口が NPO と市の 2 段階になっている分かりにくさがある。官民協働の基金という趣旨からは、基金管理を民間が行い、複雑な受付方法をやめて自由度を高めることが望ましいが、基金の管理を NPO が行うことには、公平性の確保がより厳密に求められることに加えて、基金が NPO の資産として課税対象となることが問題となる。

### (4) 石見銀山基金事業

助成対象となる基金事業は、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の趣旨にかなうものであれば自由に提案できる「一般事業」（補助限度額 300 万円、事業費の 2/3 未満）と、清掃活動等が対象の「保全事業」（補助限度額 30 万円）、学校が対象の「石見銀山学習事業」（補助限度額 30 万円）、指定文化財の修復事業が対象の「文化財等修復事業」（補助限度額 1000 万円、補助割合は事業費による傾斜配分）がある。一般事業には初回申請に限り、補助限度額が 30 万円と小さい代わりに、自己負担分を求めない「一般事業・初挑戦枠」を設定している。また、大学生ら石見銀山遺跡の現地調査を行う際の宿泊費の一部を補助する「宿泊助成金」がある。

この助成金を利用した事業としては、大田市内の全小中学校が石見銀山遺跡を訪れて学習する石見銀山学習が定着しており、小学校 6 年生と中学校 1 年生を中心に、毎年ほぼ全校が実施している。遺跡地内の草刈りや軽微な補修作業等も、自治会等複数の団体が継続的に実施している。石見銀山にちなんだイベントの実施や情報発信など活用型の事業は、助成を受けられる回数を 5 回まで（4 回目以降は補助率 1/2 未満）としているため、継続的なものは少ないが、毎年様々なものが実施されている。

この助成金の大きな目的のひとつが文化財等の修復事業であり、助成金を活用して社寺等の修復が進められている。



## 5. 現状の課題と展望

### (1) 官民協働の成果

世界遺産登録前に協働会議の議論によって行動計画を策定したことは、登録後の地域の方向性を定める役割を果たした。市民の間では、「世界遺産＝観光地」という感覚が主流で、登録後は観光振興により地域が活性化することへの期待が大きく、遺跡の価値に対する認識や保全への意識はそれほど高くなかったと感じる。協働会議の議論では、保全と活用のバランスを保ちつつ、いかにして持続していくかということが軸となり、完成した行動計画は両方の視点を取り入れたものになっている。議論の途中で参加をやめたり、もともと加わらなかった市民には、大胆な経済振興策が盛り込まれていない行動計画に不満と物足りなさを感じる向きもあったであろう。しかし、行動計画で具体的な方向性が示されたことに加えて、様々な立場の民間と行政が意見交換を行って計画を策定したことは、遺跡保全の必要性を市民が認識する上で重要な過程であったと思われる。結果的に、世界遺産登録翌年の2008年はその10年前の観光客数の数倍にあたる80万人超が石見銀山遺跡を訪れたが、急速な観光地化や観光客の急増による混乱は最小限にとどまった。

### (2) 助成金制度の成果

石見銀山基金事業助成金について、大きな成果としては民間の保全活動が持続的に行われていること、文化財指定物件の修復が進みつつあること、小中学生の石見銀山学習が定着したことがあげられる。

遺跡地内の清掃や草刈りなどの作業は、遺跡地内の住民を中心に市民ボランティアによって支えられている。地味ではあるが欠かすことができない作業である。作業を行う市民への報酬はないが、作業にかかる消耗品等や特別な技術を要する作業等を専門業者に委託する場合は助成対象となり、実施団体の負担は大きく軽減できる。そのことは活動の持続に大きく貢献している。また、NPOが保全活動の実施状況を把握しており、企業等が社会貢献活動で保全活動に新規に取り組む場合にも、計画から作業実施までが潤滑に進むメリットもある。

文化財指定物件の修復が進みつつあることは、大きな成果である。文化財指定を受けた民間所有の建造物の修理を行う場合、その規模によっては相当額の所有者負担が必要になる。遺跡地内には社寺が多くあり、特に神社は直接的な所有者が不在で、住民が維持管理を担っているものがある。多くが修復が必要な状態で、工事費が億単位となる場合が多い。文化財指定を受けている物件は、指定のレベル（国、県、市）に応じて行政から補助があるが、大型の物件では自己負担分だけでも数千万円の規模になる。数少ない住民がこれを担うことは容易ではなく、自己負担分が確保できなければ行政からの補助も受けられないため、修復が実施できないことが予想されていた。しかし、基金による助成金で自己負担分の半額程度までを支出できる制度としたことで、大規模な社寺の修復が順次進んでいる。

大田市内の小中学生を対象とした石見銀山学習は、遺跡の価値を学ぶことで保全意識の醸成や地域への関心を高めることが期待され、持続可能な地域づくりに向けた教育に位置づけられるものである。小学校、中学校のそれぞれの過程において、少なくとも1回ずつは遺跡現地を訪れて学習を行うことを目指しており、実現している。助成対象となるのは、学校から遺跡までの移動にかかるバス代、外部講師を招く場合の講師料、体験学習にかかる費用などで、実施する内容は各学校に委ねられ、それぞれ工夫しながら実施している。教員は異動によって市外から着任する場合も多く、石見銀山に関する知識がほとんどない場合もあるため、教員を対象とした研修会も助成金を活用して実施されている。

### (3) 官民協働の課題

石見銀山遺跡では、2005年から官民協同による遺跡保全と活用に取り組み、成果をあげてきた。その一方でいくつかの課題もある。

まず、遺跡の保全・活用に関わる民間の担い手の問題がある。現在、各種事業に定期的に関わる市民の数は、遺跡地内の住民組織やガイドも含めると数百人規模になり、当地の人口が3万人台であることを考えるとかなりの比率になる。民間の参画という点では日本国内でも先進的な事例と言ってよいと思われる。しかし、保全活動の対象となる範囲に比べるとまだ十分とは言えない人数であり、特に、新規に活動に加わる人材が少なく、次世代の担い手育成が課題となっている。地域全体に高齢化と人口減の状況があり、10年、20年後には遺跡どころか、地域自体の担い手が不足することが懸念されている。そのような状況において、遺跡保全に主体的に関わる担い手を育成することは切実な問題である。

民間の参画を促し、次世代を育成する役割を期待される存在のひとつがNPOであり、官民協働の中核となることが望まれる。しかし、現状は助成金制度の運用が業務の大部分を占め、その他の事業への取り組みが進んでいない。専属の職員は事務局員1名のみで、中心的メンバーである理事、監事らは大半が本業を別に持っているために、NPOの事業に時間を割くことが難しく、人的資源が不足している。理事らが保全・活用の各種事業を企画し、協力者を募ることも考えられるが、財源の頼みの綱となる基金事業助成金は、NPOとその理事は事業申請できないしくみになっているため、アイデアがあっても実行に移すことができない状況もある。財源について独自の収益事業を実施することもひとつの方法だが、ここでも人的資源の問題が立ちはだかっている。

また、経済規模が小さい大田市地域において、遺跡の保全・活用を将来にわたって持続するためには、石見銀山への観光客を収益につなげることは重要である。しかし、上記のように観光収入につながりにくい産業構造であり、特徴的な土産品などにも乏しい。石見銀山に限らず、大田市では観光を地域経済の活性化につなげることは長年の課題となっている。協働会議の議論では、助成金をもとに商品開発や店舗拡充を行うことで経済活性化につなげる意見もあったものの、これまでのところ助成対象を非営利事業に限定している。現状は、基金事業は事業実施者は無償ボランティアとして活動することが前提となっており、民間が主体的に活動する形に発展しづらいことが問題点である。

#### (4) 展望

石見銀山における官民協働での遺跡の保全・活用は、保全の面ではかなり成果が上がっていると言える。一方、担い手の不足や中核となるべき NPO の状況、地域の産業振興などの課題を抱えている。

担い手の課題について、長期的には石見銀山学習を通じて子どもたちが地域を学ぶことにより、将来的に地域の担い手を目指す人材が育つことを期待している。短期的には、市民の関心層を増やす工夫が最重要ではあるが、地域外から保全活動等に参加しやすいしくみ作りも必要と考えている。和歌山県の熊野古道では行われてるが、草刈りや軽微な補修が必要な箇所に関する情報提供と調整、必要な機材等の貸与等を NPO が行うことで、地域外の企業等が社会奉仕などの形で保全活動に参加しやすくなると思われる。その実現には、現状では遠方在住者にとって使いにくい基金事業助成金の運用方法を再検討する必要があるだろう。基金については、他の事業に関しても、より有効に、より使いやすくする工夫が必要と考えている。

石見銀山遺跡の構成要素は多岐にわたり、それゆえに官民協働というしくみが重要である。また、多岐にわたるゆえに、多角的な視点でその保全・活用に取り組む必要がある。活用の道も多岐にわたり、子どもも大人も石見銀山をキーワードに地域を学ぶことができ、持続的な地域づくりに応用することも期待できる。観光振興においては、構成要素の複雑さがマイナスになっている面もあるが、もとより行楽型の観光には馴染まない遺跡である。他の観光地のスタイルを追従しても成功は望みにくいだが、石見銀山ならではの特徴を活かすことで、「教育観光」とでも呼ぶべきスタイルが確立できる可能性があると考えている。

今後も、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全・活用には、様々な立場と考えを持つ人が議論する、官民協働の形が求められる。

## 關於民間團體參與保存和活化石見銀山遺址

中村唯史

副理事長

特定非營利法人石見銀山協働會議

### 前言

石見銀山遺址在 2007 年登錄為世界遺產之前，先於 2005 年召開官民合作的「石見銀山合作會議」，針對登錄為世界遺產之後的保存活化進行討論準備。參與會議的部分民間人士於日後成立「特定非營利法人石見銀山合作會議」（以下簡稱「NPO」），目的在於援助民間執行的保存與活化工作。

官民合作的會議原先是由行政單位主導，其呼籲獲得民間的響應。2005 年開始舉辦之際，一共約 200 位民眾參與會議。該會議制定了「石見銀山行動計畫」（2006 年 3 月），成為登錄為世界遺產後保存活化的方針。民間人士一同參與討論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當地如何對應，在當時的日本是十分先進的作法。這個計畫成為民間持續參與保存活化工作時的方針，同時提及成立主導的民間團體和基金的必要性，因而促成日後設立基金與 NPO。

本次報告內容為民間團體參與保存活化世界遺產的經過、成果，以及目前的課題。

### 1. 石見銀山遺址所處的社會環境

#### (1) 位置

石見銀山遺址位於日本西側的島根縣大田市。島根縣形狀細長，往橫向延伸。大田市的位置近乎島根縣中央，面積約 436 平方公里。北朝日本海，市內多山，東南方有海拔 1126 公尺的三瓶山，西南方有海拔 808 公尺的大江高山為主峰的山脈。2017 年 5 月時的人口約 34,000 人，屬於小型都市。

附近都市的人口亦少，例如東邊接壤的出雲市約 145,000 人，西邊的江津市約 26,000 人。當地的另一項特徵是遠離大都市，相較於本州其他地區，搭乘飛機等大眾交通工具從東京到現地所需的時間最長。開車前往距離最近的政令指定都市廣島市（譯註：行政命令指定的都市，擁有較多的自治權。條件是人口必須超過五十萬），也需要約 2 小時的車程。

#### (2) 產業

分析大田市就業人口，可以發現第三產業、第二產業與第一產業的比例分別是 62%、27% 與 11%（2010 年統計結果）。當地並未具有成為經濟中心的產業，屬於經濟規模小的地區。



從觀光業的角度分析，大田市的主要觀光景點是石見銀山遺址。2007 年獲選為世界遺產之後，2008 年的觀光客人數多達 813,000 人，之後人數逐漸減少。2015 年時雖有約 375,000 名觀光客前來，卻不會在大田市停留一晚。當地缺乏餐飲、商店與旅館等觀光相關產業，整體產業結構不易創造觀光帶來的收入。

### (3) 居民的生活

石見銀山遺址登錄為世界遺產的範圍是 5.29 平方公里。除了礦山以外，還包括礦業聚落（大田市大森町）、港灣與港灣聚落（大田市溫泉津町、同仁摩町）、連結礦山與港灣的道路和城堡遺址。遺址內有居民居住的房舍，其中大森町（人口約 400 人）和溫泉津町（人口約 550 人）的街道也獲選為國家重要傳統建築物保存地區。

石見銀山遺址的範圍廣大，包含道路等各種要素。除了保存活化遺址之外，還必須維護居民的生活環境。可想而知，對於經濟規模小的地方政府是沉重的負擔。石見銀山遺址之所以會邀請民間參與，進行官民合作，正是考量到永續保存與傳承需要市民參與的緣故。

## 2. 民間主導的保存與研究 ～民間活動到官民合作的歷史背景～

### (1) 指出價值

官民之所以會合作互助，一同保存活化石見銀山遺址，其背景在於長期以來民間所主導的保存活動與研究調查。

第一位研究石見銀山與指出其歷史意義的是山根俊久先生（1896～1979 年）。山根先生原本是舊制大田中學（現在的島根縣立大田高中）的教師，1923 年時獨自調查關閉礦坑沒多久的石見銀山（當時的名稱是大森礦山），1932 年自費出版著作《石見銀山的相關研究》。他在著作中首度指出石見銀山的歷史意義，開啟日後保存活化遺址之路。發現礦山的歷史意義，根據實地調查進行學術評價在當時難得一見，山根先生因而成為日本礦山史研究的先驅。他指出石見銀山的價值一事成為民間主導保存活動的契機，也踏出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的保存活動的第一步。

### (2) 文化財保存會

大森町是由於石見銀山而興起的礦業聚落。1957 年時，居民成立了「大森町文化財保存會」，目前也持續活動。1956 年邇摩郡大森町合併成為大田市時，擔心大森町的歷史遭到遺忘的居民為了保護町內的文化財，將文化財傳承給後世，因而成立該會。大森町文化財保存會成立之後，民間組織保存遺址的活動正式開始，行政單位也隨之行動。1969 年，石見銀山遺址指定為國家史蹟。這是日本第一個指定為史蹟的礦山遺址。大田市立大森小學也在同一年成立「石見銀山遺址愛護少年團」，成員為全校兒童。除了清掃遺址等保存活動外，也負責向外地訪客介紹遺址活化的活動，持續至今。大森町居民更在 1976 年向大田市買下原邇摩郡公所，成立由有志居民經營的「石見銀山資料館」。該資料館目前是石見銀山的研究據點。如同前述，大森町居民從事保存活化遺址已經長達 60 年以上。在此背景之下，2005 年時為了討論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的準備而召開官民合作的會議，也是理所當然。

### (3) 大森町的歷史

由民間團體主導遺址的保存活化可說是大森町的特點。

大森町位於山谷之間，距離大田市區約 10 公里。一般由於礦業興盛的聚落大多會在礦坑封閉後急速衰退，尤其是山裡的聚落往往會直接消失。然而大森町卻是例外，目前依舊有 400 名居民。大森町之所以能持續至今，應該是因為江戶時代（1603 ~ 1868 年）幕府（當時日本的中央政府）在這裡設立了「代官所」（譯註：管轄直屬江戶幕府領地的機關），由幕府直接管理目前大田市一帶地區的關係。因此大森町從江戶時代開始就是當地的行政中心，對周遭的區域也具有一定的經濟影響力。明治時代之後，縣政府曾經一度設置於大森町，持續了一陣子政治經濟中心的地位。由此可知，大森町並非單純的礦業聚落，所以能持續至今。此外，山根俊久先生在礦坑封閉之後沒多久便指出當地的歷史價值，促使居民對家鄉感到驕傲，帶動居民主動進行保存活動，保護遺址與街景。

## 3. 開始行政單位與民眾召開的會議

### (1) 募集提案人

大森町的居民原先便有主導保存遺址活動的經驗，加上遺址部分是居民的生活區域，保存活化遺址的同時也必須維護居民的生活環境，可以預想單憑行政單位主導的一元化管理無法顧及所有情況。因此大田市決定在登錄世界遺產之前，先行召開官民合作的會議，募集市民參與會議。當時響應大田市呼籲的市民共有 200 人以上，於 2005 年 6 月召開合作會議。當時許多居民期盼石見銀山登錄為世界遺產能吸引大批觀光客前來，藉由觀光來振興當地，因此十分關心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的計劃將如何制定。

行政單位期盼藉由召開合作會議，由市民制定與主動執行計劃。召開會議之際，行政單位稱呼所有參與人為「提案人」，同時說明策畫人在制定計畫後將成為「執行人」。

### (2) 小組會議討論

參與合作會議的提案人分為四組，分別針對「保存」、「發布資訊」、「觀光招徠」與「活化」四個主題，進行小組討論。各小組會議由 2 名民眾擔任負責人，行政人員負責記錄與協調。會議主持由負責人擔任，以民眾主導會議的方式進行。基本上會議約莫每 2 週在市公所的會議室舉辦，在 3 月制定「行動計劃」之前，每個小組會議進行 15 次左右的討論。提案人來自各行各業，配合眾人的時間選在晚上召開會議，有時甚至會討論到深夜。由於成員橫跨各個業界，想法差異甚鉅，討論有時會陷入混亂，稱不上萬事順利。不少成員在討論時無法接受保存遺址和維護居民生活環境的順位優於觀光振興，結果持續參與到 3 月的提案人僅剩原先的 3 分之 1。

儘管討論有時會陷入混亂，成員也大幅減少，在石見銀山遺址獲選為世界遺產之前，各界人士先行交換意見的意義依舊重大。透過會議所制定的石見銀山行動計劃，也成為日後石見銀山遺址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的規範方針。

### (3) 負責人與行政人員的角色

除了提案人所參與的小組會議之外，小組會議的負責人與行政人員之間也舉辦了 12 次的負責人會議（協調會議）。這個會議的目的在於小組會議討論的內容重複時負責協調，同時也是當討論越來越混亂時，擔任小組會議司儀的負責人可以重新思考小組會議方向的機會。

行政人員在參與會議之前便大概預測到討論的結果，相信在會議上應該會想統整意見或引導與會者提出預想的結果。然而他們卻徹底堅持記錄與協調的工作。由於行政人員在負責人會議上有時候會以站在以行政單位的立場發言，負責人在了解民間提案人與行政兩造想法之下，可以針對下次的小組會議預做準備。討論議題的真正場合雖然是小組會議，負責人會議在整理小組會議與制定討論方向上也發揮了莫大的作用。

### (4) 制定石見銀山行動計劃

透過合作會議的討論，眾人於 2006 年 3 月制定了石見銀山行動計劃。計畫中針對官民討論的保存管理、資訊發布，接受與活化的四個項目以及行政主導的調查研究，合計共五個項目，揭示預想的課題與解決的方向，成為石見銀山遺址相關業務的執行方針。計畫中提到設立基金作為民眾持續進行保存活動的財源，以及永續推行鄉土教育，成為日後官民合作的主軸。

行動計劃中預設提案人今後會以執行人的立場持續參與活動，其原因在於期盼石見銀山登錄為世界遺產後，市民的關心更為高漲。同時也期待觀光等經濟效應可以促使市民參與保存活化遺址的活動。然而市民的關心在模糊期待登錄為世界遺產時最為高漲，之後由於制定行動計劃時懷抱的期待落空，關心反而降低。市民之所以不再關心應該是因為萬分期盼「登錄為世界遺產＝觀光振興、活化地方」，卻發現計畫以保存遺址為優先時，對於「期待中的變化」不如預期而失望所致。

制定行動計劃之後，合作會議自然消失。然而由發布資訊小組會議所衍生而成的「建立石見銀山品牌委員會」採用與小組會議相同的形式召開會議，討論石見銀山遺址理想的品牌形象，一直持續到 2006 年。

## 4.NPO 法人石見銀山合作會議的成立與營運

### (1) 設立石見銀山基金

制定石見銀山行動計劃時，民間提案人建議設立基金，作為保存維護石見銀山遺址等相關業務的財源。石見銀山募資委員會於 2008 年成立，計畫於 5 年之間募集 3 億日圓的基金。島根縣與大田市提供與民間募資 1 年份相同的金額，作為基金。因此 3 億日圓的基金是由民眾與行政單位各自負擔一半。

民間募資除了捐款箱內的捐款之外，部分企業捐出特定電子貨幣的支付金額與部分商品銷售額以贊助遺址保存。由於企業的捐款金額龐大，募資活動不到 4 年便達成目標，2017 年時的募款總金額將近 4 億日圓。

## (2) 設立 NPO 法人

基金募集後，在檢討民間團體補助金制度的運用時，行政單位提議採用官民合作的型態。原本行政單位考量委託既有的民間團體來管理，但是民間團體擔心會影響自己本來的業務，沒有人願意接手。

另一方面，在制定行動計劃的階段便有人主張，應成立統整性組織以總括民間實施的保存工作。因此計畫成立法人組織，以合作會議的提案人為成員，作為官民合作的中心組織，負責運用補助金制度。

由於必須設立執行補助金制度的組織，因此由行政單位主導設立 NPO 法人。法人成員以合作會議的負責人為中心，選出 8 位理事與 2 位監事，成立「NPO 法人石見銀山合作會議」。目前該 NPO 的事務局位於大田市公所的石見銀山課，有 1 名專職的事務局人員。事務局的經費和挑選符合補助金制度的基金業務所需要的經費由石見銀山基金支出，支付單位為大田市。

## (3) 補助金制度的結構

「石見銀山基金業務補助金」是以石見銀山基金為財源所設立的基金，屬於大田市的基金。形式上雖然是大田市的基金，為了尊重該基金是官民合作的結果，規定大田市不得單獨決定基金的用途。

補助對象是由民間團體執行的石見銀山遺址保存與活化業務，NPO 負責業務募集、受理申請、召開審查委員會、受理完成報告和是否採用不經由審查委員會審查的特別案件等業務。遺址的清掃活動和學校舉辦的石見銀山教育等常規業務由 NPO 決定是否採用，除此之外的業務皆由審查委員會決定，NPO 無法參與審查。

支付補助金的工作由管理基金的大田市負責。對於通過審查的業務執行人而言，申請窗口依階段分為 NPO 和大田市，容易造成混亂。站在官民合作的立場，最理想的方法是由民間團體管理基金，省去複雜的受理方式，提升申請的自由度。然而如果由 NPO 來管理基金，NPO 必須加強保證公平公正，基金也會因為成為 NPO 的資產而必須課稅。

## (4) 石見銀山基金業務

補助的業務分為四種：符合石見銀山行動計劃主旨皆可的「一般業務」（補助額度以 300 萬日圓為限，補助比例必須不到業務費用的 2/3）；以清掃活動為主的「保存業務」（補助額度以 30 萬日圓為限）；以學校為補助對象的「石見銀山教育業務」（補助額度以 30 萬日圓為限）；以修復指定文化財為對象的「文化財等修復業務」（補助額度以 1000 萬日圓為限，補助比例依照業務費用決定多寡）。一般業務在第一次申請時雖然補助額度僅限 30 萬日圓，卻設有無需負擔自付額的「一般業務初次挑戰名額」。此外，基金還提供「住宿補助金」，貼補大學生等人前往石見銀山遺址，進行實地調查時所需的部分住宿費用。

這些利用補助金執行的業務當中，帶領大田市內所有小學生造訪石見銀山遺址的「石見



銀山教育」已經成為常規業務。對象以小學 6 年級生和國中 1 年級生為主，幾乎每年都是全校參加。割除遺址內的雜草和簡單的修復工作，也由自治會等多個團體持續執行。舉辦與石見銀山相關的活動或發布資訊等活化型的業務最多可接受 5 次補助（第 4 次以後通過審查的機率不滿 1/2），因此難以為繼。但是每年都會舉辦不同的活化活動。

補助金的其中一項重要目的是援助文化財等的修復業務，神社和佛寺等修復工作也因為補助金而持續進行。

## 5. 目前的課題與展望

### (1) 官民合作的成果

登錄為世界遺產之前召開合作會議，透過會議討論結果所制定的行動計畫，成為石見銀山遺址登錄為世界遺產後當地活動的方針。市民之間主要的認知是「世界遺產＝觀光景點」，期盼登錄為世界遺產後可藉由觀光振興當地，活化區域經濟，對於遺址的價值認知與保存意識較低。合作會議上的討論焦點在於如何確保保存與活化的平衡，以及永續的作法；制定行動計畫時也採取雙方的意見。然而途中放棄或是一開始就沒有參與會議的市民，對於行動計畫缺乏大膽的經濟振興政策應該心生不平不滿。但是行動計畫呈現了具體的行動方針；對於促進市民了解為何需要保存遺址而言，透過各界民間人士與行政單位交換意見以制定行動計畫一事則是非常重要的過程。從結果來看，石見銀山遺址登錄為世界遺產的第二年（2008 年），觀光客的人數超過 80 萬人，是 10 年前的好幾倍。所幸事前制定了行動計畫，快速的觀光景點化和觀光客激增所造成的混亂方能抑制在最低限度。

### (2) 補助金制度的成果

石見銀山基金業務補助金的重大成果是促使民間團體持續保存活動，指定文化財修復作業得以繼續進行與針對國中小學生的石見銀山教育得以延續。

清掃遺址和割除遺址內雜草等活動，主要由遺址內的居民所擔任的志工來負責。這些作業雖然單調，卻不可或缺。執行業務的市民雖然無法獲得報酬，業務上所需的消耗品和委託專家執行需要技術的特殊業務時可以申請補助，大幅減輕志工團體的負擔，有效促進活動永續。此外，NPO 掌握保存活動的執行狀況，當企業等團體想以貢獻社會的名義參與保存活動時，可以協助企業順利完成制定計劃到執行業務等一連串作業。

在指定文化財修復作業繼續進行的項目上，也交出亮眼的成績單。指定為文化財的建築物所有人為民眾時，所有人有時會因為文化財的規模而必須負擔龐大的修復費用。遺址內有許多神社與佛寺，亟待修復，工程費用往往以億為單位。神社多半沒有直接的所有人，而是由附近居民負責維護與管理。行政單位針對指定為文化財的建築物，會依照指定的等級（國家或縣市指定）而補助修復費用。然而修復大型建築物時，單是自付額就高達數千萬日圓，難以單憑少數居民來負擔。可是無法負擔自付額，便無法向行政單位申請補助金。由此可知，修復文化財更難以執行。但是石見銀山基金所提供的補助金制度規定自付額的一半由補助金

支出，因此大規模的神社與佛寺修復得以順利進行。

針對大田市內的國中小學生所舉行的石見銀山教育，其定位為促進建立永續振興地方活動的教育。目的在於教育兒童了解遺址的價值，建立保存遺址的意識和提升對家鄉的關心。執行目標是在小學與國中的二個階段，至少各造訪遺址 1 次，實地進行教育。目前該教育也確實地實踐中。補助項目包括從學校到遺址的巴士費用、招聘校外講師的講師費和體驗課程所需要的費用等等。教育內容由學校自行設定，各校各自發揮創意，舉辦不同的課程。許多教師往往由於人事異動而從外地來到大田市，對於石見銀山十分陌生。舉辦以教師為對象的研修會也是活化補助金的成果。

### (3) 官民合作的課題

由於官民一同於 2005 年開始保存與活化石見銀山遺址，因而獲得豐碩的成果。另一方面，也有好幾個課題有待解決。

首先是民間缺乏保存與活化遺址的人手。目前包括遺址內的居民組織和導覽員，定期參與各類業務的市民人數為數百人。以當地人口僅 3 萬多人來看，算是相當高的比例，也是日本國內民眾參與遺址保存活化的先進範例。但是相較於保存活動的範圍之廣，人手還是不足。特別是參加活動的新血不多，培育新世代人才成為課題。地區整體人口減少，結構高齡化，10 年或 20 年後不要說是缺乏負責遺址業務的人才，連建設當地的人才都可能不足。在這樣的情況下，培育主動保存遺址的人才成為深刻的問題。

促進民間參與，培育新世代人才，成為官民合作中心也是當地對 NPO 的期望之一。然而目前 NPO 的主要業務為執行補助金制度，難以參與其他業務。事務局中僅有 1 位專職的職員，理事與監事等核心成員多半另有工作，難以分出時間執行 NPO 的業務，面臨人手不足的問題。之前也曾經考慮過由理事企劃關於保存與活化的業務，募集人力協助，卻受限於制度規定 NPO 與其理事不得申請活動財源的基金業務補助金，導致 NPO 儘管有點子也無法執行。雖然設立 NPO 專屬的營利事業可以解決財源問題，卻一樣面臨人手不足的問題。

此外，對於經濟規模小的大田市而言，持續保存活化遺址勢必需要石見銀山所帶來的觀光收入。然而當地的產業結構難以帶來觀光利潤，同時缺乏充滿特色的當地名產。透過觀光活化當地經濟不僅是石見銀山，也是大田市長期以來的課題。儘管合作會議時討論到利用補助金開發商品，擴充商店，進而活化經濟。然而截至目前為止獲得補助的僅限非營利事業。當前基金業務的前提在於執行者皆為志工，因此難以發展出民間主導的活動型態。

### (4) 展望

分析官民合作保存活化石見銀山遺址一事，可以發現在保存方面獲得相當的成果。另一方面，也出現人手不足、NPO 並未成為核心主導和地區產業振興等課題。

關於人手不足的問題，當地兒童長期以來透過石見銀山教育來學習鄉土教育，有機會將其培養成挑起地區發展重任的人才。短期的重要目標則是增加關心石見銀山的市民，建立外

地人也能輕易參加保存活動的制度。例如和歌山縣的熊野古道負責提供割草和需要稍微修復部分的資訊，協調活動，必要的器材則由 NPO 負責出借。因此外地的企業也能輕鬆地以貢獻社會的形式，來參與保存活動。想要實現這個計劃，必須重新討論如何改善目前的基金業務補助金使用辦法，促使外地人士也能輕鬆運用。除了石見銀山遺址之外，也必須考量如何將基金更有效、更方便地運用於其他業務上。

石見銀山遺址的保存管理項目繁多，因此官民合作的制度分外重要。同時正因為項目繁多，方才需要透過各類角度執行保存活化。活化的方式也多彩多姿，無論兒童或成人都能透過「石見銀山」這個關鍵字來學習鄉土教育，該教育也可持續運用於振興地方活動。雖然保存管理項目繁多不利於觀光振興，不過石見銀山遺址原本就不適合娛樂型觀光。模仿其他觀光景點的作法也難以成功，不如活化石見銀山的特徵，建立「教育觀光」的形式。

今後保存與活化石見銀山遺址需要各界人士討論，透過官民合作的形式執行。

## 從淡水人的生活美學開始

蘇文魁

淡水區資深文史工作者

好，各位朋友大家好。那淡水是一個很有名氣的地方，我想我們今天，也不用在這裡講淡水有什麼、它的價值在哪裡，我想這個只要上個網、到淡水逛一下，大概就知道了。不過我想我今天重點要講淡水在這個發展的過程裡面，現在面臨到整個世界文化遺產城市，我們目前有一些應該要來思考的。

過去淡水想把它深耕為世界文化遺產這個想法很早就有了，當年我第一次接觸到這個事情的時候，是當時的黃瑞茂老師，應該是在 1994-95 年間，當時我在淡江中學，他要進來學校參觀，那透過我的協助，也陪同帶專家在那邊看。我第一次有聽到，淡水要成為一個世界文化遺產的城市。我第一個想法就是那時候還跟黃老師不太認識，第一個結論，這就是一個學術遊戲，就是喊一喊就好了；學術遊戲能不能實踐，不知道，這只是一個學術活動。我們現在看到這一個（簡報），我在 2011 年的時候，第一次，那時候我已經在現在的文化基金會擔任了一個董事，所以我們有第一次在 2011 年的 11 月，我們接了一個座談會，就現在看到的（簡報），才第一次發現說，我們已經要以那一天為擔任當時的一個會議的座談人，就開始來推動這一個活動。我的第一個印象裡面，其實還滿簡單的。那我也參加了那天晚上的一個座談會，那我們可以看到三個與談人，一個是我、一個是黃瑞茂老師，還有一個當時淡水古蹟博物館第一個館長，張寶釧老師。那我們也開始，在那個時候，第一個想到的，那文化已經在他們來講是一個文化產業，所以政府推動文化資產，其實就是應該文化團隊也過來、學術界也過來，那所以這一切對我們來講，就是喊一喊，我們當一個口號，因為當時的鎮公所推出來的口號叫做「健康城市」，我們文化界也來推出「深耕世界遺產」，這個也不錯！所以我也覺得這個聽聽就好，不過這個事情已經做了這麼多年，我們也看到，民間也開始再努力，也辦了很多的活動、包括講座，最後我們推出一個「淡水世界文化城市街車」，這個跑到現在還在做，那有人認為這個事情到底合不合，以及是不是有更好的方法，不過至少這個是在民間來講，已經是盡了最大努力。沒有用到公部門，都是民間的資產，我們叫做文化街車，當時的一個決定，除了紅毛城其他周邊的建築，我們也把這個文化遺產定位在淡水五虎崗，幾乎整個淡水老街附近全部都在內。那這個已經行之有年，也辦了不少的座談會，在那一個座談協助研討裡面，我們來看一下右上角這一部分，其實它已經點出淡水的問題在哪裡，那你們看，有人一開始就看到上面這樣寫說，淡水能不能夠成為世界文化遺產，有賴全民努力，但是加入遺產，並非尋求外交突破的安慰劑，也不應該為加入世界文化遺產，帶來大量的觀光收入而沾沾自喜，因為不當地世界文化遺產，反而帶來人滿為患的威脅，以及房地產的炒作，進而破壞了可以「詩意棲居」的環境。也就是當時我們當時其實已經點出了淡水不足在哪裡，淡水現在需要的不是名氣、不是更多的人潮，淡水需要的怎麼樣保存。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所以我們那時候已經點出，世界文化遺產的城市，這個概念來到淡水所面臨的是保存的問題，以及如何來保護淡水。那淡水在那個階段，我想我們民眾應該相當的清楚，不過這個問題，淡水人會有感嗎？這問題就在這裡，那其實，淡水不是只有淡水，臺灣都一樣，過去這麼多年在從事這份文化工作，我第一個感覺就是，其實文化在臺灣是沒有任何依據的。那我們在這個推動保存文化的過程，你會看到淡水更劇烈。你會看到這一幕，假如你記得的話，報紙都有看過，就是現在的施家古厝要保存的問題，因為當時的清水祖師廟，而這一條路剛好影響清水祖師廟要蓋停車場、蓋一條道路，讓更多進香客來到淡水，所以在這個阻礙之下，第一個錢被凍結，然後我們也透過很多方法，淡水文化人真的很努力，有就這一些很可愛的人，一直跟它抗爭，到最後，大家在會勘的時候，這個縣議員就請出來了。你就看得到淡水人對這個文化的、也許香客還可以跟你客客氣氣的講一下，因為他至少不敢否認，但是你可以看到淡水的這些民意代表，他直接就否定，那文化是什麼？那些破厝，那個把它拆掉好了，你要來看我家？完完全全把文化工作者把他當邊緣人看待，所以大刺刺的這樣噲；你也會看到有人舉個牌子(簡報)，我也看到淡水人也有這樣動作，有些按鈴去申告，大家在那邊較勁、在那邊鬧，那在鬧的階段，你們可以看到淡水在任何一個發展裡面，那個對立性是很強的，所以在這個地方我們推動這個文化遺產，到底，淡水人是怎麼看待他？其實假如我們來，看到講義上面講的，很簡單，淡水人其實對這個無感，現階段。但是這個東西，多一個頭銜，對淡水的房地產，用淡水人可以講的話，其實也是很不錯的，只要不干擾到他們的正常生活。

所以在這個文化遺產裡面，我想，淡水還有很多努力的路要走，你們以後會在媒體裡面，你會看到更多更多衝突會出來。那不管怎麼樣，我今天要來講的就是說，淡水最大的文化資產，這幾年我們淡水人實際上，已經不管有沒有世界文化遺產，已經在努力了，這我今天想跟大家來分享。

那淡水的整個文化工作，其實是在 1920 年代，當年就有人開始。當年就有一个人叫柯設偕，他就在那個年代設了「淡水鄉土研究所」，可以說是臺灣文史工作的先鋒，也是等於社造的一個先聲。那柯設偕到底是誰？實際上他是馬偕博士的外孫，那他也是淡江中學第一屆的學生，他也是我們現在台大的第一屆學生，當年台大第一屆文政學院裡面，只有兩個臺灣人，他是其中之一，所以他是一個歷史的專家；回到淡江教書的時候，大力在推展這個淡水，尤其他把淡水定位成一個「最有異國色彩的城市」，有很豐富的文化遺產，這些遺產可以跟長崎、香港來並稱。所以用這種方式在報紙裡面常在寫，特別是有一個很有名的書叫做《淡水素描》，也提出了他的想法，最後，這些回應在報紙裡面，得到這是日日新報的回應。那他寫了兩本書，一本是當時候鎮公所寫的一個簡介，還有一本，就是為了慶祝紅砲台築城三百年紀念 1929 年發行，寫了一本叫《淡水》這一本書，他對淡水這個定義，叫做「詩美之鄉」。那這個在推的時候，其實在當時候有影響，我們來看一下當時候的明信片，看右下角，其實已經定位「淡水，詩美之鄉」。

好，不過在當時候我們可以發現，那時候的淡水文化的發展，跟地方的發展，其實是基本上是吻合的，所以他在推出的時候，在 1927 年，這一位我們可說的這一個文化保存人，就跟地方推了一個運動，叫做「淡水築港振興計畫」，裡面有一個句話就是說，「淡水築港期

成同盟」。可是這時候有提出幾個點，用今天來看的話，其實淡水已經有很多的文獻可以來參考，第一個，他講到這個港口還是要出進，讓 3000 噸、2000 噸的船還可以開進來，換句話說，他認為淡水最重要，還是整個經濟的改善；第二個，他也建議發展西南線，這都經濟有關；特別是第三條最重要，他比較希望火車，到了現在的淡水，能夠延伸到油車口、甚至到沙崙，因為這時候淡水已經有觀光的发展，特別是兩個地方，一個是滬尾礮台、一個是淡水海水浴場，我們慢慢講；然後也提到港粵的航線，對於第五，也提到設立所謂的淡水的公園，他訂出兩個定義，一個是現在的水源地，現在我們淡江大學的後山那個地方；第二個，也就是以滬尾礮台為中心，成立一個公園來推動；也推出登山路線，那這個登山路線要配合淡水的渡船頭，有兩條路線，怎麼樣可以到觀音山？特別是他在推動的過程裡面，用「觀音山是淡水的富士山」，用這樣的方式、口號在推動。那很可惜，這個築港的計畫並沒有成功，不過在推的階段裡面，我們可以看得到，其實這個時間點非常重要，那個是 1920 年代，日本統治臺灣已經過了中期，對於臺灣整個主體性，他們相當的強調，尤其整個臺灣，它的美、它的觀光文化發展已經開始注意。所以這時候的《日日新報》也提出一個「淡水的八景」，我們淡水也在 1927 年列入臺灣的八景之一，這個一般我們都可以看得到的。柯設偕不僅是在這裡推動，他對淡水的努力，所以淡水的偕醫所都為他辦了一個「淡水歷史座談會」，這座談會大概辦了兩個月，以這時候來講，一百多個人參加，那這個紀錄、講義，現在還在留在淡水，可以看得到這時候人在這個報導手冊裡面有寫出一些對他的評價，特別是有一張還畫出一個尖鼻子，因為他是馬偕博士的外孫，他是混血的；那也有人寫了一首詩，我們看得到他當時在做的時候，人家對他的期待，他說：「先生談三、四百年前淡水」，最後有講到一首詩，我們就可以看得到（簡報）。這一個座談會，還有非常重要，也就是結束的最後一天，他們拿一個我們現在最流行的史蹟導覽，一個早上的時間，透過報社的努力，用我們現在最流行的古蹟導覽，把淡水繞了一圈，這一張照片你們可以看得到，這個地點，假如對淡水比較有一些研究就可以看到，現在大概應該就是現在日本神社，也就是現在剛好下方那個兵營，以前是一個運動公園，後面就是現在中法戰爭遺址，所以在這張照片裡面，可以看到其實他在導覽現在中法戰爭、戰場，講中法戰爭的事情。所以淡水可以說是全臺灣文史發展，不過他這時候看到的淡水，是這樣的一個淡水。

那很可惜，柯設偕有兩次的回國，因為他的兒孫在美國發展，所以變他友人，所以在他第二次回國的時候，剛好參加我的結婚典禮，當時我跟他留了這一張，他走了以後，這些東西，這個東西就已經成為一個歷史、沒有人知道了。我們在整個所謂的臺灣光復以後，淡水走什麼樣的路線？淡水成為一個漁港，那靠著茶室，不過漸漸的，淡水成為一個北海岸的一個觀光城市，那有很多電影來這邊拍攝，這個很有名的〈聖保羅號砲艇〉，民國 55 年，就在淡水拍，那他所看到的場景，在我的畢業紀念冊裡面也有這樣的一張照片，你就可以對著比一下；另外呢，淡水也成為一個漁港，所以你們現在看得到淡水現在所謂的名產——魚酥，這一些的，都已經跟這個漁港有關，可以看到淡水一個休閒的地方，然後茶室也成為一個淡水非常重要的文化。金門王跟李炳輝，唱紅的〈流浪到淡水〉是一個末期的，前段他們組了一個合唱團，其實是一個聞名全臺的。那淡水都有這樣文化，在這個過程裡面，紅毛城各方面，還沒有進入到淡水發展，因為當時我們還在英國人交美國人託管之下，不過淡水，還有

一群人對淡水的一個發展有注意到，就是現在的畫家。這一張是講到那個年代畫家他們所看到的一個淡水。可以看得到紅樓、白樓，這一條路線，一直到現在的馬偕之路，以教堂為中心，然後這樣來發展。所以畫家也注意到淡水，不過這時候淡水是一個很柔性的一個發展點。

到了民國 73 年，那個我們可以看到，紅毛城也第一次的開放，民國 72 年，現在的關渡大橋也通車，淡水成為北海岸的觀光，進入一個觀光化。那個年代我的岳父，剛好住在雲林，帶了朋友來這邊觀光，是很標準的觀光行程，然後我給他們指導。他們的行程是這樣子：他們由雲林出發，第一站就到現在的八里添丁廟，拜完廟以後，遊覽車開到關渡大橋前面，讓他們去走，走到關渡大橋對面，現在你們去看那個關渡大橋，紀念塔還在，沒有人去注意喔，不過這時候是一個觀光景點；再用車子載的，就到現在的淡水吃海鮮，然後下古道到八里十八王公去拜拜，這個是很標準的一個制式的行程。不過這樣的一個觀光發展的模式，一直到 1990 年代，淡水已經有開始所謂的文史工作，提升淡水的深度跟內涵。那淡水的文化導覽其實不是沒有，那應該是民國 70 年，我在淡水的教會在馬偕的登陸日活動當導覽，我們已經有開始了。那看到這張非常關鍵的照片，可以看得到這時候的淡水文史工作怎麼發展。那這個應該是 89 年左右，那這一張，是這時候民進黨，那時候民進黨還是非法，那報紙會寫有幾個民 X 黨、或者打引號。我們淡水有成立一個「淡水民主進步聯誼會」，那因為我辦過雜誌，所以那個地方，我當一個通繫的主編，那有幾個很關鍵人物在這裏。鍾明哲，淡水的一個耆老；那第二個，我在這裡（簡報圖），還有一個淡水現在保存不可不認識的人，叫做紀榮達，還有一個張建隆，其實他在拍這張照片的時候，至少有三年左右的時間，他們在淡水已經組織一個茶友會，那是淡水最早的，所以他有過來，然後這兩個都是茶友會的，後面跟民進黨大概有關。

所以可以說，文史工作一開始也是整個用社運的方始來推動，這是淡水的一個特色。然後到了 90 年代，整個滬尾文史工作室，那個時候我還在這裡，那時候我還沒超過，剛好我還 40 歲而已，那有幾個人紀榮達、還有竹圍工作室的吳春和先生，這幾個，很有這一個淡水常常在上報的怪人，叫做三協成的老闆，大家應該都知道。現在參加的人裡面，第一次，是由李權洋老師，他是還滿年輕的，在那邊執導，有一個人物就出現，許慧明，也是淡水文化基金會董事長，那由這邊開始，淡水進入到一個新的時代；除了辦雜誌，還有一個主任，就是我們開始怎麼樣來導覽淡水；到了 1994 年，我們在淡水辦了一個叫做那時候沒有文化局，那個叫做文化中心，在那個地點辦了一個我們所謂的淡水懷想，老淡水這一個文化季的活動，那這一個文化季基本上都由當時我們這一群解說員來承辦，那以那一次為主，大概我們淡水看得到，假日你看得到的導覽模式、路線，大概都差不多。那加上最後，有幾個東西來做整個的驗收，一個 1995 年，這時候的馬偕雕像，就放在我們現在的老街。那沒有 1992 年，馬偕 120 年，還有前面那個中法戰爭戰場的巡禮等活動是不可能放的。那放馬偕雕像的時候，馬偕博士的兩個外孫也回來參加，也因為這一次，對他們家人有回應，他們回去之後把馬偕日記的原稿，全送到臺灣來，到現在成為我們臺灣非常重要的歷史記錄。其實他們跟臺灣有些複雜的心情，因為他們對淡水有一個不愉快的記憶，把臺灣當傷心地，不過看到淡水對這個家族，對他過去的文化發展裡面，把他當成代表人物，他們還是能欣然接受。最後，我們可以看得到捷運通車，淡水就已經改頭換面了，開始進入一個躍升的時代。在這一個躍升時



代一個非常重要的人物，就是蘇貞昌這個老縣長，他主導的淡水，升為一個全台最大的風景區；那以前不可能看到這麼浪漫的畫面，第一個，漁人碼頭也蓋了，整個淡水的老街也蓋了。淡水需要人嗎？你只要有連假去淡水看看，這個就是蘇貞昌一個非常重要的施政，就是「金色水岸」；這個是三年前拍的，現在更嚴重，只要到假日，淡水就長這個樣子，那你不要看淡水老街，你看右邊淡水(簡報右圖)，光賞櫻，5年前的賞櫻就是現在這個樣子，這就是淡水，人潮湧過來。當時執政者蘇貞昌還滿得意的，因為第一次藍色公路，阿扁有來參加，那一次在淡水的有一個導覽，我就站在旁邊當解說，蘇貞昌在旁邊，我還記得很清楚，他一直誇讚他最大的政策，他說：「在漁人碼頭那條橋蓋好的時候，我的女兒去那邊散步，兩個人坐在那裡，要搭肩的時候要搭得剛剛好，因為手伸過去就搭到別人了。」那我們看到這個畫面，你們看到淡水人最喜歡開的一個玩笑，你就覺得有道理，他說淡水老街的狗喔，尾巴是上下搖的，不會左右搖，因為左右搖會被踩斷。這就是現在的淡水，那不錯，也是我們執政者深以為傲的，把人潮擠爆淡水。

那在這個階段，還有一個一直要講的，就是異國的浪漫也進入淡水。馬偕也成為一個臺灣的一個代表人物，然後在那個 1999 年、2000 那一年，我們的鎮公所第一次跟馬偕的故鄉結姐妹市，那馬偕的家族也有來參加。那一次我也剛好代表淡江中學去參加，有幸去參加，看到鎮長種了一棵樹在那邊，那也看到馬偕博士的三個孫子那一天有來參加，他們穿著 T-shirt，自己做的，可以看出對淡水的感情，一個看到我在看他拍著胸膛說”淡水”，因為 T-shirt 上是淡水的圖片；還有一個講觀音山，還有一個講大屯山，他們深厚的記憶就這樣。那後面是淡水鎮長。那不僅這樣，我們也回饋了馬偕，在他故鄉裡面也蓋了一個銅像。這就是到 2001 年的時候，馬偕的最後一次，他的孫子來到臺灣，也訂定淡水 6/2 為馬偕日，就是我們剛開始的時候。那馬偕的故鄉的儀隊，也在這邊老街遊行了四次，他們前兩次都在禮拜六早上，第三次是在禮拜天的下午，他們走完以後，(簡報的圖片)就是這一天的場景，回來以後他們講到說，不相信世界上有那麼多的人在同一個時刻、在一個街道裡面擠在一起，對他們來講就這樣，臺灣真的人很多！

那還有一個是淡江中學，也建築在那一段，利用了馬偕的資產，這個學校一開始在推動，然後也爬升。淡江中學推的是什麼？自己美麗的校園，他的文化，那我這裡一定要強調這一件事，就是要知道，假如文化是一個產業的話，其實淡水已經很多人在利用。那淡江中學是一個高中，高中最重要的是學生人數，那我把這個學生在淡水整個變化的時候，招生的人數給大家看一下。1980 年，他們的校長目標是 1200 個，因為這個教育學校認為校長要認識每一個人，大概 1200 個。這個數字到民國 74 年的時候，1300 個學生；到了 1990 年，那時候這個學校已經開始把歷史資源帶進來了，校園也慢慢開放，1534 人；到了 2012 年的時候，學生人數 2850 人，不要忘囉，高中現在逐漸少子化、都在萎縮，但是這個學校是在逆勢成長；那今年幾個學生？2017 年，我們最新的資料，已經少子化，已經第一次傷到這個學校，減縮了一班半，對於學校來講，不過，現階段來講，他們還有總共 2991 個，1300 個人到 2991 個。所以，利用淡水文化，其實是對地方是有幫助的，這個是學校可以證明的。

到了最後 2007 年 12/8，講了很久的馬偕的那個塑像，馬偕登陸點也已經擺進來，這塑像



是很多人對它有意見啦，因為那個造型好像不像馬偕，不過我們當年跟他討論是要做得像一點的時候，藝術家的回答是，這個不是歷史塑像，這個是藝術塑像！所以我們就接受了，到現在也成為一個很重要的景點。

好，還有一個階段，淡水的鎮公所，當年公所還沒有歸隸到現在的新北市，我們第一次有一個鎮長，他把文化當成一個施政，也就是以前的區長蔡英文，她們上來以後，我在淡水大概有4年到6年的一個非常溫暖的時代，因為那個是我們淡水人自己透過自己的公所經費，開始有來做淡水文化。那做了幾件事情，第一個，「西仔反傳說」，已經演了9年了，今天晚上還有要演，那我扮演了8年的馬偕，今年第一次卸下來，卸下來的理由就是為了今天要來這裡演講，我才把它卸下來了；今天晚上要去看，剛開始的時候，臺灣十大那個，我來講一件這件事情，然後中法戰爭這個經驗我們有辦過幾年的導覽，那我們也跟當時的鎮長、那時候還沒當鎮長的時候也跟她談到這件事情，一直想學美國的匹茲堡南北戰爭，每年要演一次，當年要演的時候，我並不知道這個怎麼演，但是淡水隨著這幾年吸納很多文化人士來到這裡，所以有很多的團隊開始進來，那這一件事情就成立了。那我們也把淡水八景做出來，過去的八景其實都已經是歷史，但是新的八景我們也透過這些，都慢慢完成，不過最大的遺憾，就是當年我們有一個夢想，也就是要把整個老街的後半段，作了整個的改變，利用公所的機會。淡水鎮公所很有錢，也有一家叫做中野宅，當年鎮長也承諾要當我們的文史館，那我也跟他強調我跟張建隆還有謝德錫，我們三個要來經營，不過進入新北市政府以後，這個就沒了！

比較重要的，是要跟大家講，那淡水最近有兩個有名的議題，一個是雲門、一個淡江大橋，那這個淡江大橋，因為爭議很多，他第一次先審，那我們在評審的時候，其實有很多的精彩的橋在這邊展現，不過這一條橋在展現的時候，有各種的想法、看法，不過這些橋裡面，有共同的一個特徵，就是提到淡水最大的特色，就是雲門舞集，其中有兩個直接講到橋形的來源是這個，尤其我們是現在這個橋，讓我想到一件事情，淡水沒有文化嗎？但是，他們來講的時候，好像來了以後，淡水才開始有文化。我今天在這裡用這一些時間跟大家講這個，淡水有一個最大的資產，就是這些文史工作者，這些年都在那邊做，那對於現在的發展，淡水對於整個文化資產，會有怎麼樣變化？我不知道，不過淡水人會照自己的方法在做，最重要的，現在淡水人對於自己生活的這個地方的尊嚴是最重要。還有一個，淡水人最近開始有一些社群網站已經發起，有一個叫做「細說淡水」有沒有看過？那我也應這個，創了一個叫做「舊情淡水」，每一個要加進來的時候會看到他上面有多少社團，算了一下，淡水有關的社團，差不多有21~28個，臺灣沒有一個地方的人，為他的故鄉那麼驕傲，那這個已經成為我們淡水的一個生活的連結，那我們希望，這一個文化資產，就像一個火車頭一樣，淡水有這樣的一個文化環境。好，以上報告。謝謝。

## 文資保存與社區行動－水金九礦業遺址

林文清

瑞芳區資深文史工作者

各位與會者大家好，我叫林文清。這個部分也是我們的一個文化景觀—廢煙道，雖然最近已經不能再進來，但因為這是之前跟文化局一起在申請登錄的時候所拍的照片。平常因為我自己還有工作，那在地方的保險公司上班，那因為我本身算是資訊的整合者，所以我自己有做一個網站，還有部落格的分享，其實在瑞芳地區，在從事文化資產還有文史紀錄的工作者非常多；因為家裡開雜貨店，雜貨店大家也知道，在鄉下就是一個資訊傳遞的地方，所以說我只是把這個資訊傳遞的部分放在網路上，這麼多年來就把它這整個彙整，當然因為一開始設這樣的一個目的性，也不是在做文化資產保存，而是因為我家被水淹了，大家都知道瑞芳就是一個很容易淹水，當然現在沒有，只是說因為在分享這種很硬的題目的時候沒人關心，後來我發現拍了這麼多照片—金瓜石、九份這種照片，很容易讓大家來了解，所以說一直以來就把這些東西分享，就放在網路上，也讓更多的人可以來了解到我們瑞芳這個地方的一些公共議題。

那麼這個是我們大家比較熟悉的，像九份、金瓜石、猴硐，還有現在十大漁港—深澳、鼻頭角，這些都已經是非常著名的一個觀光的地方。當然推動這些文化資產保存的時候啊，就會面臨到就像淡水一樣，很多觀光的衝突，但因為我的出發點是在在地人權益的部分，所以說，如果我們沒有去關心文化、沒有關心觀光的時候，其實在地人權益是很難被發揮，尤其在瑞芳這種偏鄉，只有4萬人口，現在只剩下4萬人口，而且現在瑞芳集中2萬人口在瑞芳市區，我就住在瑞芳街上，啊當然也就像我剛剛所講，我們在分享金瓜石、九份、猴硐的東西，反而比較有更多的人關心到這個地方，啊當然也因為這些分享，慢慢的讓大家可以把這些資訊做一個整合、了解的情況下，所以我會做這一些一系列的地圖、照片、還有資料的分享。這個是瑞芳在目前已經有登錄16處的古蹟跟歷史建築，其實在新北市來講的話，像淡水已經有30幾處，然後再來就是新店，接下來就是我們瑞芳這個地方。那這個古蹟跟歷史建築登錄的這些筆數，其實應該只是代表著說這個地方有多少人來關心這個地方的文化資產。那當然，還算有一點點感受到說，其實在這個地方，因為有包含黃金博物館這個二級單位，文化局二級單位的進駐，所以說讓這個金瓜石的地方可以看得到說，真的也是比較多的被指定的部分，還有水湳洞。當然我們瑞芳還有一個猴硐地方是屬於煤礦的部分，金瓜石水湳洞這一個部分還有九份是屬於金銅礦，當然金銅礦是以金瓜石水湳洞為主，其實這個礦業文化在整個登錄的古蹟或者歷史建築方面，佔了絕大部分的一個筆數。接著我會再繼續講說，這個部分我們推動的一些狀況。這個是水湳洞的地圖，水湳洞地圖就是像剛剛講到說廢煙道的部分，暫時已經封閉了，已經不能讓人家再進入，當然這個有牽扯到另外一個議題—台車道的興建的議題，這個稍後再補充。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這個是猴硐，猴硐近期有一個選煤場，在相關單位已經有籌到預算，可能很快就已經可以進入所謂的整建的過程。接下來我再介紹一下九份，其實這個是在台北縣時候的地圖，這個地圖在升格後，我也就沒有再更新，我也都是用舊的地圖，當然瑞芳鎮公所那邊有我大概94年所發行的九份跟金瓜石地圖，所以我在這邊分享我後來都改用這個版本，不會像我剛才有畫那些，因為我是覺得說資源應該是運用在更需要的地方，所以說我大概畫這些地圖，除了金瓜石、九份以外的地圖，其他的地圖我都會分享，因為畢竟金瓜石、九份是稍微有一點點資源的地方，所以說這個部分我就沒有更新了。

下來是介紹地方在推動文化資產的保存的一些歷程。這一個部分是因為，各位看一下右下角這一個照片，這個太子賓館被塗成紫的，紫色的，所以說我們把它稱為太紫賓館，其實這個部分在我們了解過程裡面，因為黃金博物館算是屬於市府單位，但是這一個管理人是台電，台電它雖然有編列了預算，結果我們還是很肯定，只是說，它如何的施作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但是就當時的瞭解是說，怎麼黃博已經有會文化局，但是文化局單位會台電，台電的動作非常慢，這當然我們只能趕快把這些資料，當天回去就趕快把它做一個這樣的一個部分，然後透過網路發酵，讓媒體進駐，後來隔天台電也出來趕快回應，後來就塗了，就像這樣子的一個紫色。當然這個顏色的部分可以再討論，那麼這一個部分，我有相關的文章，已經都放在網路上了。

另外一個是金瓜石神社，這一個部分當然因為同樣的情況，這個位置他也在黃金博物館附近，但是它並不是黃金博物館所管轄，那麼它也是台電編列預算，但是台電亂修，當然這個問題是因為它已經做了復原，所以說基本上已經沒有什麼再恢復的空間，當然這個是很傷心的事情，只是說還是要把它做個記錄下來。

另外這邊還有一個案例，這是養工處要針對這個邊坡修復，然後他們在修復的時候，竟然不知道這個地方是一個古蹟，所以說在新北市政府裡面，各個單位其實橫向聯繫上出了一些問題，因為養工處在施工的時候，他並不會去橫向知會文化局，然後文化局也覺得地方上應該是里長知道，所以說當我們發現的時候，我們趕快跟文資科的科長報告這件事，所以馬上開會勘，讓養工處不要在水圳橋的水圳的古道上面施工，當然後來這個問題已經解決。剛才屬於市府跟中央層級的問題，這是屬於市府之間的問題，還好地方有鄉親趕快通報我們這些問題，讓我們能夠做出趕快跟相關單位做出彌補的一個動作。這種小工作來講的話，當然我們還是覺得說，應該是由地方來做這些事務，只是覺得說，相關單位如果說在規劃的時候，可以多一些跟地方來做一些合作，這一些問題或許可以降到最低。

那麼這個案例的話，它是三毛宅。這個案例算非常特別的是說，這管理人是台糖，因為大家知道，在文資界都會知道說，台糖的文化資產，如果它要被指定的時候，一定會有一個命運，就是被火燒掉，所以說為了這個問題，我們趕快跟文資科這邊來反應，那文資科也非常幫忙，讓這一個部分啊，趕快跟黃博還有地方相關的文史工作人員索取這一些資料，讓它用「暫定古蹟」的方式，但因為可能時間期程拖到，但是在第二階段，指定古蹟的部分，也是很快就完成指定成為古蹟的情況，目前這個地方已經開始進行動工了，因為後來這個案子



也有文化部的資源。所以說像這個部分，還在整個市府因為非常的協助的立場下，所以說讓這一個地方可以有一個保存下來的一個機會。

這一個案例的話，雖然他不是一個文化資產點，但是像這個點，真的是一個記憶中的地方，不管大家有沒有看過悲情城市、還是看過籃球火、還是看過太平輪，其實它都入鏡。這是因為附近有一個業者，這個業者最近也上報，因為他會一直圈地跟台糖來租地，然後造成施工的一些問題點。當然這個點因為事涉中央國有地應該說，台糖土地的一些問題，那麼這一個問題點的話當然就稍微複雜一點，因為他又有私人跟國營單位的一些租約的狀況。那在地方，當然最後只能說柔性勸說，一個里長柔性勸說讓他來改，但是他並沒有整個修復好，當然就是這樣子了，只是覺得說，這一些問題點還是要把它凸顯出來。

另外一個案例是，這個也是在民間登山社的人非常好心，把它做清理，但是因為他清理的過程裡面，就是會讓更多人進入，但其實在當地的里長，他是不希望說這邊是被進入的，所以說故意雜草不除，但是沒想到登山社很喜歡開拓新路，造成這個問題點，所以當下我們跟黃博的前館長，還有文化局這一邊都趕快做橫向的聯繫，包含公所都介入，趕快把他架一個很醜的一個圍籬，但是這是沒辦法的事情，這個時候這個地方真的是需要圍籬，像剛才那個廢煙道的地方是可能需要做規劃而沒有規劃，這是不太一樣的案例。那當然這個案例來講的話，在地方社群的發動情況下，趕快把這一些事務都做多數完成的一個保存行動。

另外一個，這個點它不是一個文化資產的已經登陸的地方，那因為這個地方就是屬於經營管理維護面的一個問題，那麼地方是希望說這一個點的營運還是希望說由黃金博物館持續來營運，但是不太希望委外交給古典玫瑰園，但因為這個過程裡面缺少了地方的溝通，所以說後來在這個部分，做地方溝通完之後，包含市長的介入，讓這一個地方還是由黃金博物館來做一個營運的部分。

在昇平戲院的復建的過程裡面啊，我們地方是很希望相關的單位要有很多的表演活動，希望昇平再現，但是在很多的情況下，我們也了解到整體預算分配的問題，所以說當然地方還是有相關的單位、社團，像「礦山劇場」他還是會推動這一些台日交流，像這個若林就是來自佐渡金礦山的一個表演團隊，當然因為她是台灣人嫁過去的，另外有一些機緣上，我們就一直有在後續的一些交流。

另外我們地方各個社群，剛才講到其實瑞芳這個地方，它是有各個關心的團隊，像瑞芳高工在這幾年來，因為校長他對地方的參與的部分，包含我們在瑞芳的街上，也會辦火把節，瑞芳火把節的專題，都獲得全國的一、二名。另外我們還有協助瑞工的部分就是，他們建築科有要到黃金神社要做測量調查；因為黃金博物館在黃金神社的部分，他大概就是文化史料琢磨是非常多，但是在建築的部分其實是稍微不足，那這一個部分其實當然還是需要說地方各個團隊有動起來，所以說我們在這個部分就是包含了瑞工的參與。那當然，就像早上我們有聽到說，可能學校參與度可能他們只要獲獎，當然我們必須要滿足各方的條件才有辦法讓各個社群動起來，當然這個部分我們也是會努力朝向協助它得獎，但是我們也希望，這一些團隊可以留下來，東西造福到後人，這是我們一個最主要的一個想法。



參加攝影社的同學可以踏出校門，是因為我以前也是時雨中學畢業，我在金瓜石的山上關三年。很多在台北同學可能畢了業不知道金瓜石是什麼地方，就是說時雨中學並不會跟地方有一個互動，當時我是覺得說還是要讓這一些人到金瓜石唸書的時候，有一個跟地方產生連結。當然可能在國高中的這一個過程裡面，他們在學習的部分，跟文化資產有一個很大的一個認知上的差距，就是說，在上課的時候我都是要求他們必須要把跟這一些文化資產點合照，然後上傳到他們的一些社群上面，藉由他們跟這一些文化資產的一個互動底下，產生興趣，當然這個部分是屬於跟教育面的一個合作的結合的部分。

另外剛才講到一個台車道的部分，因為這個是屬於整體新北市政府政策的問題，這幾年觀旅局不願意來建這個台車道，但是這個地方要推動的聲音其實是不會減少的。當時我們在地方來講的話，我們還是要讓這個議題，還是在保存上面，我們都必須要有一個持續的推動，所以說在地方來講，我們都經常開這些課程。像這個部分因為前台金公司的員工鄭春山先生，他也是在地資深的文史工作者，他之前邀請隨緣築吳老師也一起來上這些課程。因為這個案子在觀旅局那邊有一些狀況來阻擋這個案子，所以說我們是報到文化部，由文化部下來指定這個歷史建築，所以說這個案子滿曲折的，是從文化部下來的，最後當然是由新北文化局來做一個登錄的動作。因為這是找到很多老人家一起推動的，所以說這一個過程裡面，媒體他是非常關注為什麼老人家願意出來投入這一些地方的工作，其實我們在推動這些工作，其實都還是回歸到一個地方的生活面，在地人權益這一個地方。

那除了這一些部分，地方有很多的活動，就包含像到金瓜石迎媽祖，還有這是水湳洞迎媽祖。各位可以看得到後面是陰陽海，其實在水金九這個地方，有這些地景搭配我們這一些傳統的活動入鏡的照片，這一張是我覺得說在介紹地方文化資產跟地方的民俗活動裡面，我覺得最好的一張照片，因為把這一些都完整入鏡。那水湳洞迎媽祖我簡單的再說一個故事，本來地方很多的社群是沒有在合作，尤其這個地方，光水湳洞小小一個地方就3處在迎媽祖，但是這幾年因為地方的引導，包含山城美館的阿諾先生，也就是威遠廟的總幹事，合作底下，把這個地方，濂新里跟長仁社區合作，變成同一個一起迎媽祖，所以說其實這些地方社群在整合，其實對地方來講，在推動這一些不管是文化資產還是地方民俗活動，其實都是一個非常好的一個保存的情況。

這是九份迎媽祖。九份迎媽祖跟剛才金瓜石水湳洞都是一樣，都是屬於要扛著醮、走階梯，這是一個在台灣沒有的迎媽祖的模式。地方當然有自辦很多的節慶活動，像關公節。另外還有提到一個1942的事件，這也是發生在一個瑞芳金瓜石的一個事件，當然後續我們包含地方的文史工作者有發現說，那個年份的問題，這些後續都還會再做補充。1942事件這幾年黃金博物館有協助地方開「追思紀念會」，當然這個部份也獲得文化部、黃博以及文化局的協助，還有做很多的後續，但前置的動作，就是包含追查的部分還有這些努力的過程，都真的是需要地方各個單位一起努力，這樣子下來也都快10年了。

然後當然除了剛才那一些地方的一些活動，還有這一些文化資產的守護的一些工作以外，我們地方像這個是2011年，100年的時候因為新瀨縣的副議長，透過我們的團隊想要過

來這邊，所以我們還是把這個案子，邀黃博、還有包含策劃丘如華老師一起來辦這個交流會。那辦完交流會之後，我們還是希望，地方不管是在官方的一個溝通管道，我們後續像剛才就有看到若林這一個團隊，我們還是有做除了文化資產的交流以外，地方的藝文的合作，我們都還有到日本去演出，他們也過來我們台灣演出，所以辦完這個交流會，其實還是有很好的的一個後續的收穫。

這是後來我們到佐渡市，這個就是剛才 100 年後續的活動，各位不知道看到這一個會不會覺得很像我們水湍洞的選煉廠，其實這個佐渡金礦山跟我們黃金山城一金瓜石水湍洞有非常相似的部分，當然這一些交流後續的都仍然在持續的一些交流。

這一個部分就是之前與王新衡老師一同到石見銀山大田市公所交流，我們從那個部分也感受到一些人家在做基層扎根的部分。最後像我們在金瓜石，我們成立一個金水合作社，那麼最近環境場域已經有通過了，接著我們是希望是說，國中小的一些學生一定都要來參與，看我們金瓜石水湍洞，這是未來的一個目標啦。當然，我們還是可能短期之內會以金瓜石水湍洞為推動的一個主體。當然這個也是去參加這個大田市，看到人家推動在基層扎根的情況下我們也感受到一些方法，所以說我們後續的一些動作。當然在推動的過程裡面，包含金瓜石有一個瓜山校友會，也積極的參與這一些地方的活動，這個是地方一位總幹事黃慧媚小姐，我們都會辦這些社區的活動心得分享。這是因為金瓜石水湍洞有很多的土地、還有各個單位的很多的問題，所以說這一些礦山論壇都還是要持續再舉辦。

這是最近跟煤礦的部分，不是金銅礦，但是因為他們有一個世界記憶遺產的部分有登錄，所以說這個也是我們可以找回新的一個方向。最後這個部分雖然是煤礦，但是金銅礦都是屬於礦業，未來地方還是會持續找這些管道來一起來處理。最後這個部分啊，因為金瓜石其實一直以來有一些問題，所以說包含立法委員黃國昌服務處都有協助我們做公聽會，當然也很感謝地方各個社群跟民代一起合作，來努力找出水金九礦山的一個新的使命。

今天因為時間到了，最後我還是要感謝一下，我很希望說我們辦完這一些活動之後，在這一些交流的過程裡面，未來不管是包含在跟國際的交流，其實盡量可以把多一點資訊分享給地方單位，那其實地方單位就可能就不會說，每次遇到的情況下，找不到窗口反應這樣子。謝謝。

## 居民對話在世界遺產登錄及保存管理執行的幾個模式

王維周

助理教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所

### 摘要

世界遺產的登錄，從 1972 年的世界遺產公約出現之後的前面一、二十年，似乎都是專家的論述居多，在這個登錄的過程之中，也多是由各個國家行政的組織單位進行保存、保護的工作推動，因此，初期的世界遺產登錄過程，充滿了菁英色彩。而初期由上而下的保存作為，一直到第二個十年開始出現困擾。由世界遺產登錄的趨勢分析，可以見到第一個十年所登錄標的多為重要的歷史性文化紀念物（historic monuments），所有權人與管理人通常單純，常常是國家單位管理或是寺廟教堂、或是單一家族，因此在管理的運作上並未有太大麻煩。但是第二個十年所登錄的世界遺產，則傾向以舊城鎮中心為主，而舊城中心的保存，以及從 1992 年之後出現的文化景觀、路徑等不同類項的世界遺產，世界遺產登錄空間範圍不斷地擴大，牽涉的所有權人也越來越多，而無論舊城區、文化景觀或是路徑，若無法得到居民的支持，世界遺產登錄之後的保存工作將出現非常大的困擾。

世界遺產觀念不斷修正調整，世界遺產的價值與保存成功關鍵，逐漸由專業人員的菁英階層擴大至社區居民，尤其在世界遺產登錄後的衝擊，無論是正面或是負面，居民都是首當其衝的一批人，世界遺產的保存也由國家單位全面主導逐漸轉移而變成管理單位與居民的雙方對話，而且這個對話是持續且動態的，隨時因應外部或是內部的狀況而調整改變。與居民對話在世界遺產推動與保存工作中變得非常重要，也常常成為日後保存與管理工作成功的關鍵。本文將嘗試討論不同類型的世界遺產中，在其與居民溝通過程中所導致的相關成效。

關鍵字：世界遺產、居民對話、保存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Several Citizens Communication Models in World Heritages Sites and Implementing Preservation Management

### Abstract

When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was adopted in 1972,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in the first one or two decades was dependent on exposition experts. Moreover, the process for listing, as well as preservation and protection were implemented by administrative organizations from various countries. Hence, the process for World Heritage List inscription was very exclusive during the initial stage. It was not until the second decade that the early “top to bottom” approach encountered some problems. After analyzing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we found that the inscription and trend in the listing during the first decade included mostly important historic monuments in the world. The holders and administrators were exclusively pure, i.e., they were often national managements units, temples and churches or single families. As a result, there were no serious problems in terms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However, in the second decade,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inscription was focused on old towns. The preservation of old town centers and different World Heritage sites like cultural landscapes and cultural routes, which were adopted after 1992, made it to the List of World Heritage and criteria. More and more holders started to get involved. Regardless of how great the old towns, cultural landscapes or routes are, after making it to the World Heritage listing, there will be very difficult challenges in terms of preservation if there is no support from residents.

The concepts relating to the preservation of World Heritage sites are constantly undergoing changes and modifications. The value as well as successful preservation of World Heritage sites gradually extends from an elite group of professional personnel to community residents. However, regardless of the positive or negative impact of being included in the World Heritage List, it is the effect on the residents who are initially affected that is more important. Therefore, the main responsibility of preserving World Heritage sites is being gradually transferred from state departments to management units and native people and local communities through communication, which is ceaseless, dynamic and adaptable at any time in response to internal and external conditions. In general, communication with residents is becoming very important in World Heritage promotion and preservation. It is also a key factor for future preservation and management. This article aims to discuss the relevant impact resulting from communication with native people and local communities regarding different World Heritage sites.



## 前言

世界遺產委員會 2002 年於布達佩斯召開，發表《世界遺產布達佩斯宣言》，從原有的公信力（Credibility）、保存（Conservation）、強化能力（Capacity-Building）、溝通（Communication）等世界遺產中心的四個「C」目標，於 2007 年增添了第五個「C」，亦即社區（Communities）。《世界遺產布達佩斯宣言》策略目標相關條文如下：

- a) 加強世界遺產名單的公信力，作為文化性與自然性遺產傑出普世價值之代表性的見證及地理上的平衡；
- b) 保障世界遺產的有效保存；
- c) 推廣有效率的能力強化發展，包含提報世界遺產的文件準備的協助，以理解並履行世界遺產公約及相關工具；
- d) 透過溝通提昇公眾對世界遺產的意識、參與，及支持。

2007 年在 31 COM 13B 決議文中，進行戰略目標調整，增加了第五個「C」：「加強社區在履行世界遺產公約中的角色」。利用社區作為世界遺產保存後盾，正式寫入《世界遺產公約》之中。

這個重大的轉變，有其原委。《世界遺產公約》於 1972 年推出之後，第一個十年登錄重要的建築（歷史性文化紀念物，historic monuments）或是建築群，第二個十年則逐漸調整登錄對象，除了持續登錄重要歷史性文化紀念物之外，亦開始以舊城中心作為登錄的對象。1992 年世界遺產委員會提出《世界遺產公約》執行廿年報告，「歐洲」、「基督宗教」、「石造」的世界遺產登錄比例過高，亦即「非歐洲」、「非基督宗教」、「非石造」等世界遺產的登錄比例過少，東亞、東南亞的木造建築為數龐大，佛教、伊斯蘭教的建築亦不在少數、亞洲、非洲、美洲的登錄數量相對比例偏低，這都反映了初期世界遺產登錄的狀態，因此世界遺產委員會決定針對登錄的內容進行檢討。而 1994 年專家會議中，討論到傳說、路徑，以及文化地景，較能反映人類文明的價值，而不再將目光放在建築群或是城鎮的登錄保護。從此時起，世界遺產委員會針對登錄對象與空間範圍進行大幅調整。其中，吾人可見世界遺產的登錄對象範圍開始擴大，內容與形式經歷轉換，而保護的手法與工具亦在此時調整。

若以法國為觀察對象，世界遺產的登錄在 1992 年之後，可以見到與過去完全不同形式的世界遺產，例如聖賈克德孔波斯岱朝聖路徑（1998 年）、聖埃米立翁轄區（1999 年）、蘇利與莎隆間的羅亞爾河河谷（2000 年）、蔻絲與塞文地中海農牧文化景觀（2011 年）、香檳區的高地、農宅與地窖（2015 年）、勃根地葡萄園風土與氣候（2015 年）等，其登錄範圍越來越大，世界遺產的內容與傑出普世價值與當地居民的生活、生產及宗教信仰也越來越密切，傳統的建築群已經納入了新興的登錄類項（如文化地景）之中，尤其在廿一世紀的今天，居民生活與被保護的內容越來越息息相關，因此與社區的交流也越來越重要。

## 《世界遺產操作指南》

在《世界遺產操作指南》內文中，傑出普世價值的論述當然是最重要的一環，也是世界遺產登錄與保護的主要內容，而居民及社區溝通是《操作指南》中相當重要的部份。一方面世界遺產提報需要知會當地居民，也需要透過與當地居民或是當地政府的溝通，作為支持世界遺產保存的後盾，尤其是在民主國家中，當地居民的自主力量強大，民間社團組織或是社區民眾的充分溝通，有利於登錄後的保護工作，不致於受到太大的阻力；一方面則是將社區與居民納入未來的保護與管理計畫之中，藉由社區與居民的動員作為積極管理的一部分，並且期待有效地結合當地的政府管理單位，為保護獻策。

在前言中述及 2007 年世界遺產策略目標修正為「5Cs」，其中第四個「C」的溝通（Communication）及第五個「C」的社區（Communities）為策略目標的其中兩項。在《世界遺產操作指南》中的 217 款至 222 款分別針對意識提昇（Awareness-raising）、教育（education），以及國際社群針對上述兩項的協助分別規範。分述如下：

- 217、鼓勵締約國提昇世界遺產保存需求的意識，特別是為了確保世界遺產狀態在現地被適當地標記與行銷。
- 218、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處針對《世界遺產公約》中的發展活動以及提昇公共意識部分提供締約國協助，並且知會大眾世界遺產所受到的危險威脅。秘書處透過國際協助提供締約國有關現地教育及推廣行銷計畫的諮詢，並針對上述計畫給予諮詢組織或是適當的國家機構援助建議。
- 219、世界遺產委員會鼓勵並支援教育材料、活動及計畫。
- 220、鼓勵締約國與中小學、大學、博物館及其他國家的教育單位等，在所可能之處發展世界遺產教育相關活動。
- 221、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處，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教育部門及其他夥伴，共同生產並出版世界遺產教育資源工具「年輕人手中的世界遺產」提供全世界的中等學校使用。此工具並可改寫後適用於其他等級教育單位。
- 222、締約國可為發展及履行意識提昇及教育活動計畫的目的向世界遺產基金申請國際援助。

而 288 至 290 款，則規範對公眾提供資訊與出版品。

- 288、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處盡可能在各處提供大眾可用且免著作權的世界遺產及相關事項資訊。
- 289、世界遺產的相關資訊可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處的網頁（<http://whc.unesco.org>）內的諮詢機構（Advisory Body）及圖書館（libraries）子項中獲得，本文件參考文獻中亦可找到相關資料庫名單的網路連結。

290、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處生產非常多元的世界遺產出版品，包含世界遺產名單、瀕危世界遺產名單、被登錄世界遺產的簡要敘述、世界遺產系列論文集、新聞通訊、宣傳冊及資訊工具。再者，另有其他提供給專家及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資訊材料。世界遺產出版清冊可在下列網址（<http://whc.unesco.org/en/publications>）參考文獻子項中找到。相關資訊材料可藉由締約國之間所建立起來的網絡平台中發送。

《世界遺產申報籌備》的 2011 年修正版本中的『第二部分：準備事項』提到當地居民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參與（2011:59），這裡所提到的利害關係人則包含了遺產所有權人、遺產的管理人、當地地方政府單位、當地社區、非政府組織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在《世界遺產申報籌備》提到這部份當地社群與關係人，原因很多，包含對所申報的遺產產生共識，以及對將來共同承擔責任，利害關係人如果不能參與申報，未來成功的綜合管理便無法實現。

因此，從申報世界遺產的過程開始啟動，當地居民、社區社群的參與便應該成為整個程序的一部分，並從頭至尾參與籌備的活動中，並且讓申報世界遺產通過之後持續納入管理的系統之中。

### 《結合地方社區的世界遺產管理》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委員會 2015 年出版了《結合地方社區的世界遺產管理》，內容則為一個組織 COMPACT（「透過保護區域內社區管理的保存」，the Community Management of Protected Areas Conservation Programme）在小額資助下進行社區工作，以進行保存的工作。書中討論社區的動員，並透過社區動員與管理，協助執行世界遺產的保存工作，尤其是幅員較大的世界遺產管理。這個組織所發動的保存方式，並不適用於建築物或是建築群的保存，而較容易進行自然世界遺產或是文化景觀等不易推動保存的類項。

因此，在過去的 10 年，在《世界遺產公約》及在一般保存演變上的政策與概念，逐漸轉變，在世界遺產保存工具的準備，尤其是透過當地居民及社區組織上逐漸找到新的嘗試手段。《世界遺產公約》的操作納入五個策略目標（5Cs），反映出社區從申報到後來的保存、管理工作各個階段上越來越深的介入，並且與植基於保存工作及永續發展權力的概念有著密切關連。這個趨勢在其他領域上已經落實，例如生物多樣性公約內容中的區域保護工作計畫擬定，新的管理概念的興起，尤其在世界遺產的保護管理，致使在保存工作中設置有強烈關連的社區夥伴，成立對話平台，經操作後發現地方居民或是社群組織的積極參與在世界遺產的保護或管理工作上具備相當高的效率。

就世界遺產的發展歷史來看，尤其是世界遺產的觀念演變，1992 年之後將文化景觀類項納入《世界遺產公約》之中，開啟並提昇了社區參與。2013 年重新修訂的《世界遺產操作指南》內文，將文化景觀這個《結合自然與人》類項更進一步調整，創造出新的機會，尤其是為了登錄自然與人類的交互活動，及有形與無形多元價值關係。在此脈絡下，當地居民與景觀之間的關係，以及為了達到他們之間更好的平衡，帶動社區介入新的保護機制的價值。



自 1992 年之後，大約有 90 處世界遺產以文化景觀類項登錄，首批登錄為文化景觀的世界遺產，如紐西蘭的桐加利洛（Tongariro）國家公園，社區參與就是當時申報登錄文件中重要的軸心課題，並且越來越重要。1999 年國際文化紀念物暨歷史場所委員會的布拉憲章中，針對社區參與多所著墨，亦出現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世界遺產中心出版品上，如《世界遺產文化景觀的保存與管理手冊》上。最近數年，當地居民與社區在世界遺產申報登錄文件角色越來越重要，而世界遺產委員會也認同如此的價值。因此吾人可見越來越多的場所的管理工作由社區來扮演，或是與地方社區合作制定管理計畫。引此，在拉近文化與自然價值的差距需要在新登錄的世界遺產中逐漸拉近，這同時也展現在傑出普世價值的論述上。

2007 年聯合國大會上通過了在地居民權利宣言（UNDRIP, The United Nations Declarat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賦予人權更完整的工具，尤其將當地居民納入各種形式的保存及發展架構之中。而在自然世界遺產的保護上，早早寫入相關文件，將人類在當地的活動置入自然遺產的生物多樣性之中，並且將社區與當地居民列入保護工作環節之中。

也是在過去十數年中，對於保護區域工作更形重視，提昇管理效率的意識與要求。「登錄為世界遺產對於遺產保護而言是重要的步驟，但是並未保證登錄的世界遺產受到妥適的保護、保存、介紹、對未來的世代說明某個特定遺產被登錄為世界遺產所指涉的意義，即便提出申報的締約國不斷努力，為數眾多的世界遺產仍受開發壓力威脅。」（Hockings et al. 2008, p.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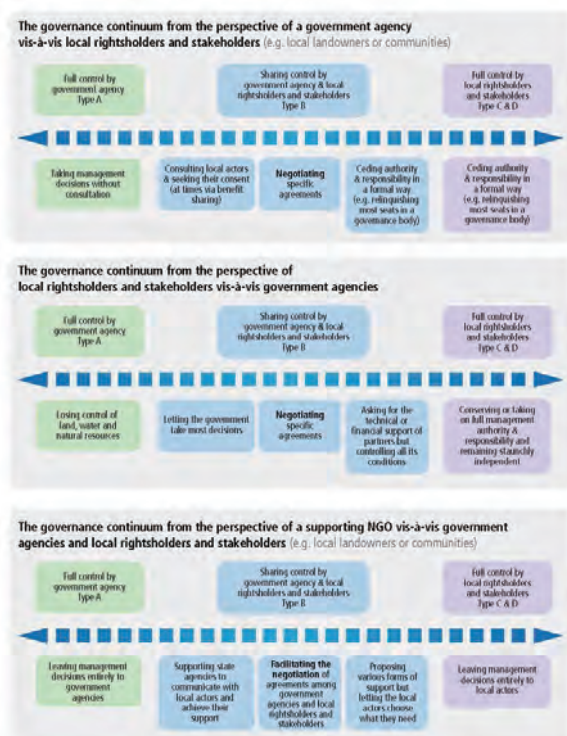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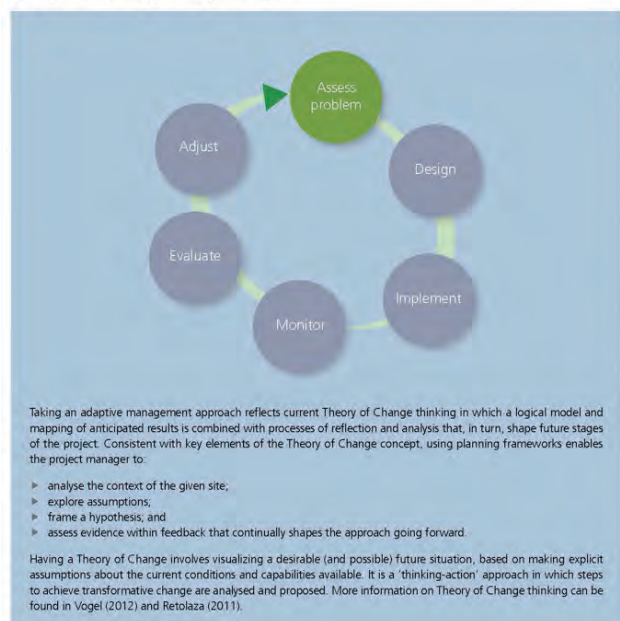


Figure 4: IUCN Protected Area Matrix and the finer nature of governance types. Authority, responsibility and accountability in governing protected areas. Source: Borini-Heyrabandi et al., 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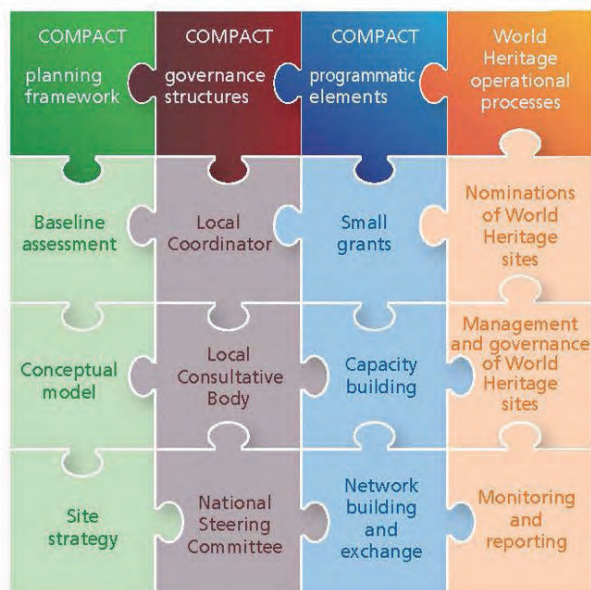
▲圖 1 - IUCN 保護區域不同治理類型陣列圖 (Brown & Hay-Edie, 2014 : 54)

Box 13: The Theory of Change concept



▲圖 2 - 變換理論概念 (Brown & Hay-Edie, 2014 : 59)





▲圖 3 – COMPACT 的工作組織架構  
(Brown & Hay-Edie, 2014 : 18)



▲圖 4 – 保存評估夥伴開放標準  
(Brown & Hay-Edie, 2014 : 111)



▲圖 5 – 監控機制設定  
(Brown & Hay-Edie, 2014 : 77)

Figure 6: Setting up a monitoring plan, adapted from *Enhancing our Heritage Toolkit* (Hockings et al., 2008).

管理工作的效率改善因而變成保存工作中最主要的課題，並且在國家層級的保護治理及國家的保存工具（例如法令、制度）上越來越受到重視。2008 年世界遺產中心與 IUCN-WCPA 合力出版了《提昇我們的遺產工具包》（*Enhancing our Heritage Toolkit*），提供管理者相關的指導、工具及改寫過可供改進自然世界遺產場所管理效率的門徑。

在此脈絡下 COMPACT 從 2000 年開始與橫跨非洲、亞洲、中美洲、加勒比海周邊九個國家裡面八個被登錄為世界遺產或是正在申報中的遺產當地的社區進行合作，透過大規模在地經驗、利用參與式的方法學，建構系統性的介入門徑。而 COMPACT 藉由在地操作的經驗將社區參與保存的模型更細緻化，也發現植基於社區參與的保存工作，得以大幅提高成效，尤其發現改善協助當地居民的生計有助於提昇生物多樣性與實質保存，亦回應到《世界遺產公約》第五個 C 的政策修訂（Brown & Hey-Edie, 2014 :18）。

COMPACT 主要運用於受保存的景觀，包含自然世界遺產及與其交疊的生物圈保留區，或是包含入這些世界遺產更大空間範圍的景觀保護。而在永續發展的思維底下，在地居民與社區的積極參與，方能永續經營。尤其是在開發壓力下，或是登錄世界遺產之後的觀光壓力下，在地居民是否可能抗拒不當的利益誘惑，而持續從事原有的生計活動，持續過去數百年、甚而千年土地使用、農牧活動，社區的介入至為關鍵。

COMPACT 的方法學，即是「植基於科學、高度的參與」（Brown & Hey-Edie, 2014:21）。簡述如下：

1. 所有權與責任的重要性 – 全球環境問題可以找到解答，如果在地居民被納入景觀的治理及管理，並且對於在締的社區及所有權人有直接的利益。
2. 社會資本的關鍵角色 – 當地機構及個人的周全投入可協助建構社區針對他們所在環境的管理能力。
3. 權力分享 – 由社區帶領的倡議的支持，需要信任、彈性作為，以及耐心。透明的程序以及廣泛的公眾參與是確保納入社區及強化公民社會的關鍵。
4. 小額補助的成本效益 – 當地社區的小額資金撥款足以從事讓當地居民生活與環境重大差異改善的活動，持續地累積產生而得到全球環境的效益。
5. 訂製隨著時間推移的承諾 – 社區導向的程序需要長時間的承諾與支持。

在其結論之中，在此新世紀的世界遺產保護，很明白看出在地居民及當地社區在場所保護以及更大的景觀區域管理工作角色重要性不斷成長，鍛造有效率的合作夥伴關係以保障管理效能，便是在認同社區在治理角色上的極其重要的作用。這個工作需要擁抱政府治理的多樣選項，朝向公平且有效的治理。

在管理現場，管理人逐漸理解需要將目光放大在現有邊界外，以達到更大景觀空間範圍的治理。在自然遺產上面亦然。我們並且觀察到各種類型世界遺產中越來越多文化性與自然性遺產的鏈結關係，亦越來越認同。

## 案例 - 【勃根地的葡萄園克利瑪】文化景觀

【勃根地的葡萄園克利瑪】（Les Climats du vignoble de Bourgogne），於 2015 年登錄為世界遺產文化地景類項。克利瑪（climat），是勃根地的地方用語，用為指涉第戎（Dijon）以南的弩伊（Nuits）及擘恩（Beaune）山邊葡萄園的土地細分（並非「氣候」）。它們以特殊的自然條件作為分野（地質、曝曬度、葡萄種等等），而透過人類活動形塑，並逐漸藉由葡萄酒的生產建立被識別。這個文化景觀由兩個元素所構成：第一個元素是葡萄園的土地細分、相互結合的生產單元、村落與擘恩市，這個構成元素同時作為生產系統商業尺度表徵。第二個元素則是第戎市歷史中心，她體現了形塑這個 climat 系統的政治脈衝，這個場所是從上中世紀開始發展葡萄種植與酒生產絕佳案例。

它被登錄的標準為 (iii) 與 (v)。

登錄標準 (iii)：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的地理系統結合了克利瑪土地細分、山邊村落及第戎與擘恩兩個城市，為一絕佳歷史葡萄園區案例，數個世紀以來其真實性從未被挑戰，而葡萄種植與葡萄酒生產一直持續到今日，盛況更甚以往。這個產業的活力從十個世紀以前代代

相傳，累積經驗同時也充滿實驗性，形成葡萄種植及酒生產的知識庫。當地的變化，與逐步成形的慣俗，最後在廿世紀的前半葉創造出「原產地名稱控管」（AOC, Appellations d'origine contrôlées）的地方標誌。

登錄標準 (v)：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反映了葡萄種植領域的歷史建構，其土地細分被準確地界定。克利瑪表述了人類社群的獨特文化成果，選擇了空間（即克利瑪）、時間（釀酒）作為自然潛力與人類工作通力合作所形成的高知名度產業品質與多樣性的參考。

克利瑪具備人類與其所在的特殊自然環境互動的代表性，在第戎與擘恩兩個極點間勃根地山腰葡萄園不間斷的交互脈動中形成。克利瑪的認知與持續建構具體化為現存的分隔邊界（圍牆、樹籬）與路徑，今日仍然框架著每個克利瑪土地特質。第戎與擘恩兩個城市的建築文化資產表徵了此文化性營造的有形見證，葡萄園領域治理的權力與機構透過建築確立其存在，並與當地生活與產業緊密結合。兩千年來，人類的毅力結合了自然條件的獨特性，造就了葡萄園風土條件的典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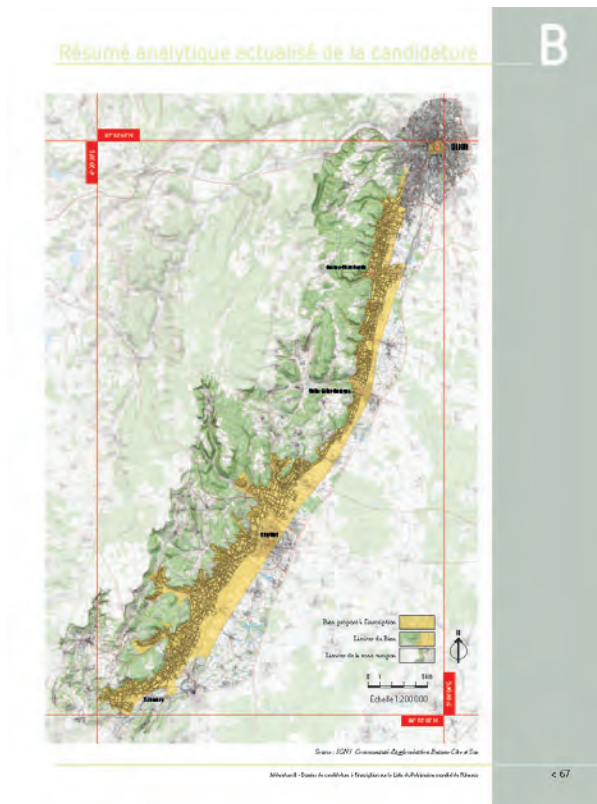
在申報文件中的第五章中為該世界遺產管理維護計畫。其中提到對該世界遺產所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包含了：

- 都市發展的壓力，尤其是都市蔓延所導致的壓力
- 基礎建設所帶來的經濟與開發壓力
- 農業行為與葡萄種植帶來對環境的可能改變
- 觀光發展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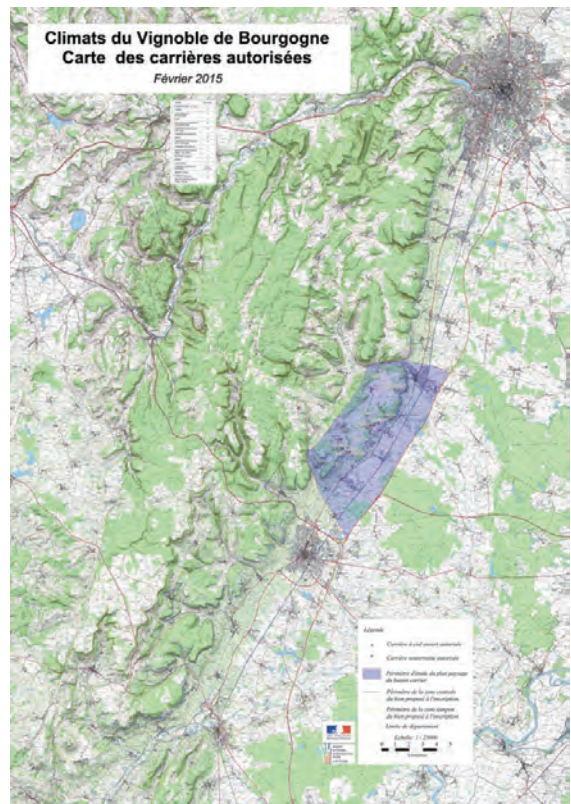
因而擬定了四個計畫任務

1. 建築、城市及景觀 – 控制城市發展、城市形態、建築與城市文化資產保存、當代建築等，並透過區域性與地方性的夥伴與機構，如縣級建築與文化資產處（SDAP）、省文化事務處（DRAC）、勃根地省環境、規劃及住宅處（DREAL）等。
2. 環境與自然資源 – 保護的法令與規範、農業生產與葡萄種植、生物多樣性、石灰岩層。
3. 地方經濟與發展 – 區域經濟發展的控制、設施、住宅需求、規劃、社會生活維持等。
4. 媒體與觀光 – 民眾意識提昇、文化活動、詮釋、知識分享、觀光服務、專業訓練、養成、設施及規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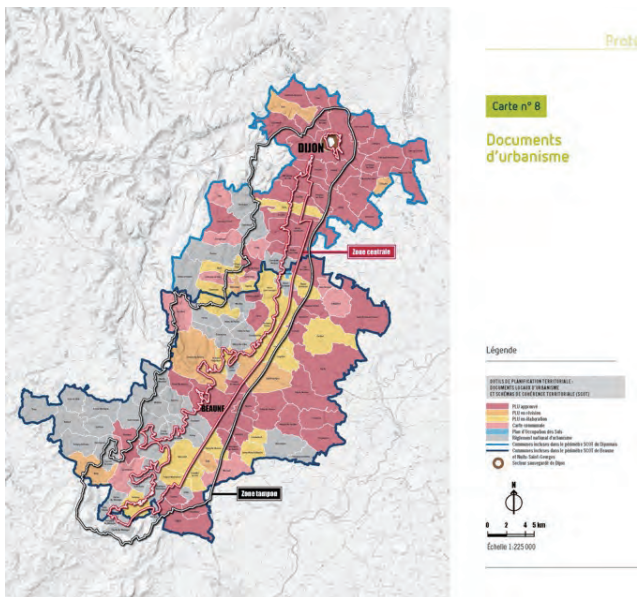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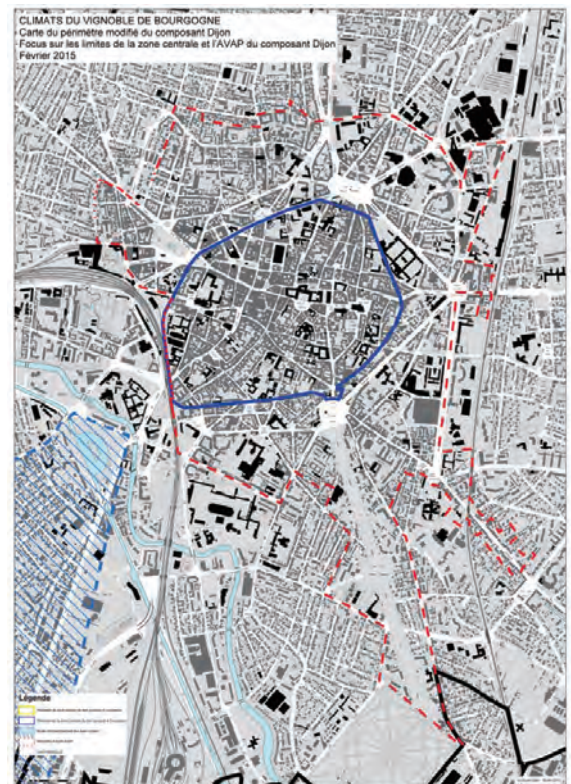
▲圖 6 — 【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世界遺產登錄範圍



▲圖 7 — 【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世界遺產規範的石灰岩可開採區



▲圖 8 — 【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世界遺產登錄範圍與緩衝區內的都市計畫發展狀況。



▲圖 9 — 第一級的保護核心區域與緩衝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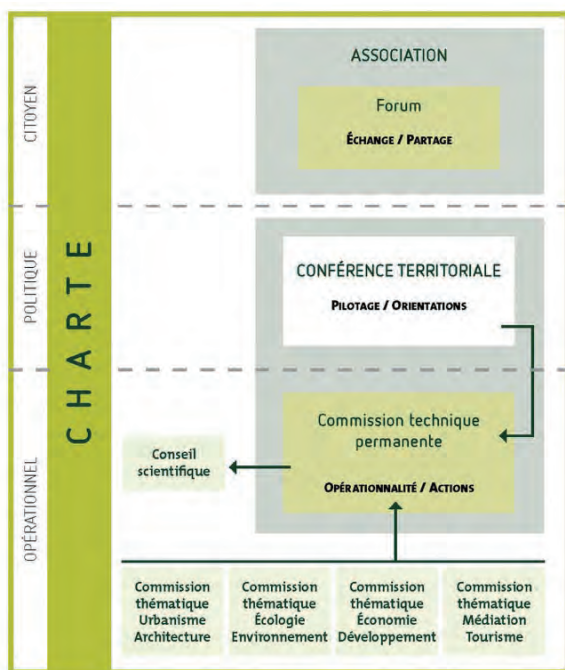
在地居民與社區在這個文化景觀類項的世界遺產計畫任務中，與每一項都有密切關連。保存工作的執行，尤其是建築或城鎮的部份，可經由機構或是專業人士完成，但是環境與自然資源，尤其涉及農業生產與葡萄種植的部份，亦即本世界遺產的主要內容與價值，需取得



當地農業或葡萄園種植的土地所有權人及農業勞動人力共同維護完成。當然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的登錄世界遺產，其價值就在當地的葡萄種植與釀酒產業，而勃根地的葡萄酒是當地的經濟命脈，自然不會隨時轉作或是廢耕，因而如何取得更為和諧的關係，並且與日漸沈重的城市發展或是都市生活之間取得平衡，方才是保護工作重點。

有關地方經濟與發展，當地仍以農業為主，與上述的內容相近，但是是否經濟環境改變會帶來更大的衝擊，甚至影響其變化。然而，在可能的經濟轉型中，如何能夠維持該區域內原有的文化價值，新型態的經濟發展必須在葡萄種植與釀酒產業之間求取共存的可行性。

登錄世界遺產之後所帶來的觀光問題，將會促成新興產業成形，新的工作機會出現，尤其是對於年輕世代，當未受到葡萄酒文化洗禮（當他們未出生於葡萄酒種植或是釀酒的行業家庭中），他們的工作選擇便容易隨著觀光服務產業的蓬勃發展改變。然而，觀光產業卻是保存上的敵人，過多的遊客帶來污染，亦需要準備更多的服務設施，例如旅館、餐廳，以及其他的設施等，均可能改變現況。社區在此脈絡下，必須持續監督未來世界遺產的管理維護，透過國家或是地方的治理機構達成。因此，針對在地居民或社區的資訊傳遞與溝通，並且繪出保護工作的架構，透過執行與討論平台，方可以將衝擊減到最低，並更為永續地平衡未來發展。



▲圖 10 - 【勃根地葡萄園克利瑪】世界遺產的管理架構

## 結論

廿一世紀的世界遺產有別於過去的登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刻意地將登錄範圍擴大，廣納文化景觀及自然保存區，尤其是越來越重視人與自然之間的互動關係。在此脈絡之下，「人」的地位在世界遺產中便相形重要，在地居民與社群，無論是傳統的民間組織或是新興的地方性社團，在世界遺產的登錄便成為重要一環。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世界遺產的登錄的態度與政策上，認為與在地居民的溝通與參與，是世界遺產登錄成功的關鍵，甚至部分締約國為了申報世界遺產煞有其事地動員居民辦理大型活動或是典禮，形式上具備「居民參與」的事實，然而居民僅僅參與了這個儀式，而世界遺產登錄所期待的居民參與，卻是實際納入登錄內容與管理架構，成立官方與民間對話平台，理解並支持政府及專家所主導的世界遺產申報。

針對世界遺產的教育在此思考脈絡下，成為政府與民間溝通的重要環節。成人的溝通是為了將專業的知識通俗化地溝通，能夠讓在地居民理解所在世界遺產登錄的價值與內容，並且協調出居民與社區在登錄文件中的角色與重要性（亦即告知他們成為世界遺產的一環）。另外，透過中小學校的教育課程，理解世界遺產以及他們所在的世界遺產的價值，深化、內化兒童的保護概念，連結他們的生活與歷史、環境的關係，進而培養對世界遺產保護的未來夥伴。但是以上都是初期世界遺產登錄的構想。

隨著新觀念引入世界遺產，居民非但是支持世界遺產登錄的要素，甚至是需要動員投入未來世界遺產的保護工作。當然，不同屬性的世界遺產其在地居民與社區的角色各有不同。但是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刻意的政策調整下，世界遺產的文化景觀、自然遺產、舊城中心、甚至路徑傳說等大面積空間範圍的保護，尤其是「人類與自然通力合作」的文化景觀，時常包含了農牧漁業等傳統產業，並且形成重要的文化形貌。在現地從事產業勞動的居民，以及產業銷售加工的公私組織，都是整個景觀與產業的環節，缺一不可。在永續發展的思維下，如何能夠與在地居民合作，讓產業持續發展經營，同時也達成永續的土地利用，必然成為世界遺產保護的重點工作項目。而上述工作所需要面對的，就不僅是居民支持或反對，而是更大的經濟轉型下的產業衝擊，是否仍舊可能抵抗新型態產業所帶來的衝擊與傷害。

## 參考文獻

- Brown J. & Hay-Edie T. (2014) Engaging Local Communities in Stewardship of World Heritage. A methodology based on the COMPACT experience. World Heritage Papers n° 40, UNESCO.
- France (2012) Les Climats du vignoble de Bourgogne, candidature à l' inscription sur la Liste du Patrimoine Mondial de l' UNESCO.
- Levering, F., Hockings, M., Pavese, H., Costa, K. L., Courrau, J. (2008) Management effectiveness evaluation in protected areas – a global study. Overview of approaches and methodologies.
- Marshall, D., Denyer, S., Badman, T., Bornhard, B., Rosabal, P., Dinwall, P. (2011) Preparing World Heritage Nominations. UNESCO / ICCROM / ICOMOS / IUCN
- UNESCO (2002) Budapest Declaration on World Heritage.

## 戰爭記憶、文化景觀的保存及再現：金門、馬祖的申遺論述分析

江柏煒

教授兼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

### 摘要

1949 年以後，金門與馬祖成為國共對峙、世界冷戰的前線。尤其在 1954 年（第一次臺海危機）、1958 年（第二次臺海危機），廣受世人的重視，可謂「冷戰中的熱區」（Hot Zone in the Cold War）。是故，在 1949-1992 年間，金門與馬祖歷經了長時期的軍事治理，地方社會與空間地景的軍事化十分徹底，戰地生活經驗成為軍民的一種集體記憶。隨著 1992 年戰地政務的解除以及隨後的撤軍，多樣化的有形與無形的戰地文化景觀面臨著新的挑戰與機會，也是「後戰地社會」發展的重要課題。申請世界遺產就是其中一個策略。

本文旨在討論金馬戰地文化景觀保存的過程，並提出申請世界遺產之論述之分析。首先，通過在地居民的觀點，討論戰地社會的集體記憶；再者，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類型與特色，並探究其保存之課題；進而分析目前申遺過程所面臨的價值論述及其不足；最後，從保存論述及行動方案的角度，提出申遺策略之芻議。

關鍵詞：世界遺產、冷戰、文化景觀、歷史保存、金門與馬祖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A Study of Conservation of Memories of War, Cultural Landscapes: Analysis on Quemoy and Matsu's Discourse on Application for the World Heritage Sites

### Abstract

After 1949, Quemoy (also named Kinmen) and Matsu became the front line of confrontation between the KMT an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which took place during the cold war. “The First Taiwan Strait Crisis” in 1954 and “The Second Taiwan Strait Crisis” in 1958 attracted worldwide attention and were domestically referred to as “Hot Zones during the Cold War.” Thus, from 1949 to 1992, Quemoy and Matsu were under long-term military rule. There was thorough militarization of society and landscapes in these two places. As a result, the soldiers and residents had a shared memory of life in the battlefield. After the lifting of military rule in 1992 and the subsequent withdrawal of troops, various tangible and intangible battlefield cultural landscapes encountered new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This was an important issue associated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a “post-war society”, with application for inclusion 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s as one of the strategies.

In 2003, “Quemoy Island/Lieyu” was selected as one of the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of Taiwan. In 2009, the name was changed to “Quemoy Battlefield Culture.” In 2010, it was separated once again into “Quemoy Battlefield Culture” and “Matsu Battlefield Culture.” In 2014, Quemoy's application for registration of World Heritage site name was modified to “The Heritage Series of the Red Bricks Battlefield”. In 2017, there was a proposal to change it to “The Ancestor Worship Culture of Quemoy.” Both Quemoy and Matsu are categorized as cold-war islands with the same historical background. But because they are under different administrative agencies, the plan to separate applications for inclusion in the World Heritage Sites, as well as target and schedule are also different. As a result, the progress of their promotion in the past 10 years was very limited.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analyze the preservation of Quemoy and Matsu battlefield as cultural landscapes, along with the policies in the application for World Heritage Sites and the social process. The first process is to reevaluate the lack of awareness and war memory for 20 years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local society. The second is to discuss the type, distribution and features of Quemoy and Matsu battlefield cultural landscapes, and to use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criteria in evaluating Quemoy's battlefield cultural landscapes. Lastly, a possible strategy through memory preservation,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and heritage protection is propos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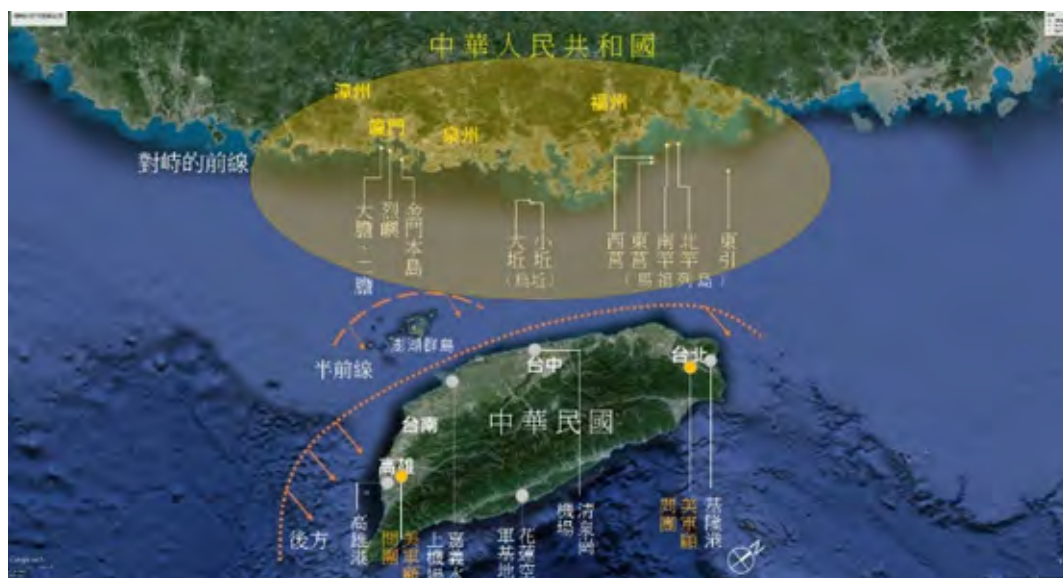
Key words: World Heritage, Cold War, Cultural Landscape,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Quemoy and Matsu



## 一、前言：從「戰地」到「後戰地」島嶼

位於閩南九龍江口的金門（Quemoy）與閩東閩江口的馬祖（Matsu），近代以來，前者是海外移民眾多的僑鄉，後者是漁民與海盜暫居之島。1949年之後，這兩座島嶼，成為國共對峙、世界冷戰的前線基地，直到1992年才解除戰地政務。

進一步說，二戰之後共產勢力的興起，美國重新思考國際地緣政治的戰略布局，決定圍堵共產主義。對外援助是圍堵政策的手段之一。美國對外援助主要是根據1951年所制定的《共同安全法》（Mutual Security Acts），它是20世紀50年代美國國會通過的一組對外援助法案，以通過向友好國家提供軍事援助、經濟和技術援助來達到確保美國安全和促進它的對外政策的目的。《共同安全法》是為了圍堵共產集團所擬定的國際援外法案，也是建構冷戰秩序及結構背後的推手，美國國會將先前通過的《經濟合作法》（1948）、《共同防禦援助法》（1949）和《國際開發法》（1950）重新納入這個共同安全計畫之內，直到1961年初由美國國會通過新的對外援助法案取代之前，美國的軍事、經濟援助造就了東亞的冷戰體系形成。1950年6月的韓戰（Korean War）之後，美國更是決心援助臺灣，並考慮提供金門馬祖必要的補給。1954年《中美共同防禦條約》（Sino-American Mutual Defense Treaty）確立了軍事協防關係。在這樣的背景下，金門馬祖的重要性受到國內外的重視。甚至1960年美國大選，尼克森（Richard M. Nixon）和甘迺迪（John. F. Kennedy）所進行電視辯論會，其中1場討論世界局勢主題時，金門馬祖（Quemoy-Matsu）一共被提了16次之多。換言之，與南北韓的板門店、東西德的柏林圍牆一樣，臺海兩岸的金門馬祖成為知名的冷戰島嶼（Cold War Islands）（圖1）。



▲圖1 冷戰時期的臺灣海峽對峙圖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但冷戰的國際關係與地緣政治讓地域社會發生了極大的改變。在長達 43 年的軍事治理，金門馬祖的社會與空間的軍事化十分徹底。從民防隊的編組動員、戰地經濟的推動、精神教化的灌輸到各類型軍事空間的興建，兩地被形塑為「三民主義模範縣」，並在「管、教、養、衛」的四大建設下，創造了一種「軍事化的烏托邦現代主義（a militarized utopian modernism）」<sup>1</sup>。也就是說，國家以政治、教化、經濟與軍事等四大層面進行全面的軍事動員、社會控制、經濟建設、意識形態教化，並包裝於一種自我宣稱為理想性的、實驗性的現代性政治計畫之中，對外抗衡中國共產黨的軍事威脅，對內壓抑反對聲音、減少政治阻力，以便有效掌控戰地等。

1979 年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並通過《臺灣關係法》，而冷戰的國際尺度的圍堵在 1980 年代後期逐漸動搖。1989 年 11 月柏林圍牆倒塌，1990 年 2 月華沙公約組織解散，1991 年 12 月蘇聯解體，二次大戰結束以來的世界冷戰，畫下句點。臺灣民主化的進程呼應了國際情勢的轉變。1986 年 9 月 28 日民主進步黨成立；1987 年 7 月臺灣地區解嚴，隨後開放報紙登記與組織政黨；同年 11 月，開放大陸探親。1988 年元月 13 日蔣經國逝世；1991 年政府宣佈終止動員戡亂時期；1992 年 11 月 7 日金門馬祖結束戰地政務；1996 年李登輝、連戰當選中華民國首次民選正副總統。2001 年元月 1 日，金門／廈門、馬祖／馬尾的“小三通”實施，定期航班開通。2008 年擴大小三通，隨即又開闢金門／泉州石井、馬祖／黃岐的航班。「後戰地」時代的金門馬祖，重新摸索著自己發展的定位。

本文旨在討論金馬戰地文化景觀保存的過程，並提出申請世界遺產之論述之分析。首先，通過在地居民的觀點，討論戰地社會的集體記憶；再者，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類型與特色，並探究其保存之課題；進而分析目前申遺過程所面臨的價值論述及其不足；最後，從保存論述及行動方案的角度，提出申遺策略之芻議。

## 二、國家動員及人民記憶

### （一）軍管及戰地政務體制的建立

1946 年起，國民黨與共產黨發生內戰。1948 年 12 月 10 日，金門和中國大陸多數省市一樣，進入戒嚴體制。翌年 5 月臺灣也發布戒嚴令。1949 年 10 月共軍奪取廈門、大嶝島後，試圖進一步「拿下金門，進攻臺澎」，在 10 月 24 日夜發動金門戰爭，動員 28,000 人強行登陸古寧頭，歷經 56 小時的激戰後，國軍獲得少有的勝利，暫時堵住共產黨武力解放臺灣的可能性，不過卻使得金門在接下來的二十餘年承受於戰爭的威脅，包括 1950 年 7 月的「大膽戰役」、1954 年的「九三戰役」、1958 年的「八二三砲戰」、1960 年「六一七砲戰、六一九砲戰」等。「八二三砲戰」之後，中共所採用的「單打雙不打」，是全世界少見的戰爭型態，一直到 1978 年 12 月 15 日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前夕才停止戰火。

在金門，首先裁撤自 1915 年以來設立的金門縣政府，改立「金門軍管區行政公署」，以統管軍事、民政、總務等事項；1953 年 2 月結束軍管制度，恢復金門縣政府建制，各區改為鄉鎮，成立三鎮三鄉，但仍為以軍領政。

在馬祖，1949年9月1日國軍進駐，成立馬祖指揮部於南竿。1950年初，馬祖指揮部設立馬祖區公所於山隴，轄南、北竿兩鄉。東、西犬（今東引）則由東海部隊進駐，設立白肯區公所。1950年12月，福建省政府成立「馬祖行政公署」，署治設於南竿牛角一棟兩層樓民宅作為官署，公署下設白肯督導處，負責指揮白肯、東引、西洋、浮鷹、四礮、岱山等六個區公所，南、北竿兩區則由行政公署直接指揮。1953年8月馬祖行政公署撤銷，改制為「閩東北行政公署」，下轄連江、長樂、羅源三縣。連江縣政府設於南竿，轄南、北竿兩鄉。長樂縣政府設於白犬，轄白肯鎮、東肯鄉、東湧鄉。西元1954年3月，設羅源縣政府於東湧，轄東湧鄉（原劃設為長樂縣）。1955年，閩東北行政公署再改制為「福建省第一督察專員公署」，仍轄連江、長樂、羅源三縣。

1956年，為適應戰時需要，統一戰地軍政指揮，福建省政府應國防部之請求，撤銷專員公署，將金門、馬祖列島地區劃為戰地政務實驗區，並頒佈施行《金門、馬祖地區戰地政務實驗辦法》，成立金門、馬祖戰地政務委員會，作為各該地區推行戰地政務工作之指揮監督機關，並由各該地區防衛司令部司令官兼任主任委員。金門、連江兩縣政府，分受各該地區戰地政務委員會指揮監督，負責推行戰地政務工作；兩縣分別設置縣政諮詢代表會，為各該縣實施戰地政務期間之民意機構。烏坵（原屬莆田縣）與東引（原屬羅源縣）地區，則委由金門、連江縣政府管轄，並由烏坵守備區指揮部負責督導、東引守備區指揮部負責督導戰地政務事項。亦即在1949至1992年間，金門與馬祖兩地，建立了一種「以軍領政」的戰時體制，以因應隨時可能爆發的軍事衝突。

## （二）社會動員：民防自衛隊

民防組織的建立，是戰地社會動員最重要的一環。金門方面，自1953年設立「金門縣民防指揮部」起，各鄉鎮即有民眾任務隊編組，協助維護地方治安，支援軍事作戰。

金門方面，1959年合警政與民防為一，「警察為體，民防為用」，擴大社會動員力量；1968年更是「戶警合一」，加強社會控制。1971年改為「民防總隊」，1973年又改名「自衛總隊」，設總隊長一人。鄉鎮公所設自衛大隊，行政村設自衛中隊，戰鬥村設自衛區隊。

馬祖亦然，以「民生與國防合一，建設與戰備並重」的政策，建立組織化和軍事化的戰鬥體，成立「民眾反共自衛總隊」，後更為「民防指揮部」轄各島民防體制，名稱與金門一樣，數次更迭，包括民防總隊、自衛總隊等。但民防體制的建立核心概念如一，即是以全民作戰為構想；以保家、保鄉為號召；以其動機為骨幹；以戰鬥村為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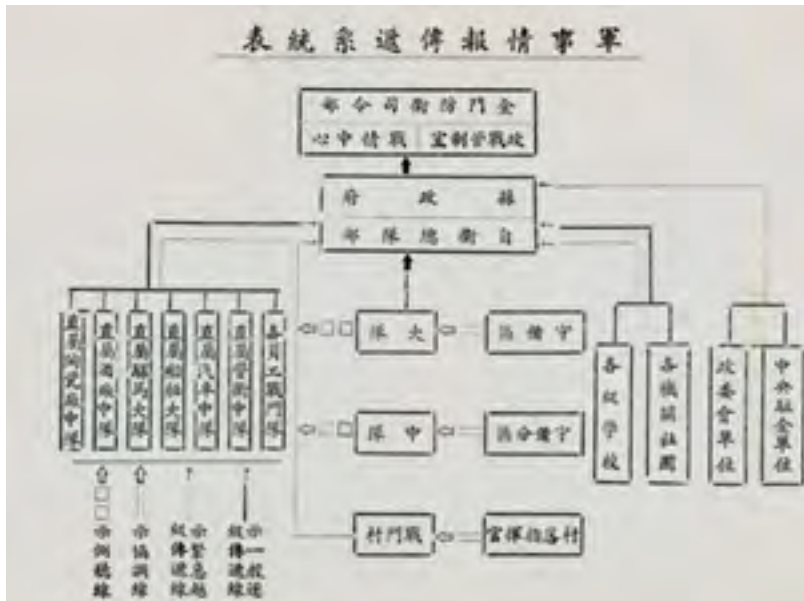
1957年國防部頒定〈金馬地區各縣民防總隊編組辦法〉，要求18至45歲的役齡男子，依年齡分組，擔任各項任務；婦女及青少男女亦必須參加其他任務性質不同的隊伍，並接受訓練。自衛總隊部隸屬防衛司令部及縣政府，並區分大隊、中隊及戰鬥村三層級，以及各職業的大隊或中隊。（表1、圖2）由此得知，民防自衛隊亦為是一種高強度、長時間、涵蓋不同年齡、性別及職業的國家動員，民間社會被編組及訓練，賦予各項軍事任務。

▼表 1：金門馬祖民防體制隊伍表（1957 年）

| 區分        | 對象  | 任務  |
|-----------|---|---|
| 防護隊       | 以年滿 18 至 45 歲之男性編成。                       | 執行警備守護、維持地方治安、防空疏散、避難管制、燈火管制、信號管制等任務，並配合部隊作戰。 |
| 軍勤隊       | 以年滿 18 歲至 45 歲之男性編成。                      | 執行軍品運輸，傷患後送，道路、橋梁、隧道、涵洞、機場、港灣及一切軍事工程搶修任務。     |
| 船舶隊       | 以年滿 18 歲至 45 歲之男性編成。                      | 執行海上運輸、防空防護、情報蒐集等。                            |
| 醫護隊       | 以年滿 18 歲至 45 歲之男性編成。                      | 執行傷患收容所設置、醫療、急救、協調重傷患後送，以及民防保健衛生等工作。          |
| 婦女隊       | 以 18 歲至 35 歲婦女編成。                         | 執行宣傳政令及公約、慰問、救護傷患、扶助老幼、扶助軍事勤務等任務。             |
| 預備隊       | 以 16 至 17 歲之男女，以及 46 歲至 50 體格健壯之男性，按性別分組。 | 協助執行放哨、盤查、通信、宣傳政令及公約等任務。                      |
| 技術工作隊     | 以 16 歲至 50 歲具有各專長者組織。                     | 執行車輛、船舶、水電、土木等有關技術工程搶修等任務。                    |
| 直屬自衛分隊（班） | 直屬自衛隊以 20 歲至 30 歲之體格強健的男性編組。              | 視地方治安實際狀況執行警備守護及維持地方治安任務。                     |

（整理自：金門縣政府編，《金門縣志 ---96 年續修》〈第九冊〉，金門：編者自印，2007，頁 155。）





▲圖 2：民防自衛隊的軍事情報傳遞系統

（資料來源：江柏煒主持，《光華園：心戰文化園區委託辦理相關史料蒐集、資源調查暨先期規劃服務案》，金門縣政府委託、國立金門大學研究，未出版，2012年，頁 3-26）

### （三）動員的記憶

金馬男性居民除被整編加入民防自衛隊外，還被要求參與部分防禦工事的構築。以金門為例，戰鬥村的地下坑道就是其中繁重的任務。但必須強調的是，這些地下坑道集中於 1977-1984 年間建造，這個時期其實已經處於冷戰後期、甚至是 1978 年停止「單打雙不打」後，但仍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來興建民防坑道。（表 2）以最早興建的瓊林坑道（圖 3-7）為例，軍方所指派的副村長（指導員）規定每人每次 10 天負責 3 公尺長的坑道挖掘工作，且不供應餐點，甚至要自己準備蠟燭或煤油入內工作，居民遇到農忙時期便得利用早上八點開工前先行播種或採收農作物。當時，若居民沒時間或體力負擔，經濟能力較好人會以每天大約 10~20 元工資（1977-78 年間）請村內年輕人或外村的人，協助坑道挖掘工作；另外，依規定聚落內每鄰都要有防空洞，至少須容納 30 人，而這些工作還是落在當地的百姓身上。瓊林的民防自衛隊及地下坑道設施，曾舉辦演習訓練供外賓參觀。無疑地，這些軍事任務成為務農家庭額外的負擔。

▼表 2 金門各戰鬥村坑道長度及坑道類型

| 戰鬥村 | 始建時間       | 完工時間        | 坑道長度    | 說明                                      |
|-----|------------|-------------|---------|---|
| 瓊林  | 1977 年 4 月 | 1978 年      | 1350 公尺 | 連結聚落重要建築（如村公所、宗祠等）、重要交通幹道、軍事設施          |
| 金城  | 1978 年 3 月 | 1979 年 11 月 | 2315 公尺 | 連結主要官方建築（如縣政府、國民黨部、金門中學、車站、鎮公所等）、重要交通幹道 |
| 安歧  | 1979 年     | 1979 年 6 月  | 407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 斗門  | 1979 年     | 1979 年 7 月  | 83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 陽翟  | 1979 年     | 1980 年 12 月 | 547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並連結外圍軍事設施                       |
| 沙美  | 1979 年     | 1979 年      | 101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並連結重要交通幹道                       |
| 昔果山 | 1980 年     | 1980 年 12 月 | 49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 后湖  | 1980 年     | 1981 年      | 518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並連結外圍軍事設施                       |
| 賢厝  | 1981 年     | 1981 年      | 42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 成功  | 1981 年     | 1981 年      | 56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並連結外圍軍事設施                       |
| 頂堡  | 1981 年     | 1981 年 12 月 | 683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 內洋  | 1983 年     | 1984 年 12 月 | 460 公尺  | 貫穿聚落之坑道                                 |

資料來源：整理自金門縣警察局檔案資料，未出版。



▲圖 3 瓊林里辦公室（指揮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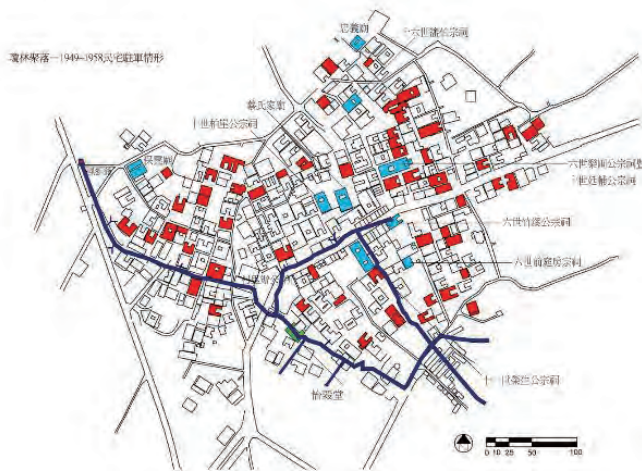
▲圖 4 戰鬥坑道入口



▲圖 5 瓊林地下坑道



▲圖 6 瓊林地下坑道指揮所



◀圖 7 瓊林聚落駐軍情形及地下坑道路線圖（藍色線條所示）

此外，對金門防衛司令部、民防自隊總隊來說，1974 年起選派男女隊員參與國慶閱兵是一件大事。當時，婦女隊於每年 8 月初集中到金湖「第二士校」，接受與士官同樣嚴格的密集訓練，過程中會淘汰體力不行或表現不及格者。完成訓練後，10 月初搭軍用運輸艦前往高雄，再北上至臺北參加閱兵。對入選者來說，這個過程十分辛苦，多少也產生過抗拒心理。但是，做為一種特殊社群所參與的特殊文化儀式，並享受特殊的權益，入選者往往會從排斥、抗拒心理轉化為一種光榮感、認同感，甚至有些婦女連續幾年都主動參加。

這種認同的形成是多面向的結果。首先，能被選為閱兵表演的婦女隊，外型需要有一定的標準；能夠完成嚴格的訓練，絕對是對個人的肯定與榮譽；而且代表金門在全國矚目的舞台上表演，亦被國家塑造為愛國的、紀律的戰地精神之再現。此外，國慶閱兵集訓不同於一般民防婦女隊訓練，軍方給付 2 個月的薪水，待遇還比當時一般的上班族高些；活動結束後，又有十天假可以留在臺北遊玩，這對當時不容易到臺灣本島的金門女性來說，又是一種特權。許多表現良好的隊員，還會在軍方的鼓勵下報考「女青年工作大隊」、「政戰隊」等軍職，進而獲得一份有保障的工作。因此，這不是一個軍事教化的單向過程，而是一種特殊歷史經



驗所產生的多向、複雜的社群認同過程。

有一份 1958 年刊於《正氣中華日報》副刊，名為〈無盡年華：一個婦女隊員的日記〉的長篇連載文章，呈現一位年輕女性接受婦女隊訓練的心路歷程。這位名為吳華的金門女孩自述：初中畢業後在家幫忙務農，從小看村裡姐姐參加婦女隊的表現而產生嚮往之情；16 歲法定年齡一到，她加入婦女隊學習及操練，認識到女性獨立自主及愛國敬軍的重要性；她認真投入，卻受到父親的責難，「一個十七八歲的大姑娘去和當兵的廝混，簡直就是一種不可思議的壞舉動。而且我家就她一個比較大的孩子，家裡的工作誰幫助我幹呢？」不過已經具備“現代”女性意識的她，透過參加婦女隊的各項活動來掙脫傳統的束縛，即使被父親毒打後仍不改其志；結果她因表現良好一路攀升，被選為婦女隊幹事；故事的最後，她決定從軍報國，報考女青年工作大隊，終於感動了父親，並獲得諒解。日記中的女主角，最後得以“忠孝兩全”。

這個被軍方公開的（或虛構的）文本，值得進一步分析：一是它意外地揭露了一個事實 --- 地方社會反對婦女參加民防組訓，只不過愛國主義終究教化了人民，令他們轉而支持國家的政策；二是強調婦女隊的訓練過程是一種啟蒙的現代化過程，可以提升自我，藉以強化社會軍事化的正當性；三是整個故事，暗示了軍事政權比血緣父親更值得信任，服膺國家的家長式領導（paternalistic leadership）可以得到更好的前途。這種戰地婦女複雜的抗拒、離散、調適與認同經驗，是掩蓋於“軍民同心”的國家論述下值得深入追究的部分。

### 三、從軍事營區到戰地文化景觀

#### （一）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類型及特色

冷戰時期，由於金門與馬祖戰略地位的重要性，使其防禦工事的建構成為首要的計畫。各列島依其地形地貌、扼守方位及攻防策略，從海域、澳口、陸地（平原或山丘）到地下，在軍方的推動下（1954 年《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後，更有美軍顧問團的指導及美援的補助），展開一系列因地制宜的軍事構工。（圖 8、9）各式戰鬥、防禦、運補、訓練、心理戰等工事，被逐年完成，例如供作戰指揮的地下坑道、戰管情資的觀測所、雷達站、戰鬥訓練的教練場、集會使用的集會廳、補給掩蔽的小艇坑道、心戰喊話的播音站、反登陸的軌條砦、軍事碉堡與營舍、紀念教化場所、乃至於聚落民宅外牆的精神標語等；再加上長期駐軍所出現的軍人消費市街、發展戰地經濟的民生工業設施、安置軍眷或居民的新村、救治傷患的醫院等，類型可謂多元，且具鮮明特色。





▲圖 8-1958 年金門的美軍顧問團



▲圖 9-1950 年代馬祖西莒「山海一家」軍情討論（左起美國西方公司首席顧問蒙哥馬利、國防部副部長蔣經國、馬祖防衛司令部司令王調勳）

這些類型及數量眾多的軍事設施，從功能、屬性、形式來分，大致上可以分為 15 類，包括戰鬥及防禦設施、訓練設施、交通系統及運補設施、心戰及情報單位設施、民防體系相關設施、阻絕設施及其景觀、紀念設施（碑、心戰牆、精神地標等）、軍人公墓及忠烈祠、祠廟、迎賓館、軍友社及招待所、醫療院所、文教設施、集會及娛樂建築物、民生工業及相關產業設施、軍人消費市街、新村及國宅等。從文化景觀（文化地景，cultural landscape）的角度，這些昔日的設施可成為一種文化遺產的類型，並賦予它當代的新的意義與價值。

根據我國的《文化資產保存法》，文化景觀被界定為「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2006 年 3 月修訂之《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進一步將文化景觀認定為：「包括神話傳說之場所、歷史文化路徑、宗教景觀、歷史名園、歷史事件場所、農林漁牧景觀、工業地景、交通地景、水利設施、軍事設施及其他人類與自然互動而形成之景觀。」簡言之，文化景觀強調場域環境的保全，由「單體」紀念物（monuments）延伸到「場所性」尺度，豐富了文化資產保存的內涵，當然也增加保存困難度。

在 2007 年公布的《國防文物及軍事遺址管理實施辦法》中定義所謂「國防文物」為「具國防教育意義而不屬於檔案性質之文物，包括建築、碉堡、紀念碑、航空器、戰場、軍事裝備、武器、視聽資料、照片、地圖、手稿、勳（獎）章、服飾、旗幟等物件」；「軍事遺址」則指「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指定具有歷史意義之軍事遺跡及景觀」。並且，國防文物與軍事遺址的指定、調查研究、保存維護與展示利用等相關工作，都可以遵照《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辦理。

至 2017 年 7 月為止，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所登錄的 1073 處世界遺產（文化遺產 834 處、自然遺產 207 處、文化與自然複合遺產 35 處）中，尚未有冷戰時期的遺產案例。防禦工事與軍事遺產國際委員會（IcoFort），則是一個專注戰地文化遺產的國際組織。他們初步將軍事遺產分為「構造物、景觀與紀念物」三大項。

1. 構造物 (Structures, 以下以 A 類型標註之) :

包括防禦工事 (包括具防禦性的城鎮)、軍事工程、兵工廠、軍港、軍營、軍事基地、演練場和其他用於軍事防禦用途興建的覆蓋物與構造物。

2. 景觀 (Landscapes, 以下以 B 類型標註之) :

包括古代或近代的戰地之區域性、半陸地或海岸性防衛裝置及泥土構造物。

3. 文化紀念物 (Commemorative monuments, 以下以 C 類型標註之) :

包括戰爭紀念碑 (塔)、紀念館、戰利品、遺址、墓園和其他徽章或標幟。

上述的分類主要考慮空間形式, 也就是構造物及地景形式, 較為簡略, 也未能涵蓋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類型。因此, 本文將前述的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 15 種類型, 對照 IcoFort 的 A、B、C 三大類型, 並修正其分類, 增加一項其他空間形式 (D 類), 以利後續與國際接軌。如表 3 所示。

▼表 3 IcoFort 軍事空間遺產類型與金馬戰地文化景觀之對照

| IcoFort 軍事空間遺產類型                     | 金馬戰地文化景觀   |
|--------------------------------------|--|
| A、構造物 (Structures)                   | 1. 戰鬥及防禦設施<br>2. 訓練設施<br>3. 交通系統及運補設施<br>4. 心戰及情報單位設施<br>5. 民防體系相關設施                                   |
| B、景觀 (Landscapes)                    | 6. 阻絕設施及其景觀  |
| C、文化紀念物<br>(Commemorative monuments) | 7. 紀念性設施 (碑、心戰牆、精神地標等)<br>8. 軍人公墓及忠烈祠<br>9. 祠廟   |
| D、其他空間類型                             | 10. 迎賓館、軍友社及招待所<br>11. 醫療院所<br>12. 文教設施<br>13. 集會及娛樂建築物<br>14. 民生工業等相關產業設施<br>15. 軍人消費市街、特約茶室、新村、國宅及其他 |

以下, 進一步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各項空間特色, 加以說明。

## 1. 戰鬥及防禦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A 類型）：

包含營區、據點、哨所、碉堡、觀測所、雷達站、崗哨、壕溝、保養廠及指揮中心等，以及官兵生活區等周邊環境；其設置位置從海岸、澳口、平原、聚落周邊到山丘，從地上到地下，是金馬戰地最常見的軍事設施。▼表 4 戰鬥與防禦設施案例



烈嶼 L36 據點

南竿鐵堡

烈嶼海岸據點

西莒菜園沃據點

## 2. 訓練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A 類型）：

教練場、運動場、司令臺、靶場及相關訓練設施，配合實際作戰、演習或戰備需求而設置，有時也是軍人戶外集會及政治教育場所等。▼表 5 訓練設施案例



金城中心訓練場

北竿尼姑山教練場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3. 交通系統及運補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A、B 類型）：

各層級道路、哨亭、機槍堡、機場、碼頭與小艇坑道、各項指示標誌及植栽等，且能滿足各種軍品器械、人員運輸安全或戰備使用標準。▼表 6 交通系統及運補設施案例



烈嶼九宮坑道



東引安東坑道

### 4. 心戰及情報單位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A 類型）：

廣播站、播音站、播音牆、喊話站、空飄站、海漂站及情報工作站等，作為政治作戰或心理戰之用。▼表 7 心戰及情報單位設施案例



古寧頭播音站



北竿馬祖播音站

### 5. 民防體系相關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A 類型）：

民防自衛隊訓練場所及其相關環境，如戰鬥村（combat villages）、村里辦公室及其防空洞、坑道、射口等，以及特定目的之組訓中心，作為民防自衛隊戰技訓練使用，以及動員民眾防衛、安全保密等功能。▼表 8 民防體系相關設施案例



瓊林民防坑道



南竿梅石營區核生化訓練中心（原士兵特約茶室）



## 6. 阻絕設施及景觀（屬於 ICOFORT 之 B 類型）：

包括反空降樁、反登陸樁（軌條岩）、海岸雷區、沙牆、刺絲、玻璃刀山、預警設備，同時也經常栽有瓊麻、仙人掌等帶刺植物；配合戰鬥防禦之需要，加以配置，透過適度的偽裝與環境融合，以達到欺敵及阻絕效果。▼表 9 阻絕設施及景觀案例



烈嶼海岸軌條岩



南竿海岸礁岩的瓊麻

## 7. 紀念性設施（碑、心戰牆、精神地標等）（屬於 ICOFORT 之 C 類型）：

包括「毋忘在莒」勒石、莒光樓、「枕戈待旦」等紀念性建築物等，已達到軍民教化、提振士氣的心理效果等；其設置場所包含營舍入口、道路圓環、重要景點、聚落重要建築及周邊空地等。▼表 10 紀念性設施案例



八二三勝利紀念碑



南竿福澳港「枕戈待旦」牆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8. 軍人公墓及忠烈祠

以國家立場的紀念性墓園，以及祭祀慰靈所用之忠烈祠，並會定期舉行官方祭典之場所。

▼表 11：軍人公墓及忠烈祠案例



太武山公墓



南竿烈士紀念碑

## 9. 祠廟（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因為戰爭或相關因素所發展起來的民間信仰，主要在金門，如李光前將軍廟、烈嶼烈女廟等。▼表 12 祠廟案例



金寧李光前將軍廟



烈嶼烈女廟

## 10. 迎賓館、軍友社及招待所（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作為接待長官或外賓所興建的迎賓館、招待所；或者為了獎勵表現良好的官兵而設的休假中心。有時，因為躲避砲擊的緣故，這些設施往往藏於山丘之內，並有簡報會議室、餐廳等附屬設施，成為具有特色的坑道旅館。▼表 13 迎賓館、軍友社及招待所案例



金湖迎賓館



東莒莒光英雄館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11. 醫療院所（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包括軍醫院、野戰醫院、醫護所等；其功能主要為提供金馬軍民醫療、疾病預防及衛生講習等。同樣地，為了躲避砲擊，較大規模的醫院採用了坑道的空間。

▼表 14：醫療院所案例



金湖花崗石醫院



南竿馬祖醫院

## 12. 文教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如中學、小學（特別是以軍人命名之學校）、士校、報社等。這些軍事治理時期多由軍人協建校舍，校園環境除了教室、辦公室外，並有防空壕、升旗台及運動場，除可提供戰時躲避外，並可作為軍訓、民防訓練或戰鬥營等使用。金馬兩地的報社，一開始為軍方主導，官方色彩濃厚。▼表 15：文教設施案例



金湖開瑄國小（紀念雷開瑄司令官）



南竿馬祖日報社

## 13. 集會及娛樂建築物（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包括中正堂、中山堂、電影院等；該空間除了提供電影、勞軍表演欣賞外，亦作重要軍事集會消息傳達、嘉獎表揚空間之用。▼表 16：集會及娛樂建築物案例



金城金門中學中正堂



南竿梅石營區中正堂



#### 14. 民生工業等相關產業設施（屬於 ICOFORT 之 D 類型）：

包括電廠、自來水廠、酒廠、農林漁牧試驗所，以及供退伍榮民開墾農莊等，是提供前線軍民日常生活之基礎服務，以及農漁業生產及特色產業製造的設施、景觀。其中，由於戰備考量，部分設施採用了岩洞坑道的形式。▼表 17 民生工業等相關產業設施案例



太武山長江發電廠



東引酒廠

#### 15. 軍人消費市街、特約茶室、新村、國宅及其他（屬於 ICOFORT 之 C、D 類型）：

軍人消費市街、特約茶室（軍中樂園或「八三一」）等空間場域，提供了前線軍民消費、娛樂、心靈撫慰等功能。此外尚有提供戰爭受災戶、軍眷居住的新村、國宅等，其中也包括在臺灣北部的中和五眷村、中壢馬祖新村等。▼表 18：軍人消費市街、特約茶室、新村、國宅及其他案例



金城新莊



南竿清水市街



金湖新市



南竿梅石特約茶室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二）金馬戰地文化的共同性與差異性

在長期的戰地身分及封閉禁區的歷史作用下，金門、馬祖累積了獨具特色的戰地文化，但兩者之間，有著相同（相似）形式、功能、意義的歷史背景、集體記憶、軍事佈署、地景設施、文化面貌、生態多樣性等，從世界史、國族史、地域史、軍事史、地景史、文化史、環境史等價值層面來看，具有共同形態。▼表 19 金門、馬祖戰地文化的共同性

| 價值層面   | 說明  |
|--------|---|
| 世界史的觀點 | 金門（Quemoy）與馬祖（Matsu）同為東亞冷戰的前線，是國際地緣政治衝突的歷史場景。   |
| 國族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是中華人民共和國與中華民國的介面，是兩岸軍事衝突與對峙的象徵地景。  |
| 地域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同為戰地體制下的地域社會，有著相同的軍事動員歷程及戰地生活經驗。   |
| 軍事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的軍事佈署，充分體現島嶼防禦的空間佈局，具體反映了 20 世紀後半葉的戰爭型態與軍事思維。  |
| 地景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的軍事設施及構造物，在相對簡易的軍事工程下，與地形地貌高度融合。從據點崗哨到心戰喊話，從運補設施到民生工業，從集會建築到特約茶室，其戰地文化景觀的功能與意義有其相似性。 |
| 文化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的無形文化遺產受到戰地歷史的深刻影響，從民間信仰到集體記憶，從休閒娛樂到飲食文化，形成獨特的文化面貌。                                  |
| 環境史的觀點 | 金門與馬祖軍事島嶼的低度發展，以及其綠化的成功，使得生態多樣性十分豐富。  |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然而，又因戰爭型態、地理環境及社會經濟的若干差異，金門、馬祖的戰地文化也呈現一些各自的面貌，使得戰地文化的多元性更加豐富。金門核心區域多為花崗岩地形的山丘，部隊與物資可藉以戰地保存，易守難攻，而第一線海岸線除東海岸之外，南北海岸沙灘平緩，無險可守，故可謂之「鋼心豆腐邊」；馬祖則沿海皆為地形陡峭的岩壁，敵軍登陸不易，而核心地區因地形崎嶇，除了經營不易之外，對外交通與聯絡也容易被截斷，預備隊之運用受限，故稱之「鋼邊豆腐心」。▼表 20 金門、馬祖戰地文化的差異性

|      | 金門  | 馬祖  |
|------|---|---|
| 戰爭型態 | 登陸戰、砲戰為主，零星的海戰與空戰。  | 以海戰為主，零星砲擊與空戰。  |
| 防禦需求 | 以太武山指揮中心為核心，向外幅射的防禦方式。以小島掩護大島，大島支援小島，彼此互為犄角。配合指揮中心作戰需求，建構雷達、防砲等營舍之防禦部署。 | 馬祖的島嶼特質連成一線，南北互相策應。鞏固各島嶼安全，並建構具防禦能力海岸據點為主，搭配後方的防砲部隊，確保東海航路安全。 |
| 戰略考量 | 攻勢作戰時期，金門是主攻；守勢作戰時期，為封鎖廈門灣的扼制點。   | 攻勢作戰時期，馬祖是助攻；守勢作戰時期，馬祖可封鎖福州及江浙南下之敵。                           |
| 軍民生活 | 直接面臨戰爭的衝擊，以及戰地政務體制的生活方式。  | 雖未發生大規模陸地為主的戰爭威脅，但仍受到心理戰的影響，並有著戰地政務體制的生活體驗。                   |

歸納來說，在戰爭形態上，金門在 1950 年代前主要以登陸戰為主，1950 年以後主要以砲戰、海戰與空戰類型；而馬祖方面，主要是以海戰為主，面臨零星砲擊與空戰。但金馬俱為臺灣本島與澎湖群島的前線，若戰線拉長則澎湖可作為半前線防衛之整備，臺灣則為後方補給、指揮中心所在。

同時金門因平原起伏不大，島上太武山海拔僅 253 公尺，軍事設施考慮了海岸阻絕（軌條砦）、海岸崗哨、據點、機槍堡等一系列的作法，當然據點的隱蔽有其必要性，覆土建築十分常見；平原亦有成排的反空降樁；地下工事是當年的重點，大金門的中央坑道、擎天廳與小金門的麒麟山坑道迄今仍是戰情中心；民防坑道亦具特色，金城、瓊林等重要城鎮與聚落皆有。

另一方面，馬祖則是島上地形起伏劇烈，各個澳口沿著等高線形成傳統聚落；同時，軍事據點依山而建，與環境融為一體，如東引一線天據點；或與傳統聚落相依，相互依存，如東莒、西莒等。並且，精神地標、口號標語處處可見，如「蔣總統萬歲」、「枕戈待旦」等，戰地氛圍濃厚；而北竿午沙坑道、南竿北海坑道等都是當年運補的重要設施。與金門不同的是隱蔽性並非是馬祖軍事設施關鍵的原則，在馬祖軍事設施必須與環境高度結合才是。

又從民間信仰來看，金門的李光前將軍廟、烈嶼烈女廟等信仰，是戰地生活文化的一環；而馬祖列島的信仰比較不受軍事化的影響，惟因人口外流嚴重，軍人參與廟會活動，較為獨特。再從飲食文化來看，金門與馬祖的高粱酒文化為戰地歷史的產物，在料理方面，金門受到軍人影響甚深，島上現有廣東粥、牛肉相關料理、水餃等，即為例證；馬祖則維持原先的閩東菜系與島嶼飲食傳統，極少部分飲食習慣受到軍人的影響。

#### 四、傑出普世價值？如何看待戰地文化景觀

1992年11月7日，金馬解除戰地政務，比臺灣本島解除戒嚴晚了5年。迎接了民主自由時代的金馬，反而陷入新的危機。去軍事化所造成的軍人消費經濟的衰退、社會秩序的重組，以及地方發展的壓力、觀光產業的需求、文化自信的尋找、軍事營區的閒置等問題，不得不面對。其中如何保存及再利用大量的有形與無形的戰地文化遺產，包括各類型的軍事設施、防禦工事、精神地標等文化地景及特殊的產業文化、飲食文化、民間信仰等，成為金門馬祖地域振興的資源與課題之一。

2003年我國首度正式公布12處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金門島與烈嶼」為其中一處。2009年中央政府持續推動申遺政策，於第1次「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中，提出金門和馬祖合併，將原「金門島與烈嶼」調整為「金馬戰地文化」做為申請世遺主軸。但2010年10月15日召開99年度第二次「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第四次大會）時，為展現金門及馬祖兩地不同文化屬性、特色，決議通過將「金馬戰地文化」修改為「金門戰地文化」及「馬祖戰地文化」。

不過，因為事權的不統一，以及地方政府文化發展重點的歧異，使得作為同一歷史背景、相似戰地文化景觀無法統合。在金門，申請世界遺產的相關政策，已歷十餘年。在申遺籌備過程中，規劃過程中缺乏一個開放討論的過程，亦無深化的基礎研究，擺盪在閩南文化與戰地文化兩種對立的方向，迄今原地踏步。在馬祖，戰地文化景觀的保存雖然受到關注，但單獨申請世界遺產恐力有未逮，且尚缺乏分級治理的梳理，已釋出的營區仍無文化資產身分，且多半採用活化利用的策略，真實性的價值亦有佚失的危機。

另一方面，戰地生活是一種複雜且矛盾的集體記憶：一方面有著戰爭所帶來的創傷、恐懼經驗及軍事治理的被壓抑、被動員之負面記憶，一方面也有著軍事現代性、軍人消費經濟所帶來生活環境的改善等正面記憶。事實上，連軍民關係都是既緊張又依存的社會關係。因此，戰地歷史本身即有一種弔詭的多元性，保存戰地文化景觀面臨了集體記憶地保存、遺忘或再現的課題。或者這樣發問，戰地歷史如何書寫？為誰保存？保存論述如何成為一種悲暗歷史（dark history）的反省過程？從這些討論中即可了解，戰地文化景觀保存的複雜性。

是故，有必要針對金門、馬祖申請世界遺產計畫進行潛勢分析（SWOT），以分析戰地文化景觀作為世界遺產的可能性。首先，放在金門現有的申遺情境下，必須將金門的閩南文化及戰地文化兩者進行比較，釐清兩者的潛勢，以便在主題的擇定上有所判斷。（表21）

▼表 21 金門閩南文化與戰地文化的潛勢分析

|        | 優勢 (Strengths)   | 劣勢 (Weaknesses)   |
|--------|--|---|
| 金門閩南文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宗族意識強大，各姓族譜完整，冬至祭祖仍保有古禮，結合民間信仰，生生不息。</li> <li>2. 至少仍有 29 處傳統聚落保存相對完整的歷史風貌（全村仍有 70% 傳統性，或具重要性）。</li> <li>3. 宗族建築及其祭祖儀式的保存維護，具有高度社會共識。</li> <li>4. 傳統合院及近代洋樓的文化價值高，具閩南地區稀少性及代表性。</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鄰近的福建地區已有武夷山（1999，複合遺產）、福建土樓（2008）、鼓浪嶼（2017）三處世界遺產，其中福建土樓的宗族聚落與民居建築，以及鼓浪嶼的洋樓，與金門有若干相似之處，如何凸顯傑出普世價值，有待努力。</li> <li>2. 閩南方言群地區的传统宗族及聚落，亦有保存完整的案例，如泉州南安官橋頭、惠安崇武、石獅永寧、漳州東山等；同時，祭祖儀式及相關歲時節令正快速恢復中，各地也積極修譜。此一趨勢，致使金門的宗族文化及其生活場域並不具有絕對的獨特性或優勢。</li> <li>3. 相關基礎研究及比較研究有待深化，如族譜的數位典藏、宗族祭祖儀式的紀錄、歷史人物的文明影響、海外移民的跨境傳播。致使傑出普世價值的論述明顯不足。</li> <li>4. 聚落保存過去以硬體為主，且以金門國家公園範圍為主，具文化資產身分的對象僅有瓊林一地（亦為金門國家公園範圍）。</li> </ol> |
| 金門戰地文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世界知名度及歷史重要性。在 20 世紀中葉以來，與朝鮮半島板門店、東西德柏林等地，同為世界冷戰的歷史現場。</li> <li>2. 戰地文化景觀再現了人與環境互動的關係，也具體化了島嶼軍事防禦的空間部署。軍事地景的多樣性高，保存亦相當完整，價值極高。</li> <li>3. 對比於區域內外的相似戰地遺產，仍有顯著的特色及突出的價值。且走過戰爭，邁向和平，具有普世價值的文明意義。</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戰地歷史相較於宗族文化，較具爭議性，保存共識需要進一步整合。</li> <li>2. 在目前的政治氛圍下，中國與我國的史觀截然不同，反對我方對於戰地歷史的詮釋。國內部分人士視冷戰歷史的研究及戰地文化景觀的保存為挑釁中國的作法，自我設限。</li> <li>3. 除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之外，金門縣政府並不熱衷戰地文化景觀保存維護，具有文化資產身分的場景仍少，僅大二膽被登錄為文化景觀。</li> </ol>   |



|        | 機會 ( Opportunities )  | 威脅 ( Threats )  |
|--------|---|---|
| 金門閩南文化 | <p>地方政府投入較多資源進行保存維護。</p> <p>相較於戰地文化，中國反對力道較小，有機會與中國討論共同申請的可能性（惟不損及主權）。</p> <p>有機會以無形文化遺產類型登錄，如宗族文化及其生活場域、宗族祭祖及其空間等。</p>   | <p>以私有土地為主，晚近十餘年來開發壓力愈來愈大，歷史風貌逐漸喪失，保存工作遭遇極大的挑戰及威脅。</p> <p>祭祖的相關儀式活動、禮生的培育、供品的準備等，相當程度受到現代生活的衝擊，部分已有簡化的現象。</p> <p>宗法倫理的內在精神一樣受到衝擊，傳統聚族而居的情況正在發生改變。</p>   |
| 金門戰地文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戰地文化景觀多數坐落於公有土地為主，保存難度較低。</li> <li>2. 主要資源仍為駐軍使用或受到國家公園特別景觀區的管制，如太武山區，歷史風貌完整，且已有行之有年的保存、保育之相關法律架構。</li> <li>3. 閩南文化的生命力可納入戰鬥村、軍人消費市街、高粱酒產業文化等的主題，在戰爭影響下仍然堅韌不移的價值論述。</li> <li>4.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的世界遺產委員會長期建議以冷戰為主題。</li> <li>5. 對地方發展來說，戰地旅遊具有國際吸引力。</li> <li>6. 未來可進一步與韓國方面合作。韓國巨濟島已啟動冷戰戰俘營的世界遺產申請計畫，目前由首爾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負責。</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外島的非軍事化，致使相當多的軍事設施呈現閒置狀態，保存狀況普遍不佳，部分甚至已經毀損。若無對策，將會影響遺產價值。</li> <li>2. 目前保存以硬體為主，軟體或相關物件保存仍未盡理想。</li> <li>3. 冷戰史料的收集與整理仍應持續開展，包括與東亞其他地區的比較，如沖繩、韓國（西海五島、38度陸域交壤、水域交壤）、菲律賓蘇比克灣、馬來半島的新村等，以釐清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價值。</li> <li>4. 昔日軍官及士兵、歷經戰爭的居民年邁凋零，口述歷史的工作亟須加快腳步。</li> <li>5. 與馬祖尚未整合，各行其事，分散資源。</li> </ol> |

除上述金門內部的評估外，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申請世界遺產之價值論述及潛勢分析須進一步被討論，尤其是放在區域內外相似遺產進行比較（表 22）。

▼表 22 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申請世界遺產之可能性的潛勢分析

|      | 優勢 (Strengths)  | 劣勢 (Weaknesses)  |
|------|---|--|
| 金門馬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世界史的價值，俱為臺灣海峽冷戰島嶼，是不可取代的歷史場景。</li> <li>2. 戰地文化景觀各有特點，充分長時間軍事對峙的空間營造，且再現人與環境的互動關係。</li> <li>3. 大規模、高密度的地下化軍事設施更是東亞其他冷戰場景少見的遺產。低密度的戰地文化景觀，成就了生態多樣性的島嶼環境。</li> <li>4. 後戰地時期的轉型，說明了堅持自由和平所付出的歷史代價 (the path to freedom)，具傑出普世價值。</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戰地文化遺產的政治敏感性高，基於歷史觀點的歧異，中國反對力道強。</li> <li>2. 我國未具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締約國身分。</li> <li>3. 文化部過去傾向由下而上的模式，遴選了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而未能以國家統合的力量，進而擬定爭取世界遺產的國家戰略。此一政策模式，形成以地方政府為主的推動方式。</li> <li>4. 世界遺產的準備過程中，金門、馬祖並未產生共同的論述，有待進一步整合。</li> </ol>   |
|      | 機會 (Opportunities)  | 威脅 (Threats)   |
| 金門馬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已經啟動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價值論述、行動策略等調查研究、規劃，對於世界遺產申請的具體進程，邁出重要的一大步。</li> <li>2. 美國國家檔案局二館（位於馬里蘭州）收藏的金馬冷戰檔案、公文，多數已經解密，可進一步比對國內的歷史文獻，還原歷史事實，並了解國際地緣政治下的金馬地位。</li> <li>3. 相關學者的研究逐漸累積，包括美國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主任宋怡明 (Michael Szonyi) 教授出版的《前線島嶼：冷戰下的金門》(2016)。馬祖也於 2017 年 11 月舉辦冷戰主題的國際學術研討會，深化研究。</li> <li>4. 地方政府在文化遺產保存、旅遊規劃發展的需求下，逐步啟動戰地文化景觀的保存、維護及活化利用。</li> <li>5. 民間社會逐步重視，成立相關非營利團體，如金門戰地史蹟學會、馬祖戰地文化遺產學會。</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外島的非軍事化，致使相當多的軍事設施呈現閒置狀態，保存狀況普遍不佳，部分甚至已經毀損。若無對策，將會影響遺產價值。</li> <li>2. 坐落於私有土地的軍事設施，在撤軍之後，還地於民的要求十分強烈，部分設施因此拆除。</li> <li>3. 基礎研究仍待進一步深化，且國內相關檔案仍待有系統的解密，以提供當年戰地文化景觀的形成及發展的脈絡。</li> <li>4. 冷戰史料的收集與整理仍應持續開展，包括與東亞其他地區的比較，如沖繩、韓國（西海五島、38 度陸域交壤、水域交壤）、菲律賓蘇比克灣、馬來半島的新村等，以釐清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價值。</li> <li>5. 昔日軍官及士兵、歷經戰爭的居民年邁凋零，口述歷史的工作亟須加快腳步。</li> </ol> |

## 五、東亞冷戰遺產的保存經驗：韓國巨濟島俘虜收容所案例

金門馬祖作為 20 世紀中葉以降冷戰島嶼，與南北韓、東西德有著相似的歷史經驗。其中，近年來韓國巨濟島（Geojedo）正以「俘虜收容所」作為申請世界遺產的案例，值得參考。

### （一）巨濟島韓戰俘虜收容所（Geoje P.O.W. Camp）的出現

巨濟島為位於釜山附近、朝鮮半島東南偏南沿海一帶，是韓國僅次於濟州島的第二大島，面積約有 402 平方公里，為南北狹長型的花崗岩島嶼。（圖 10、11）巨濟市為島嶼型都市，行政區域隸屬於韓國慶尚南道，截至 2016 年為止約有 27 萬人口、其中約有 1 萬 4 千人為外籍人士。

▼圖 10：巨濟島位置示意圖



▼圖 11：巨濟島



（資料來源：韓國觀光公社，[http://big5chinese.visitkorea.or.kr/cht/SI/SI\\_CH\\_2\\_14.jsp?cid=301513](http://big5chinese.visitkorea.or.kr/cht/SI/SI_CH_2_14.jsp?cid=301513)、[http://big5chinese.visitkorea.or.kr/cht/SI/SI\\_CH\\_2\\_14.jsp?cid=301838](http://big5chinese.visitkorea.or.kr/cht/SI/SI_CH_2_14.jsp?cid=301838)，查閱日期 2017 年 6 月 12 日）

巨濟島是韓戰戰俘集中的地方。在 1950 年 9 月聯合國尚未增援韓國國軍於仁川登陸之前，朝鮮人民軍已將朝鮮半島西南方完全攻陷，只剩下東南方一角的大邱、釜山區域，不過巨濟島曾被佔領，直到 1950 年 9 月聯合國軍在仁川登陸之後，才由韓國國軍收復。之後，韓國政府在 1950 年 12 月發布〈國民防衛軍設置法〉以及〈非常時期鄉土防衛令〉，巨濟島加強駐軍並組織國民防衛軍（如同金馬的民防自衛隊），國民防衛軍亦被分派至釜山北方的大邱等地負責釜山附近的防線。然而，在 1950 年 9 月在聯合國軍仁川登陸至 1951 年 4 月再次收復首爾的期間，因為戰線多次推移，產生了大量的俘虜。其中，朝鮮人民軍大多是在仁川登陸作戰之後，遭到聯合國軍與韓國國軍截擊而困在南方，以及聯合國軍北進到鴨綠江區域時遭到俘虜。中國人民志願軍則是在 1950 年 11 月參與韓戰，迫使聯合國軍隊退至三十八度線附近、甚至再次攻陷首爾後，1951 年 1 月聯合國軍開始進行反擊至 4 月奪回首爾的期間，在首爾附近的中國人民軍遭到聯合國軍俘虜。

聯合國軍在 1950 年 7 月開始陸續設立俘虜收容所，由於聯合國軍與韓國國軍將大量軍事後勤部隊都集中於釜山一帶地域，因此大多數的俘虜收容所一開始皆是設置於朝鮮半島中南部大田、大邱、釜山，或臨時設置於仁川、首爾一帶，而截至 1950 年 11 月為止俘虜總數已多達 13 萬人。聯合國軍司令部因考量處置俘虜的經濟問題，決定將俘虜收容所設置於距離朝鮮半島南海岸 560 公尺遠的巨濟島，開始進行俘虜收容所的興建工程，並決議將全數俘虜轉移至該地。



1951年2月開始，聯合國軍以巨濟島中央地帶古縣洞、水月洞為中心設置了俘虜收容所，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約有15萬名朝鮮人民軍戰俘、2萬名中國人民軍戰俘（其中約有300名女性戰俘），將近17萬左右的戰俘在韓戰期間收容於此處，並將俘虜收容所分為朝鮮人民軍反共俘虜、中國人民軍俘虜、女性俘虜、朝鮮人民軍親共俘虜、韓國出身的義勇軍共5個區域，以1個營帳60至90人為一單位（營帳），由聯合國軍所配置的9,000名軍力（韓國國軍約1,300名、美軍7,700名）進行管理，收容所內同時設有對於俘虜的思想教育課程、職業教育訓練、醫療所、廣播營、炊市場等設施。在1951年5月開始進行停戰會談之後，雙方戰俘的處置問題也是停戰會談的主要討論內容之一。

巨濟島韓戰俘虜收容所收容了將近20萬的人，因此戰俘營的管理及戰俘之間的相處等都成為迫切問題，特別是在反共戰俘與親共戰俘之間常爆發流血衝突。1952年5月7日，收容所司令官杜德（Francis Townsend Dodd）在視察收容所時，曾遭到朝鮮人民軍俘虜綁架4天，造成綁架的原因為遣返朝鮮的問題，顯示在巨濟島俘虜收容所內部也有如韓戰自由陣營與共產陣營之間的對立衝突。1953年6月韓國政府決定釋放戰俘，7月27日聯合國軍簽訂〈停戰協定〉，為期3年的韓戰暫時中止，巨濟島的俘虜收容所也在1953年9月裁撤，內部設施閒置。

此外，在1950年11月以後聯合國軍實施戰略性撤退時，帶領了大量難民往南方釜山、大邱等地撤退。1950年12月25日由巨濟島接收的難民人數多達10萬人，一時之間難民大量湧入巨濟島，對當地社會產生相當大的影響，所幸國際組織幫忙，當地居民、難民之間的互相協調、幫助下，才解決大量人口的食衣住行、教育等問題。1953年7月27日停戰會談結束之後，南北韓雙方以當時的停戰線作為軍事分界線（MDL）各自進行管理，在巨濟島上來自朝鮮半島北方咸興道等地的難民，因此無法回到北方的家鄉。（圖12-17）



▲圖12 等待營帳配置的俘虜



▲圖13 接受裁縫職業教育訓練的俘虜





▲圖 14 準備俘虜飲食的炊事場



▲圖 15 進行廣播的俘虜



▲圖 16 俘虜營帳內部



▲圖 17 收容所內的 64 俘虜醫院

(圖 12 至圖 17 引用自巨濟俘虜收容所遺址公園，[http://www.pow.or.kr/\\_sub06/sub06\\_01b.html](http://www.pow.or.kr/_sub06/sub06_01b.html)，查閱日期：2017 年 6 月 13 日。)

## (二) 遺蹟公園的保存及世界遺產計畫籌備

巨濟島相關的軍事遺產是以「戰地博物館」的模式，將巨濟島關於韓戰俘虜的相關內容予以原地保存，或是透過資料、照片等影像紀錄重現當時的歷史場景，將參觀者帶入當時的情境中，並且結合現代化科技的方式以感官體驗的方式，讓韓國民眾了解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的歷史，與其在韓戰中的歷史意義。

1999 年，巨濟市政府於新縣邑古縣里一帶，即韓戰當時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的所在位置，建立了巨濟島俘虜收容所遺蹟公園 (Historic Park of Geoje P.O.W. Camp)。1953 年《停戰協定》簽訂之後，俘虜收容所即遭廢置，歷經居民重新返回居住地、拆除收容所建築、重新恢復耕作之後，到 1980 年代，俘虜收容所只留下部分如收容所美軍的管理建築的遺構。1983 年 12 月巨濟島俘虜收容所被指定為慶尚南道第 99 號文化財資料進行保護，並在 1995 年開始進行俘虜收容所的相關資料與紀錄收集，其中由美國收集到的照片、文書與展示物件約有 1,300 多件；巨濟島市政府在 1998 年進行俘虜收容所整建工程，隔年 1999 年 10 月俘虜收容所遺址館正式開館，並由巨濟市政府負責遺址公園的經營管理。

巨濟島俘虜收容所遺蹟公園將現存的建築物作為韓戰體驗場，以及重現當時俘虜們生活狀況、居住營帳、俘虜衣物、照片等相關紀錄資料的展示館。遺址公園共分為常設展示的遺

址公園、和平公園，以及以體驗為主的 1950 館、Avatar POW 兩大部分。透過戶外展示以及室內模型的方式，以及附設的教育設施，遺址公園藉由俘虜的歷史，再現了韓戰的一個縮影。

進一步說，戶外展示場將韓戰當時使用的武器 M463-7、直升機、8 釐米高射砲、指揮用裝甲車、艦砲等，以及當時的收容所警備本部與彈藥庫殘存建築物，以原地原貌的方式，保存展示。另外，還設置坦克展示館、大型立體佈景館、6·25 歷史館、俘虜生活館、俘虜生擒館、俘虜輸送、俘虜對立館、女子俘虜館、俘虜暴動館、返還俘虜列車、遺址館、營帳、炊事場、配餐台、露天廁所、64 野戰醫院、彈藥庫、武器展示場、與南撤退作戰紀念碑等，完整呈現當時的歷史現場。

和平公園主要以「戰爭與和平」為主題，使用 4D 影像以及室內體驗的方式，讓來訪者可以理解戰爭與和平，以及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的存在意義。1950 館則是透過鏡子迷宮、射擊體驗館、錯覺藝術體驗等方式，讓民眾體驗韓戰的過程。Avatar POW 則是以 1953 年反共俘虜從俘虜收容所逃亡事件為素材建造的高空滑輪體驗場。

巨濟島在韓戰中主要作為難民以及俘虜收容所的設置區，是戰爭下犧牲者的綜合體：難民與俘虜，有別於受到韓戰影響而南北分離的離散家庭，而是象徵了韓戰另一種犧牲者，一種難民與俘虜的悲暗歷史。巨濟島的軍事遺產特色為韓戰中聯合國軍、美軍針對中國人民志願軍與朝鮮人民軍實施精神教化的主要場所。與金馬戰地文化遺產的紀念碑、精神教化等地景，有相當程度的相似性。（圖 18-25）

巨濟市政府委託首爾大學統一和平研究院院長鄭根植教授與聖公會大學東亞研究所康誠賢教授一項跨年度的計畫，以巨濟島戰俘收容所為中心，進行巨濟島俘虜收容所遺蹟公園的修築，以及彙整韓國所有俘虜收容所的相關資料與紀錄，從 2016 年至 2018 年的進行三年計畫：第一年（2016）收集國內外包含中國、臺灣、日本、美國等 20 個國家關於俘虜收容所相關紀錄與資料；第二年（2017）成立巨濟島俘虜收容所檔案中心、第三年完成申請世界文化遺產的文件及相關準備工作；並且打算結合韓國其他地區的俘虜收容所，如位於巨濟島西方統營市的龍島，共同往申請世界遺產的方向前進。

未來，金門馬祖的戰地文化景觀在申請世界遺產的過程中，可援引韓國巨濟島的經驗，並成為東亞冷戰歷史的系列文化遺產。



▲圖 18：俘虜收容所遺跡



▲圖 19：與南撤退作戰紀念碑





▲圖 20：戶外展示場的戰車



▲圖 21：俘虜收容所遺址博物館



▲圖 22 1950 館與炊事場



▲圖 23 俘虜收容所展示模型



▲圖 24：6·25（韓戰）歷史館



▲圖 25 女子俘虜館

（圖 18 至圖 25 引自巨濟島俘虜收容所遺蹟公園，[http://www.pow.or.kr/\\_sub02/sub02\\_01.html](http://www.pow.or.kr/_sub02/sub02_01.html)，查閱日期：2017 年 6 月 12 日。）

## 六、結論：金馬申遺的可能策略

### （一）文化遺產保存的當代意義

面對 20 世紀後半葉金馬戰地文化遺產保存的論述，需要通過歷史反省才能具有生命力。民間社會的集體記憶，以及在此基礎上所發展出來的多元的、批判觀點的戰地歷史書寫方式，是重建文化認同與社會自信的重要基礎。很明顯地，由於政治上的壓抑，金馬人對於戰爭回憶的書寫，肇始於 1987 年臺灣解除戒嚴後、1990 年代初期，1992 年底解除戰地政務後更是蓬勃發展。這樣的現象有二個主要因素：一為反軍管、爭取民主的社會運動有關，突顯不同於官方歷史的民間戰爭記憶，可為還政於民、還地於民、解除鬆綁凝聚民氣；二為金門馬祖在臺灣主體意識勃發的過程中角色愈來愈尷尬有關，金馬人喜談戰爭經驗（特別是民防自衛隊）來說明自己為臺灣的繁榮與安定所做出的貢獻，並點出特殊族群身分的意義，強化自我認同。對金門馬祖的戰地歷史來說，民間社會集體記憶最迷人之處，在於打破以國族為主體、

愛國主義式的歷史書寫之單一性，進而呈現被壓抑的諸社會主體之聲音，特別是底層的幽微抵抗，如民防隊員、服役的士兵、八三一的仕應女等。因此，儘管集體記憶有時是一種創造，但我認為現階段倡議戰爭記憶是十分必要的，透過這樣歷史再詮釋的論述過程，金門馬祖民間社會才有機會重新看待自身的歷史，反思戰爭的殘酷，進而超脫歷史的悲情；臺灣，也能從這樣的思考中重新認識金門馬祖，重新認識兩岸對峙與世界冷戰的歷史。

此外，在觀光發展方面，西方學界所提的新興概念 --- 「悲暗觀光」（黑暗觀光，Dark Tourism）有重要的參考價值。約翰·雷隆（John Lennon）及邁爾肯·弗列（Malcolm Foley）在《悲暗觀光：死亡與災難的吸引力》（Dark tourism: the attraction of death and disaster, 2000）一書中，根據二十世紀人類悲慘經驗及其歷史場景之研究，如歐洲二次世界大戰的猶太大屠殺（Holocaust）集中營、冷戰象徵的柏林圍牆、大英帝國的戰爭博物館、諾曼第登陸海灘、日本廣島與長崎的原爆紀念館公園、美國夏威夷珍珠港被擊沈艦艇亞歷納號紀念館、華府越戰紀念碑、達拉斯甘迺迪總統被行刺地點的第六樓博物館（The Sixth Floor Museum）等，提出人類歷史悲劇的地點或地標可發展為觀光或旅遊的據點，如戰爭、屠殺、人權迫害、政治謀殺奴役剝削等；遊客藉由參訪這些地點，正確地認識並深入省思歷史上種種「人迫害人」或「人殘殺人」等黑暗及悲情的一面。進一步說，悲暗觀光期待遊客能從心靈的「感同身受」（empathy）進而達到由歷史殷鑑學習教訓的教育效果。這樣的思維，完全跳脫傳統觀光那種純遊樂休閒的論述，也符合金門馬祖的永續發展方向。

以民間社會為主體，反思戰爭、追求和平為基調的歷史觀，是擺脫國族為主的戰爭史論述之重要方法，並可成為金門馬祖戰地文化的展示主題。這樣的過程，也是金門馬祖真正走入「後戰地」（post-war）歷史的重要過程。由此勾連世界冷戰、國共對峙的大歷史（macro history），以及當地軍民的小歷史（micro history），並提供中國大陸在內的各地遊客之「悲暗觀光」的體驗。唯有通過這些概念的辯證，戰爭史才會真正成為提供未來發展的一種文化資產，而非試圖抹去、遺忘的歷史負債。戰地文化景觀的保存及世界遺產的申請，也才會成為凝聚社會共識與啟動地域振興的公共議題。

## （二）金馬申遺策略之芻議

### 1. 推動目標的擬定

- （1）提升社會大眾對於金門馬祖文化遺產價值的認識，彰顯申請世界遺產行動對金門馬祖的當代意義。
- （2）掌握金馬申請世界遺產的優勢、劣勢、機會及威脅，供公部門制訂文化政策之參考。
- （3）評比區域內外冷戰遺產的保存現況，討論金門馬祖戰地文化景觀的代表性及特殊性，進而深化傑出普世價值的探討。
- （4）藉由申請世界遺產的社會對話及籌備過程，提供當地其他類型的文化遺產有系統地、適宜地整理、保存及活化利用之相關配套。
- （5）提出世界遺產登錄的對策及行動方案之建議，逐年落實世界遺產核心精神的推動目標。



## 2. 行動方案之建議

### (1)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可扮演更積極的主導角色

申請世界遺產是我國國家重要文化政策之一，應以是「打世界盃」的概念進行，即密切結合中央（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與地方（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金門國家公園、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之意見與資源，中央部門以宏觀的角度扮演更積極的主導角色，並提出政策方向，並集結地方部門與民間團體之力，進行申請世界遺產的工作。

具體而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理應統籌、主導及提出政策願景，不宜再援用過去十餘年來以各縣市政府為主的推動模式，否則無法整合跨縣市、跨部會、跨事業單位的現實，金門馬祖戰地文化遺產如此，阿里山森林鐵道、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新北市的淡水與水金九等世界遺產潛力點亦然。申請世界遺產的工作，建議中央引領地方，各界密切合作、密切溝通，善用彼此資源，並結合相關的地方民間團體之力，以達到上行下效的理想工作模式。

### (2) 金門與馬祖應共組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

由於金門與馬祖戰地文化景觀的歷史背景、資源價值乃為同一性質，合則兩利，分則不全。因此，應該共組「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由目前身兼福建省政府主席的政務委員擔任召集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局長擔任副召集人，形成整合各界的政策平台，發揮效率地利用既有資源，並取得申遺工作的各項共識，將世界遺產整備工作視為金馬後冷戰轉型的政治、經濟、社會及文化發展的重大計畫。

### (3) 善用國際網絡及合作關係，尋找可能的出路

由於我國現階段非聯合國會員，以及考量到以「金馬戰地文化」為主題之申遺過程，可能觸動中國政府的政治敏感神經，因此為了突破現有國際空間的侷限，並借重國外成功的相似案例經驗，有必要善用國際網絡，找到突破的出路。例如，如前所述，韓國政府於2016年起已經以韓戰的「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相關遺產，爭取世界文化遺產之登錄。未來若能與韓方加強合作交流，無論是官方政府、學術單位、民間團體，進而成為東亞冷戰遺產的系列之一，不失為一個打破現有國際局勢的出口。

### (4) 基礎研究需要進一步深化，以戰爭到和平的轉化，作為傑出普世價值論述之支撐

目前為止，以「臺灣海峽冷戰遺產」（The Cold War Islands in the Taiwan Strait）為主題的基礎研究仍有很大的開展空間，包括國內外相關檔案的解密、判讀、口述歷史開展、區域內外相關遺產的進一步比較、無形文化遺產的調查研究等。另外，以追求和平的路徑（the path to peace）為核心價值，提供具說服力的傑出普世價值的論述。

### (5) 金馬戰地文化景觀的普查、文資身分之賦予與分類分級治理之提出

儘管過去十餘年來，金馬戰地文化景觀已經啟動了一些現況調查及保存的計畫，但仍有相當大的範圍及對象並未被完整地理解及評估，包括：馬祖的高登島、亮島，金門的太武山區等，因此持續性的基礎調查、資料搜集及價值論述，有助於我們對於遺產內涵的掌握；此外，在這些普查的基礎上，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並以國內《文化資產保存法》賦予文化資產身分，亦為申請世界遺產準備工作的一環。最後，則是根據這些普查的判斷，提出分類分級治理的相關機制，透過中央政府、地方政府與民間團體的合作，以落實保存維護及活化利用的成果與效益。

#### (6) 世界遺產的規劃過程應從單向灌輸到互動對話，共謀地方發展共識

在世界遺產推動的過程中，歷年來無論是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或是民間團體，其規劃或教育推廣的活動相當豐富多元，但若檢視其績效，多數流於單向灌輸的講座形式，而非互動對話、交換意見的溝通平台。換言之，如何將世界遺產作為地方發展的目標，進而成為離島地域振興的大策略之一，實有賴於規劃過程中的當地居民與公民團體參與。

## 參考書目

John Lennon and Malcolm Foley

2000, *Dark Tourism*, London; New York: Continuum.

Le Memorial de Caen edits.

2002, *The Memorial Book*, Caen: Castuera S.A. Pampelune.

Michael Szonyi

2008, *Cold War Island: Quemoy on the Front Lin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Sung Kang-Hyun

〈巨濟島俘虜收容所的9·17暴動研究〉，《韓國民族運動史研究》第86期，2016年3月，頁204。原文：성강현，〈거제도 포로수용소의 9·17 폭동 연구〉，《한국민족운동사연구》86（2016.03）。

田甲生

2007，〈巨濟島俘虜收容所設置與俘虜的對抗〉，《Korean journal of genocide studies》第2期，2007年08月，頁100-102；原文：전갑생，〈거제도 포로수용소 설치와 포로의 처항〉，《제노사이드연구》2（2007.08）。《巨濟市誌》〈歷史〉，頁613-614。

2016，〈國軍歸還俘虜集結所與「地獄島」龍草島〉，「冷戰—分裂亞洲的誕生：美國戰後新秩序的建築與思想心理戰」會議，聖公會大學東亞研究所、韓國冷戰學會主辦，2016年6月24-25日，頁59-76，未出版。（韓文：전갑생，「국군 귀환포로 집결소와 ‘지옥도’ 용초도」，성공회대동아시아연구소、한국냉전학회주최，『냉전 - 분단 아시아의 탄생：미국의 전후 신질서 구축과 사상심리전』，2016.06.24-25，pp.59-76.）

### 江柏煒

2007，〈誰的戰爭歷史？金門戰史館的國族歷史 vs. 民間社會的集體記憶〉，《民俗曲藝》156期，臺北：施合鄭民俗文化基金會。

2014，《冷戰金門的國際史料彙整及譯述（一）：以美國國家檔案局史料為主》，內政部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研究計畫，未出版。

2013，《金門特定區計畫自然村專用區分類分級及治理整體規劃案》，金門縣政府委託、國立金門大學規劃，未出版。

2014，《金門國家公園範圍建築物調查與變遷分析計畫》，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國立金門大學規劃，未出版。

### 林金炎編

2006，《莒光鄉志》，連江縣莒光：莒光鄉公所。

金門縣立社會教育館編輯

1992，《金門縣志》，金門：金門縣政府。

### 金門縣政府

2009，《金門縣志 ---96年續修》〈第九冊〉，金門縣：金門縣政府。

### 柯玉官

2006，《莒光老照片市集之一》，馬祖：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 許如中編輯

1959，《新金門志》，金門：金門縣政府，1959。

### 傅朝卿

2010，〈馬祖軍事文化景觀之新社會意義與遺產重大意義之探討〉，《2010馬祖研究：世界遺產與地方保存》，馬祖：連江縣政府。

## 黃奕炳（將軍）

2016，「冷戰島嶼的未來：金馬戰地文化世遺潛力點價值評估及保存維護策略計畫成果發表會暨論壇」與談資料，未出版。

劉家國、李仕德、林金炎編纂

2014，《連江縣志 ---103 年續修》〈第三冊〉，連江縣：連江縣政府。

<http://whc.unesco.org/en/news/1694>，2017 年 7 月 23 日。

<https://sites.google.com/site/icofort/>，2017 年 7 月 20 日。

##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http://twh.boch.gov.tw/taiwan/index.aspx?lang=zh\\_tw](http://twh.boch.gov.tw/taiwan/index.aspx?lang=zh_tw)，2016 年 4 月 26 日。

巨濟市政府 [http://www.geoje.go.kr/index.geoje?menuCd=DOM\\_000000105001001000](http://www.geoje.go.kr/index.geoje?menuCd=DOM_000000105001001000)，2017 年 6 月 10 日。

[http://www.geoje.go.kr/index.geoje?menuCd=DOM\\_000000105001011000#](http://www.geoje.go.kr/index.geoje?menuCd=DOM_000000105001011000#)，2017 年 6 月 10 日。（巨濟市誌編撰委員會，《巨濟市誌》〈歷史〉，巨濟市：編者自印，2002）

## 巨濟島俘虜收容所遺蹟公園

[http://www.pow.or.kr/\\_sub01/sub01\\_01.html](http://www.pow.or.kr/_sub01/sub01_01.html)，2017 年 6 月 1 日。

## 《正氣中華日報》

1958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21 日，第四版，吳華，〈無盡年華：一個婦女隊員的日記〉（一～十六）。

《國防文物及軍事遺址管理實施辦法》第 3 至 6 條。

美國國家檔案館影像史料。

## 訪談

周清原 /2005 年 7 月 8 日，瓊林村里辦公室。

蔡崑崙訪談 /2005 年 7 月 8 日，瓊林六世竹溪公宗祠。

蔡顯文訪談 /2005 年 7 月 8 日，瓊林村里辦公室。



# 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與「人」——從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談起

王淳熙

助理教授

國立臺北大學民俗藝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 摘要

文化景觀為世界文化資產在二十世紀末出現的新類型，世界遺產（World Heritage）認為文化景觀是文化資產，同時代表著《世界文化與自然遺產保護公約》第一條所稱的「人類與自然結合之作」。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法》則定義文化景觀為「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因此，文化景觀構成、保存與維護，都必須與創造、運作和實踐文化景觀的「人」，有密切的關聯。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雖然其主題為水利設施景觀，但構成其景觀的主體則是仰賴灌溉的農業與農田，亦是文化資產保存上的新挑戰。本文將以文化景觀的保存維護談起，分享地方民眾在其中的角色與重要性。

關鍵詞：

文化景觀、文化資產、社區、保存維護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Cultural Landscape Preservation through the "People"- Wushantou Reservoir and Chianan Irrigation System

### Abstract

Cultural Landscape has become a new category of cultural heritage since late 20th century. The World Heritage Committee categorized cultural landscapes as a cultural heritage, which represents the combined works of man and nature as defined in Article 1 of the Convention Concerning the Protection of the World Cultural and Natural Heritage.

In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Act of Taiwan, a cultural landscape is defined as “Locations or environments formed through longtime interactions between human beings and the natural environments, which are of value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history, aesthetics, ethnology, or anthropology.” This means that the constitution, preservation and conservation of cultural landscapes must be closely related to the “people” who create, maintain and protect these cultural landscapes.

Wushantou Reservoir and Chianan Irrigation System is a cultural landscape of one of 18 potential sites of World Heritage in Taiwan. Even though the theme is a landscape of irrigation system, the main area consists of landscapes of agriculture and farming lands, which has become new challenge on conserv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This article will discuss the ways to preserve and maintain cultural landscapes, as well as the importance and role of local people.

Keywords: Cultural Landscape, Cultural Heritage, Community, Preservation and Conservation

## 一、前言

文化景觀為國際文化遺產領域在二十世紀末出現的新類型。此一類型的文化遺產有別於傳統以建築物或構造物為主體，是展現出「人類與自然的結合作」，而構成文化景觀的要素，包含了主題、人、事、地、物、時等，使得文化景觀中呈現的元素面向相當多元，更由於是從過去到現在不斷由許多人共同創造的結果，使得多數的文化景觀是一種常民價值的呈現，而非僅限於由上而下菁英式的認定。同時，文化景觀中各種相關的文化與自然遺產，也因為文化景觀整合而凸顯出共同的意義。

臺灣《文化資產保存法》在 2005 年修法之後，新增加了文化景觀的類別。在這十多年當中，陸續有多處的案例經過法定程序，登錄為文化景觀，同時不時有令人矚目的案例在爭議之中被登錄。例如因為「金城武樹」爆紅的伯朗大道，到爭議不斷的臺北新舞台等等。然而，亦有不少文化景觀的案例，反映了人類和自然互動的關係。2016 年《文化資產保存法》再次修法，文化景觀在定義上更加與國際接軌，但也代表著未來文化景觀的保存、維護，必然要與創造、形成景觀的「人」有所互動，也就是說，地方民眾的角色，將會越來越重要。

## 二、文化景觀的定義與分析

一處地點能否被視為文化景觀，首先是一個空間環境之中，具備有從歷史、美感、民族學或人類學等觀點來看，具有「傑出價值」之場域。而創造出其歷史、美感、民族學或人類學上的價值，是因為人類與自然環境長時間的交互作用所造成的影響。這些影響會透過神話、傳說、重要的事件、生活方式、儀式與其他等等形式呈現出來，並且具體的以某些「物」來作為代表。同時，隨著時間的演變，對於「物」的關注層面，也從菁英式的、對待古董般的態度，逐漸演變至對於尋常百姓生活相關的層面，反映出人類逐漸對於公共的歷史運動（public history movement）與日常景觀的興趣（Taylor, 2012）

這些常民生活場域，特別是人類長時間與自然互動的環境，在地理學界很早就提出了相關的論點。美國地理學家 Sauer 在 1925 年就提出了文化景觀的經典定義：「文化景觀是由文化團體塑造自然景觀而成，自然是媒介、文化是驅動力、而文化景觀是結果」，至今依然是十分符合多數的文化景觀的概念。然而從地理學的「現象」，轉變成文化資產，則主要是世界遺產（World Heritage）系統在 1992 年正式將文化景觀納入其中後，才普遍受到注意。

世界遺產對文化景觀的論述則更能呈現出將文化景觀做為一種特定空間類型。《世界遺產公約》當中雖未直接有景觀或文化景觀的分類或定義，但在其操作準則中則將文化景觀視為是一種人類與自然互動所構成的景觀，在世界遺產的觀念下，文化景觀闡述了歷經歲月，人類社會與聚落的演化；它們證明了人類隨著時間在社會與土地的發展，這些發展包含有外在與內在因素，自然環境與連續的社會、經濟、自然力量影響下的實際壓力以及 / 或者機會（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2008）。世界遺產的定義，即特別強調人和土地利用，逐漸形成文化意義，並促使人對於此類型整體的景觀—有形、無形層面—產生保護的需求。

文化景觀列入世界遺產類型的一部分，是基於世界遺產委員會多年來大量的討論，如何保護人類和自然環境互動的歷史場所（sites），所做成的修正（Rössler, 2006）。世界遺產當中則將文化景觀分成三類：

(1) 清楚定義的景觀（Clearly defined landscape），是由人類有意地設計並創造的。這包括了在興建時具有美學的、社會的、及娛樂特質因素的花園、公園景觀，通常（但並非總是）與宗教或其他紀念性建築物群關聯。

(2) 有機地演變的景觀（Organically evolved landscape），是來自於最初社會、經濟、政治統治、及 / 或宗教需要的結果；並且已藉由與其自然環境呼應產生的關連，發展成為現今的樣貌。這些景觀反應了在其形式與組成元素特質進化的流程。這些景觀可以細分為下列兩種：

(2)a 殘跡的（或像化石般的）景觀（relict (or fossil) landscape），是一種進化流程在過去某個時間點結束（瞬間或經歷一段時間）的景觀。然而其獨特可分辨的特質是仍然可以以物質形態看到的。

(2)b 連續的景觀（continuing landscape），是一種在與傳統生活方式相關的當代社會當中，保持有活躍的社會角色的景觀。同時，當它持續地發展時，也保存了其歷史進化的獨特物質證據。

(3) 聯想的文化景觀（associative cultural landscape），是一種可定義的強大的、宗教的、藝術的或文化的綜合景觀，關聯於自然元素，而非物質文化證據（該證據可能不明顯甚至不存在）。（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2008）

臺灣 2005 年所進行之《文化資產保存法》修法，首次加入了文化景觀的文化資產類別，與「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遺址」等位階相同。2005 年《文化資產保存法》對於文化景觀的定義為：指神話、傳說、事蹟、歷史事件、社群生活或儀式行為所定著之空間及相關連之環境。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中再進一步以正向表列方式，指出文化景觀的類別包括「神話傳說之場所、歷史文化路徑、宗教景觀、歷史名園、歷史事件場所、農林漁牧景觀、工業地景、交通地景、水利設施、軍事設施及其他人類與自然互動而形成之景觀」。

臺灣文化景觀之保存維護，在《文化資產保存法》的規範下，開展了相關的工作，包括普查、登錄、訂定保存維護原則、保存維護計畫等。至 2017 年 8 月，共有 61 處文化景觀案例登錄，然而其中符合世界遺產與國際對文化景觀普遍之概念者，僅有 Sbayán 泰雅民族起源地、白冷圳、後龍外埔石滬群、池上萬安老田區文化景觀、大膽二膽（大擔小擔）戰地文化景觀、蘭嶼鄉朗島部落傳統領域、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文化景觀、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澎湖石滬文化景觀—吉貝石滬群、七美雙心石滬等十處案例。除了概念上的落差外，部分案例則未能劃定出符合文化景觀概念之範圍；或是雖然該文化景觀的主題具有相當之潛力，但在論述其價值與標定元素上，仍有許多可調整的空間。造成此一情況除了是由於臺灣對於文化景觀概念未能確實理解、並且便宜行事將「無法成為古蹟、歷史建築，



而聚落程序過於繁瑣」之案例逕行登錄為文化景觀外，進一步也未能就文化景觀之「內容」進行分析、了解，使得臺灣現有文化景觀案例中，往往有許多宿舍群、建築群的案例。在這種定義之下，面臨到「是否任何受到廣義的文化所影響的空間，都具備有文化景觀的條件」的問題，因為在此定義下，幾乎所有的空間都能被稱為文化景觀。



▲七美雙心石滬



▲嘉南大圳龜重溪渡槽

2016年7月《文化資產保存法》再次修法通過，對於文化資產的類別和定義進行了修正。其中文化景觀的定義，變更為「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在此一定義之下，自然環境的相互影響成為最為重要的觀察重點。相對於文化景觀，同樣屬於大面積場域型態的文化資產，也包括了「史蹟」。現行《文化資產保存法》對史蹟的定義：「指歷史事件所定著而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應予保存所定著之空間及附屬設施」，和文化景觀最大的差異在於其與「自然環境」關聯的程度。

其中文化景觀所具有的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之價值，又可以分別詮釋如下：

(1) 歷史價值：一個地方所具有的歷史價值，在於其歷史上所發生的事件、相關產業、活動、開發等等內容，對於當地的人群所具有的影響。和史蹟所強調的歷史事件不同，文化景觀所代表的歷史，其觸發的因子並非單一的事件、或是一系列相關聯的事件，而可以是許多偶發的事件；但產業、活動和開發等等內容，通常不僅是短時間所形成，而往往會是一段時間下逐漸形成，並且對於後來的某些層面產生影響。

(2) 美學價值：文化景觀根據不同的類型，有著不同的組成型態和主題，然而除了花園、公園等刻意設計的景觀，在設計過程中即有意識地考量美感外，並非所有的文化景觀都具有直接可辨識的景象美感，多數的文化景觀案例在建構時不見得融入了直接的景象美學，所呈現的逐漸演變過程，也不易被認知為具有美學價值，甚至在少部分的案例中，所呈現的其實是過去苦難歷史的過程和結果，這在不同人主觀的美學觀感下，亦將有不同的體會和詮釋。因此，在運用美學價值的基準時，尤須注意是否會僅止於景象的美學和感官的愉悅，而忽略了在不同族群、不同基礎之下所代表的美學意義和價值。

(3) 民族學價值：民族學是一門研究人的獨立科學，但又並非以單一個人的作為自己的研究對象(楊群, 1998)。也就是對於一群人的發展脈絡中，各式各樣與其相關的人、事、地、物，

影響了這一群人的生存和生活。倘若在歷史的脈絡下，這樣的人、事、地、物具有意義，進而能闡述對於過去、現在和未來的影響，則或可視為具備了民族學的價值。從此一觀點出發，和人類生活和生存相關的產業活動、土地運用型態，都可能會藉由民族學價值的評估，來確認是否具備文化資產的價值。

(4) 人類學價值：人類學 (anthropology) 是「研究人類的學問」，其範圍包括了人的本身和其所創造的文化，而文化人類學從狹義的角度理解，是指研究人類習俗的學問；相對於體質人類學，則文化人類學研究的對象包括了整個人類的文化現象 (莊錫昌、孫志民，1991)。因此，人類學的價值或可詮釋為「理解人類生活和文化具有重要意義」的特徵。然而。此一價值的詮釋，與民族學所代表的價值，似乎相當接近，也有待未來的更為精確的闡述。

### 三、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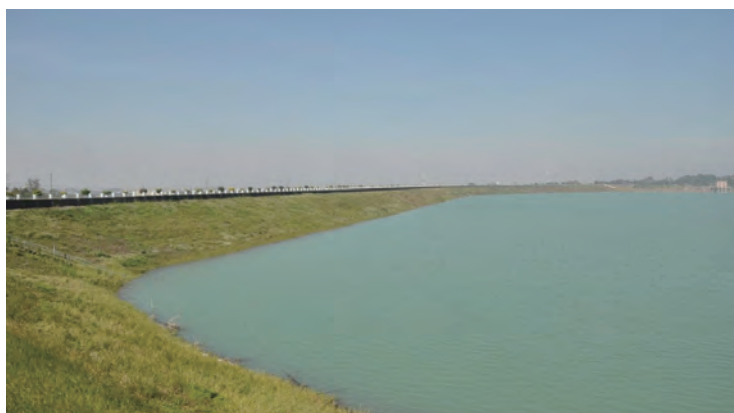
吳秉聲 計畫主持 (2015) 之《文化景觀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保存維護計畫》，對於「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的價值，敘述如下：

#### (1) 水利系統之工程技術價值

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的各项工程設施，反映了當時代的工程技術成就，其原物是做為工程技術史的重要資訊。其中烏山頭水庫完成之時為東亞最大的水壩，大壩設計採用半水力式堰堤 (Semi-Hydraulic-Fill Dam) 工法，是八田與一參考水成式土堰堤作法，經評估烏山頭大壩工區僅有黏土，曾文溪在大內蒙正地區的沉積凸岸可提供必要的砂及礫石後提出的創新作法。施工期間導入機械施工，相對於過去大型土木工程仍以人力或獸力施工，是臺灣土木工程史上的創舉。

水利系統灌溉面積在 1945 年之前於遠東地區僅次於印度恆河，受益於跨越河川的各式渡槽橋、幹線、支線、分線，將水資源輸送到嘉南平原各地。新的灌溉系統並與既有埤圳系統串聯運用，使被保存下來的水利系統獲得更穩定的水源

1930 年完成的水利系統，除了幹、支、分線、排水路斷面經過修改之外，引水隧道、大壩、送水設施、溢洪道、多數渡槽橋至今日仍持續使用，由這些工程設施，見證水利工程技術上的歷史價值。



▲烏山頭水庫大壩與庫區

## (2) 輪作之農業生產價值

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的建立，利用三年輪灌系統的建置，在有效運用水資源的同時，蘊含了對於土地合理使用的概念。而因為農業生產方式的改善，也影響了農村聚落、社會與文化上的轉變。

面對嘉南平原先天自然條件，即使新建烏山頭水庫儲水，並調用濁水溪水源，仍無法滿足所有田地用水需求。考量輪作機制有助於地力維持，且經過水量計算後，因而發展出一套三年輪作的配水與農業生產機制，依靠系統性的管理組織維護此系統正常運作，包括由上而下的嘉南農田水利會管理處與工作站，以及各灌溉分區中自律性管理維護小水路的水利小組組織。在這個輪作機制下，使嘉南平原原有旱田轉變為水田，配合新進的農業技術，整體促進嘉南平原土地單位面積的農作生產量，並曾帶給嘉南平原熱絡的經濟活力。

這套運作機制的基本精神仍維持至今日，在曾文水庫 1973 年完成後，重新檢討水資源及不同地區土壤性質及農業生產狀況，將三年輪作細緻化為雙作田、三年二作田、三年一作田、蔗作田。這套水資源調度、地力維持、並依土壤性質所形成的輪作農業生產機制，是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重要的內涵價值。



▲受嘉南大圳灌溉之稻田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3) 水資源調度與農作更替之地景視覺價值

經由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運作所形成的工程與農業景觀，創造了多樣特徵的景觀視覺意象，構成嘉南平原地區的特色。

除了代表工程技術的大壩、溢洪道、輸水設施、渡槽橋等，成為地景環境中特別突出的焦點外，珊瑚潭（烏山頭）水庫靜謐的湖水、放水口水門開啟時波濤洶湧的珊瑚飛泉、水通過渡槽橋時的隆隆聲響、掌水工開啟水門時的分分計算、隨著四季推移及輪作制度不斷更替的田園景觀（如二期作灌溉時程起佈滿水的田地、換上綠油油的新苗、成長、抽穗成為黃澄澄的波浪、收割時白鷺鷥跟隨在收割機具後雀躍、翻土、播撒綠肥作物、又是新一輪的開始）。

這個由「水利設施—人—農業」共同形成的地景視覺價值，是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最突出的外顯價值，既是由烏山頭水庫與嘉南大圳水利系統的順遂運作所定義，也不可缺少由農民運用水圳提供的水源而形成的農業生產景觀，因此，唯有保持農作物持續性的生產配合水資源調度，才能使這個文化景觀可永續地傳遞給後代。

然而，過去對於嘉南大圳的研究與文化資產觀點，主要大多以水利工程的價值為主體。但從文化景觀的角度來看，嘉南大圳不僅是工程的展現，更是由許多農民所共同形塑而成的景觀。因此，其保存與維護將更需要透過與居民的對話，才能夠促成長期而有效的保存和維護工作。從此一觀點出發，我們可以發現，現今《文化資產保存法》所規範，關於文化景觀的登錄工作，需要經過公聽會的程序，才能夠完成，是一種最基本的居民溝通和對話模式；然而，由於文化景觀一般涵蓋的面積較廣，牽涉的民眾更多，此一基本的溝通對話，恐仍將難以使居民參與的登錄過程真正落實。

特別是嘉南大圳文化景觀中，經由分析後所涵括的空間範圍，廣達 40,000 餘公頃，更有大量的土地範圍，所有權人為私有，也就更凸顯出文化景觀並非能以「指定」→「限制」→「保護」的模式，來確保景觀的樣貌能夠持續存在，而是要在與居民的對話過程中，建立相關的機制，來延續文化景觀樣貌，並且容許其在一定的程度下持續的變動。在世界遺產的案例中，多數「有機演變的景觀」分類下的農林漁牧景觀，以及部份的「聯想的景觀」，都面臨著相當類似的課題，如何將社區與地方民眾，視為景觀的創造者而非僅是所有者，進而在登錄前即開展相關的對話並且凝聚共識，進而形成文化景觀的保存維護原則，能在未來持續「創造」的過程中加以遵守。

也因此，地方民眾對於嘉南大圳的認知，可能仍然停留在「水圳使用」的階段，而非將其視為農業運作的命脈和共同體。首先，農業生產的衰退，加速了農地的崩壞，一方面農民逐漸不願（或不能）以農業為其主要的生計來源，另一方面也顯示了多數的民眾並未對於農地農用的重要性有所體認。而當此一價值觀普遍地存在於多數民眾心中時，對於以農業與水利為主題的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文化景觀，將會是嚴重的威脅，也就難以立即地以文化景觀的保存為出發點，進行相關的說明會與公聽會，甚至是提出有效而能夠執行的保存維護原則。



改變民眾對於文化景觀以及價值觀的看法，是一個長期而艱鉅的工作，卻也是社區營造中經常需要加以面對與處理的問題。透過社區營造的培力過程，以及青少年的教育，方有機會能逐漸地轉變人的價值觀，以及對待文化資產與文化景觀的看法。在嘉南大圳的範圍中，由於仍有許多農村，維持了農業的運作，如何透過對農村下一代的教育與支援，使其願意繼續從事農業生產，成為重要的工作；此外，從食農教育的角度，提升一般民眾對於飲食、農業的理解，強化連結，進而帶動對於農業的認識和珍惜，也是促成農民將所生產的農產品順利銷售，而更能願意持續投入農業生產的手段之一。相對地，單純以商業的思維進行農業產品的宣傳或行銷，以及試圖以移植外來文化達到快速獲益的模式（如農村彩繪、主題民宿等），對於從事農業運作的農民，正面的效益是十分有限的，也將造成景觀和產業生產的破壞。

#### 四、社區互動與文化景觀

在 2002 年布達佩斯世界遺產宣言（Budapest Declaration On World Heritage）當中所揭櫫世界遺產的四個 C（Credibility, Conservation, Capacity Building, Communication）之外，又於 2007 年加入了第五個 C（Community），形成了世界遺產的策略目標。這五個 C 分別為：

- 可信度（Credibility）：強化世界遺產名單的可信度，使其能見證文化與自然遺產傑出普世價值，在代表性上與地理的平衡上。
- 維護（Conservation）：確保世界遺產案例的有效維護。
- 培力（Capacity Building）：推動培力的發展，包括了協助準備案例的提名，以及世界遺產公約與其他工具的實踐。
- 溝通（Communication）：透過溝通來增加公眾對於世界遺產的認知、參與與支持。
- 社區（Community）：強化社區在實踐世界遺產公約時的角色。

因此，世界遺產委員會正逐步確認，一個歷史場所實際上是由地方社群和原住民所管理的，部分地點目前則是正式地採取了聯合的管理，或是地方民眾納入到管理系統之中；而在價值的確認上，除了過去所採取的歷史、科學、美學等價值之外，參考南非對於文化遺產重大意義的指認，還包括了「由社區和部分的社區所擁有的文化價值」（Rössler, 2012）。

2016 年《執行指導方針》當中對於社區或地方民眾的參與部分，則是規定為：公約的成員國宜確保廣泛的權益關係人的參與，包括了對於世界遺產的辨識、提名與保護當中的管理人、地方與區域的政府、地方社群、非政府組織、以及其他有興趣的團體或夥伴。

因此，世界遺產的觀點，從過去的單點擴大到場域、從試圖建立權威性到正視地方民眾的參與以及民眾所建立的價值、從讚揚建築物的特殊性到體認地方土地永續利用的重要性，這些過程都和文化景觀的加入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對於世界遺產來說，其「傑出普世價值」是根植於地方的價值、地方的經驗、更重要的是保存維護的努力；其所代表的並非是在

全球尺度下遺產保存努力的成功案例，而是地方民眾與社群使其成為全球的遺產之成功故事 (Rössler, 2012)。更說明了在當代的文化遺產，特別是許多文化景觀案例中，地方民眾與社區的角色已經不僅是被動的參與，或是被告知、被「宣導」的層次，而是更深化成為共同的夥伴、並且更重視「景觀是由地方民眾所共同建立」的事實與所具有的价值。

而在一般建築文化遺產中所面臨的挑戰，並不僅是因為未能在列名與保護的過程中，將社區納進來，還包括了其他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對於文化與經濟發展的興趣分歧，即使權益關係人已經參與其中；更有可能是世界遺產所揭櫫的傑出普世價值、真實性與完整性等內容，與地方民眾對於其遺產從地方層級所看到的不一致。普遍來說，這些分類或是知識並沒有辦法讓地方的權益關係人了解，因此需要將這些知識向下突破，以地方民眾所理解的方式進行溝通 (Albert, 2012)。

而在進行社區參與的方法上，Brown 與 Hay-Edie(2014) 針對社區參與世界遺產管理的工作上，分析了工作的經驗：透過 COMPACT (The Community Management of Protected Areas Conservation Programme) 的模式，是對於將地方社區共同參與世界遺產與其他保護區的治理之模式，自 2000 年來已經在 8 個世界遺產場域實行，透過大量的在地經驗，以及參與的方法，成為系統化的工作方式，並且證實了關於「社區基礎的行動能顯著地增加世界遺產生物多樣性維護的有效性，同時協助改善當地民眾的生活」的主張。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COMPACT 工作的方式 (Brown & Hay-Edie, 2014)

對於 COMPACT 架構的詮釋

| 計畫的框架  | 治理結構  | 計畫性的元素   | 世界遺產運作的過程  |
|--|---|--|--|
| <p>基礎狀態評估</p> <p>提供該地狀態的「快照」，做為分析問題趨勢、並成為未來監測和評估的基礎。</p> | <p>地方協調</p> <p>負責計畫的規劃與實施，作為社區、多樣的權益關係人、總計畫實施者之間的重要連接。</p>            | <p>小額的資金</p> <p>以每兩年美金 25,000 至 50,000 資金補助在社區的非政府組織與社區團體進行社區工作。</p>                           | <p>列名世界遺產程序</p> <p>在列名過程中即有社區民眾的參與。</p>  |
| <p>概念的模型</p> <p>圖表的工具，記錄了到場域層級，對於生物多樣性維護有衝擊的過程、威脅與機會</p> | <p>地方諮詢團體</p> <p>協助確保在保護的區域中，所有重要權益關係人之間進行對話、協調、建立共識。並且對補助計畫提出建議。</p> | <p>培力</p> <p>藉由培力活動「黏結」不同的計畫，創造協助個別團體的連結，使其更為強壯並且改善其工作。</p>                                    | <p>世界遺產的管理與治理</p> <p>將管理與治理系統，納入夥伴與權益關係人，反應對於文化遺產徹底而共享的了解，並且基於負責任、透明的說明管理系統功能運作方式。這也反映到「好的」治理—公平而有效</p>                  |
| <p>實施策略</p> <p>提供重要的框架，確認資源的配置、獎勵與其活動的實施、以及對結果的評估</p>    | <p>中央指導委員會</p> <p>在最上層，負責小額補助最後的選擇與獎勵。</p>                            | <p>網絡的建立與交換</p> <p>社區對社區的經驗交換，包括分享知識、計畫經驗、以及創新的方法等。可以包括一次性的參訪、持續的交流、或是發展為工作的網絡，甚至建立計畫夥伴關係。</p> | <p>監測與報告</p> <p>使社區民眾參與各個階段，包括監測。有意義的社區參與監測，包括了將社區納入建立傑出普世價值的回顧聲明 (retrospective Statements of OUV)、辨識監測的指標、以及資料蒐集等。</p> |

整理自 (Brown & Hay-Edie, 2014)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而在 COMPACT 的模式中，雖然是以社區驅動的方式，但其工作的原則則是「強調確保在計畫中將多樣、多面向的成員納入其中」。重要的原則還包括了：

- 所有權與責任的重要性—在環境的問題上，地方民眾應能參與在景觀 / 海景的治理與管理之中，並且直接面對社區的利益與所有權
- 社會資本的重要角色—對於地方的組織與個人有意義的投資，能協助建立社區對於環境管理（stewardship）的能力。
- 分享權力—支援社區主導的倡議行動，需要信任（trust）、彈性與耐心。透明的程序與廣泛的公共參與，是確保社區的約定與強化公民社會的關鍵。
- 有效的小額資金—透過小額的資助，地方社區的成員可以進行許多活動，將使得生活和環境有顯著的不同，累積起來就產生整體的環境效益。
- 跨越時間的承諾—以社區為驅動力的程序，需要時間，也需要長期的支援承諾。(Brown & Hay-Edie, 2014)

相關的社區參與方式，在臺灣也正在逐漸地開展。李光中 (2009) 認為文化景觀保存工作的不同階段，都應強化在地居民的投入和參與，一方面讓居民了解什麼是文化景觀，並且需要連結在地知識，輔導在地居民投入文化景觀的管理維護工作。並依據文化景觀的調查、規劃和審查登錄等三階段，羅列在地居民參與的原則【表 2】。

▼表 2 文化景觀與在地居民參與 參考自 (李光中，2009)

| 階段     | 原則   |
|--------|--|
| 調查階段   | 透過在地居民參與，獲得在地的對於過去生活和文化的記憶，以及長年生活在文化地景中的在地知識，並可使文化地景的規畫契合環境現況和在地居民的需求，也能讓在地居民認識文化地景的概念。            |
| 規劃階段   | 說明文化地景潛在的經濟、社會和環境的互動關聯，並誠實面對可能發生的限制條件，當然潛在利益更應加強釐清和確認。在各級文化地景的規劃過程中會出現不同權益關係人，確保他們在不同層次的適當介入是很重要的。 |
| 審查登錄階段 | 應針對個案的不同差異，邀請各相關領域及層級的政府部門、學者專家、民間團體和在地社區共同參與。   |



盧紀邦 (2014) 提及對於「在地居民參與區域保存的實踐可能性」，在文化景觀中居民共同工作的重點包括了：

- (1) 了解以文化資產為標的的文化景觀調查研究，其內涵不僅止於「物」的歷史價值與文化價值，更包含了當地民眾長時間以來共同運作所形成的價值。這些價值的探索、生活與環境場域的調查，除了過去一般有形文化資產的調查技術之外，也需要不同的思維邏輯。
- (2) 結合生活環境的文化景觀，強調文化景觀與其相連結的當代「新機能」與「活動」的生活場域；
- (3) 社會參與實踐的詮釋，藉著普遍參與教育學習的集體性對話與集體行動，醞釀文化景觀的當代生活價值；
- (4) 其社會文化價值在於複數在地團體連結合作，並藉著參與學習過程，自我增能以承載文化景觀的經營發展。

因此，在文化景觀的場域之中，社區與地方民眾的角色將是更為重要的一環，從登錄前、登錄過程中，就必須要有民眾的共同參與；而藉由專業人員協助的分析與帶領，更是登錄後民眾持續保存維護的重要基礎。

## 小結

文化景觀是人與自然共同創造的結果，地方民眾在其中經常扮演著「創造者」的角色，因此在文化景觀的保存與維護上，必然需要與民眾進行密集的溝通，除了理解民眾所面對的問題，也是試圖將文化景觀與文化資產保存的觀念與重要性，持續傳達給文化景觀中最為核心的主角—地方民眾。

而文化景觀又與古蹟或歷史建築等單點的文化資產不同，其涵蓋的空間範圍、所牽涉的民眾，往往更為龐大—不但需要民眾的認知，更仰賴民眾後續能願意參與其中的保存、再現、維護等工作；不但是一種由下而上的參與和改變過程，更是自上而下由政府與民間的共同合作。無論是世界遺產、或是臺灣的文化資產保存，都是新的挑戰，也是必須正面面對的議題。

## 參考文獻

吳秉聲 計畫主持 (2015)。《文化景觀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保存維護計畫》。臺南：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李光中 (2009 年 7 月)。〈文化地景與社區發展〉。《科學發展》，439，38-45。

楊群 (1998)。《民族學概論》。上海：上海社科院出版社。

盧紀邦 (2014)。《在地組織參與歷史區域再生之研究—以舊城聯盟組織參與臺南市舊城區再生為例》(未出版之博士論文)。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臺南市。

莊錫昌、孫志民 (1991)。《文化人類學的理論構架》。臺北市：淑馨。

Albert, M.-T. (2012). Perspectives of World Heritage: towards future-oriented strategies with the five “Cs.” In M.-T. Albert, M. Richon, M. J. Viñals, & A. Witcomb (Eds.), Community development through world heritage (pp. 32-38). Paris: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Brown, J., & Hay-Edie, T. (2014). Engaging local communities in stewardship of world heritage: a methodology based on the COMPACT experience. Paris: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whc.unesco.org/en/series/40/>

Rössler, M. (2006). World Heritage cultural landscapes: A UNESCO flagship programme 1992 - 2006. *Landscape Research*, 31(4), 333-353.

Rössler, M. (2012). Partners in site management. A shift in focus: heritage and community involvement. In M.-T. Albert, M. Richon, M. J. Viñals, & A. Witcomb (Eds.), Community development through world heritage (pp. 27-31). Paris: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Taylor, K. (2012). Landscape and meaning: Context for a global discourse on cultural landscapes values. In K. Taylor & J. Lennon (Eds.), *Managing Cultural Landscape* (pp. 21-44).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2008). Operational Guidelin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Paris: UNESCO World Heritage Centre.

# Planning for the Pedestrian Expansion of Macau's Historic Centre

Rui Leão

President

Docomomo Macau

## INTRODUCTION

The Inner Harbor corresponds to the Chinese bazaar, located on the East side of the Macau Peninsula. It results from a series of consecutive natural silting layers, urbanized always along the new line of water frontage. The Chinese city and the catholic City meet along the crest of the Penha hill, along the Rua Central, with the catholic City developing along the Southwestern slope of the peninsula, facing the Sea.

Macau, as a city of Tourism and Gambling, receives millions of tourists every year. According to the 2015 statistic figures, 30,714,628 tourists visited Macau. Being a small city, Macau needs to address the significant issue of an exaggerated influx of daily visitors, for a relatively small historic centre with the typical limitations of scale that an old town presents. However, Macau's lack of land to expand and negotiate its development with has overwhelmed the city and its authorities, which don't seem to be reacting to the large number of tourists which devastate the local population and the social fabric of the neighborhoods where most tourists circulate on.

The heritage trail from the Ruins of St. Paul's to the Senado Square, have become the main tourist attractions. However, Rua dos Ervanários and the old town beyond it, where have a number of historic buildings and heritages, fail to attract the attention of the tourists. We decided to dedicate ourselves to understanding why this phenomenon persisted in time, and to discover strategies to resolve the issue.

The priority for our Historic Centre lies in finding a vision for the heritage component of the city: a commitment to sit around a table and find that shared vision across all the stakeholders involved. Governments many times have a hard time understanding this and putting it to practice, especially when they don't have this type of culture. When we act to transform our historic districts, we should do it with the consciousness of all the stakeholders. In the case of Macau, the “Historic Centre of Macau” has been inscribed as World Heritage Sites by UNESCO In 2005. The classification was critical for Macau, as the hand-over period also saw the beginning of a new gambling deal, with more operators competing to re-scale the city into a world gambling centre.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A FRAMEWORK FOR PLANNING THROUGH DIALOGUE

During the past two year, Docomomo Macau has conducted a planning exercise to identify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the Historic Centre and its overused condition and how to deal with the rise in tourism and the effect that has had on the property market and the condition of the Historic Centre.

Looking back in the past 10 years and the way that policies and the method of dealing with the historic Centre has been derived by top-down manner with the government leading the process and trying to put in place several types of actions like consultation with the society, elaborating, planning the policies and elaborating all the planning instruments.

We feel that this top-down approach with the concentration on th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is probably not sufficient and is not getting the best result because there are a lot of players who have no way to contribute in the process of planning.

What hereby present is an alternative approach for planning, which we think may be a method more adapted in the case of Inner Harbor and the Historic Centre to deal with its consolidated users and very particular and diverse situation in terms of the urban field.

## SCOPE AND OBJECTIVES

Our plan is focused on the Rua dos Ervanários and Rua da Tercena in the Inner Harbour District. In order to benefit the local community, we have researched and consulted with the local residents and neighborhood committees to gather opinions and insights to inform and feed our planning exercise. The main goal is to adopt different planning and architectural approach rearranging the traffic, improve the pedestrian circulation, creating better conditions for appreciation of the heritage which are all issues that should be resolved with the same holistic strategy if we want to achieve good results and minimize the overcrowded tourist phenomena in the existing Ruins of St. Paul.

Presently, the Historic Centre of Macau is in a critical condition, due to the overwhelming scale of increased day-users visiting the Heritage trail to St. Paul's Ruins and all consequent effects that this new mass scale tourism has catapulted, namely the inflation on the rent structure of the city centre and the over-use of its public spaces.

## METHODOLOGY OF THE PLAN

This plan proposes three types of combined fields of intervention that must be developed simultaneously and coordinated in order to operate a meaningful transformation the historic center into a successful reordering and redistribution of the current urban requirements that the historical centre should respond to:



Create conditions for improving the value and visibility of the heritage within it.

The planning difficulty of the historic district resides in the fact that it can only be addressed with an effective spatial solution if the three following planning fields: 1. Traffic Rearrangement and consequent Improve and re-scale the pedestrian island network. 2. Mapping and evaluation of heritage value distribution in the Inner harbor; 3. Critical Qualification of the public space;

The viability and urban quality of the plan resides in our approach of interfacing these three urban concerns, and looking to resolve them concurrently, avoiding a verticalization that would prioritize any of them ideologically. Our vision resides in our shared belief that these three layers will resolve most of the current dilemma of the historic centre's over-usage and integrate the forgotten part of the inner harbour through a simple and progressive operation, based on a low intervention and low investment that will allow it to adapt and become further used by a growing population of tourists and city-dwellers, without the negative effects of over-investment and fast-implementation.

## URBAN DILEMMA

Our focal point has been the Rua dos Ervanários and Rua da Tercena for the fact that these axis are currently the breaking line in the continuity of the pedestrian main island of the historic centre of Macau. Our collaborative effort with the community centred on the dialogue with the residents, shop-owners and kai Fong of these two historic main streets.

## TRAFFIC REARRANGEMENT

Traffic rearrangement in the area is a first priority in order to allow new pedestrian axis to be strategically implemented without disrupting the vehicular accessibility to the neighborhoods and commercial activity. The traffic system revision is also critical to allow the decongestion of historical sites that may thus revert to public use and fruition of the historical context.

Also, it will create alternatives for tourist bus drop off area in order to redistribute the pedestrian circulation of tourist to in front the monuments.

## MAPPING AND EVALUATION OF HERITAGE

We have made a preliminary mapping of the whole district, to discover that even though the current tourist axis of massive usage, between the Senado Square and the Saint Pauls Ruins contains the biggest concentration of monuments, our planning area, from Rua da Tercena until Avenida Almeida Ribeiro has a much bigger number of building of Architectural value and heritage clusters of interest. If proper public space and visibility can be organized

around these

## CRITICAL QUALIFICATION OF THE PUBLIC SPACE

Traffic rearrangement in the area is the first priority in order to allow new pedestrian axis to be strategically implemented without disrupting the vehicular accessibility to the neighborhoods and commercial activity. The traffic system revision is also critical to allow the decongestion of historical sites that may thus revert to public use and fruition of the historical context. Also, it will create alternatives for the tourist bus drop off area in order to redistribute the pedestrian circulation of tourist in front of the monuments.

The traffic rearrangement must be done with a new public space strategy in mind and not as a mindless traffic optimization. That is why traffic engineers need to work around the table with planners and Architects.

## HOW TO RETAIN THE CURRENT HISTORIC SOCIAL FABRIC OF THE OLD TOWN?

We have identified through the process a set of priorities that are critical for a progressive conversion of the Inner Harbour District:

- The progressive upgrading of the pedestrian island will allow time for existing shop keepers and shop owners to revitalize and convert their business for the new set and scale of street users;

- A pilot project pedestrianizing these new area provisionally on the weekends will allow time for residents and local business to adapt to the new condition and understand what there is to gain with the transformation. This phased approach will also allow to create a scaled market of users and passers by,, that will incentivate new types of business (like art galleries, creative industries, food and beverage, etc) on an intermediate scale (as only weekend business will be available. The transition into full time pedestrian island can thus be implemented without disruption nor negative reaction from public or local community

- A Building Renovation Fund to subsidize renovation of old building structures, reducing to less than half the scale of the investment will significantly reduce the current pressure on mass demolition on the historical centre;

- Government should act as agent to be a priority buyer of property located in the historical planning district;

- If Government has a surplus of heritage property, these can be used to implement policy on social and educational projects that respond to current social needs;

## CASE-STUDIES

The case-studies presented are just a sample of the potential small interventions inside the master plan area that need a planning solution. These case studies were important to allow a dialogue with the community and th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These examples are related with ignored or forgotten historical structures, which can be used as catalysts for re-visioning the public space with historical narratives

## CREATING PLATFORMS FOR DIALOGUE

Separate meetings with the land lord and shop-owners and discussion with the local Kai Fong were held where the plan was presented, discussed and revised. The purpose of these meetings was both to collect opinions and raise the discussion of the relevant issues and their possible resolution through a plan.

All the discussion was very useful and the comments received were object of our reflection and influenced the changes that led to the current version of study, which we understand as a work in progress.

## CONCLUSION

Through the cooperation and participation of the community, we started to promote bottom-up planning programs and to develop a very comprehensive strategy for the plan. The conceptual plan has been made in the program at this stage most of the residents and neighborhood groups to support and consensus.

The plan has been presented to all government committees that deal with the historic centre and the pedestrian conversion of the old town.

Part of our ideas have started to be adopted, namely to deal with the higher tourist density periods during Chinese Lunar holidays, the golden week and the Mid-Autumn Festival.

We are currently working with other partners at the political spectrum, using our plan to raise the awareness that the big challenges of the Historic Centre can be addressed and resolved through a planning exercise in a bottom-up approach.

## 澳門歷史城區行人徒步區擴充計畫

Rui Leão

會長

澳門現代建築學會 (Docomomo Macau)

### 前言

澳門的內港，也就是中國市集區，位於澳門半島的東部。它是由自然淤積所形成的，其都市化過程亦是沿著水陸交界線不斷推進。這個中國城區和葡萄牙天主教城區交會於西望洋山頂，沿著黑沙環中街為界，天主教城區則於半島的西南坡地上發展，面對海洋。

澳門這個以觀光和博彩業為主的城市，每年都迎來數以百萬計的觀光客。根據 2015 年的統計數據，共有 3071 萬 4628 名訪客造訪澳門。身為一個小型城市，澳門必須著手應付一個重要問題，就是因其歷史中心區相對狹小，且具備因舊城區幅員不足所產生的典型限制的情況下，該如何容納不斷湧入的觀光客。然而，澳門缺乏可供擴建的土地，議論該如何發展這座城市亦讓城市和政府傷透了腦筋，其政策似乎未能應對廣受大量觀光客侵擾的當地居民所面臨的切身需求，以及遊客所流連的幾個鄰里間的社會組織。

由聖保羅大教堂遺址到議事亭前地的歷史步道，已經成為吸引觀光客的主要賣點。然而，包括關前街和歷史步道之外的舊城區，雖同樣坐擁數座歷史建築和遺產，卻沒有辦法吸引觀光客的注目。我們決定親身投入瞭解為何這種現象會持續發生，並設想策略以解決這個問題。

對我們歷史城區來說最優先的事項，是找出城市遺產的願景：一個人們願意投入、將議題帶上談判桌，並和各方利益關係人共同商討出的最佳發展前景。澳門政府對此的理解和實踐均極度不足，最主要是因為其缺乏這種思考文化之故。當我們站出來替我們的歷史區進行轉型時，我們必須遵照所有利益關係人的共識來執行。對澳門來說，「澳門歷史城區」於 2005 年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指定為世界遺產點。這種認定對澳門是相當重要的，特別是在回歸後這段發放新的賭場牌照，讓更多賭業經營者競相將這座城市改造為新的世界博彩業中心的期間。

### 通過對話進行方案規劃的主架構

在過去兩年間，澳門現代建築學會已先執行了測試計畫以找出目前歷史城區所面臨的狀況、過度使用的情形、以及該如何應對觀光業的蓬勃發展，與觀光業對房產市場和歷史城區狀態的影響。

回顧過往十年間，針對歷史城區的政策實施和政策方法均採用一種由上至下的態度，由政府領導整個過程並試圖同時執行數種行動，像是社區諮商、說明、規劃政策、和說明所有規劃手段等。



我們認為這種以政府部門為中心的上對下做法是絕不足夠，也無法產生最佳的結果的，因為有許多和政策切身相關的人士都因此無法在規劃過程中做出貢獻。

我們將在此展現的是一種替代的規劃方案，我們認為它更能應用在內港和歷史城區的案例上，能順應其使用者和應變都市領域中特定且多元的狀況。

## 計畫範圍和目標

我們的計畫主要聚焦在內港區的關前街和果欄街。為了能造福在地社區，我們預先進行過研究，並諮詢當地居民與社區協會取得其意見和見解，讓我們的測試計畫可以得到足夠的資訊和演練。本計畫的主要目標在於運用不同的規劃和建築方法重新安排交通動線、提升行人流通量、打造能更佳欣賞歷史遺產的狀況，若要能達到最佳結果並將聖保羅大教堂遺址區過度壅塞的情況降到最低，我們就要透過單一的整體策略來解決上述所有的問題。

目前來說，澳門的歷史城區已經陷入危急狀態，這是因為每日參觀並使用聖保羅大教堂遺址步道的人數過多，以及這大量的新觀光人潮帶來的一切影響所致，其中一些問題包含了市中心房屋租賃價格暴漲，還有公共空間被過度使用等。

## 計畫方法論

本計畫預定結合三種不同領域，必須同時發展且相互配合的干預方法，方可對歷史城區產生有意義的轉型，以成功重劃並重新分配現有的都市需求，讓歷史城區能一如規劃般的應對問題，創造能提升其區內歷史遺產價值和能見度的狀態。

對歷史城區進行規劃的難度在於需要執行隸屬於下列三個領域的規劃，方可創造出有效的空間方案：1. 交通動線的重置，以及其後對徒步區網路的改善和再造；2. 測量並評估內港地區的遺產價值；3. 對公共空間進行批判式驗證。

本計畫的可行性和都市品質仰賴我們將這三個都市問題整合，並試圖同時解決的策略，同時要避免因理想概念不同而替三種規劃排出實行的優先順序。我們的願景則在於我們相信這三層面的做法能解決目前歷史城區面臨的過度使用難題，並透過簡單和先進的手段整合內港其它那些被遺忘的區域，用低程度干預和投資的方式讓它能適應逐漸增多的觀光客和城市居民，並為之所用，而不致受到過度開發和草率施政的負面效應影響。

## 都市難題

我們的聚焦點在關前街和果欄街，因為這條軸線正是多數澳門歷史城區參觀群眾的步行終止範圍。我們和社區共同合作的努力主要投入在和這兩條歷史大街上的居民、商戶、以及街坊們的對話上。

## 交通動線的重置

重置交通動線是本區亟需實行的措施之一，必需以策略性的方法安排新的人行軸線，但

又不至於干擾鄰里車輛的通行和商業活動。交通系統的改善對減輕歷史場址的負擔也相當重要，這或許能讓它們回歸公眾使用並重新培養其歷史情境。

另外，它也會打造新的遊覽車下客區域，以重新分配觀光客在遺址區的交通流動。

## 測量並評估遺產價值

我們已先行對整個區域進行了測繪，發現到即便聖保羅大教堂遺址到議事亭前地，是目前最受歡迎的觀光客軸線，也是參觀者最密集的遺址區，但若經過適當的公共空間規劃和曝光安排，我們即將規劃處理的區域，也就是從果欄街到亞美打利庇盧大馬路上，能找出更多具備建築價值的建物和更有意思的遺址群。

## 對公共空間進行批判式驗證

重置交通動線是最優先的事項之一，能策略性的安排新的人行軸線，但又不至於干擾鄰里的車輛通行和商業活動。交通系統的更新也是相當重要，這能減輕歷史場址的負擔，並可能讓它們回歸公眾使用並重現其歷史情境。另外，它也能打造新的遊覽車下客區域，以重新分配觀光客在遺址區的交通流動。

而交通動線的重置必需透過公共空間策略的概念下去進行，而非盲目的實施交通最佳化。這就是為何交通工程師必需和都市計畫人員和建築師共同合作。

## 如何維繫舊城區現有的歷史社會組織？

我們透過自己的方式找出了一些對內港地區進行正面轉型至為關鍵的優先措施：

- 對徒步區進行持續改善能給予現有的商家店長與老闆一段緩衝時間以重新活化，並針對全新類別和規模的使用者進行營業轉型；
- 一個在週末將這些新區域徒步區化的先導計畫能給當地居民和商家適應新狀況的時間，並理解轉型是對他們有益的。這個階段性的方法也能打造出供一批使用者和通過者的市場，而刺激出新種類的商機（像是藝術空間、創意產業、餐飲業等），而其規模亦適中（因為只有到週末這些商家才會營運）。而之後轉型為全時段徒步區的計畫，也不會招致太多公眾和當地社區的干擾與反彈；
- 透過建築更新基金來補助舊建物結構的更新，這樣投資的資金只需一半以下，並大量降低現在對歷史城區大規模拆遷的壓力；
- 政府應做為代理人，成為歷史規劃城區建物的優先買家；
- 若政府經營歷史遺產建物有盈餘時，可將其用在施行反應現行需求的社會和教育計畫上。

## 個案研究

發表的個案研究為在總體規劃範圍方案中預定進行的一些小規模干預措施。這些個案研究對與社區和政府機關進行對話來說相當重要。

這些案例都和被忽略或忘記的歷史建物有關，它們可被做為以歷史敘事重新構築公共空間時的催化劑。

## 打造對話平台

我們向地主、商戶和在地街坊舉辦個別的會議，並在會中展示、討論和修改我們的計畫。舉辦這些會議的目的在於收集意見，和增進對相關議題，以及其可能的解決計畫方案的討論。

這些討論是非常有益的，且得到的意見是我們進行反思的根據，也影響了計畫的修正，讓研究呈現現在的樣貌，而我們也理解這仍是應持續進行的工作。

## 結論

透過社區的合作和參與，我們已開始推廣從下至上的計畫，並打造出非常具競爭力的計畫策略。我們現階段的概念計畫已得到在地大部份居民和鄰里組織的支持與共識。

本計畫已提交舊城的歷史城區以及徒步區改造相關的所有政府委員。

這當中已有部份計畫開始實行，比如應對春節、黃金週、和中秋節期間較高密度遊客量的方案。

我們現在正和政治圈中的其它盟友合作，利用我們的計畫來提升對下列概念的意識，也就是歷史城區面臨的問題可以透過實行由下至上方法的測試規劃來加以應對和解決。

## 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と行政

田原淳史

企画員

島根県教育庁文化財課世界遺産室

### はじめに

島根県は本州の西部、東京からは直線距離で約 600 ～ 700 km（航空機で 1 時間から 1 時間半）の位置にあり、北は日本海、南は広島県と接している。人口は約 70 万人と少なく、日本でも高齢化の進んだ県の一つである。

今回報告する石見銀山遺跡は、この島根県のほぼ中央に位置する大田市に所在している。2007 年には世界文化遺産に登録され、現在この地域の観光拠点の一つになっている。大田市の現状や保存への取り組み、世界遺産登録の経緯については中村が詳しく報告しているためそれに委ねることとし、本報告では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における行政の役割について紹介したい。

### 石見銀山遺跡の概要

さてその前に、石見銀山遺跡の概要について簡単に紹介しておきたい。

石見銀山は 1527 年（または 1526 年）に発見、開発が進められた銀鉱山である。この銀鉱山を発見したのは、現在の福岡県福岡市博多あたりを拠点に大陸との経済的活動を行っていた神谷寿禎と伝えられている。神谷の発見以降、多くの人々が集まり銀鉱石の採掘が行われるようになる。当初は銀鉱石から銀を取り出す技術が十分ではなく、直接銀鉱石を他の地域に運び出していたとされるが、1533 年には「灰吹」法が導入されて現地で製錬が行うことができるようになり、銀の生産は盛んになっていった。1600 年代初めにはシルバーラッシュともいえるような状況で、江戸幕府を開いた徳川家康に対して 13.5 匁の銀が献上されたといわれる。しかしそのような状況は長くは続かず、17 世紀後半になると優良鉱脈の枯渇など複数の要因により低下していき、銀生産は衰退の一途をたどっていった。

1868 年の明治維新以降はほとんど採掘が行われることはなかったが、1889 年に「藤田組」が鉱業権取得すると再び開発が



▲仙ノ山（鉱山跡）と大森



進められた。藤田組による操業は1868年以前とは異なり柑子谷という場所を中心に行われ、また銅が主たる採鉱物であった。1900年頃には生産量も増えたが、その後の国際的な銅価格の下落により1923年には休山に追い込まれた。

その後事業が再開されることはなく、次第に人口や町の機能も減少していくこととなり、人々の石見銀山に対する意識は徐々に薄れていった。

その一方で石見銀山を保存していこうという動きも始まる。経過については前述のとおり省略するが、地域住民・行政関係者の長期に及ぶ活動の結果、史跡指定・重要伝統的建造物群保存地区（以下、重伝建地区）への選定が行われ、2007年には世界遺産に登録され、現在に至っている。

## 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に係る役割分担と組織・体制

総面積が約530ヘクタールにも及びその内容も多様な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にあたっては、行政と民間の協働は不可欠でありそのことは官民でとりまとめた「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にも明記されている。ただ、一口に「協働」いってもすべての事業において「協働」することが効果的であるとは限らない。やはり一定の役割分担は必要である。「石見銀山行動計画」には行政が主体的に取り組むべきこと、協働で取り組むべきこと、民間が主体的に取り組むべきことの3つの区分に事業が分けられている。

このうち行政が主に取り組むべきこととして挙げられているのは、以下の事業に大別されるであろう。

- ・ 指定文化財の保存・修理
- ・ 調査研究
- ・ 情報発信（紹介媒体の作成・シンポジウム等の開催・教育普及など）
- ・ 環境整備

これら事業の具体的中身は後で触れるとして、これを行う組織・体制は2017年現在、次のようになっている。

島根県：文化財課世界遺産室

（7名；内3名は石見銀山現地にある世界遺産センター駐在）

大田市：石見銀山課

（職員10名、臨時的職員5名；内職員2名、4名は同上世界遺産センター駐在）

この2つの組織が中心となって上記事業を実施しているが、島根県と大田市の間でも

役割分担をしており、なるべく効率的に事業実施ができるよう調整をしている。なお、行政の事業実施にあたり、複数の分野の専門家や民間の委員により構成された委員会も設置されており、専門的見地から指導・助言をしてもらっている。

## 石見銀山遺跡に関係した文化財保護制度・計画

行政が主体となって行う事業は基準なく、そして無計画に進められるわけではない。

石見銀山遺跡は日本国の文化財保護法（昭和 25 年 法律第 214 号）により、史跡・重要文化財に指定、重伝建地区に選定されている。またこのほかにも島根県の文化財保護条例、大田市の文化財保護条例による指定を受けた文化財もある。

これに加え具体的な方向性・細かな基準を示すものとして、島根県・大田市により『「石見銀山遺跡とその文化的景観」に関する包括的保存管理計画』、「史跡石見銀山遺跡保存管理計画」、「大田市大森銀山伝統的建造物群保存地区保存計画」、「大田市温泉津伝統的建造物群保存地区保存計画」が策定されており、これらに基づいた保存管理が行われることとなっている。

例えば、史跡指定地内においては、たとえ個人の所有であっても勝手に地形の改変等は行えない。法や管理計画に基づいて実施前に行政側と調整し、最終的には文化庁長官の許可を得る必要がある。

### 具体的事例

次に具体的事例について紹介していこう。

#### ①指定文化財の保存・修理

先に書いたとおり、石見銀山遺跡は史跡や重要文化財、重要伝統的建造物群に指定・選定されており（以下、指定文化財）、その修理等は先の法や条例等に基づいて実施されている。

指定文化財はその所有者であっても勝手に現状を変更することはできず、そのような行為（＝現状変更）を行う場合には行政と事前に協議を行い、許可を得る必要がある。時には事業者側に対しその計画を見直す求めることもあり、意見が対立することもある。

所有者にこのような制限を課す一方で、このような指定文化財の保存修理に対しては、国・県・市からの補助が出される仕組みとなっている。その補助率は、史跡の構成要素である場合と重伝建地区の特定物件等であるかによって異なるが、重伝建地区の場合、対象経費の 80%～60%（上限 800 万円）が国・県・市から補助される。補助の内訳は国からが 65%、県・市からその残額の 1/2 ずつである。

ところで、民間の所有者がほとんどの重伝建地区の建造物については、所有者から修

理の意向を踏まえて計画的に修理事業が展開されている。所有者からの意向を踏まえるとはいえ、実際には行政側の予算の制約もあり希望全てを受け入れているわけではない。緊急性その他の要素を総合的に判断され優先順位がつけられる。

実施までには行政と所有者（この場合、多くは民間）は何度も協議を重ねることとなる。先に書いたように、これらの修理は法・条例等に基づいて行われているため、一定の制限が加えられることに起因する。結果として、所有者が意図した修理（意匠等）にはならないこともある。このような時には当然ながら不満も出てくるが、法・条例等による制限があることの説明に加えて、基準によらない改変は文化財としての価値を失うことになること、またそれを行ってしまうとその価値は二度と取り戻せないことなどを説明して、納得してもらう努力が必要となってくる。

幸いにも、そのような規制がかかっていることの理解は進んできており、現在基本的には理解が得られて事業実施されている。



▲指定文化財保存修理の様子

## ②調査研究

調査研究は、石見銀山の価値を明らかにすることを目的に実施されている。石見銀山を将来の世代に引き継いでいくためには、引き継いでいく価値の顕在化は不可欠である。そしてそれは学術的に実施されることが必要であることから基本的には行政側で実施されている。調査の成果は報告書などにまとめられ、その成果が次の保存修理や整備に反映される。

多くの内容にわたる調査は現在も継続して行われている。

## ③情報発信

石見銀山遺跡の価値が明らかにされても、それが共有されていなければ（広く認識されていなければ）、保存管理上やがて支障をきたすこととなる。調査で分かったことを伝え、価値を共有することで保存管理を支える協力者を増やしていくことは重要であり、そのための手段が情報発信である。とはいえ、調査成果をまとめた報告書等は学術的で、それをそのまま利用・活用するのは難しい。そういったときに有効なのが、



▲世界遺産登録 10 周年記念展の様子



住民等を対象としたシンポジウムや来訪者向けの情報媒体の作成・配布である。

石見銀山遺跡の場合、大田市では地元住民向けの講演会、島根県では県外の方向けのセミナーなどを行っているが、こうした事業を通して石見銀山遺跡を身近に感じてもらうとともに、価値がどこにあるのかの周知がされる。それが結果として保存管理につながっている。具体例をあげるまでもなく、守るべきものだという理解の深まりは所有者や住民との意思の疎通にも有効かつ、民間側が主体性を持つものにも役立つ。先ほど紹介した現状変更や修理事業の際にも、まずは価値を守るというところから議論が始まるため合意形成が行いやすい。

世界遺産登録から10周年にあたる今年、それを記念し改めて石見銀山の価値を理解してもらうための特別展を開催したが、それもこのような情報発信の一環である。

#### ④環境整備

地域住民及び来訪者に適切な見学環境を提供し、またその安全確保を行うことは行政の担うべき役割のひとつである。石見銀山遺跡では国の補助金も活用しながら、遺跡の整備事業や安全対策事業を進めている。

ところで安全対策については、現代的工法をそのまま施工したのでは景観上に与える影響は大きい。したがって、住民代表も参加しての委員会において、遺産の価値に配慮し景観に与える影響も少なくなるような工法を検討



▲安全対策の例

し、遺産の価値に影響を及ぼさないものを採用して事業実施を進めている。結果として工事費が高くなることもあるが、遺産の価値を守るために必要なものとして理解をいただいている。

### 今後の展望

以上、石見銀山遺跡の保存管理における行政の役割について紹介してきたが、当然ながらこれで保存管理のすべてが担保されるわけではない。一方で行政ではない組織・人々の積極的参画を得なければ、次世代への遺産の継承は難しい。

また先述のとおり、行政側が主体的に行うものであっても、住民側・事業者側の理解を得ながら実施をしていく必要のあるものも多いことがわかる。一定の理解が進んできているとは言え、時には意見の対立を見ることもある相手側の理解を確かなものにするため



には、遺産としての価値がどこにあるのかについて常に伝えていく努力は今後も必要であろう。そのことは結果として多くの組織・人を巻きこむことにつながり、また保存管理を行う上での様々な障害を取り除いていくとこつながるからである。

幸いにも石見銀山には民間側の自律的な活動もあり、様々な面で支援をいただいている。こうした状況をより強固なものにし、行政と民間が相互に補完しあえる形がより深まれば、全体としての保存管理はさらに進むものと考えている。

## <補足>

行政側として保存管理をどう継続的に展開し、またそれに要する経費をどうやって確保していくかという点については常に課題となっている。石見銀山に限らず遺産の保存管理には長期にわたって、しかも一定の経費が必要となる。ただ行政は様々な課題を抱えており、遺産の保存管理だけが特別視される状況にはないことも事実である。遺産の保存管理が必要だという認識はあったとしても、他の課題との間での優先順位において上位に来るとは限らないからである。その点で行政内部に対する働きかけも一方では必要であろう。

## 石見銀山遺址的保存管理與行政單位業務

田原淳史

企劃員

島根縣教育廳文化財課世界遺產室

### 前言

島根縣位於本州西側，與東京的直線距離約 600 ~ 700 公里（飛行時間為 1 ~ 1 個半小時）。北側為日本海，南邊與廣島縣接壤。人口稀少，僅 70 萬人，在日本國內是高齡化現象每下愈況的縣市之一。

本次報告的石見銀山遺址坐落於大田市，大約位於島根縣的正中央。2007 年獲選為世界文化遺產，目前成為當地的觀光景點之一。方才中村已經詳細報告大田市的現狀，保存遺址的方式與獲選為世界遺產的經過，在此便不再贅述。本篇報告內容鎖定行政單位在保存管理石見銀山遺址時所扮演的角色。

### 石見銀山遺址概要

正式報告之前，先向各位簡單介紹石見銀山遺址。

石見銀山在 1527 年（另有一說為 1526 年）發現銀礦，因而開發。據傳當時發現銀礦的是神谷壽禎。他以現在的福岡縣福岡市博多一帶為據點，與中國大陸進行貿易往來。神谷發現銀礦之後，許多人紛紛聚集於石見銀山，開始挖掘含銀礦石。當時缺乏從含銀礦石中提煉出純銀的技術，因此開採後將含銀礦石運送至其他地區。1533 年引進「灰吹」法後，當地開始提煉純銀，成為純銀的盛產地。1600 年代初期進入所謂的「純銀風潮」，向建立江戶幕府的德川家康獻上了 13.5 噸的銀。然而好景不常，到了 17 世紀中期，優良的礦脈枯竭等多重原因導致銀礦產量減少，銀產量逐漸衰退。



▲仙之山（礦山遺址）與大森

1868 年明治維新之後，石見銀山幾乎不再進行開採，直到 1889 年「藤田組」取得礦權後又再次開挖。藤田組開挖的位置不同於 1868 年之前，而是位於名為「柑子谷」之處，主要開挖的礦產為銅礦。銅礦產量在 1900 年左右雖然增加，之後卻遭逢國際銅價下跌，藤田組不得已在 1923 年關閉礦坑。

石見銀山自此再也不曾開採礦產，造成人口減少，城鎮機能降低，石見銀山之於大眾也就越來越陌生了。

另一方面，也開始出現保存石見銀山的聲音。保存的經過不再贅述。透過當地居民、行政單位相關人員長期經營的結果，石見銀山獲選為史蹟與重要傳統建築物保存地區（以下簡稱「重傳建地區」），2007年登錄為世界遺產，直至今日。

## 保存管理石見銀山遺址的相關工作分配、組織與其體制

石見銀山的總面積約 530 公頃，保存管理項目繁多。朝野共同討論彙整而成的「石見銀山行動計畫」中也表示，保存管理業務需要行政單位與民間機構相互合作。然而並不見得所有業務都要「合作」才會有成效，還是需要某種程度的分工。「石見銀山行動計畫」將保存管理業務分為三大項，分別是行政單位為主的業務、雙方合作的業務與民間機構為主的業務。

其中行政單位為主的業務可分為以下幾項：

- 保存與修復指定文化財
- 調查研究
- 資訊發布（製作宣傳媒介，舉辦座談會與宣傳教育等等）
- 整理環境

上述業務的具體內容留待之後詳述，先行介紹 2017 年時執行以上業務的組織與其體制：

島根縣：文化財課世界遺產室

（7 人，其中有 3 人工作地點為位於石見銀山當地的世界遺產中心）

大田市：石見銀山課

（10 位職員，5 位臨時職員，其中 2 位職員、4 位臨時人員，工作地點同上）

行政單位主要以這 2 個組織為主，執行上述的業務。島根縣與大田市的行政單位分工合作，以期有效執行業務。此外，針對行政單位所執行的業務，設立多個由專家與民間委員所組成的委員會，吸取專家的指導與建議。

## 石見銀山遺址的相關文化財保護制度與計畫

行政單位為主的業務有其規範與計畫，並非隨意執行。

石見銀山遺址根據日本的文化財保護法（昭和 25 年 法律第 214 號），指定為史蹟與重要文化財，或選定為重傳建地區。此外，當地也有部分文化財是根據島根縣文化財保護條例與大田市文化財保護條例所指定。

除了上述的法規之外，尚有島根縣大田市所制定的「『石見銀山遺址與其文化景觀』相關整體保存管理計畫」、「史蹟石見銀山遺址保存管理計畫」、「大田市大森銀山傳統建築物保存地區保存計畫」與「大田市溫泉津傳統建築物保存地區保存計畫」，用於規範具體的

方向與標準細節，執行保存管理。

例如史蹟指定地之內就算有私人土地，也不能擅自變更地形，必須依照法規與管理計畫，事前與行政單位協調，最終獲得文化廳長官同意，方可變更。

## 具體事例

具體事例的說明如下：

### ①保存修復指定文化財

如同先前所述，石見銀山遺址指定為史蹟、重要文化財與重要傳統建築物（以下簡稱「指定文化財」），必須根據上述的法規與條例來修復。

指定文化財就算為私人所有，也不能擅自變更。倘若所有人想進行現況變更，必須事前與行政單位協調，獲得許可。行政單位有時會要求執行變更的單位修正變更計畫，雙方因而對立。

行政單位的責任不僅是對指定文化財的所有人提出限制規範，現行制度規定中央政府、縣與市必須補助保存修復文化財的費用。補助比率根據決定史蹟的要素和重傳建地區的特定建築物等因素而有所不同。以重傳建地區為例，補助費用為修復經費的 80% ~ 60%（上限為 800 万 ），支付的比例為中央政府補助 65%，剩下的 35% 由縣市平分。

儘管重傳建地區的建築物幾乎皆為一般民眾所有，行政單位執行修復業務時也會聽取所有人的意願。然而實際情況卻受限於行政單位的預算等，無法完全符合所有人的意願。行政單位會依照緊急程度和其他因素，綜合判斷優先順序。

進行修復之前，行政單位會與所有人（多半為一般民眾）反覆協調溝通。如同先前所述，文化財的修復受到法規與條例規範，必然會受到一定的限制，有時無法依照所有人的意願來修復（設計等）。此時當然會引起所有人的不滿。因此行政單位必須說明法規與條例的限制，以及不符標準的修復會導致文化財失去價值，一旦喪失價值便難以恢復，藉以說服所有人。

所幸現在越來越多人了解修復文化財的規範，目前執行業務時基本上都能獲得對方同意。



▲保存修復指定文化財的情況



## ② 調查研究

調查研究的目的是在於釐清石見銀山的價值。為了將石見銀山傳承給下一個世代，必須凸顯傳承的價值。由於調查研究為學術工作，基本上由行政單位負責。調查成果彙整成報告，將成果反映在下一次的保存修復或環境整理。目前也持續進行各類調查。

## ③ 資訊發布

石見銀山遺址的價值雖然已經獲得證明，倘若欠缺大眾了解（推廣教育），保存管理上總有一天會出現妨礙。因此公布調查結果，促成眾人對其價值達成共識，增加支持保存管理的幫手十分重要。發布資訊便是達成該目標的手段。然而彙整調查結果的報告學術性質過濃，難以直接利用。最有效的方法是舉辦以當地居民為對象的座談會，針對參觀者製作宣傳媒介，散布資訊。

石見銀山遺址發布資訊的方式是由大田市舉辦針對當地居民的演講，由島根縣舉辦針對縣外人士的研討會。透過這些活動促使參加者感到石見銀山遺址近在身邊，了解遺址的價值何在，進而支持保存管理。無須多舉具體的例子，促進眾人了解保存遺址的重要有助於行政單位與文化財所有人、居民之間的溝通，同時促使民間單位主動行動。方才介紹的變更現況與執行修理業務之際，討論時以保護遺址價值為前提，也比較容易達成共識。

今年適逢石見銀山遺址登錄為世界遺產 10 週年，透過舉辦特別紀念展，促進民眾再次了解遺址的價值。這也是資訊發布的一環。

## ④ 整理環境

行政組織的另一項工作是提供安全合適的參觀環境，以供當地居民與參觀者來訪。石見銀山遺址活化國家的補助金，積極進行遺址環境維護與規範安全措施。

然而採用現代的工法施作安全維護措施會嚴重破壞景觀，因此包含當地居民等人所組成的委員會一同討論，並且採用不會破壞遺產價值，降低景觀影響的工法。雖然工程費用因而增加，眾人都能明白是為了保護遺產價值的必要花費。



▲ 登錄世界遺產 10 週年紀念展



▲ 安全維護施工案例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今後的展望

行政單位針對石見銀山遺址的保存與管理所擔任的角色，介紹到此結束。行政單位所負責的僅是保存管理業務的一部分，還需行政單位以外的機構與民眾積極參與，方能傳承給下一代。

如同之前所述，行政單位的許多業務還是需要居民與參與團體的諒解方才得以執行。儘管眾人對於石見銀山遺址的價值具備一定程度的共識，有時還是會出現針鋒相對的情況。為了進一步加強眾人的理解，今後依然必須持續宣傳石見銀山遺址的價值。促進共識可以連結更多組織與民眾，同時排除執行保存管理業務上的障礙。

所幸民間組織也自發性地舉辦活動，從各方面援助行政單位。期盼今後能加強這樣的互動形式，促進行政單位和民間組織合作互補，讓遺址整體完善的保存管理更上一層樓。

### < 補充 >

如何持續保存管理遺址與確保所需經費，一直以來都是行政單位的課題。不僅是石見銀山遺址，所有文化遺產都需要長期的保存管理與制定一定的經費。然而不可否認的是行政單位本身也有各種課題尚待解決，無法只專注於文化遺產的保存管理業務。儘管單位內部了解保存管理文化遺產的重要性，但卻不必然總是排定為最優先解決的事項。因此促使行政單位內部重視保存管理也有其必要。

## NGO 與世遺保存 - 以檳城喬治市為例

陳耀威

負責人

陳耀威文史建築研究室

### 摘要

檳城喬治市和馬六甲市同樣是馬六甲海峽上古老的海洋貿易港埠城市，2008 年雙雙被登錄為聯合國世界文化遺產地。兩個地方在申請和維護文化遺產中卻表現「下而上」和「上而下」的兩種不同的模式。下而上是指民間力量帶動政府，並協助政府在文化遺產上的保存，監督，大眾教育等多方面的工作。

檳城向來就有許多民間組織或個人推動環境保護和古蹟保存等課題，本文將敘述在檳城喬治市申遺前，過程及入遺後非政府組織所扮演角色和成就。

【關鍵詞】：檳城，喬治市，世界文化遺產，非政府組織（NGO）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The Role of NGOs in World Heritage Preservation - Using George Town in Penang as an Example

### Abstract

The involvement of local young people in preserving cultural assets has become a global trend. People from all walks of life expect the living water establishment for local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hrough deep learning and international exchan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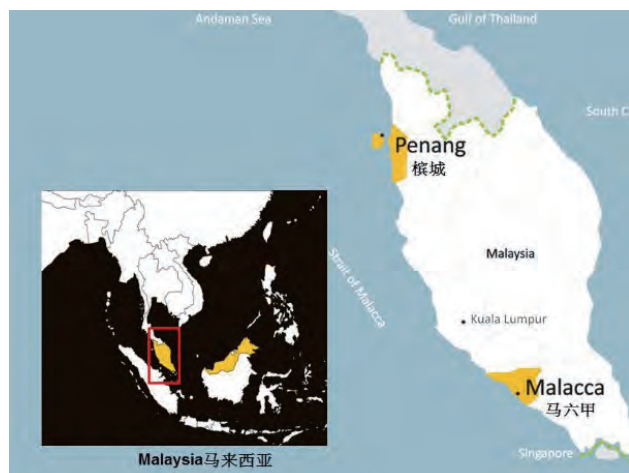
Hence, the work team stationed at the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founded the Jhuci High School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Club” in Chiayi County in 2015.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determine how students from this high school club gain local knowledge and promote education pertaining to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This study utilizes students, work team members, and key teachers as subjects, and conducts questionnaire surveys and interviews. Moreover, the students' performance after the lesson as well as participatory observation is used to analyze the contents of World Heritage' lesson plans, the benefits of education promotion service and the influence of international exchange.

Based on this study, we found that the approach to introduce World Heritage concepts to high school clubs helps students to independently learn how to preserve regional cultural assets, with the Jhuci railway station as basis. The selected work team does not only lead students to participate in many domestic competitions and activities, but it also introduces exchange channels to local and international young people regarding World Heritage sites, which are the key factors in facilitating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miss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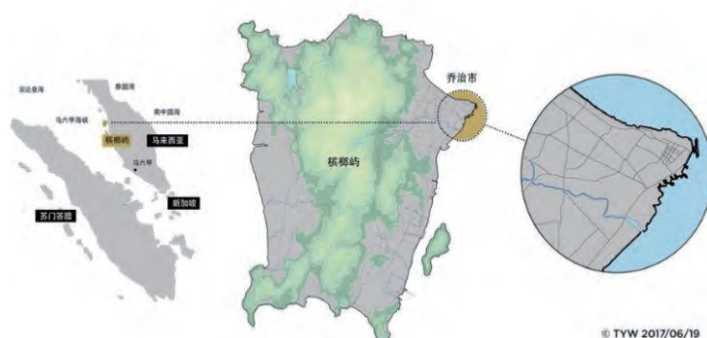
Key words: Alishan Forest Railway, Potential World Heritage Sites, Regional Type

Cultural Assets, Chiayi County Jhuci High School, Alishan Young Ambassadors





▲圖 1 馬來西亞檳城與馬六甲



▲圖 2 檳城喬治市位置圖

## 檳城「下而上」的民間力量

檳城是馬來西亞十三個聯邦的州屬之一，位於馬六甲海峽之北，馬來半島西北側，它由檳島（檳榔嶼）與檳威海峽對岸的威省所組成。首府喬治市位於檳榔嶼東北角，自 1786 年（乾隆 51 年）由英國東印度公司建城以來，迄今已有 231 年歷史，而馬六甲曾經是 15 世紀以來聞名遐邇的國際貿易港埠，兩者皆擁有具有傑出普世價值，豐富的多元文化歷史和文化遺產。

1989 年，喬治市聯合馬六甲古城申遺，2008 年雙雙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登錄為世界文化遺產地。在維護文化遺產和申遺過程中，皆缺乏充份的民眾參與，不過由於檳城擁有眾多具活躍的 NGO 或稱 NPO 的公民團體，在推動世界文化遺產方面，檳城就和馬六甲就表現「下而上」和「上而下」的兩種不同的模式。「下而上」是指民間力量帶動政府，並協助政府在文化遺產上的保存，監督，大眾教育等多方面的工作。相反的「上而下」是政府主導一切，民間參與的力量薄弱或被動。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圖 3 - 2008-7-7，馬六甲與檳城喬治市聯合登錄世界文化遺產 --- 馬六甲海峽歷史城市

非政府組織（英語：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縮寫：NGO）是一類不屬於任何政府、不由任何國家建立的組織，通常獨立於國家政府。雖然從定義上包含以營利為目的的企業，但該名詞一般僅限於非商業化、合法的、與社會文化和環境相關的倡導群體。

非政府組織也可稱為非營利機構（英語：Non-Profit Organization，縮寫：NPO）是指不以營利為目的組織或團體，近年一些非政府組織傾向於使用「民間志願」組織（Private voluntary organization，PVO），以表達其民間志願的性質。

## 檳城的非政府組織

馬六甲和檳城曾經都是英屬海峽殖民地（Strait Settlement，包括新加坡）。檳城在馬來西亞獨立前後都是比較自由開放的社會，公民意識向來很高；對於社會正義、環境保護、或者是古蹟保存，檳城很早就出現非政府組織，例如檳城消費人協會（CAP, 1970）、馬來西亞自然之友（SAM, 1977）、Water Watch Penang（WWP, 1997）、（SERI, 1997）等等，它們推行各項社會運動或針對課題積極發，是一股不可忽略的民間力量。

在文化遺產方面活躍的，有檳城古蹟信託會（Penang Heritage Trust, PHT, 1986）、南洋民間文化（Nanyang Folk Culture, NYFC, 1996）、北馬建築師公會古蹟常務委員會（PAM Standing Committee on Heritage Conservation, 1997）、檳城藝術教育組織（Penang Arts & Culture Education, Arts-ED, 2000）、自救會（Save Ourselves, SOS, 2001）、檳城愛護古蹟小組（Penang Heritage Alert Group, PHAG, 2008）、喬治市文化遺產行動小組（Cultural Heritage Action Team, George Town, CHAT, 2009）、檳城市民醒念團（Penang Citizens Awareness Chant Group, 2011）以及 George Town Heritage Action（GTHA, 2015）逾八個組織。上述組織成立的年份不盡相同，有在申遺前，有的在申遺中或入遺後才出現，不過個別在不同階段執行應有的活動，有時是針對某課題聯合起來行動、反應或解決問題。

## 檳城古蹟信託會（Penang Heritage Trust, PHT）

檳城古蹟信託會成立於 1986 年，是馬來西亞歷史悠久的文化資產保護團體，僅次於馬來西亞文化遺產協會（Badan Warisan Malaysia, 1983）。PHT 由一群英文教育源流的建築師、

工程師、醫生等精英階層的古蹟愛好者所發起。成立早年試圖保護公共或紀念性建築物，晚近擴大到一般店屋民居以及非物質文化遺產。90年代逐漸接納更多中文教育源流之執委，推動許多古蹟教育活動、講座、會議以及技藝傳承計畫，在喬治市申遺中扮演推手的角色。

## 南洋民間文化 (Nanyang Folk Culture, NYFC)

南洋民間文化於 1996 年首先由三位留臺的畢業生發起，聚合一群來自不同藝文與專業領域的人士，為檳城這片土地的文化資產保存，發掘和推廣。成立的十多年內，南洋民間文化推動近百場活動，如講座、展覽、廟會、書籍出版，涵蓋領域有古蹟保護、地方歷史，民俗文化、繪畫和攝影等，成員亦參與申遺籌備工作。

## 北馬建築師公會古蹟常務委員會 (PAM Standing Committee on Heritage Conservation)

PAM SCC 由林蒼吉建築師所倡組，成員包含本地的建築師和臺灣畢業的建築設計師。活動時期只約兩年，在申遺前多次考察檳州的古蹟，並向政府提出古蹟登記名冊。

## 檳城藝術教育組織 (Penang Arts & Culture Education, Arts-ED)

檳城藝術教育組織由馬來西亞理科學表演藝術講師於 2000 年所創立，倡導以藝術教育方式推廣文化遺產的保存，在世遺地或世遺地之外主辦多項的學童工作營和表演，另一方面也積極參與監督政府在古蹟保護的工作。

## 自救會 (Save Ourselves, SOS)

2000 年中央政府廢除屋租統制法令，喬治市上千的老屋租戶被迫遷，SOS 的成立代表被租金上漲所遭迫遷的租戶爭取居住權，也涉入老屋被改造或空置敗壞的問題的提出。

## 檳城愛護古蹟小組 (Penang Heritage Alert Group)

檳城愛護古蹟小組是在喬治市入遺後成立的非正式組織，主要是監督政府古蹟保存的工作，這鬆散的小組背後由媒體工作者推動。

### 喬治市文化遺產行動小組 (Cultural Heritage Action Team, George Town, CHAT)

CHAT 是由一群專業人士和 NGO 所組成的行動聯盟，成員包括 PHT、南洋民間文化、檳城愛護古蹟小組和 Arts-ED。起緣是 2008 年入遺，同年檳州政權剛好換政府，世遺的文保遺產保存一片混亂，古蹟破壞加劇。CHAT 的成員自願組織起來，協助政府推行文化遺產管理和民眾教育，至到州政府成立世遺辦公室 (World Heritage Office)。

## 檳城市民醒念團 (Penang Citizens Awareness Chart Group)

檳城市民醒念團起初是由資深建築師召集環境保護，文化遺產保存者以及受建設開發影響的居民所組成的 NGO，它成立於 2015 年，針對環境發展和古蹟保存，向政府提出建議或抗爭。



## George Town Heritage Action

GTHA（喬治市遺產行動）是近年（2015）才成立的文化遺產保護團體，此開放的行動組織發起人是紐西蘭籍的古蹟愛好者和本地的導遊。GTHA 以臉書為媒介，積極的督促政府和世遺機構保護古蹟的不足。

### 喬治市世遺進程 NGO 的參與

NGO 的參與，可以分喬治市申遺前，申遺中以及入遺後三個階段。申遺前和申遺中以 PHT 與南洋民間文化出力最大，甫入遺頭兩年 CHAT、PHT、ARTS-ED 以及 PHAG 扮演甚積極的角色，而近期 3 年 GTHA 尤為活躍。

### 申遺前

馬來西亞是於 1988 年加入《保護世界文化和自然遺產公約》，成為締約國。1989 年，古蹟信託會的邱思妮在英文星報 (The Star) 報導了法國建築師迪第耶烈賓 (Didier Repellin) 建議喬治市應列入世界文化遺產的文章。迪第耶烈賓是資深的法國遺產保存建築師，那年新加坡政府邀請他主持數項古蹟修復工程，他也受邀到檳城指導賽阿拉達斯故居 (Shed Alatas Mansion) 的修復。他呼籲喬治市應保存珍貴的建築文化遺產，開啟了政府城市保存之路。

而在此之前德國專家亞烈士柯倪 (Alex Koenig) 已到 UNESCO 辦公室取得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歷史城市指南，1990 年到檳城進行 GTZ-MPPP 「喬治市都市再生」合作計畫，為喬治市申遺鋪路；做古蹟調查，規劃古蹟保存區，擬定古蹟保存指南。不過不幸 1993 合作計畫突然被檳州政府終止。

1998 年，聯合國亞太區域文化顧問魏理察博士 (Dr. Richard Engelhardt) 到訪檳城，檳州政府接待之，考察路線由檳城古蹟信託會安排，那月份是華人新年和印度大寶森節疊合的日子，當魏理察博士遊覽過程見到華人背負大寶森節贖罪架 (Kavadi) 在觀音廟前停下膜拜情景時，贊嘆說：「這不僅僅是文化的一個分層，更是一種文化融合」。

原來 1989 年，馬來西亞聯邦政府首先為馬六甲歷史古城申遺，在第一輪提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推薦對象名單 (Tentative list) 就被退件。魏理查考察檳城後，明確建議聯邦政府將喬治市與馬六甲「串聯提名」，以增加馬來西亞的成功率。

在 1998 年 7 月 28-29 日在檳城召開《指定馬來西亞文化與自然遺產成為世界遺產名單》會議中，馬六甲與檳州政府共同簽署同意書，正式啟動「馬六甲海峽歷史港埠」串聯申遺工作。2000 年由當時的教育部代表呈交推薦對象名單，跟著 2001 年在檳城成立申遺工作委員會，聘請迪第耶烈賓為申遺顧問，委託 AR&T 顧問公司執行提名文件 (nomination dossier)。

申遺提名文件籌備人員有來自理科大學規劃系、建築系、歷史系教授講師、檳城古蹟信託會、馬來西亞文化遺產協會 (Badan Warisan) 以及南洋民間文化的古蹟保存工作者、建築師、設計師以及攝影師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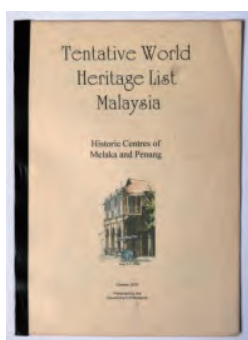




▲圖 4 邱思妮在英文星報的報導



▲圖 5 非政府組織參與申遺提名文件籌備工作



▲圖 6 推薦對象名單



▲圖 7 提名文件

## 古蹟修復

喬治市充滿多元的宗教場所和公共建築，而數量更多是櫛比鱗次的店屋和擁有圍院的孟加樓，那是構成老城歷史風貌的主體建築物。在 1980 年代之前，保護和修復古蹟是個「異國」的概念，尤其是州內上萬棟的店屋是不被人民視為古蹟，更談不上修復。不過自都市古蹟保存區被劃定後，始有零星民宅或店屋未獲政府的資助下由民間自發修復，不少是古蹟保存 NGO 推動下進行修復，如張弼士故居（1995 年）、AR&T 辦公室（2000 年）、大街 83 號清和社（2001 年）、打銅街 120 號（2001 年）、吉鑾街八間屋（2002 年）、本頭公巷 38 號 Edelweiss（2003 年）、大街 81 號清和軒（2004 年）、PHT 會所（2006 年）等等。而民間公共建築的自發修復有亞齊回教堂（1999 年）、龍山堂邱公司（2001 年）、謝氏世德堂福候公司（2003 年）和檳榔嶼潮州會館韓江家廟（2005 年）。值得一提的是張弼士故居和韓江家廟的修復皆獲得聯合國亞太區文化遺產保護獎。



張弼士故居 (1995)



AR&T辦公室 (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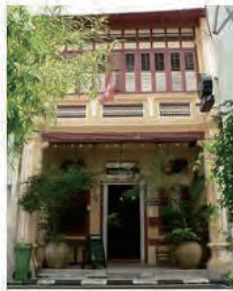
大街83號清和社 (2001)



打銅街120號 (2001)



吉鑾街八間屋 (2002)



本頭公巷38號 Edelweiss (2003)



大街81號清和軒 (2004)



PHT會所 (2006)

▲圖 8 民間自發修復民居的例子



亞齊回教堂 (1999)



龍山堂邱公司 (2001)



謝氏世德堂福候公司 (2003)



檳榔嶼潮州會館韓江家廟 (2005)

▲圖 9 民間自發修復公業的例子

上述民間自發的古蹟修復案例皆被載入申遺文件，以示喬治市市民有意願保護和修復古蹟。不過實際上喬治市老屋的破壞，改建甚至拆除的數量遠遠超過被正確保存的。根據南洋民間文化陳耀威統計，2006 和 2007 年被破壞的老屋分別是 103 和 43 棟，入遺那一年竟有 53 棟。非政府組織往往變成救火隊，為搶救老屋疲於奔命



## 入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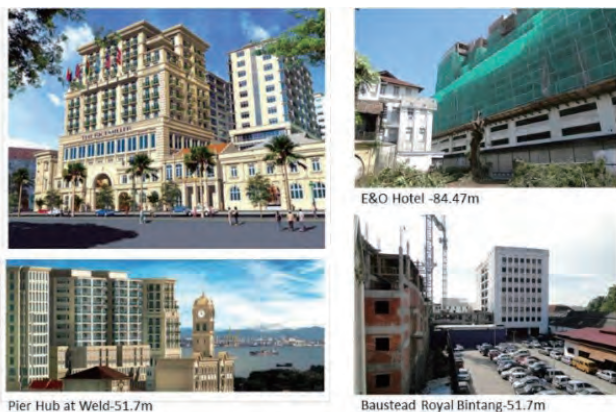
2008年7月7日，申遺了10年的喬治市聯同馬六甲兩個歷史古城終於在加拿大魁北克的UNESCO世界文化與自然遺產大會上被宣布登錄世界文化遺產名榜。這對檳州不管是舊或新政府來說是突如其來的大消息。原來2008年3月全國大選，檳州是其中一個國陣幾乎全軍覆沒敗選的州屬，政治海嘯導致一夜間換了新政府，由反對黨聯盟的民聯執政。



▲圖 10：2008年3月檳州換政府



▲圖 11：2008年7月檳家申遺成功



▲圖 12：在世遺區內的4座超高樓計劃



▲圖 13：非政府組織促政府檢討發展計劃

剛執政的新政府一時措手不及，遲遲未能施行文化遺產管理計劃（Heritage management Plan），包括設立世遺機構（World Heritage Office）以妥善管理世界文化遺產。甫入遺引起老屋業主擔心發展或整修被凍結，許多老屋迅速被拆毀或趕工改建，加速了古蹟的破壞。

此外在世遺核心與緩衝區內，各有兩座超高層大樓興建工程正在或就將進行，2008年9月檳城愛護古蹟小組和PHT分別在媒體促請政府檢討批准這些工程計畫，因為它將影響世遺的地位。

入遺才五個月，2008年11月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世界文化遺產中心（World Heritage Center）對四座高層酒店開發項目提出警告，之後與國際古蹟遺址理事會（ICOMOS）聯合任務組來到檳城了解情況，最後檳州政府與四項發展計畫的業主談判協商，部分降低樓層至18米的限高以及修改設計，才免除世界文化遺產委員會對喬治市舉黃牌。

眼看著入遺後文化遺產保存一片混亂，檳城的古蹟保存工作者和 NGO 集合在一起組成文化遺產行動小組（CHAT），自發性的製作文資保存教材，逐一到擁有大量老屋產業的社團宣導文資的保存。也嘗試協助老屋租戶，尤其是老行業的搬遷調配，以便老居民和傳統行業盡可能保留在老城區內。

另一方面，CHAT 也主動召集市政府建築部門，為建築監管單位授課，教導文化遺產保護知識，甚至為有關部門設計監查執法的作業系統。在三年內，不停的協助建築部門監查老屋的修建，尤有進者，CHAT 根據《世界文化與自然遺產保護公約》執行行動綱領（Operation guide line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為喬治市世遺制定世遺機構的運作體系，終於在入遺兩年後協助州政府催生世遺機構的成立。

世遺機構成立後，大部份 CHAT 的成員受委任為該機構顧問，而這寬鬆的聯合組織，仍然繼續文資保育教育工作，至到 2015 年才解散，實際上 CHAT 是在喬治市世遺機構成立前扮演世遺辦公室的角色。

場次一

場次二



**背景:**

由建筑师，保育工作者，历史学家，教育工作者和研究人员的非正规联盟组织。

**宗旨:**

- 为了解决在乔治市的文化遗产问题。
- 为了分享信息和知识交流。
- 为了进行研究和生产教育材料。
- 与利益相关方的对话和调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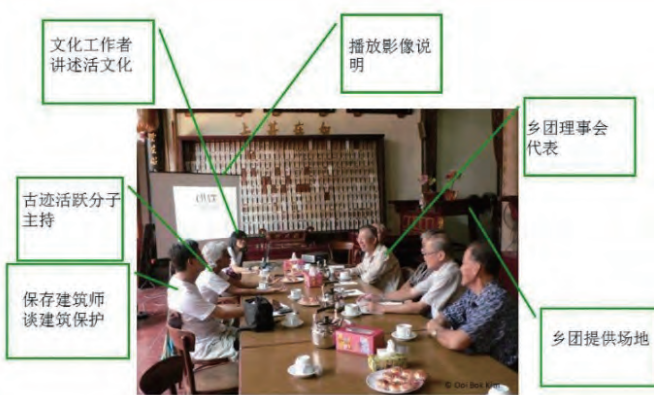


Chat 会议

▲圖 14 CHAT 是文化遺產行動聯盟

▲圖 15 CHAT 的成員

場次三



▲圖 16 與利益相關者對話



▲圖 17 替市議會能力培訓

場次四





▲圖 18 為建築檢察員舉辦文化遺產保存課程

CHAT Heritage Watch- Monitoring Heritage Buildings Sept 2009  
List of Cases of Illegal Renovation and Restoration  
Number of Cases: 55

| NO of units                  | Date      | Zone                | Property Address   | Observation/ Comments/Problems                             | Findings   | Action taken by MPPP   | MPPP update on 7th Oct Meeting              |
|------------------------------|-----------|---------------------|--|--|--|--|---|
| <b>CASE: CAMPBELL STREET</b> |           |                     |  |  |  |  |   |
|                              |           |                     | NO 106 Campbell Street   |  |  |  |   |
| 1                            | 28-Sep-09 | Buffer              | 106 Campbell Street corner adjacent back portion parallel to China St. | Workmen found working back of building                     | Planning Permission submitted for a 3 1/2 story extension. Architects have started drawing set but not yet proceed with structural testing soon  | Planning Permission approved, but Commencement of Work(COW) not given - no allowance to start work | Site works permission not applied.          |
| <b>CASE: MAGAZINE ROAD</b>   |           |                     |  |  |  |  |   |
| 4                            | 28-Sep-09 | Just outside Buffer | To be included   | Whole site of pre-war heritage buildings partly demolished | Accord to Mr. Chew See Joo (POCCRP), instructions given to the landowner demolished 4 shophouses based on pre-WHS plans. No discussions on the fate of the building development after WHS listing thus far | No action by MPPP as this is a urban development project.  | Planning Permission to demolition obtained. |

▲圖 19 建議政府採用監察作業系

## 近年

有了世遺金字招牌，喬治市的老屋從被唾棄變成搶手產業，老屋售價也在入遺後三年開始飆漲，財團的大量收購老屋和租金高漲導致更多的「原住民」遭迫遷離市區或終止傳統行業，也意味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流失。

針對居民和老行業遷離頻接發生，PHT 和 2015 年新興的 GTHA 多次在媒體上向政府反映問題的嚴重性，也催促政府盡早施行世遺管理計劃下的特別區域管理計畫（Special Area Plan）。政府確實拖延報上述管理世遺區的計劃法，從 2012 年 UNESCO 理事會要求制定推行，拖到去年（2016）才施行。

GTHA 積極的揭露每天至少有 5 宗未依古蹟修復條例的修建工程，顯示近年政府鬆於古蹟保存的管理。活躍督促政府和為文化資產保存發聲的 NGO，近年竟被官方機構視為「惡人」，也曾發生檳州首席部長起訴 NGO 的事件，令 NGO 所料未及。雖然如此，相信非政府組織還是不灰心，繼續為文化資產貢獻力量。



▲圖 20 GTHA 與 PHT

場次一

場次二

場次三

場次四

## 結論

喬治市的文化遺產保護和申遺其實民眾參與的部分是不足的。民間的參與主要來自 NGO 或一些個人專業人士，檳城的文資保存 NGO 組織多，也表現非常積極，從古蹟保存運動，推動和參與申遺和長期督導政府，入遺後甚至主動組成扮演世遺辦公室角色組織，協助成立世遺機構。

即使入遺後多年來 NGO 還是無償協助政府監察古蹟的修建，也繼續推廣文化遺產的民眾教育。NGO 下而上的努力曾經獲得政府的肯定，不過期間也有某些課題引起政府的不悅，近年積極的 NGO 更被視為反抗政府的「壞人」組織。

## 參考書目與網站

1. 邱思妮 Khoo Salma Nasution, 2017, <檳城喬治市——營造多元文化世界遺產點>  
<http://m.v4.cc/News-4295408.html>
2. [www.pht.org.my](http://www.pht.org.my)
3. [www.nanyangfolkculture.org](http://www.nanyangfolkculture.org)
4. [www.arts-ed.my](http://www.arts-ed.my)
5. [www.gtwhi.com.my](http://www.gtwhi.com.my)
6. Penang Citizens Awareness Chart Group facebook
7. George Town Heritage Action facebook













# 世界遺產 論文集

## 保存與居民對話 國際研討會

Dialogue with Residents about World Heritage Conservation

主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  
承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新北市立圖書館

發行人 朱立倫  
總編輯 林寬裕  
主編 翁玉琴、柏麗梅  
企劃編輯 王宣蘋、駱淑蓉  
執行編輯 夏致欣  
譯稿 后冠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校對 夏致欣、林怡彤、彭羿菁、陳麗玲、張簡俗文  
美術設計 上禾傳播文化有限公司

出版單位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地址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 1 段 6 巷 32-2 號  
電話 02-26212830  
傳真 02-26212831  
網址 <http://www.tshs.ntpc.gov.tw>  
出版日期 2017 年 12 月  
I S B N 978-986-05-4707-8  
G P N 1010602441







指導單位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Bureau of Cultural Heritage, Ministry of Culture

主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承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  
Cultural Affair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Tamui Historical Museum, New Taipei City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GOLD MUSEUM,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